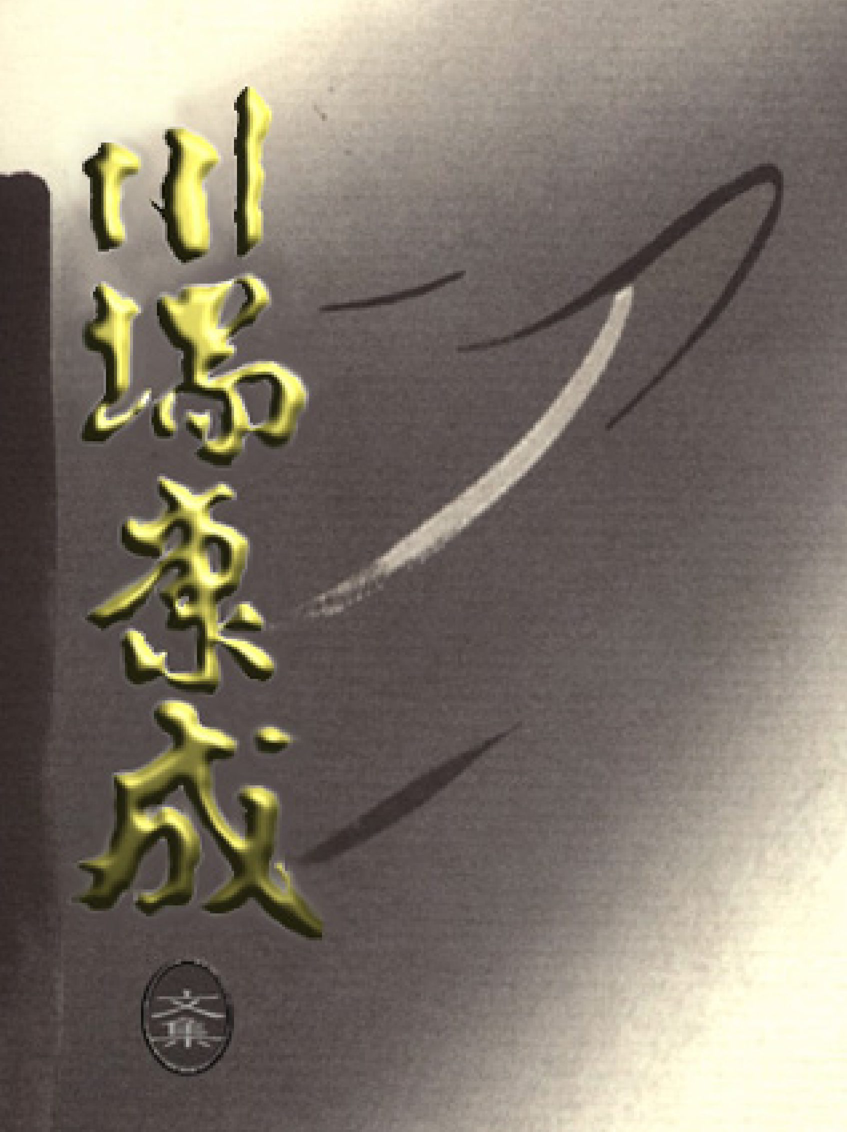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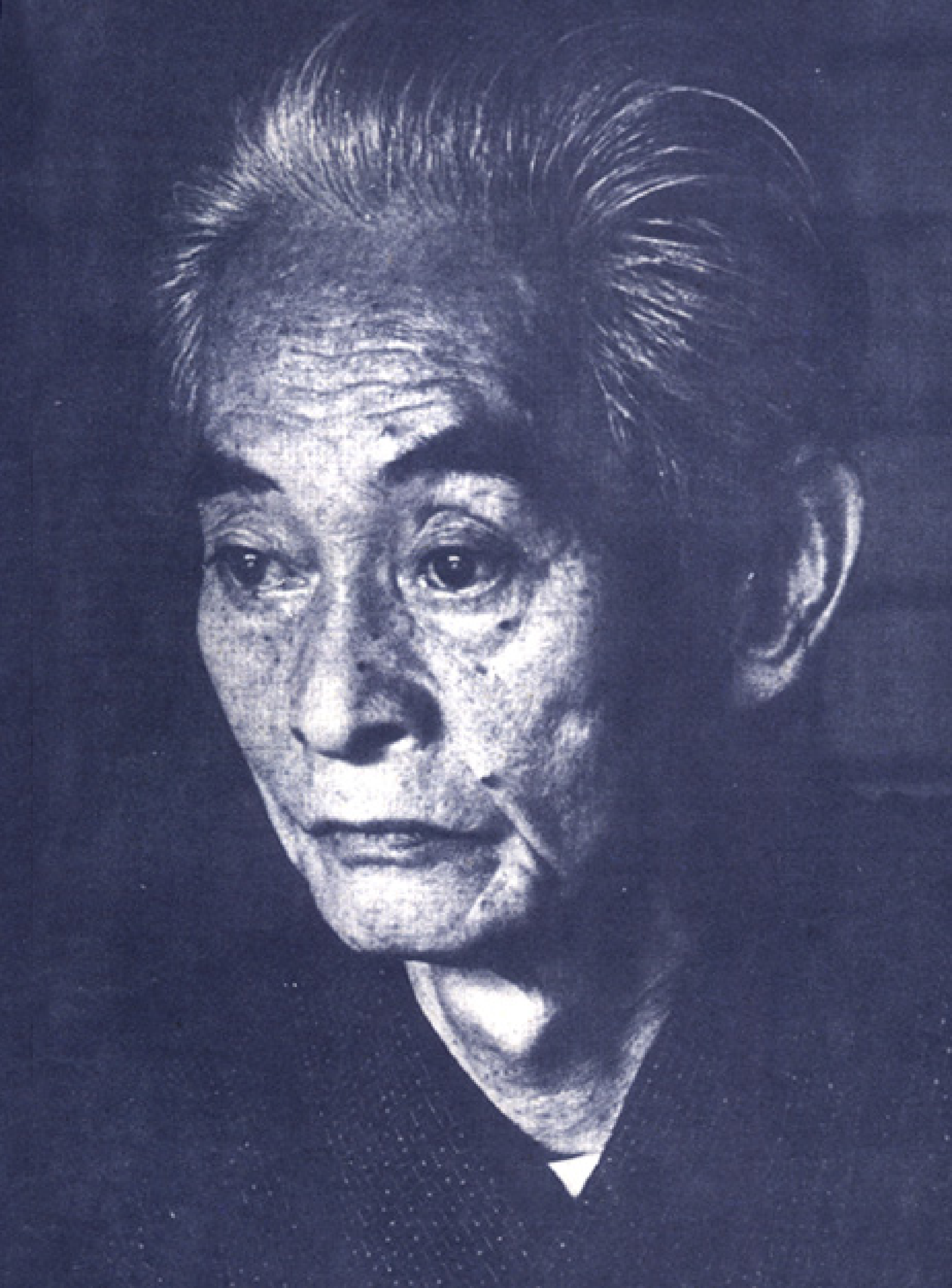


川端康成文集

主编 叶渭渠

雪国 ⊙ 古都



川　端　康　成　文　集

雪　国

叶渭渠　译

古　都

唐月梅　译

川端康成

雪国・古都　目录

目　录

致中国读者

川端康成的文学不仅同包括中国在内的东方古典、平安朝以后的日本文学的传统相结合，在“新感觉派”起步之初，它同包括现代派在内的西欧文学也有很深的关系。东方悠久的传统与西欧现代派文学的实质联系，对世界的广泛关心，这是贯穿于川端文学的特征。这种文学的多样性，在获得诺贝尔文学奖二十多年后、诞生一百周年在即的现在，得到了世界上广泛的理解。它也是二十世纪文学的特征之一。在以“城市人”为主人公的小说里，他留下了杰作，同时也留下了为数不少的，描写日常与非日常的两种世界微妙关系的作品。正如三岛由纪夫所评论的那样，川端康成是个“永恒的旅行者”。同时也是描绘旅行幻想的名人。他还写了《他者》和为数众多描写女性的以及深入人物内心世界的作品。

但愿中国读者通过这次翻译出版的《川端康成文集》，可以了解到川端文学创作的多样性，以及其文学的趣味性。他向西方学习，但决不单纯模仿西方，而是创造出东方的文学来。但愿读者能体味到川端康成文学的真正价值。

川端香男里

《川端康成文集》(全十卷)问世了。

自1981年我国第一次出版川端康成的《雪国》和《古都》中译本以来,川端文学突破了某些禁锢,在风风雨雨中走过来,终于赢得了我国文艺界和广大读者的理解和接受,长久不衰。

多年来,我读到从名家到普通工农读者的著文和来函,对川端文学的主流都给予积极的肯定的评价。著名作家曹禺赐函云"昨日始读川端康成的《雪国》,虽未尽毕,然已不能释手。日人小说确有其风格,而其细致、精确、优美、真切,在我读过的这几篇中,十分明显。"刘白羽著文称赞川端康成"创造了具有日本美、东方美的艺术","川端心灵中蕴藏着的日本古文化之美有多么深,多么厚。"许多读者来函都公认川端康成是世界文豪。最使我深受感动的是,一位家住安徽省岳西县美丽乡道中村的农村青年的来信,说他那里"极为闭塞落后,收不到邮件",他偶然读到川端的作品,经过艰难的道路,与译者取得了联系,谈了他读川端作品的感想,认为"川端的作品中有一缕缕氤氲首尾的凄凉,构成了含蓄的悲剧美。"

我国日本文学翻译研究界和出版界为在我国译介川端康

成文学做了大量工作，赢得海内外的肯定评价。日本学者和刊物就称赞我国译介和研究川端文学的成果“居于外国、包括欧美在内的川端文学研究的第一位。”我国出版的《川端康成掌小说百篇》是欧美也没有作为单行本出版过的。尽管如此，也还是存在着一些问题的，一是多集中出版少数为人注目的作品，未能反映川端文学的全貌；二是零敲碎打，分散出版，未能形成系列化。多年来，作为川端文学的爱好者和翻译研究者，我觉得有必要做些工作，以弥补这些不足。1992年访日期间，与挚友、北海学园大学教授千叶宣一先生一起走访镰仓川端宅邸时。与川端义子、东京大学教授川端香男里先生就翻译和研究川端文学诸问题交换了意见。回国后，我将系统出版一套川端康成的丛书的设想告诉了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的编辑先生们。并马上得到了他们的热情支持。1994年访日时，与香男里先生会面，承蒙他与川端康成夫人秀子女士亲授版权和惠赐序言。千叶宣一先生将这项事业“作为我们命运邂逅的、永恒友情的纪念碑”，给予我们“物心两面”的支持。

在顾问香男里、宣一和川端康成研究会会长长谷川泉三位先生的热心指导下，本文集与我国读者见面了。在此谨向

上述诸位先生以及支持本文集翻译，装帧和出版工作的所有同仁，致以衷心的谢忱。

本文集的主要特色是，⑴ 在十卷本的范围内，尽可能系统地反映川端康成各个时期的创作倾向，比如新感觉派时期创作的某些具有新感觉主义倾向的掌小说，以及《春天的景色》、《温泉旅馆》；回归传统主义时期的全盘继承佛教哲理尤其是轮回思想的《抒情歌》，以及在东方与西方文化交融中产生的《雪国》、《千只鹤》和《古都》等，从而展示川端在两种极端倾向的摇荡中，产生了对传统文学也对西方文学批判的冲动和自觉的认识，认真整理了自己的文学创 作思想，最终创造出川端文学之美、东方文学之美的历程。

⑵ 有重点地编选一批过去从未出版的、而在川端文学世界中又占有不可忽视地位的作品，比如《浅草红团》、《美丽与悲哀》、《日兮月兮》、《蒲公英》等中长篇小说。这些作品给读者提供一个更立体、更广角的镜头，来窥视川端文学的全貌。

⑶ 尽量照顾各文学种类，除长中短篇小说外，还选编了掌小说、散文和创作随笔。川端的许多小说都是先经掌篇小说的发酵、酿选，然后提炼、改造而形成的，甚至可以说，

他的掌小说，包含了他的小说创作的基础特色和一切要素。是川端全部创作的缩影。所以一位日本学者说，叩开川端文学的钥匙是掌小说。这次以掌小说全集的形式出版，以飨读者。创作随笔《独影自命》记录了各个作品的创作经过和创作体验，它与收入散文集中浓缩了川端美学思想的《我在美丽的日本》、《美的存在与发现》、《日本文学之美》一起，从另一个方面提供打开川端文学之门的钥匙。

⑷ 有选择地编选了一些有争议或争议较大的作品，比如《睡美人》、《一只胳膊》等。过去有的论者对这类作品只片面地列举其表面情节就简单化地加以鞭挞。其实文学都是文化的复合体，如果不从多角度多层次地挖掘其文化的深层内涵，包括其传统的审美意识，是很难把握其真髓的。正如长谷川泉所说的，如果有慧眼的人，不必卒读《睡美人》就可以知道里面没有写老丑的东西。全文译介这些作品，可以为文学爱好者提供解决这个问题的基础，以便根据作品的实际作出科学的分析和求实的批评。

川端康成是继泰戈尔之后第二个荣获诺贝尔文学奖的东方作家，他们率先将东方文学推向世界。我们评价川端的每部作品得失的时候，不能忽视从整体上把握川端文学的意义

和价值。也就是说，他在东西方文化结合的坐标轴上确立自己的历史方位，挖掘日本传统文化最深层的东西和西方现代文化最广泛的东西，并使之融合，创造出具有日本的美和民族个性的文学，从而使自己的文学立于世界文学之体。正如三岛由纪夫总结川端康成的创作经验时所指出的："生于日本的艺术家，被迫对日本文化不断地进行批判，从东西方文化的交汇中清理出真正属于自己风土和本能的东西，只有在这方面取得切实成果的人是成功的。"（《川端康成的东洋与西洋》）

从这个意义上说，本文集的出版只是我国系统译介川端文学的起点，而不是终点。我们还将要耕耘下去，不断地从川端文学的矿脉中挖掘出不仅属于日本的，同时也是属于东方乃至世界的东西。

雪国

穿过县界长长的隧道，便是雪国。夜空下一片白茫茫。火车在信号所前停了下来。

一位姑娘从对面座位上站起身子，把岛村座位前的玻璃窗打开。一股冷空气卷袭进来。姑娘将身子探出窗外，仿佛向远方呼唤似地喊道：

“站长先生，站长先生！”

一个把围巾缠到鼻子上、帽耳耷拉在耳朵边的男子，手拎提灯，踏着雪缓步走了过来。

岛村心想：已经这么冷了吗？他向窗外望去，只见铁路人员当作临时宿舍的木板房，星星点点地散落在山脚下，给人一种冷寂的感觉。那边的白雪，早已被黑暗吞噬了。

“站长先生，是我。您好啊！”

“哟，这不是叶子姑娘吗！回家呀？又是大冷天了。”

“听说我弟弟到这里来工作，我要谢谢您的照顾。”

“在这种地方，早晚会寂寞得难受的。年纪轻轻，怪可怜的！”

“他还是个孩子，请站长先生常指点他，拜托您了。”

“行啊。他干得很带劲，往后会忙起来的。去年也下了大雪，常常闹雪崩，火车一抛锚，村里人就忙着给旅客送水送饭。”

“站长先生好像穿得很多，我弟弟来信说，他还没穿西服背心呢。”

“我都穿四件啦！小伙子们遇上大冷天就一个劲儿地喝酒，现在一个个都得了感冒，东歪西倒地躺在那儿啦。”

站长向宿舍那边晃了晃手上的提灯。

“我弟弟也喝酒了吗？”

“这倒没有。”

“站长先生这就回家了？”

“我受了伤，每天都去看医生。”

“啊，这可太糟糕了。”

和服上罩着外套的站长，在大冷天里，仿佛想赶快结束闲谈似地转过身来说：

“好吧，路上请多保重。”

“站长先生，我弟弟还没出来吗？”叶子用目光在雪地上搜索，“请您多多照顾我弟弟，拜托啦。”

她的话声优美而又近乎悲戚。那嘹亮的声音久久地在雪夜里回荡。

火车开动了，她还没把上身从窗口缩回来。一直等火车

追上走在铁路边上的站长，她又喊道：

“站长先生，请您告诉我弟弟，叫他下次休假时回家一趟！”

“行啊！”站长大声答应。

叶子关上车窗，用双手捂住冻红了的脸颊。

这是县界的山，山下备有三辆扫雪车，供下雪天使用。隧道南北，架设了电力控制的雪崩报警线。部署了五千名扫雪工和二千名消防队的青年队员。

这个叶子姑娘的弟弟，从今冬起就在这个将要被大雪覆盖的铁路信号所工作。岛村知道这一情况以后，对她越发感兴趣了。

但是，这里说的“姑娘”，只是岛村这么认为罢了。她身边那个男人究竟是她的什么人，岛村自然不晓得。两人的举动很像夫妻，男的显然有病。陪伴病人，无形中就容易忽略男女间的界限，侍候得越殷勤，看起来就越像夫妻。一个女人像慈母般地照拂比自己岁数大的男子，老远看去，免不了会被人看作是夫妻。

岛村是把她一个人单独来看的，凭她那种举止就推断她可能是个姑娘。也许是因为他用过分好奇的目光盯住这个姑娘，所以增添了自己不少的感伤。

已经是三个钟头以前的事了。岛村感到百无聊赖，发呆地凝望着不停活动的左手的食指。因为只有这个手指，才能使他清楚地感到就要去会见的那个女人。奇怪的是，越是急于想把她清楚地回忆起来，印象就越模糊。在这扑朔迷离的记忆中，也只有这手指所留下的几许感触，把他带到远方的

女人身边。他想着想着，不由地把手指送到鼻子边闻了闻。当他无意识地用这个手指在窗玻璃上划道时，不知怎的，上面竟清晰地映出一只女人的眼睛。他大吃一惊，几乎喊出声来。大概是他的心飞向了远方的缘故。他定神看时，什么也没有。映在玻璃窗上的，是对座那个女人的形象。外面昏暗下来，车厢里的灯亮了。这样，窗玻璃就成了一面镜子。然而，由于放了暖气，玻璃上蒙了一层水蒸气，在他用手指揩亮玻璃之前，那面镜子其实并不存在。

玻璃上只映出姑娘一只眼睛，她反而显得更加美了。

岛村把脸贴近车窗，装出一副带着旅愁观赏黄昏景色的模样，用手掌揩了揩窗玻璃。

姑娘上身微倾，全神贯注地俯视着躺在面前的男人。她那小心翼翼的动作，一眨也不眨的严肃目光，都表现出她的真挚感情。男人头靠窗边躺着，把弯着的腿搁在姑娘身边。这是三等车厢。他们的座位不是在岛村的正对面，而是在斜对面。所以在窗玻璃上只映出侧身躺着的那个男人的半边脸。

姑娘正好坐在斜对面，岛村本是可以直接看到她的，可是他们刚上车时，她那种迷人的美，使他感到吃惊，不由得垂下了目光。就在这一瞬间，岛村看见那个男人蜡黄的手紧紧攥住姑娘的手，也就不好意思再向对面望去了。

镜中的男人，只有望着姑娘胸脯的时候，脸上才显得安详而平静。瘦弱的身体，尽管很衰弱，却带着一种安乐的和谐气氛。男人把围巾枕在头下，绕过鼻子，严严实实地盖住了嘴巴，然后再往上包住脸颊。这像是一种保护脸部的方法。但围巾有时会松落下来，有时又会盖住鼻子。就在男人眼睛

要动而未动的瞬间，姑娘就用温柔的动作，把围巾重新围好。两人天真地重复着同样的动作，使岛村看着都有些焦灼。另外，裹着男人双脚的外套下摆，不时松开耷拉下来。姑娘也马上发现了这一点，给他重新裹好。这一切都显得非常自然。那种姿态几乎使人认为他俩就这样忘记了所谓距离，走向了漫无边际的远方。正因为这样，岛村看见这种悲愁，没有觉得辛酸，就像是在梦中看见了幻影一样。大概这些都是在虚幻的镜中幻化出来的缘故。

　　黄昏的景色在镜后移动着。也就是说，镜面映现的虚像与镜后的实物好像电影里的叠影一样在晃动。出场人物和背景没有任何联系。而且人物是一种透明的幻像，景物则是在夜霭中的朦胧暗流，两者消融在一起，描绘出一个超脱人世的象征的世界。特别是当山野里的灯火映照在姑娘的脸上时，那种无法形容的美，使岛村的心都几乎为之颤动。

　　在遥远的山巅上空，还淡淡地残留着晚霞的余晖。透过车窗玻璃看见的景物轮廓，退到远方，却没有消逝，但已经黯然失色了。尽管火车继续往前奔驰，在他看来，山野那平凡的姿态越是显得更加平凡了。由于什么东西都不十分惹他注目，他内心反而好像隐隐地存在着一股巨大的感情激流。这自然是由于镜中浮现出姑娘的脸的缘故。只有身影映在窗玻璃上的部分，遮住了窗外的暮景，然而，景色却在姑娘的轮廓周围不断地移动，使人觉得姑娘的脸也像是透明的。是不是真的透明呢？这是一种错觉。因为从姑娘面影后面不停地掠过的暮景，仿佛是从她脸的前面流过。定睛一看，却又扑朔迷离。车厢里也不太明亮。窗玻璃上的映像不像真的镜子

那样清晰了。反光没有了。这使岛村看入了神，他渐渐地忘却了镜子的存在，只觉得姑娘好像漂浮在流逝的暮景之中。

这当儿，姑娘的脸上闪现着灯光。镜中映像的清晰度并没有减弱窗外的灯火。灯火也没有把映像抹去。灯火就这样从她的脸上闪过，但并没有把她的脸照亮。这是一束从远方投来的寒光，模模糊糊地照亮了她眼睛的周围。她的眼睛同灯火重叠的那一瞬间，就像在夕阳的余晖里飞舞的妖艳而美丽的夜光虫。

叶子自然没留意别人这样观察她。她的心全用在病人身上，就是把脸转向岛村那边，她也不会看见自己映在窗玻璃上的身影，更不会去注意那个眺望着窗外的男人。

岛村长时间地偷看叶子，却没有想到这样做会对她有什么不礼貌,他大概是被镜中暮景那种虚幻的力量吸引住了。也许岛村在看到她呼唤站长时表现出有点过分严肃，从那时候起就对她产生了一种不寻常的兴趣。

火车通过信号所时，窗外已经黑沉沉的了。在窗玻璃上流动的景色一消失，镜子也就完全失去了吸引力，尽管叶子那张美丽的脸依然映在窗上，而且表情还是那么温柔，但岛村在她身上却发现她对别人似乎特别冷漠，他也就不想去揩拭那面变得模糊不清的镜子了。

约莫过了半小时，没想到叶子他们也和岛村在同一个车站下了车，这使他觉得好像还会发生什么同自己有关的事似的，所以他把头转了过去。从站台上迎面扑来一阵寒气，他立即对自己在火车上那种非礼行为感到羞愧，就头也不回地从火车头前面走了过去。

男人攥住叶子的肩膀，正要越过路轨的时候，站务员从对面扬手加以制止。

转眼间从黑暗中出现一列长长的货车，挡住了他俩的身影。

前来招徕顾客的客栈掌柜，穿上一身严严实实的冬装，包住两只耳朵，登着长统胶靴，活像火场上的消防队员。一个女子站在候车室窗旁，眺望着路轨那边，她披着蓝色斗篷，蒙上了头巾。

由于车上带下来的暖气尚未完全从岛村身上消散，岛村还没有感受到外面的真正寒冷。他是第一次遇上这雪国的冬天，一上来就被当地人的打扮吓住了。

“真冷得要穿这身衣服吗？”

“嗯，已经完全是过冬的装束了。雪后放晴的头一晚特别冷。今天晚上可能降到零下哩。”

“已经到零下了么？”

岛村望着屋檐前招人喜欢的冰柱，同客栈掌柜一起上了汽车。在雪天夜色的笼罩下，家家户户低矮的屋顶显得越发低矮，仿佛整个村子都静悄悄地沉浸在无底的深渊之中。

“难怪罗，手无论触到什么东西，都觉得特别的冷啊。”

“去年最冷是零下二十多度哩。”

“雪呢？”

“雪嘛，平时七八尺厚，下大了恐怕有一丈二三尺吧。”

“大雪还在后头罗？”

“是啊，是在后头呢。这场雪是前几天下的，只有尺把厚，

已经融化得差不多了。”

“能融化掉吗？”

“说不定什么时候还会再来一场大的呢。”

已经是十二月上旬了。

岛村感冒总不见好，这会儿让冷空气从不通气的鼻孔一下子冲到了脑门心，清鼻涕簌簌地流个不停，好像把脏东西都给冲了出来。

“老师傅家的姑娘还在吗？”

“嗯，还在，还在。在车站上您没看见？披着深蓝色斗篷的就是。”

“就是她？……回头可以请她来吗？”

“今天晚上？”

“是今天晚上。”

“说是老师傅的少爷坐末班车回来，她接车去了。”

在暮景镜中看到叶子照拂的那个病人，原来就是岛村来会晤的这个女子的师傅的儿子。

一了解到这点，岛村感到仿佛有什么东西掠过自己的心头。但他对这种奇妙的因缘，并不觉得怎么奇怪，倒是对自己不觉得奇怪而感到奇怪。

岛村不知怎地，内心深处仿佛感到：凭着指头的感触而记住的女人，与眼睛里灯火闪映的女人，她们之间会有什么联系，可能会发生什么事情。这大概是还没有从暮景的镜中清醒过来的缘故吧。他无端地喃喃自语：那些暮景的流逝，难道就是时光流逝的象征吗？

滑雪季节前的温泉客栈，是顾客最少的时候，岛村从室

内温泉上来，已是万籁俱寂了。他在破旧的走廊上，每踏一步，都震得玻璃门微微作响。在长廊尽头帐房的拐角处，婷婷玉立地站着一个女子,她的衣服下摆铺展在乌亮的地板上，使人有一种冷冰冰的感觉。

看到衣服下摆，岛村不由得一惊：她到底还是当艺妓了么！可是她没有向这边走来，也没有动动身子作出迎客的娇态。从老远望去，她那婷婷玉立的姿势，使他感受到一种真挚的感情。他连忙走了过去，默默地站在女子身边。女子也想绽开她那浓施粉黛的脸，结果适得其反，变成了一副哭丧的脸。两人就那么默然无言地向房间走去。

虽然发生过那种事情，但他没有来信，也没有约会，更没有信守诺言送来舞蹈造型的书。在女子看来，准以为是他一笑了之，把自己忘了。按理说，岛村是应该首先向她赔礼道歉或解释一番的，但岛村连瞧也没瞧她，一直往前走。他觉察到她不仅没有责备自己的意思,反而在一心倾慕自己。这就使他越发觉得此时自己无论说什么，都只会被认为是不真挚的。他被她慑服了，沉浸在美妙的喜悦之中，一直到了楼梯口，他才突然把左拳伸到女子的眼前，竖起食指说：

“它最记得你呢。”

“是吗？”

女子一把攥住他的指头，没有松开，手牵手地登上楼去。在被炉[①]前，她把他的手松开时，一下子连脖子根都涨红了。为了掩饰这点，她慌慌张张地又抓住了他的手说：

① 日本的取暖设备。在炭炉上放个木架，罩上棉被而成。

“你是说它还记得我吗？”

他从女子的掌心里抽出右手，伸进被炉里，然后再伸出左拳说：

“不是右手，是这个啊！”

“嗯，我知道。”

她装作若无其事的样子，一边抿着嘴笑起来，一边掰开他的拳头，把自己的脸贴了上去。

“你是说它还记得我吗？”

“噢，真冷啊！我头一回摸到这么冰凉的头发。”

“东京还没下雪吗？”

“虽然那时候你是那样说了，但我总觉得那是违心的话。要不然，年终岁末，谁还会到这样寒冷的地方来呢？”

那个时候—— 已经过了雪崩危险期，到处一片嫩绿，是登山的季节了。

过不多久，饭桌上就将看不见新鲜的通草果了。

岛村无所事事，要唤回对自然和自己容易失去的真挚感情，最好是爬山。于是他常常独自去爬山。他在县界区的山里呆了七天，那天晚上一到温泉浴场，就让人去给他叫艺妓。但是女佣回话说：那天刚好庆祝新铁路落成，村里的茧房和戏棚也都用作了宴会场地，异常热闹，十二三个艺妓人手已经不够，怎么可能叫来呢？不过，老师傅家的姑娘即便去宴会上帮忙，顶多表演两三个节目就可以回来，也许她会应召前来吧。岛村再仔细地问了问，女佣作了这样简短的说明：三弦琴、舞蹈师傅家里的那位姑娘虽不是艺妓，可有时也应召参加一些大型宴会什么的。这里没有年轻的，中年的倒很多，

却不愿跳舞。这么一来，姑娘就更显得可贵了。虽然她不常一个人去客栈旅客的房间，但也不能说是个无瑕的良家闺秀了。

岛村认为这话不可靠，根本没有把它放在心上。约莫过了一个钟头，女佣把女子领来，岛村不禁一愣，正了正坐姿。女子拉住站起来就要走的女佣的袖子，让她依旧坐下。

女子给人的印象洁净得出奇，甚至令人想到她的脚趾弯里大概也是干净的。岛村不禁怀疑起自己的眼睛，是不是由于刚看过初夏群山的缘故。

她的衣著虽带几分艺妓的打扮，可是衣服下摆并没有拖在地上，而且只穿一件合身的柔软的单衣。唯有腰带很不相称，显得很昂贵。这副样子，看起来反而使人觉得有点可怜。

女佣趁他们俩谈起山里的事，站起来就走了。然而就连从这个村子也可以望见的几座山的名字,那女子也说不齐全。岛村提不起酒兴，女子却意外坦率地谈起自己也是生长在这个雪国，在东京的酒馆当女侍时被人赎身出来，本打算将来做个日本舞蹈师傅用以维持生计，可是刚刚过了一年半，她的恩主就与世长辞了。也许从那人死后到今天的这段经历,才是她的真正身世吧。这些她是不想马上坦白出来的。她说是十九岁。果真如此，这十九岁的人看起来倒像有二十一二岁了。岛村这才得到一点宽慰，开始谈起歌舞伎之类的事来。她比他更了解演员的艺术风格和逸事。也许她正渴望着有这样一个话伴吧，所以津津乐道。谈着谈着，露出了烟花巷出身的女人的坦率天性。她似乎很能掌握男人的心理。尽管如此，岛村一开头就把她看作是良家闺秀。加上他快一个星期没跟

别人好好闲谈了，内心自然热情洋溢，首先对她流露出一种依恋之情。他从山上带来的感伤，也浸染到了女子的身上。

翌日下午，女子把浴具放在过道里，顺便跑到他的房间去玩。

她正要坐下，岛村突然叫她帮忙找个艺妓来。

“你说是帮忙？”

“还用问吗？”

“真讨厌！我做梦也没想到你会托我干这种事！”

她漠然地站在窗前，眺望着县界上的重山叠峦，不觉脸颊绯红了。

“这里可没有那种人。”

“说谎。”

“这是真的嘛。”说着，她突然转过身子，坐在窗台上，“这可绝对不能强迫命令啊。一切得听随艺妓的方便。说真的，我们这个客栈一概不帮这种忙。你不信，找人直接问问就知道了。”

“你替我找找看吧。”

“我为什么一定要帮你干这种事呢？”

“因为我把你当做朋友嘛。以朋友相待，不向你求欢。”

“这就叫做朋友？”女子终于被激出这句带稚气的话来。接着又冒了一句：“你真了不起，居然托我办这种事。”

“这有什么关系呢？在山上身体是好起来了。可脑子还是迷迷糊糊，就是同你说话吧，心情也还不是那么痛快。”

女子垂下眼睛，默不作声。这么一来，岛村干脆露出男人那副无耻相来。她对此大概已经养成了一种通情达理、百

依百顺的习惯。由于睫眉深黛，她那双垂下的眼睛，显得更加温顺，更加娇艳了。岛村望着望着，女子的脸向左右微微地摇了摇，又泛起了一抹红晕。

“就叫个你喜欢的嘛。”

“我不是在问你吗？我初来乍到的，哪里知道谁漂亮。”

“你是说要漂亮的？”

“年轻就可以。年轻姑娘嘛，各方面都会少出差错。不要唠叨得令人讨厌就行。迷糊一点也不要紧，洁净就行了。等我想聊天的时候，就去找你。”

“我不再来了。”

“胡说。”

“真的，不来了。干么要来呢？”

“我想清清白白地跟你交个朋友，才不向你求欢呢。”

“你这种人真少见啊。”

“要是发生那种事，明天也许就不想再见到你了。也不会有兴致跟你聊天了。我从山上来到这个村子，难得见人就感到亲热。我不向你求欢，要知道我是个游客啊。”

“嗯，这倒是真的。”

“是啊，就说你吧，假如我物色的，是你讨厌的女人，以后你见到我也会感到心里不痛快的。若是你给我挑选，总会好些吧？”

“我才不管呢！”她使劲地说了一句。掉转脸又说：“这倒也是。”

“要是同女人过夜，那才扫兴哩。感情也不会持久的吧。”

“是啊。的确是那么一回事。我出生在港市，可这里是温

泉浴场。”姑娘出乎意外地用坦率的口吻说，“客人大多是游客，虽然我还是个孩子，听过形形色色的人说，那些人心里十分喜欢你而当面又不说，总使你依依不舍，流连忘返。即使分别之后，也还是那个样。对方有时想起你，给你写信的，大体都是属于这类人。”

女子从窗台上站起来，又轻柔地坐在窗前的铺席上。她那副样子，好像是在回顾遥远的往昔，才忽然坐到岛村身边的。

女子的声音充满了真挚的感情，反倒使岛村觉得这样轻易地欺骗了她，心里有点内疚。

但是，他并不是想要说谎。不管怎么说，这个女子总是个良家闺秀。即使他想女人，也不至有求于这个女子。这种事，他满可以毫不作孽地轻易了结它。她过于洁净了。初见之下，他就把这种事同她区分开来了。

而且，当时他还没决定夏季到哪儿去避暑，才想起是否要把家属带到这个温泉浴场来。幸好她是个良家女子，如果能来，还可以给夫人作个好导游，说不定还可以向她学点舞蹈，借以消愁解闷。他确实这样认真考虑过。尽管他感到对女子存在着一种友情，他还是渡过了这友情的浅滩。

当然，这里或许也有一面岛村观看暮景的镜子。他不仅忌讳同眼前这个不正经的女人纠缠，而且更重要的也许是他抱有一种非现实的看法，如同傍晚看到映在车窗玻璃上的女子的脸一样。

他对西方舞蹈的兴趣也是如此。岛村生长在东京闹市区，从小熟悉歌舞伎，学生时代偏爱传统舞蹈和舞剧。他天性固

执，只要摸上哪一门，就非要彻底学到手不可。所以他广泛涉猎古代的记载，走访各流派的师傅，后来还结识了日本舞蹈的新秀，甚至还写起研究和评论文章来。而且对传统日本舞蹈的停滞状态，以及对自以为是的新尝试，自然也感到强烈的不满。一种急切的心情促使他思考：事态已经如此，自己除了投身到实际运动中去，别无他途。当受到年轻的日本舞蹈家的吸引时，他突然改行搞西方舞蹈，根本不去看日本舞蹈了。相反地，他收集有关西方舞蹈的书籍和图片，甚至煞费苦心地从外国搞来海报和节目单之类的东西。这绝非仅仅出于对异国和未知境界的好奇。在这里，他新发现的喜悦，就在于他没能亲眼看到西方人的舞蹈。从岛村向来不看日本人跳西方舞就足以证明这一点。没有什么比凭借西方印刷品来写有关西方舞蹈的文章更轻松的了。描写没有看过的舞蹈，实属无稽之谈。再没有比这个更“纸上谈兵”的了。可是，那是天堂的诗。虽美其名曰研究，其实是任意想象，不是欣赏舞蹈家栩栩如生的肉体舞蹈艺术，而是欣赏他自己空想的舞蹈幻影，这种空想是由西方的文字和图片产生的，仿佛憧憬那不曾见过的爱情一样。因为他不时写些介绍西方舞蹈的文章，也勉强算是个文人墨客。他虽以此自嘲，但对没有职业的他来说，有时也会得到一种心灵上的慰藉。

他这一番关心日本舞蹈的谈话，之所以有助于促使她去亲近他，应该说这是由于他的这些知识在事隔多年之后，又在现实中起了作用。可说不定还是岛村在不知不觉中把她当作了西方舞蹈呢。

因此，他觉得自己旅途中这番淡淡哀愁的谈话，仿佛触

动了她生活中的创伤，不免后悔不已，就好像自己欺骗了她似的。

“要是这样说定了，下次我就是带家属来，也能同你尽情玩的啊。”

“嗯。这件事我已经非常明白了。”女子压低了声音，嫣然一笑，然后带着几分艺妓的风采打闹着说：“我也很喜欢那样，平淡些才可以持久啊。”

“所以你就帮我叫一个来嘛。”

“现在？”

“嗯。”

“真叫人吃惊啊！这样大白天，怎么好意思开口呢？”

“我不愿意要人家挑剩下的。”

“瞧你说这种话！你想错了，你以为这个温泉浴场是淘金的地方？光瞧村里的情况，你还不明白吗？”

女子以一种遗憾而严肃的口吻，反复强调这里没有干那种行当的女人。岛村表示怀疑。女子认真起来，但她退让一步说：想怎么干，全看艺妓自己，只是预先没向主家打招呼就外宿，得由艺妓本人负责。后果如何，主家可就不管了。但是，如果事先向主家关照过，那就是主家的责任，他得管你一辈子，就是这点不同。

“所谓责任是指什么？”

“就是说有了孩子，或是搞坏了身子呗。”

岛村对自己这种傻里傻气的提问，不禁苦笑起来，又想：也许在这个山村里还真有那种事呢。

他百无聊赖，也许会自然而然地要去寻找保护色吧，所

以他对途中每个地方的风土人情，都有一种本能的敏感，打山上下来，从这个乡村十分朴实的景致中，马上领略到一种悠闲宁静的气氛。在客栈里一打听，果然，这里是雪国生活最舒适的村庄之一。据说几年前还没通铁路的时候，这里主要是农民的温泉疗养地。有艺妓的家，都挂着印有饭馆或红豆汤馆字号的褪了色的门帘。人们看到那扇被煤烟熏黑的旧式拉门，一定怀疑这种地方居然还会有客上门。日用杂货铺或粗点心铺也大都只雇佣一个人，这些雇主除了经营店铺外，似乎还兼干庄稼活。大约她是师傅家的姑娘—— 一个没有执照的女子，偶尔到宴会上帮帮忙，不会有哪个艺妓挑眼吧。

“那么，究竟有几个呢？”

“你问艺妓吗？大约有十二三个。”

“哪个比较好？”岛村说着，站起来去揿电铃。

“让我回去吧？”

“你可不能回去。”

“我不愿意。”女子仿佛要摆脱屈辱似地说，“我回去了。没关系，我不计较这些。以后还会再来的。”

但是，当看见女佣时，她又若无其事地重新坐好。女佣问了好几遍要找谁，她也不指名。

过了片刻，一个十七八岁的艺妓走了进来。岛村一见到她，下山进村时那种思念女人的情趣就很快消失，顿觉索然寡欢了。艺妓那两只黝黑的胳膊，瘦嶙嶙的，看上去还带几分稚气。人倒老实。岛村也就尽量不露出扫兴的神色，朝艺妓那边望去。其实是她背后窗外那片嫩绿的群山在吸引着他。他连话也懒得说了。这女子实在像山村艺妓。她看见岛村绷

着脸不说话，就默默地站起身来有意走了出去。这样就显得更加扫兴了。这样约莫过了个把钟头。他在想：有什么法子把艺妓打发走呢？他忽然想起有张电汇单已经送到，于是就借口赶钟点上邮局，便同艺妓一起走出房间。

然而，岛村来到客栈门口，抬眼一望散发出浓烈嫩叶气息的后山，就被吸引住了，随即冒冒失失地只顾自己登山去了。

有什么值得好笑呢？他却独自笑个不停。

这时，他恰巧觉得倦乏，便转身撩起浴衣后襟，一溜烟跑下山去。从他脚下飞起两只黄蝴蝶。

蝶儿翩翩飞舞，一忽儿飞得比县界的山还高，随着黄色渐渐变白，就越飞越远了。

“你怎么啦？”女子站在杉树林荫下，“你笑得真欢呀。”

“不要了呀。”岛村无端地又笑起来，“不要了！”

“是吗？”

女子突然转过身子，慢步走进杉树丛中。他默默地跟在后头。

那边是神社。女子在布满青苔的石狮子狗旁的一块平坦的岩石上坐了下来。

“这里最凉快啦。即使是三伏天，也是凉风习习的。”

“这里的艺妓都是那个样子吗？”

“都差不多吧。在中年人里倒有一个长得挺标致的。”她低下头冷淡地说。

在她的脖颈上淡淡地映上一抹杉林的暗绿。

岛村抬头望着杉树的枝梢。

“这就够啦！体力一下子消耗尽了，真奇怪啊。”

杉树亭亭如盖，不把双手撑着背后的岩石，向后仰着身子，是望不见树梢的。而且树干挺拔，暗绿的叶子遮蔽了苍穹，四周显得深沉而静谧。岛村靠着的这株树干，是其中最古老的。不知为什么，只是北面的枝桠一直枯到了顶，光秃秃的树枝，像是倒栽在树干上的尖桩，有些似凶神的兵器。

“也许是我想错啦。从山上下来第一个看到你，无意中以为这里的艺妓都很漂亮。”岛村带笑地说。

岛村以为在山上呆了七天，只是为了恢复恢复健康，如今才发觉实际上是由于头一回遇见了这样一个隽秀婀娜的女子。

女子目不转睛地望着远方夕晖晚照的河流。闲极无聊，觉着有些别扭了。

“哟，差点忘了，是您的香烟吧。”女子尽量用轻松的口气说，“方才我折回房间，看见您已经不在，正想着是怎么回事，就看到您独自兴冲冲地登山去了。我是从窗口看见的。真好笑啊。您忘记带烟了吧，我给送来啦。”

于是她从衣袖兜里掏出他的香烟，给他点上了火。

“我很对不起那个孩子。”

“那有什么呢。什么时候让她走，还不是随客人的方便吗？”

溪中多石，流水的潺潺声，给人以甜美圆润的感觉。从杉树透缝的地方，可以望见对面山上的皱襞已经阴沉下来。

“除非找个与你不相上下的，要不，日后见到你，是会遗憾的。”

“这与我不相干。你真逞能呀。”

女子不高兴地嘲讽了一句。不过，他俩之间已经交融着一种与未唤艺妓之前迥然不同的情感。

岛村明白，自己从一开头就是想找这个女子，可自己偏偏和平常一样拐弯抹角，不免讨厌起自己来。与此同时，越发觉得这个女子格外的美了。从刚才她站在杉树背后喊他之后，他感到这个女子的倩影是多么袅娜多姿啊。

玲珑而悬直的鼻梁虽嫌单薄些，在下方搭配着的小巧的闭上的柔唇却宛如美极了的水蛭环节，光滑而伸缩自如，在默默无言的时候也有一种动的感觉。如果嘴唇起了皱纹，或者色泽不好，就会显得不洁净。她的嘴唇却不是这样，而是滋润光泽的。两只眼睛，眼梢不翘起也不垂下，简直像有意描直了似的，虽有些逗人发笑，却恰到好处地镶嵌在两道微微下弯的短而密的眉毛下。颧骨稍耸的圆脸，轮廓一般，但肤色恰似在白陶瓷上抹了一层淡淡的胭脂。脖颈底下的肌肉尚未丰满。她虽算不上是个美人，但她比谁都要显得洁净。

在一个陪过酒的女子来说，她的胸脯算是有点挺起来的了。

“瞧，不知什么时候飞来这么些蛃子。”女子抖了抖衣裳下摆，站起身来。

就这样在寂静中呆下去,两人的表情会变得更加不自在，以至扫兴的。

当天夜里十点光景，女子从走廊上大声呼喊着岛村的名字，吧哒一声栽进他的房间里。她猛然趴到桌面上，醉醺醺地用手乱抓上面的东西，然后咕嘟咕嘟地喝起水来。

据她说：今冬在滑雪场上，结识了一帮子男人，他们傍晚翻山越岭来到这里，彼此相遇，他们邀她上了客栈，还叫来艺妓，狂欢一场，被他们灌醉了。

她摇头晃脑，不着边际地独白了一通。

“这样不好，我还是走吧。他们还以为我怎么样了，正在找我呐。回头我再来。”她说着踉踉跄跄地走了。

约莫过了一个钟头，长廊上又响起了凌乱的脚步声。像是一路上跌跌撞撞走过来的。

“岛村先生！岛村先生！”女子尖声喊道，“啊，不见了，岛村先生！”

这纯粹是女子纯洁的心灵在呼唤自己男人的声音。岛村出乎意外。可是她的尖声无疑已响彻整个客栈。岛村有点迷惑，刚想站起身来，女子就用指头戳进纸拉门，抓住格棂，顺势倒在岛村的怀里了。

“啊，你在呀！”

女子缠着他坐下，偎依着他。

“没醉嘛。嗯，谁醉啦？难受，我只觉得难受。脑子清醒着呐。啊，想喝水。坏在掺威士忌喝。那玩意儿上脑，头痛得厉害。那帮子人买的是廉价酒，我不知道……”

她如此这般地说了一通，然后不停地用掌心抚揉着脸儿。

外面的雨声骤然大起来。

稍松开手，女子就瘫软下来。他搂着她的脖子，她的发髻差点儿被他的脸颊压散了。他顺势将手探入她的怀里。

女子没有答应他的要求，两臂交叉压在他所要求的东西上，像上了门闩似的。也许因为酩酊大醉，她已经使不上劲

儿了。

“这是什么玩意儿！他妈的，妈的！我累极了，这是什么玩意儿！”她说着突然咬住了自己的胳膊肘儿。

他大吃一惊，连忙拨开她的胳膊肘儿，只见上面留下了深深的牙痕。

但是，她已经听任他的摆布了。她自己只顾乱写起来。说是要写自己喜欢的人的名字，于是一连写了二三十个戏剧演员和电影演员的名字，然后把“岛村”二字连续写了无数遍。

岛村掌心里那难得的丰满的东西，渐渐地热起来了。

“啊，放心了。我这就放心了。”他温存地说，甚至有一种母性般的感觉。

女子忽然觉得难受，拼命地挣扎着站起来，伏倒在房间另一个角落里。

“不行，不行。我要回去，我回去啦！”

“走得了吗？下着大雨呐。”

“光脚回去，爬着也要回去！”

“危险呀！你要回去，我来送你。”

客栈在小山冈上，有一段陡坡。

“松松腰带稍躺一会儿，醒醒酒好吗？”

“那样不好，这样就行了，我习惯了。”她说着端端正正地坐起来，挺着胸脯，只觉得憋得慌。推开窗扇，想吐又吐不出来。她本想扭动身子翻滚几下，可是咬紧牙关强忍住了。这样持续了好一阵子。有时又振作起精神，连连嚷着要回去。不知不觉间已过深夜两点。

“你睡吧。喂，叫你睡嘛。”

“那你怎么办？”

“我就这样，等醒醒酒就走，得趁天亮以前赶回去。”女子膝行过去拉住岛村：“不要管我，叫你睡嘛。”

岛村钻进被窝，女子便趴在桌上喝了几口水。

“起来。喏，叫你起来嘛。”

“你到底要我做什么？”

“还是躺下吧。”

“你这是什么话！”

岛村爬了起来，一把将女子拖了过去。

于是，左右闪躲着脸的女子倏地伸出了嘴唇。

这之后，她又梦呓般地倾诉着苦衷：

“不行，不行呀！你不是说只交个朋友吗？”

这句话她不知道重复了多少遍。

岛村被她那真挚的声音打动了。他锁紧双眉，哭丧着脸，强压住自己那股子强烈的冲动，已经感到索然寡味了。他甚至在想是否还要遵守向她许过的诺言。

“我没有什么可惋惜的。决没有什么可惋惜的啊。不过，我不是那种女人，不是那种女人啊！你自己不是说过一定不能持久吗？”

她醉得几乎麻木不仁了。

“不能怪我不好呀。是你不好嘛。你输了。是你懦弱，不是我。”

她说漏了嘴，为了拂除心头的爱欲，连忙咬住了衣袖。

她好像掉了魂，沉默了好一阵子，突然又想起来似地尖声说道：

“你在笑呐。在笑我是不是？”

“我没笑啊。”

“在偷笑我吧。现在就是不笑，以后也一定会笑的。”女子说着伏下身子，抽抽嗒嗒地哭起来。

但是，她很快停止抽泣，紧贴着他，温柔、和蔼地细说起自己的身世来。她似乎完全忘掉了醉后的痛苦，只字不提刚才的事。

“哎哟，只顾说话，把时间都给忘了。”这回她脸上飞起一片红潮，微微地笑了。

她说：“得在天亮之前赶回去。”

“天还很黑。附近的人都起得早。”她说着，好几次站起来，推开窗扇看了看。

“还不见行人呢。今早下雨，谁也没下地。”

对面的层峦和山麓的屋顶在迷濛的雨中浮现出来，女子仍依依难舍，不忍离去。但她还是赶在客栈的人起床之前梳理好头发，生怕岛村送到大门口会被人发现，于是她慌慌张张跑也似地独自溜走了。而岛村也在当天回到了东京。

“你那时候虽是那么说，但毕竟不是真心话，要不然谁会在年终岁暮跑到这样寒冷的地方来呢？后来我也没笑你嘛。”

女子陡地抬起头来。她那贴在岛村掌心上的眼睑和颧骨上飞起的红潮透过了浓浓的白粉。这固然令人想到雪国之夜的寒峭，但是她那浓密的黑发却给人带来一股暖流。

她脸上泛起了一丝迷人的浅笑。也许这时她想起“那时候”了么？好像岛村的话逐渐把她的身体浸染红了。女子懊

恼地低下头，和服后领敞开，可以望到脊背也变得红殷殷的，宛如袒露着水灵灵的裸体。也许是发色的衬托，更使人有这种感觉吧。额发不太细密，发丝有男人头发粗，没有一根茸发，像黑色金属矿一样乌亮发光。

岛村头一次触到这么冰凉的头发，不觉吃了一惊。他觉得也许这不是由于天气寒冷，而是这类头发本身就是这样的缘故，所以也就不由得定睛细细打量一番。女子却在被炉支架上屈指数起数来，数个没完没了。

“你在数什么？”

他问过之后，女子仍旧默默地屈指数了好一阵子。

“那是五月二十三日。”

“是吗，你是在数日子呐？七、八月连着都是大月嘛。”

“哦，第一百九十九天。正好是第一百九十九天。”

“你怎能记得那么清楚是五月二十三日呢？”

“只要翻翻日记就知道了。”

“日记？你记日记？”

“嗯。翻阅旧日记是我的乐趣啊。不论什么都不加隐瞒地如实记载下来，连自己读起来都觉得难为情哩。”

“什么时候开始的？”

“去东京陪酒前不久。那阵子手头钱不富裕，自己买不起日记本，只好花两三分钱买来一本杂记本，然后用规尺划上细格，也许是铅笔削得很尖，划出来的线整齐美观极了。所以从本子上角到下角，密密麻麻地写满了小字。等到自己买得起日记本，反而不行了，用起来很浪费。就说练字吧，本来常在旧报纸上写，现在就直接在成卷的信纸上写罗。”

“没有间断过吗？”

“嗯。十六岁记的和今年记的最有意思。每次赴宴回来，换上睡衣就记。不是回来得很晚吗，每每写到一半就睡着了，有些地方现在还看得出来。”

“是吗？”

“不过，不是天天都记，也有间歇的时候。在这山沟沟里，所谓出席宴会，还不是老一套？今年只买到那种每页都带年月日的，不合适。因为有时一下笔就写得很长。”

比起日记来，岛村格外感动的是：她从十六岁起就把读过的小说一一做了笔记，因此杂记本已经有十册之多。

“把感想都写下来了吗？”

“我写不了什么感想，只是记记标题、作者和书中人物，以及这些人物之间的关系。”

“光记这些有什么意思呢？”

“没法子呀。”

“完全是一种徒劳嘛。”

“是啊。”女子满不在乎地朗声回答，然后直勾勾地望着岛村。

岛村不知为什么，很想再强调一声“完全是一种徒劳嘛”，就在此时，雪夜的宁静沁人肺腑，那是因为被女子吸引住了。

他明知对于这女子来说不会是徒劳的，却劈头给她一句“徒劳”。这样说过之后，反而觉得她的存在变得更加纯真了。

这个女子谈到小说的事，听起来仿佛同日常所用的“文学”两字毫不相关。看来这村庄人们之间的情谊，也只是交

换着看看妇女杂志而已，除此之外，就完全是孤孤单单地各看各的书了。没有选择，也不求甚解，只要在客栈的客厅等处发现小说或杂志，借来就翻阅。她凭记忆所列举的新作家的名字，有不少是岛村所不知道的。听她的口气，像是在谈论遥远的外国文学，带着一种凄凉的调子，同毫无贪欲的叫化子一样。岛村心想：这恐怕同自己凭借洋书上的图片和文字，幻想出遥远的西方舞蹈的情况差不多吧。

她好像几个月才盼来了这样的话伴，又饶有兴味地谈起不曾看过的电影和戏剧。一百九十九天以前，那时她也热衷过这类谈话，难道她忘记了自己曾情不自禁地投到岛村怀里的那股劲头了吗？此时此刻她仿佛又因自己所描述的事物而连身体都变得热乎起来了。

但是，看上去她那种对城市事物的憧憬，现在已隐藏在纯朴的绝望之中，变成一种天真的梦想。他强烈地感到：她这种情感与其说带有城市败北者的那种傲慢的不满，不如说是一种单纯的徒劳。她自己没有显露出落寞的样子，然而在岛村的眼里，却成了难以想象的哀愁。如果一味沉溺在这种思绪里，连岛村自己恐怕也要陷入缥缈的感伤之中，以为生存本身就是一种徒劳。但是，山中的冷空气，把眼前这个女子脸上的红晕浸染得更加艳丽了。

不管怎样，岛村总算是重新评价了她。然而今天对方已当了艺妓，他反倒难以启齿了。

那时她酩酊大醉，懊悔自己的胳臂麻木不仁，下死劲地咬住胳膊肘，嚷道：

“这是什么玩意儿！他妈的，妈的！我累极了，这是什么

玩意儿！”

她脚跟站不稳，摇晃两下便栽倒在地上了。

“决不可惜啊。不过，我不是那种女人。不是那种女人啊！”岛村想起这句话，踟蹰不前了。女子敏感地觉察到，条件反射似地站立起来。这时正好传来了汽笛声，她说了声“是零点的上行车”，然后猛一下拉开纸窗，然后推开玻璃窗，一屁股坐上窗台，身体倚在窗栏上。

一股冷空气飕地卷进室内。火车渐渐远去，听来像是夜晚的风声。

“喂，不冷吗？傻瓜。”

岛村也站起来，走过去，倒是没有风。

这是一幅严寒的夜景，仿佛可以听到整个冰封雪冻的地壳深处响起冰裂声。没有月亮。抬头仰望，满天星斗，多得令人难以置信。星辰闪闪竞耀，好像以虚幻的速度慢慢坠落下来似的。繁星移近眼前，把夜空越推越远，夜色也越来越深沉了。县界的山峦已经层次不清，显得更加黑苍苍的，沉重地垂在星空的边际。这是一片清寒、静谧的和谐气氛。

女子发现岛村走近，就把胸脯伏在窗栏上。这种姿态，不是怯懦，相反地，在这种夜色映衬下，显得无比坚强。岛村暗自思忖：又来了。

然而，尽管山峦是黑压压的，但不知为什么看上去却像茫茫的白色。这样一来，令人感到山峦仿佛是透明而冰凉的。天空和山峦的色调并不协调。

岛村捏着女子的喉节，一边说“天这么冷，要感冒的！”一边使劲把她往后拽。女子一把抱住窗栏，哑着嗓子说：

“我要回去啦！”

“你就走吧。”

“让我就这样再坐一会儿。”

“那么我洗澡去。”

“不，你留在这儿。”

“把窗关上吧。”

“让我就这样再坐一会儿。”

村庄半隐在有守护神的杉林后边。乘汽车不用十分钟就可以到达火车站。那里的灯火在寒峭中闪烁着，好像在啪啪作响，快要绷裂似的。

女子的脸颊，窗上的玻璃，自己的棉袍袖子，凡是手触到的东西，都使岛村头一回感到是那样的冰冷。

连脚下的铺席也是冷冰冰的。他正要独自去洗澡时，女子这回却温顺地跟上来，说：

“请等一下，我也去。”

女子正要把他脱下的散乱的衣裳收拾到篮子里去，一个投宿的男客走了进来，发现女子畏缩地把脸藏在岛村怀里，就说：

“啊，对不起。”

“没什么，请进。我们要到那边去。”

岛村连忙说了一句。然后就那么光着膀子，抱起篮子走进了旁边的女澡堂。女子当然是装成夫妻的样子跟了上去。岛村默默地头也不回就跳进了温泉。他放心了，正要放声大笑，又急忙把嘴凑到泉口，胡乱地漱了漱口。

回到房间，女子轻轻地抬起仰着的头，用小拇指把鬓发

撩上去，只说了一声："多悲伤啊！"

女子像是半睁着黑眸子。可是，凑近一看，原来那是她的睫毛。

这个神经质的女子彻夜未眠。

窸窸窣窣的腰带声把岛村惊醒了。

"那么早把你吵醒，真对不起。天还没亮呐。我说，请你看看我好吗？"女子关上了电灯，"看见我的脸吗？看不见？"

"看不见，天还没亮嘛。"

"胡说。你好好看看，怎么样？"女子说着，把窗子全推开了，"看见了吧？不行啊，我回去啦。"

黎明时分这么寒峭，岛村有点意外。他从枕边抬起头，望见天空仍是一片夜色，可是山峦已经微微发白了。

"对了，没关系，现在是农闲，一早不会有行人的。不过，会不会有人上山呢？"女子喃喃自语，拖着系了半截的腰带来回走动。

"刚才五点钟的那趟下行车好像没有下来客人。客栈里的人起床还早呐。"

女子系好腰带，还是时而站起，时而坐下，然后又踱来踱去。这种坐立不安的样子，像是夜间动物害怕黎明，焦灼地来回转悠似的。这种奇异的野性使她兴奋起来了。

这时间，可能室内已经明亮，女子绯红的脸颊也看得很清楚了。岛村对这醉人的鲜艳的红色，看得出了神。

"瞧你这脸蛋，都冻得通红啦！"

“不是冻的，是卸去了白粉。我一钻进被窝，马上就感到一股暖流直窜脚尖。”说着，她面对着枕旁的梳妆台照了照镜子。

“天到底亮了。我要回去了。”

岛村朝她望去，突然缩了缩脖子。镜子里白花花闪烁着的原来是雪。在镜中的雪里现出了女子通红的脸颊。这是一种无法形容的纯洁的美。

也许是旭日东升了，镜中的雪愈发耀眼，活像燃烧的火焰。浮现在雪上的女子的头发，也闪烁着紫色的光，更增添了乌亮的色泽。

大概为了避免积雪，顺着客栈的墙临时挖了一条小沟，将浴池溢出的热水引到大门口，汇成一个浅浅的水潭。一只壮硕的黑色秋田狗蹲在那里的一块踏石上，久久地舔着热水。门口晾晒着成排客用滑雪板，那是从库房里刚搬出来的，还发出轻微的霉味。这种霉味也被蒸气冲淡了。就连从杉树枝头掉落下来的雪，在公共浴池房顶上遇到热气，也融化变形了。

女子从山上客栈的窗口俯视过黎明前的坡道。过些时候，从年底到正月这段日子，这条坡道将会被暴风雪埋没。那时赴宴就得穿雪裤[①]、长统胶靴，还得披斗篷，戴头巾呢。到了那时节，积雪会有丈把厚。岛村现在正下这条坡道。不过，他

① 冬天套在和服外面穿的一种裤子。

从路旁高高地晾晒着的尿布下面，倒是可以望见县境的山峦，上面的积雪熠熠生辉，显得格外晴朗。绿色的葱还没被雪埋掉。

村里的孩子正在田间滑雪。

一走进村里的街道，就听到从屋檐滴落下来的轻轻的滴水声。

檐前的小冰柱闪着可爱的亮光。

一个从浴池回来的女人，仰头望着在屋顶扫雪的汉子说：

“喂，请你顺便扫一扫我们的屋顶好吗？”

女人感到有点晃眼，用湿手巾揩了揩额头。她大概是个女侍，趁着滑雪季节早早赶来的吧。隔壁是一家茶馆，玻璃窗上的彩色画已经陈旧不堪，屋顶也倾斜了。

一般人家的屋顶都葺上细木板，铺上石子。那些圆圆的石子，只有阳光照到的一面，在雪中露出黑糊糊的表层。那不是潮湿的颜色，而是久经风雪剥蚀，像墨一般黑。一排排低矮的房子静静地伏卧在大地上，给人这样的感觉：家家户户好像那些石子一样。真是一派北国的风光。

一群孩子将小沟里的冰块抱起来扔在路上，嬉戏打闹。大概是冰块碎裂飞溅起来的时候发出闪光非常有趣吧。站在阳光底下，觉得那些冰块厚得令人难以置信。岛村继续看了好一阵子。

一个十三四岁的少女独自靠在石墙上打毛线。她穿着雪裤，还穿上高齿木屐，却没有穿袜子，可以看得见在冻红了的赤脚板上长着的冻疮。坐在旁边柴标上的一个约莫三岁的

小女孩，心不在焉地拿着毛线团。从小女孩这边牵到大女孩那边的一根灰色旧毛线，发出了柔和的光。

从相隔七八家的一所滑雪板工厂传来了刨木的声音。另一边的屋檐下，有五六个艺妓站着聊天。那个女子可能也站在那里。直到今晨才从客栈女侍那里打听到她的艺名叫驹子。果然女子一本正经地瞧着他走过来。女子必定满脸通红，佯装若无其事的样子，岛村还没这么想，驹子已经连脖子都涨红了。她本可以背过脸去，但却窘得垂下了视线。而且，当他走近时，她慢慢地把脸移向他那边去。

岛村感到自己的脸颊好像也在发烧了，正要急步走过去，驹子却立刻追赶上来。

“到这种地方，真难为情啊！”

“要说难为情，我才难为情呢！你们那么一大堆人，吓得我不敢过去。你们经常是这样的吗？”

“是啊，过了晌午饭常常是这样。”

“你这样红着脸，嘎达嘎达地追上来，不是更难为情吗？”

“那倒无所谓。”

驹子断然说过之后，脸颊又飞红起来，就地停下脚步，攀住路旁的柿子树。

“想请你到我家来坐坐，才跑过来的啊。”

“你家就在这里吗？”

“嗯。”

“要是让我看看日记，去坐坐也不妨。”

“我要把那些东西烧掉再死。”

“可是，你家里不是有病人吗？”

“哦？你了解得这么详细呀！”

“昨晚你不也到车站去接了吗,是不是披着一件深蓝色斗篷？我也是乘那趟火车来的，就坐在病人的附近。那位姑娘侍候病人真认真，真亲切啊。是他的妻子吧？是从这里去接，还是从东京来的？简直像慈母一样，我看了很受感动啊！”

“这件事你昨晚为什么不告诉我？为什么不说一声？”

驹子变了脸色。

“是他的妻子吧？”

但是，驹子没有回答这个问题，却又问道：

“为什么昨晚不告诉我？你这个人真奇怪！”

岛村不喜欢女人家这样厉害。但是使她这么厉害的，倒不是岛村或是驹子本人有什么道理，这也许可以看作是驹子性格的一种表现吧。总之，在她这样反复追问之下，他好像觉得敲击中要害似的。今晨看见映着山上积雪的镜中的驹子时，岛村自然想起映在暮霭中的火车玻璃窗上的姑娘，但他为什么没把这件事告诉驹子呢？

“有病人也没关系，不会有人到我房间里来的。”

驹子说着，走进了低矮的石墙后面。

右边是覆盖着白雪的田野，左边沿着邻居的墙根种满了柿子树。房前像个花坛。正中央有个小荷花池，池中的冰块已经被捞到池边，红鲤在池里游来游去。房子也像柿子树干一样，枯朽不堪了。积雪斑斑的屋顶，木板已经陈腐，屋檐也歪七扭八了。

一进土间[①]，觉得静悄悄，冷飕飕的，什么也看不见，岛

① 过去日本式房子进门入口处为土地，叫作土间。

村就被领着登上了梯子。这是名副其实的梯子。上面的房子也是名副其实的顶楼。

“这里本来是放蚕的房间，你吓了一跳吧？”

“醉醺醺地回来，爬这种梯子，多亏你没摔下来。”

“摔过哩！不过，这种时候多半一钻进楼下的被炉里就睡着了。”

驹子说着，把手伸进被炉支架上的被子里试了试，然后站起来取火去了。

岛村把这间奇特的房子扫视了一圈。只有南面开了一个低矮的窗，但细格的纸门却是新糊的，光线很充足。墙壁也精心地贴上了毛边纸，使人觉得恍如钻进了一个旧纸箱。不过头上的屋顶全露出来，连接着窗子，房子显得很矮，黑压压的，笼罩着一种冷冷清清的气氛。一想起墙壁那边不知是个什么样子，也就感到这房子仿佛悬在半空中，心里总是不安稳。墙壁和铺席虽旧，却非常干净。

他想：驹子大概也像蚕蛹那样，让透明的身躯栖居在这里吧。

被炉支架上盖着一床同雪裤一样的条纹棉被。衣柜虽旧，却是上等直纹桐木造的，这是驹子在东京生活的一个痕迹吧。梳妆台非常粗糙，同衣柜很不相称。朱漆的针线盒闪闪发亮，显得十分奢华。钉在墙壁上的一层层木板，也许是书架吧，上面垂挂着一块薄薄的毛织帘子。

昨晚赴宴的衣裳还挂在墙上，露出了衬衫的红里子。

驹子拿着火铲轻巧地登上了梯子。

“虽是从病人房间里拿来的，但据说火是干净的。”

驹子说着，俯下刚梳理好的头，去拨弄被炉里的炭火。她还告诉岛村：病人患肠结核，是回家乡等死的。

说是“家乡”，其实他并不是在这个地方出生。这里是他母亲的老家。母亲在港市不当艺妓之后，就留在这里当了舞蹈师傅。她还不到五十岁得了中风症，就回到这个温泉来疗养了。他则自幼爱摆弄机器，特意留在这个港市，进了一家钟表店。不久，好像到东京上夜校去了。也许是积劳成疾吧，今年才二十六岁。

驹子一口气说了这么许多，但是陪他回来的那位姑娘是谁？她为什么住在这人家里？对于这些，驹子却依然只字未提。在像是悬在半空中的这间房子里，驹子即便只说了这些，她的声音也会在每个角落里旋荡。岛村有点不安了。

正要走出房门，他眼里闪现一件微微发白的东西，回头看去，原来是一个桐木造的三弦琴盒。看起来要比实际的三弦琴盒大而长，简直无法令人相信，她竟背着这个赴宴。这么想着的时候，被烟熏黑了的隔扇门开了。

“驹姐，可以从它上面跨过去吗？”

这是清彻得近乎悲戚的优美的声音。像是从什么地方传来的一种回响。

岛村曾听过这种声音。这是那位在雪夜中探出窗外呼喊站长的叶子的声音。

“行啊。”驹子答应了一声，叶子穿着雪裤轻盈地跨过了三弦琴盒。她手里提着一个夜壶。

无论从她昨晚同站长谈话时那种亲昵的口气，还是从她

身上穿的雪裤来看，叶子显然是这附近地方的姑娘。那条花哨的腰带在雪裤上露出了一半，所以雪裤红黄色和黑色相间的宽条纹非常显眼，因而毛料和服的长袖子也显得更加鲜艳了。裤腿膝头稍上的地方开了叉，看起来有点臃肿，然而却特别硬挺，十分服帖，给人一种安稳的感觉。

但是，叶子只尖利地瞅了岛村一眼，就一声不吭地走过了土间。

岛村走到外面，可是叶子那双眼神依然在他的眼睛里闪耀。宛如远处的灯光，冷凄凄的。为什么会这样呢？大概是回忆起了昨晚的印象吧。昨晚岛村望着叶子映在窗玻璃上的脸，山野的灯火在她的脸上闪过，灯火同她的眼睛重叠，微微闪亮，美得无法形容，岛村的心也被牵动了。想起这些，不禁又浮现出驹子映在镜中的在茫茫白雪衬托下的红脸来。

于是，岛村加快了脚步。尽管是洁白的小脚，可是爱好登山的岛村，一边走着一边欣赏山景，心情不由地变得茫然若失，不知不觉间脚步也就加快了。对经常容易突然迷离恍惚的他来说，不能相信那面映着黄昏景致和早晨雪景的镜子是人工制造的。那是属于自然的东西。而且是属于遥远的世界。

就连刚刚离开的驹子的房间，也好像已经属于很遥远的世界。对于这种茫然的状态，连岛村也觉得愕然。他爬到山坡上，一个按摩女就走了过来。岛村好像抓住了什么东西似地喊道：

“按摩姐，可以给我按摩吗？”

“嗯。现在几点钟啦？”按摩女胳肢窝里夹着一根竹杖，用

右手从腰带里取出一只带盖的怀表，用左手指尖摸了摸字盘，说："两点三十五分了。三点半还得上车站去，不过晚一点也没关系。"

"你还能知道表上的钟点啊？"

"嗯，我把玻璃表面取下来了。"

"一摸就摸出表盘上的字？"

"虽然摸不出来，但是……"说着，她再次拿出那只女人使用嫌大了点的银表，打开盖子，用手指按着让岛村看：这里是十二点，这里是六点，它们中间是三点。"然后推算，虽然不能一分钟不差，但也错不了两分钟。"

"是吗。你走这样的坡道，不会滑倒吗？"

"要是下雨，女儿来接。晚上给村里人按摩，不会上这里来。客栈女侍常揶揄说，我老头子不让我出来，真没法子啊！"

"孩子都大了？"

"是啊。大女儿十三。"她说着走进屋里，默默地按摩了一阵子，然后偏着头倾听远处宴会传来的三弦琴声。

"是谁在弹呀？"

"凭三弦琴声，你能判断出是哪个艺妓来？"

"有的能判断出来，有的也判断不出来。先生，您的生活环境一定很好，肌肉很柔软啊！"

"没有发酸吧？"

"发酸了，脖子有点发酸了。您长得真匀称。不喝酒吧？"

"你知道得很清楚嘛。"

"我认识三位客人，体形跟先生一模一样。"

"这是很一般的体形嘛。"

“怎么说呢？不喝酒就没有真正的乐趣，喝酒能解愁啊。”

“你那位先生喝吗？”

“喝得厉害，简直没法子。”

“是谁弹的三弦琴？这么拙劣。”

“嗯。”

“你也弹吗？”

“也弹。从九岁学到二十岁。有了老头子以后，已经十五年没弹了。”

岛村觉得盲女显得比实际年龄年轻些，说：

“真的在小时候练过？”

“我的手虽尽给人按摩，可是耳朵还灵。艺妓的三弦琴弹成这个样子，听起来叫人焦急。是啊，或许就像自己当年所弹的那样。”

她说罢又侧耳倾听。

“好像是井筒屋的阿文弹的。弹得最好的和弹得最差的，最容易听出来啦。”

“也有弹得好的？”

“那个叫驹子的姑娘，虽然年轻，近来弹得可熟练啦。”

“噢？”

“唉，虽说弹得好，也是就这个山村来说。先生也认识她？”

“不，不认识。不过，昨晚她师傅的儿子回来，我们是同车。”

“哦？养好病才回来的吧？”

“看样子还不大好。”

“啊？听说那位少爷长期在东京养病，这个夏天驹子姑娘

只好出来当艺妓，赚钱为他支付医院的医疗费。不知是怎么回事？”

“你是说那位驹子？”

“是啊。看在订了婚这情分上，能尽点力还是要尽的，只是长此下去……”

“你说是订了婚，当真吗？”

“是真的。听说他们已经订婚了。我是不太了解，不过人家都是这么说的。”

在温泉客栈听按摩女谈艺妓的身世，那是太平常了。惟其平常，反而出乎意料。驹子为了未婚夫出来当艺妓，本也是平凡无奇的事，但岛村总觉得难以相信。那也许是与道德观念互相抵触的缘故吧。

他本想进一步深入探听这件事，可是按摩女却不言语了。

驹子是她师傅儿子的未婚妻，叶子是他的新情人，而他又快要病故，于是岛村的脑海里又泛出“徒劳”这两个字来。驹子恪守婚约也罢，甚至卖身让他疗养也罢，这一切不是徒劳又是什么呢？

岛村心想：要是见到驹子，就劈头给她一句“徒劳”。然而，对岛村来说，恰恰相反，他总觉得她的存在非常纯真。

岛村默默寻思：这种虚伪的麻木不仁是危险的，它是一种寡廉鲜耻的表现。在按摩女回去以后，他就随便躺下了。他觉得一股凉意悄悄地爬上了心头，这才发现窗户仍旧打开着。

山沟天黑得早，黄昏已经冷瑟瑟地降临了。暮色苍茫，从那还在夕晖晚照下覆盖着皑皑白雪的远方群山那边，悄悄地迅速迫近了。

转眼间，由于各山远近高低不同，加深了山峦皱襞不同层次的影子。只有山巅还残留着淡淡的余晖，在顶峰的积雪上抹上一片霞光。

点缀在村子的河边、滑雪场、神社各处的杉林，黑压压地浮现出来了。

岛村正陷在虚无缥缈之中，驹子走了进来，就像带来了热和光。

据驹子说，迎接滑雪客人的筹备会将在这家客栈里举行，她是应召在会后举行的宴会上陪客的。她把脚伸进了被炉，冷不防地来回抚摸岛村的脸颊。

“奇怪，今晚你的脸真白啊。”

然后，她一把抓住了他松软的肌肉，仿佛要揉碎它似的，又说：

“你真傻啊！”

她已经有点醉意。散席后，她一进来就嚷道：

“不管了，再也不管了。头痛，头痛！啊，苦恼，苦恼！”

在梳妆台前一倒下，她脸上立即露出一副令人觉得可笑的醉态。

“我想喝水，给我一杯水！”

驹子双手捂住脸，也顾不得把发髻散开，仰脸就躺下了。不一会儿，又坐起来，用冷霜除去了白粉，脸颊便露出两片绯红，连自己也高兴得笑个不停。说也奇怪，这次酒醒得很快。她感到有点冷似地颤抖着肩膀。

然后，她轻声地开始谈起八月份因为神经衰弱，已经赋闲了整整一个月的事。

“我担心会发疯。不知为什么，我一味苦思冥想，然而还是想不通，连我自己也不明白。真可怕啊。一会儿也睡不着，只有出去赴宴时，身体才好受一点。我做过各种各样的梦。连饭也不能好好吃。在大热天里，把针戳在铺席上，戳了又拔，拔了又戳，没完没了的。”

“是哪个月份出来当艺妓的？”

“六月。不然，说不定我现在已经到浜松去了。”

“成亲去？”

驹子点点头。她说，浜松那个男人死皮赖脸地缠住要她同他结婚，可她怎么也不喜欢他，真为难啊。

“既然不喜欢，又有什么好为难的呢？”

“不能那么说啊。”

“结婚还有那样的魅力吗？”

“真讨厌！不是这样嘛。我这个人不把日常生活安排得妥妥贴贴，是安不下心来的。”

“唔。”

“你这个人太随便了。”

“可是，你同那个浜松的男人是不是有什么关系？”

“要是有，就用不着为难了。”驹子断然地说。“不过他说，只要我在这个地方，就不许我跟别人结婚，不然就不择手段地加以破坏。”

“离浜松那么远，你还担心这个？”

驹子沉默了一会儿，身体暖和了，安详地躺了下来。突然无意中说出一句：

“那时我还以为怀孕了呢。嘻嘻，现在想起来多可笑啊。

嘻嘻嘻嘻。”

她嫣然一笑，突然把身子卷缩起来，像孩子似地用两只手攥住岛村的衣领。

她那合上的浓密睫毛，看起来好像是半睁着的黑眸子。

翌日凌晨，岛村醒来，驹子已经一只胳膊搭在火盆上，在一本旧杂志背后乱涂乱画开了。

“哦，我回不去啦。女佣来添过火了，多难为情呀。吓得我赶紧起来，太阳都已经晒到纸拉门上了。大概是昨晚喝醉之后迷迷糊糊地睡着了。”

“几点啦？”

“已经八点了。”

“洗个温泉澡吧？”岛村站了起来。

“不，在走廊上会碰到别人的。”她好像完全变成了一个娴静的淑女。待岛村从浴池回来时，她已经巧妙地在头上裹上手巾，勤快地打扫起房间来。

她神经质地连桌腿、火盆边都擦到了，扒炉灰的动作非常熟练。

岛村把腿伸进被炉里，就这样无所事事地抽着烟。烟灰掉落下来，驹子就悄悄地用手绢揩净，并给他拿来了一个烟灰缸。岛村报以开心的笑。驹子也笑了起来。

“你要是成了家，你丈夫准会老挨你骂。”

“有什么好骂的。人家常常取笑我，说我连要洗的衣服也叠得整整齐齐的，大概是天性吧。”

“有人说，只要看看衣柜里的东西，就晓得这个女子的性格了。”

屋里充满阳光，暖融融的。两人在吃着早餐。

“大好天啊！早点回去练练琴就好了。在这样的日子里，音色也会不同的。”

驹子仰头望了望晴朗的天空。

远处的重山叠峦迷迷蒙蒙地罩上了一层柔和的乳白色。

岛村想起按摩女的话就说，在这里练也行。驹子听后，站起来往家里挂电话，叫家里人把长歌[①]的本子连同替换的衣裳一起拿来。

白天见过的那家也会有电话吧？岛村一想到这个，脑海里又浮现出叶子的眼睛来了。

“那位姑娘会给你送来吧？”

“也许会吧。”

“听说你同那家少爷订了婚？”

“哎哟，什么时候听到的？”

“昨天。”

“你这个人真奇怪，听到就是听到嘛，为什么昨天不说呢？”

但是，这回不像昨儿白天，驹子淡淡地笑了。

“除非是瞧不起你，不然就很难开口。”

“胡扯！东京人尽爱撒谎，讨厌！”

“瞧你，我一说，你就把话儿岔开了。”

---

① 长歌是一种伴三弦、笛子演唱的歌曲，常与歌舞伎、舞蹈等配合演出。

“谁把话儿岔开了？那么，你把它当真的啦？”

“当真的了。”

“又撒谎了。你明明不会把它当真，却……”

“当然，我觉得有点不能理解。可是有人说，你是为未婚夫赚点疗养费才去当艺妓的？”

“真讨厌，简直就像新派剧了。什么我们订了婚，那是瞎说！有好多人是这样认为的哩。我不是为谁才去当艺妓，可是该帮忙的还是要帮忙嘛。”

“你说话尽绕弯子。”

“我明说吧，师傅也许想过要让少爷同我成婚。可也是心想而已，嘴里从来也没有提过。师傅这种心思，少爷和我也都有点意识到了。然而我们两人并没有别的什么。就是这个样子。”

“真是青梅竹马啊！”

“嗯。不过，我们是分开生活的呀。我被卖到东京时，只有他一个人来给我送行。我最早的一本日记开头就记着这件事。”

“你们两人要是在那个港市呆下去，也许现在就在一起生活了吧。”

“我想不会有这种事。”

“是吗？”

“还是不要为别人的事操心好。他已经是快死的人了。”

“但是，在外面过夜总不好吧。”

“瞧你，说这种说多不好啊。我爱怎样就怎样，快死的人啦，还能管得着吗？”

岛村无言以对。

然而，驹子还是一句也不提叶子的事。为什么呢？

另外，就说叶子吧，她就连在火车上也像年轻母亲那样忘我地照拂这个男人，把他护送回来；今早她又给同这个男人有着微妙关系的驹子送替换衣裳来，她心里又是怎么想的呢？

岛村不愧是岛村，他又陷入了遐思。

“驹姐，驹姐。”这时，传来了那位叶子低沉、清彻而优美的喊声。

“嗯。辛苦啦。”驹子站起来走到隔壁三铺席大的房间里。“叶子你来了。哎哟，全都拿来了，这有多重啊。”

叶子没有言声就走回去了。

驹子用手指拨断了第三根弦，换上新弦后把音试调好了。此时，岛村已听出它的音色十分清越。但打开放在被炉上鼓鼓囊囊的包袱一看，里面除了普通的旧乐谱以外，还有二十来册杵家弥七[①]的《文化三弦谱》。岛村感到意外，拿在手里说：

“就靠这些玩意儿练习？”

“可不是，这儿没有师傅。没法子啊。”

“家里不是有个师傅吗？”

“中风啦。”

“就是中风了，还可以动嘴嘛。”

“说话也不清楚了。不过，舞蹈嘛，他还可以用尚能动的

① 杵家弥七（1890—1942），长歌三弦专家。

左手给你矫正，可三弦琴听起来令人心烦。”

“你怎么知道的？”

“当然知道罗。”

“良家女子倒不算什么，艺妓在这偏远的山沟里还能这样认真练习，乐谱店的老板知道了也会高兴的吧。”

“陪酒时主要是跳舞，后来让我去东京学习，也是学的舞蹈。三弦琴只模模糊糊记得一点儿，忘了也没人给指点，就靠乐谱啦。”

“歌谣呢？”

“歌谣嘛，是在练舞时听熟的，算是勉强凑合吧。可是新歌大多是从广播里学来的，也不知行不行。其中还掺进了自己的唱法，一定很可笑吧。而且在熟人面前唱不出口哩。要不是熟人，还能放开嗓门唱唱。”她说着有点羞羞答答，摆好架势，好像在说“来吧”就等着对方点歌，直勾勾地盯住岛村的脸。

岛村突然被她的气势压倒了。

他在东京闹市区长大，对歌舞伎和日本舞自幼耳濡目染，暗记了一些长歌的歌词，自然就听会了。他自己没有学过。提起长歌，立即联想到舞蹈的舞台，而不是艺妓的筵席。

“真讨厌，你这个客人，真叫人不自然。”驹子轻轻地咬着下嘴唇，把三弦琴放在膝上，一本正经地打开练习谱，简直判若两人了。

“这个秋天就是看着谱子练习的。”

这是《劝进帐》[①]的曲子。

突然间，岛村脸颊起了鸡皮疙瘩，一股冷意直透肺腑。

在他那空空如也的脑子里充满了三弦琴的音响。与其说他是全然感到意外，不如说是完全被征服了。他被虔诚的心所打动，被悔恨的思绪所洗刷了。他感到自己已经没有力气，只好愉快地投身到驹子那艺术魅力的激流之中，任凭它漂浮、冲激。

一个十九二十岁的乡村艺妓，理应是不会弹出一手好三弦琴的。她虽只是在宴席上弹弹，可弹得简直跟在舞台上的一样！岛村心想：这大概只不过是自己对山峦的一种感伤罢了。驹子时而故意只念念歌词，时而说这儿太慢那儿又麻烦，就跳了过去。可是她渐渐地像着了迷了，声音又高亢起来。这弹拨的弦音要飘荡到什么地方去呢？岛村有点惊呆了，给自己壮胆似地曲着双臂，把头枕在上面躺了下来。

《劝进帐》曲终之后，岛村这才松了一口气，心想：唉，这个女人在迷恋着我呢。这又是多么可悲啊。

“这样的日子里连音色都不一样啊！”驹子仰头望了望雪后的晴空，只说了这么一句。的确，那是由于天气不同。要是没有剧场的墙壁，没有听众，也没有都市的尘埃，琴声就会透过冬日澄澈的晨空，畅通无阻地响澈远方积雪的群山。

虽然她自己并不自觉，但她总是以大自然的峡谷作为自己的听众，孤独地练习弹奏。久而久之，她的弹拨自然就有力量。这种孤独驱散了哀愁，蕴含着一种豪放的意志。虽说

① 日本歌舞伎传统剧目，三世并木五瓶作词，四世杵屋六三郎作曲。

多少有点基础，但独自依靠谱子来练习复杂的曲子，甚至离开谱子还能弹拨自如，这无疑需要有坚强的意志和不懈的努力。

在岛村看来，驹子这种生活可以说是徒劳无益的，也可以说是对未来憧憬的悲叹。不过这种生活也许对她本身是有价值的，所以她才能弹出铿锵有力的琴声。

岛村靠耳朵分辨不出她那纤纤素手的灵巧工夫，所以仅从弦音里理解她的感情。但对驹子来说，他恐怕是最好的听众了。

开始弹奏第三曲《都鸟》的时候，多半是由于这首曲子优美柔和，岛村脸上起的鸡皮疙瘩开始消失了，他变得温情而平和，呆呆地凝视着驹子。这么一来，他深深感到有着一种亲切的感情。

玲珑而悬直的鼻梁，虽显得有点单薄，但双颊绯红，很有朝气，仿佛在窃窃私语：我在这里呢。那两片美丽而又红润的嘴唇微微闭上时，上面好像闪烁着红光，显得格外润泽。那樱桃小口纵然随着歌唱而张大，可是很快又合上，可爱极了，就如同她的身体所具有的魅力一样。在微弯的眉毛下，那双外眼梢既不翘起，也不垂下，简直像有意描直了似的眼睛，如今滴溜溜的，带着几分稚气。她没有施白粉，都市的艺妓生活却给她留下惨白的肤色，而今天又渗入了山野的色彩，娇嫩得好像新剥开的百合花或是洋葱头的球根；连脖颈也微微泛起了淡红，显得格外洁净无暇。

她坐姿端正，与平常不同，看起来像个少女。

最后她说，现在再弹奏一曲，于是看着谱子，弹起了

《新曲浦岛》[1]。弹完之后，她把拨子夹在琴弦上，姿势也就随便了。

她突然变得百媚千娇，十分迷人。

岛村简直不知该说什么。驹子更没有在意岛村的批评，乐呵呵地露出一副天真的样子。

“这里的艺妓弹三弦，你光听琴声，能分辨出是谁弹的吗？”

“当然能分辨出来，还不到二十人嘛。弹《都都逸》[2]就更好分辨了，因为它最能表现出每个人的风格来。”

于是她就地挪了挪跪坐着的右腿，又拿起三弦琴放在腿肚子上，把腰扭向左边，向右倾斜着身子，望着三弦琴把说：“小时候就是这样练习的。”

“黑—— 发—— 的……”

她一边稚气地唱着，一边“叮铃铃叮铃铃”地弹奏起来。

“你最初就是学唱《黑发》[3]的吗？”

“哦哦。”驹子像小时候那样摇了摇头。

打这以后，即使过夜，驹子也不再坚持在天亮之前赶回去了。

“驹姐。”从走廊远处响起了提高尾音的喊声。驹子把客

① 《新曲浦岛》，曲名，以浦岛的传说为题材的长歌。由杵屋勘五郎和寒玉作曲。

② 《都都逸》，又名《都都一》，流行的爱情民歌。

③ 《黑发》，是长歌之一。

栈的小女孩抱进被炉里，一心陪着小女孩玩，直到快晌午，才带着这三岁的小女孩去洗澡。

洗完澡，她一边给小女孩梳头，一边说：

“这孩子一看见艺妓，就提高尾音喊驹姐、驹姐的。无论是看照片还是图片，凡有梳日本发髻的，她就认为是‘驹姐’。我很喜欢孩子，因此很懂得孩子的心理，我说：‘小君，到驹子姐家里去玩好吗？’”

驹子说罢，站起身子，走到走廊，又悠闲地坐在藤椅上。

“东京人都是急性子，瞧，已经开始滑雪啦。”

这个房间座落在高处的一角，可以望见山脚下的滑雪场。

岛村也从被炉里回过头来看了看，只见斜坡上的积雪花花搭搭的，五六个身穿黑色滑雪服的人在山麓那头的旱地里滑着。那边的梯田田埂还没被雪覆盖，而且坡度也不大，实在是没意思。

“好像是学生哩。今天是星期天吧？这样滑法有什么意思呢？”

“可是，他们滑雪的姿势多优美啊！”驹子自言自语地说，“据说艺妓要是在滑雪场上向客人打招呼，客人就会吃惊地说‘哦，是你呀！’因为滑雪把皮肤晒黑了，都认不出来了。而晚上又总是经过化妆的。”

“也是穿滑雪服吗？”

“是穿雪裤。啊，真讨厌，真讨厌！在宴席上才见面，他们就说：那么明年在滑雪场上见吧。今年不滑算了，再见。喂，小君，走吧！今晚要下雪哩。下雪前的头晚特别冷。”

驹子起身走了以后，岛村坐在她坐过的藤椅上，望着驹

子牵着小君的手，从滑雪场尽头的坡道走回去。

云雾缭绕，背阴的山峦和朝阳的山峦重叠在一起，向阳和背阳不断地变换着，现出一派苍凉的景象。过不多久，滑雪场也忽然昏沉下来了。把视线投向窗下，只见枯萎了的菊花篱笆上，挂着冻结了的霜柱。屋顶的融雪，从落水管滴落下来，声音不绝于耳。

这天晚上没有下雪，落了一阵冰雹后，又下起雨来了。

回去的前一晚，明月皎洁，天气冷飕飕的。岛村再次把驹子唤来，虽然已快到十一点了，驹子还说要去散步，怎么劝说也不听。她带着几分粗暴，将他从被炉里拖起来，硬要把他拽出去。

马路已经结冰。村子在寒冷的天空底下静静地沉睡着。驹子撩起衣服下摆塞在腰带里。月儿皎洁得如同一把放在晶莹的冰块上的刀。

“一直走到车站吧。”

“你疯了，来回足有一里地呀。”

“你快要回东京了，我要去看看车站。”

岛村从肩头一直到大腿都冻僵了。

回到房间，驹子无精打采，把两只胳膊深深地伸进被炉里，跟往常不同，连澡也不洗了。

盖在被炉上的被子原封不动。也就是说，将另一床被子搭在它的上面。褥子一直铺到被炉边。只铺了一个睡铺。驹子在被炉边烤火，低下头来，一声不响。

“怎么啦？”

“我要回去了。”

“尽说傻话。”

“行了，你睡吧。我就这样。”

“为什么要回去呢？”

“不回去了，就在这里等到天亮。”

“没意思。不要闹别扭了。”

“谁闹别扭了？我才不闹别扭呢。”

“那么……”

“哎，人家难受着呢。”

“哦，原来是这么回事。没什么关系嘛。”岛村笑了，“又不把你怎么样。”

“讨厌！”

“你也真傻，还那么乱跑一气。”

“我要回去啦。”

“何必回去呢。”

“心里难过。哦，你还是回东京去吧。我心里真难过啊。”驹子悄悄地把脸伏在被炉上。

所谓“难过”，可能是担心跟旅客的关系陷得更深吧？或是在这种时候她极力控制自己郁郁不乐的心情而说的？她对自己的感情竟发展到这个地步了吗？岛村沉思了好一阵子。

“你回东京去吧。”

“我本来准备明儿就回去。”

“哟，为什么要回去呢？”驹子若有所悟似地扬起脸来说。

“就是呆下去，我也帮不上你什么忙呀。”

她羞答答地望着岛村，忽然带着激昂的语调说：“你就是这点不好，你就是这点不好！”

驹子焦急地站起来，冷不防地搂住岛村的脖子，她简直方寸已乱，顺嘴说了一句："你不该说这种话呀。起来，叫你起来嘛。"说着她自己却躺了下来，狂热得不能自己了。

过了片刻，她睁开了温柔而湿润的眼睛："真的，你明天就回去吧。"她平静地说过之后，捡起了脱落的发丝。

岛村决定第二天下午三点动身。正在换装的时候，客栈掌柜悄悄地把驹子叫到走廊上。岛村听到驹子回答说："是啊，你就算十一个钟头好了。"大概是掌柜认为算十六七个小时太长了。

一看帐单，才晓得一切均按时间计算：早晨五点以前走的，算到五点；第二天十二点以前走的，就算到十二点。

驹子在大衣外面围上一条白围巾，把岛村一直送到车站。

岛村为了打发时间，去买了些木天蓼酱菜和香蘑罐头一类土特产，还富余二十分钟，便走到站前稍高的广场上散步，一边眺望着周围的景色，一边想道："这是布满雪山的狭窄地带啊！"

驹子浓密的黑发在阴暗山谷的寂静中，反而显得更加凄怆了。

在这条河流下游的山腰，不知怎地，有个地方投下了一束淡淡的阳光。

"我来了之后，雪不是融化得差不多了吗？"

"可是，只要一连下两天雪，马上就积上六尺厚。倘使连着下，那边电线杆的灯也要埋在雪里罗。若是我一边走一边想你什么的，没准会把头碰在电线杆上受伤呢。"

"能积那么厚吗？"

“听说前面那条街的中学，学生们在下大雪的时候，一大早就裸着身子从宿舍二楼的窗口跳到雪地里。身体一下子完全没进雪中，看不见了。他们像游泳似地在雪中划着走。喏，那边也停着一辆扫雪车呢。”

“我倒是想来赏雪的，可正月里客栈会很挤吧？火车会不会被雪崩埋掉呢？”

“你这个人多悠闲自在，净是这样打发日子吗？”驹子望着岛村的脸说，“为什么你不留胡子呢？”

“唔，想留来着。”岛村一边抚摸刚剃过胡须的青色胡茬，一边思忖着：在自己的嘴角上掠过一道漂亮的皱纹，使平和的脸显得更加隽秀英俊，说不定驹子正是看中了这一点？

“你真是，一除去脂粉，你的脸看上去就像用剃刀刮过一样。”

“乌鸦叫得讨厌，也不知是在哪儿叫的。真冷啊！”

驹子望了望天空，把两只手交叉在胸前，抱住了双臂。

“去候车室烤烤火吧。”

这时候，穿着雪裤的叶子打由小街拐到火车站的大路上，急匆匆地跑了过来。

“啊，驹姐，行男哥他……驹姐！”叶子喘着粗气，好像小孩子要躲避可怕的东西而搂住母亲一般，抓住了驹子的双肩：“快回去！情况不好了。快！”

驹子忍受着肩头的疼痛，闭上了眼睛，脸色刷地变白了。但是想不到她断然摇头说：

“我在送客人，我不能回去。”

岛村吃惊地说：

“还送什么呢，这就行啦。”

“不行！我不知道你还来不来。”

“会来的，会来的。”

叶子什么也没听见似的，焦急地拉住驹子说：

“刚才给客栈挂电话，说你到了车站，我就赶来了。行男哥在找你呐。”

驹子一动不动地忍耐着，突然把她甩开，说：

“不！”

这时候，驹子踉踉跄跄地走了两三步，就哇哇地想要呕吐，但什么也没吐出来，眼睛湿润，脸上起了鸡皮疙瘩。

叶子紧张起来，木呆呆地望着驹子。但是，由于那副表情过分认真，不知是怒是惊，还是悲伤！像假面具一样，显得非常单纯。

她掉过脸来，冷不防抓住岛村的手，一味提高嗓门连求带逼地说：

“哦，对不起，请你让她回去吧，让她回去吧！”

“好，我叫她回去！”岛村大声说，“快回去吧！傻瓜。”

“有你说的吗！”驹子一边对岛村说，一边把叶子从岛村身边推开。

岛村正想举手指指站前那辆汽车，可是被叶子用力抓过的手指，有点麻木了。

“我马上让她乘那辆车子回去，你先走一步好吗？在这里，这样不好，人家会瞧见的呀！”

叶子连连点头：“快点呀，快点呀！”她说着转身就跑，快得简直令人难以置信。目送着叶子渐渐远去的背影，岛村的

心头掠过了这种场合不应有的疑团：那位姑娘的表情为什么总是那么认真呢？

叶子近乎悲戚的优美的声音，仿佛是某座雪山的回音，至今仍然在岛村的耳边萦绕。

“上哪儿去？”驹子看见岛村要去找汽车司机，就一把将他拽回来，“不，我不回去啊！”

岛村突然对驹子感到一种生理上的厌恶。

“我不晓得你们三人之间有什么关系，但少爷眼下不是快死了吗！所以他想见见你，才让人叫你的嘛。乖乖回去吧。不然会后悔一辈子的。说不定在我们说话之间，他就断气了。那怎么办呢？别固执了，干脆让一切都付诸东流吧。”

“不，你误解了。”

“你给卖到东京去的时候，不是只有他一个人给你送行吗？你最早的日记本开头不就是记他的吗？难道有什么理由不去给他送终？去把你记在他那生命的最后一页上吧。”

“不，我不愿看一个人的死，我怕。”

听起来这好似冷酷无情，又好似过分多情，岛村有点迷惑不解了。

“什么日记，我已经不记了。我要把它全烧掉。”驹子喃喃自语，无缘无故地脸红起来了。“啊，你是个老实人。要真是老实人的话，我可以把日记全都给你。你不会笑话我吧。我认为你是个老实人。”

岛村不由得深受感动，觉得确实是这样，再没有人像自己这样老实的了。于是，他不再勉强驹子回去。驹子也缄口不言了。

掌柜从客栈派驻车站的接客处走出来,通知开始剪票了。

只有四五个身穿灰色冬装的本地人在默默地上下车。

“我不进站台了。再见。”驹子站在候车室的窗边。玻璃窗紧闭着。从火车上望去，她好像一个在荒村的水果店里的奇怪的水果，独自被遗弃在煤烟熏黑了的玻璃箱内似的。

火车开动之后，候车室里的玻璃窗豁然明亮了，驹子的脸在亮光中闪闪浮现，眼看着又消失了。这张脸同早晨雪天映在镜中的那张脸一样，红扑扑的。在岛村看来，这又是介于梦幻同现实之间的另一种颜色。

火车从北面爬上县界的山，穿过长长的隧道，只见冬日下午淡淡的阳光像被地底下的黑暗所吞噬，又像那陈旧的火车把明亮的外壳脱落在隧道里，在重重叠叠的山峦之间，向暮色苍茫的峡谷驶去。山的这一侧还没有下雪。

沿着河流行驶不多久，来到了辽阔的原野，山巅好像精工的雕刻，从那里浮现出一道柔和的斜线，一直延伸到山脚下。山头上罩满了月色。这是原野尽头唯一的景色。淡淡的晚霞把整个山容映成深宝蓝色，轮廓分明地浮现出来。月色虽已渐渐淡去,但余韵无穷,并不使人产生冬夜寒峭的感觉。天空没有一只飞鸟。山麓的原野，一望无垠，远远地向左右伸展，快到河边的地方，耸立着一座好像是水电站的白色建筑物。那是透过车窗望见的、在一片冬日萧瑟的暮色中仅留下来的景物。

由于放了暖气，车窗开始蒙上一层水蒸汽，窗外流动的原野渐渐暗淡下来，在窗玻璃上又半透明地映现出乘客的影像。这就是在夕阳映照的镜面上变幻无穷的景色。旧得褪了

色的老式客车，只挂上三四节车厢，好像不是东海道线上，而是别的地方的火车。灯光也很暗淡。

岛村仿佛坐上了某种非现实的东西，失去了时间和距离的概念，陷入了迷离恍惚之中，徒然地让它载着自己的身躯奔驰。单调的车轮声，开始听的时候像是女子的絮絮话语。

这话语断断续续，而且相当简短，但它却是女子竭力争取生存的象征。他听了十分难过，以至难以忘怀。然而，对渐渐远去的岛村来说，它现在已经是徒增几许旅愁的遥远的声音了。

行男正好在这个时候断气了吧？驹子为什么坚持不回去？会不会因此未能给行男送终？

乘客少得令人生畏。

只有一个五十开外的男人，与一个红脸蛋的姑娘相对而坐，两人只顾谈话。姑娘浑圆的肩膀上披着一条黑色的围由，脸颊嫣红似火，漂亮极了。她探出上身专心倾听，愉快地对答着。看两人的样子，是作长途旅行的。

可是，到了有个纺织厂烟囱的火车站，老人急忙从行李架上取下柳条箱，从窗口卸到站台上，对姑娘留下一句“那么，有缘还会相逢的”，就下车走了。

岛村情不自禁，眼泪都快夺眶而出，就连他自己也惊愕不已。此情此景，越发使他觉得这位老人是在同女子告别回家的。

做梦也没想到他们两人只是偶然同车相遇。男的大概是跑单帮什么的。

离开东京的老家时，妻子吩咐过：现在正是飞蛾产卵的季节，西服不要挂在衣架或墙壁上。来了以后，果然发现吊在客栈房檐下的装饰灯上落着六七只黄褐色的大飞蛾。隔壁三铺席房间的衣架也落了一只，它虽小，但躯干却很粗壮。

窗户依然张挂着夏天防虫的纱窗。还有一只飞蛾，好像贴在纱窗上，静静地一动也不动，伸出了它那像小羽毛似的黄褐色的触角。但翅膀是透明的淡绿色，有女人的手指一般长。对面县界上连绵的群山，在夕晖晚照下，已经披上了秋色，这一点淡绿反而给人一种死的感觉。只有前后翅膀重叠的部分是深绿色。秋风吹来，它的翅膀就像薄纸一样轻轻地飘动。

飞蛾是不是还活着呢？岛村站起身来，走了过去，隔着纱窗用手指弹了弹。它一动不动。用拳头使劲敲打，它就像一片树叶似地飘然落下，半途又翩翩飞舞起来。

仔细一看，对过杉林那边，飘浮着不计其数的蜻蜓。活像蒲公英的绒毛在飞舞。

山脚下的河流，仿佛是从杉树顶梢流出来的。

丘陵上盛开着像是白胡枝子似的花朵,闪烁着一片银光。岛村贪婪地眺望着。

从室内温泉出来,只见一个叫卖的俄国女人坐在大门口。她为什么竟会到这样的穷乡僻壤来呢？岛村走过去一看，尽是些常见的日本化妆品和发饰一类的东西。

她好像已有四十出头，脸上也起了皱纹，而且十分肮脏，但脖颈露出部分却是白白胖胖的。

“你是打哪儿来的？”岛村问道。

“打哪儿来？你是问我打哪儿来？”俄国女人不知怎样回答，一边收拾货摊，一边思忖着。

她穿的裙子，已经不像是西装，而像是在身上缠上一块不干净的布。她就像一个地道的日本人，背着一个大包袱回去了。不过，脚上还穿着皮靴。

在一同目送俄国女人的内掌柜的邀请之下，岛村走到了帐房，看见一个身材高大的女子背向他坐在炉边。女子撩起衣服下摆站了起来。她穿着一身带家徽的黑礼服。

岛村觉得很面熟，原来就是在滑雪场的宣传照片上看到过的那个艺妓，她身穿赴宴服，下套雪裤，同驹子并肩坐在滑雪板上。她是个丰满而落落大方的中年女人。

客栈老板把火筷子放在炉子上，烤着椭圆形的大豆馅包子。

“这东西，吃一个怎么样？是人家办喜事的，尝一口试试吧？”

“刚才那个人已经不再操旧业了？”

“是啊。”

“是一位好艺妓啊！”

“到期来辞行了。虽然她曾是个红人儿，可是……”

岛村拿起热乎乎的豆馅包子，一边吹着，一边咬了一口，硬皮带点陈味，有几分发酸。

窗外，夕阳洒在熟透了的红柿子上，光线一直照射到吊钩[①] 的竹筒上。

① 原文“自在钩”，炉上用以吊锅壶，可以自由伸缩的钩子。

“那么长，是狗尾草吧？”岛村惊讶地看了看坡道那边。

一个老太婆背着一捆草走过去，草捆足比她身量高两倍。是长穗子。

“是啊。那是芭茅。”

“芭茅？是芭茅吗？”

“在铁道省举办温泉展览会的时候，盖了个休息室或者建了间茶室，屋顶就是用这儿的芭茅草盖的。据说东京来人把整座茶室都买下来了。”

“是芭茅吗？”岛村又自言自语地嘟哝，“山上都绽开着芭茅？我以为是胡枝子花呢。”

岛村下了火车，最先映入眼帘的便是这山上的白花。从陡削的山腰到山顶一带，遍地盛开着这种花，白花花地一片银色，好像倾泻在山上的秋阳一般。啊！岛村不由得动了感情，把漫山的白花当作是白胡枝子了。

但是，近处看芭茅，苍劲挺拔，与仰望远山的感伤的花迥然不同。

一大捆一大捆的草，把背着它的妇女们的身子全给遮住了。走过去时，草捆划着坡道的石崖，沙沙作响。那穗子十分茁壮。

回到房间，看见那只身躯粗大的飞蛾，在隔壁那间点着十支光灯泡的昏暗房子里，把卵产在黑色衣架上，然后飞走了。檐前的飞蛾吧嗒吧嗒地扑在装饰灯上。

秋虫白天不停地啁啾啼叫。

驹子稍后来了。

她站在走廊上直勾勾地望着岛村说：

“你来干什么？到这种地方来干什么？”

“看你来了。”

“这不是真心话吧。东京人爱撒谎，讨厌！”说罢，她一边坐下来，一边又放柔声音说，“我不再给你送行啦，真说不上是什么滋味！”

“行啊。这次我一声不响就走。”

“瞧你说的，我只是说不去火车站嘛。”

“他怎么样啦？”

“还用说吗，已经死了。”

“是在你出来送我的时候？”

“不过，这是两码事。我没想到送行竟会那么难受啊。”

“嗯。”

“你二月十四日干什么啦？骗人。让我等了好久。以后你说什么我都不相信了。”

二月十四日是赶鸟节[①]。这是雪国的孩子们每年照例举行的节日。十天以前，村里的孩子们就穿上草鞋[②] 把积雪踩实，然后切成约莫两尺见方的雪板，并把它们垒成一间殿堂，大小丈八见方，足有一丈多高。十四日晚上，把家家户户的稻草绳[③] 收集起来，堆在殿堂前熊熊地焚烧起来。

这个村子是在二月一日过新年，所以还留下稻草绳。于是，孩子们爬上雪殿堂的屋顶，你推我挤，乱作一团地唱起

① 日本农村每年农历二月十四夜到十五日晨举行祭典，祷告丰收。

② 原文藁沓，一种雪地用的草鞋。

③ 日本风俗，在新年挂在门前的一种稻草绳，取意吉利。

赶鸟歌。然后，拥进雪殿堂里，点上明灯，在那儿过夜。直到十五日黎明时分，又一次爬上雪殿堂的屋顶，唱起赶鸟歌。

那时正是积雪最厚的时分，岛村同驹子相约来看赶鸟节。

“我二月回了老家，歇了几天。想你一定会来，所以十四日才赶回来的。早知你没来，我多护理几天再来就好了。”

“谁生病了？”

“师傅到港市以后得了肺炎。正好我在老家，接到电报，我就去护理了。”

“好了吗？”

“没好。”

“那太不好了。”岛村像抱歉自己失约，又像哀悼师傅的死。

“嗯。”驹子马上温存地摇摇头，用手帕拂了拂桌子，“虫子真厉害啊。”

从矮桌到铺席落满了小羽虱。几只小飞蛾围着电灯飞来飞去。

纱窗外面也星星点点地落上了数不清的各种各样的飞蛾，在明澈的月光底下浮现出来。

“胃痛，胃痛啊！”驹子把两手猛地插进腰带，伏在岛村的膝上。

转眼之间，一群比蚊子还小的飞虫，落在她那从空开的后领露出来的、抹了浓重白粉的脖颈上。有的虫子眼看着就死去，在那儿一动不动了。

她脖根比去年胖了些，显得比较丰满。岛村心想：她已经二十一岁了。

一股温热传到他的膝上。

“帐房有人嬉笑着告诉我说：‘小驹，到山茶厅去看看吧。’真讨厌啊！刚送阿姐上了火车，本想回来舒舒服服地睡它一觉，可是她们说这儿来过电话。我已经很困乏了，真不想来了。昨晚为阿姐饯行，喝多了。在帐房那儿她们一个劲地取笑我。来的原来是你。又过一年了，这人是一年才来一次吗？”

“我也吃过那种豆馅包子哩。”

“是吗？”驹子抬起脸来，伏在岛村膝上的地方留下了一片红晕，她忽地显出几分稚气。

她说，是把那个中年女子一直送到下下一个站才回来的。

“真没意思。从前无论办什么事都很齐心，可是如今个人主义渐渐抬头，各干各的，意见总是统一不了。这儿也变化很大，性格合不来的人越来越多了。菊勇姐不在，我就寂寞了。因为过去什么事都是由她拿主意的。她最叫座，没少过六百枝[①] 的。她在我们这儿最受器重啦。”

岛村问：“那个菊勇到了期限，回到老家，是结婚还是继续操她的旧业？”

“阿姐这个人真可怜，以前的婚事吹了才来这儿的。”驹子把后面的话咽了回去，犹豫了半晌，望着沐浴在月光底下的梯田，然后又说，“那坡道半路上有间新盖的房子，是吧？”

“你是指那间叫菊村的小饭铺？”

“是啊。阿姐本来是要嫁到那家店铺去的，后来她改变了主意，突然吹了，闹了好一阵子。人家好容易特地为她盖了

① 艺妓陪酒是按点香数来计算时间的。

房子，临要出嫁时她就把人家甩掉了。因为她另有所爱，并打算同那人结婚呢。可是，她受骗了。一个人一着了迷，就会弄成那个样子吗？据说，对方已经逃跑，如今她又不能破镜重圆，把那间店铺要回来，也不好意思再呆在那里，所以只好到别的地方另起炉灶了。想起来也真可怜啊。我们虽然知道得不多，可是她的确也碰到过形形色色的人啊。”

“男人？跟她好过的就有五个吗？”

“是啊。”驹子抿嘴笑了笑，突然扭过头去，“阿姐也够懦弱的。太懦弱了。”

“那是没法子啊。”

“可不是。招人喜欢嘛，有什么法子呢！”她说着低下头，用发簪搔了搔头，“今儿给阿姐送行，难过极了。”

“那么，那间新盖的店铺怎么办？”

“由那人的原配来料理呗。”

“由原配来料理？真有意思。”

“可不是。开张的事，一切都筹划好了。也只好这个样子，没有别的办法了。原配带着她所有的孩子搬来了。”

“家里怎么办？”

“据说留下一个老太婆。虽说是乡下人，可是她的老头子却喜欢这行当。这个人真有意思。”

“大概是个浪荡人。年纪恐怕也够大的吧？”

“还年轻呢。才三十二三岁。”

“哦？那么，姨太太比正室年纪还大罗？”

“是同年，二十七岁。”

“菊村是菊勇的菊字吧。那人的原配竟然把这店铺接管下

来了。”

“大概是招牌一打出去，也不好再改了吧。”

岛村把衣领拢了拢。驹子站起来去把窗户关上。

“阿姐对你也很了解，今儿还对我说你来着。”

“她来辞行，我是在帐房里碰上的。”

“说了什么啦？”

“什么也没说。”

“你了解我的心情吗？”驹子忽地又把刚刚关上的纸拉窗打开，一屁股坐在窗沿上。

岛村半晌才说：“星星的光，同东京完全不一样。好像浮在太空上了。”

“有月亮就不会是那个样子。今年的雪特别大。”

“火车好像经常不畅通哩。”

“是啊，真叫人害怕。汽车也比往年晚一个月，到五月才通车哩。滑雪场里有个小卖部吧，雪崩把它冲塌了，楼下的人还不知道，听到奇异的声音，以为是耗子在厨房里闹腾呢。跑去一看，也没有耗子，上了二楼，才看见满地都是雪了。挡雨板什么的都被雪冲走了。虽说是表层雪崩，可广播电台却大肆报道，吓得滑雪客都不来了。我打算今年不再滑雪了。所以去年年底连滑雪板也给了别人。尽管如此，我还是滑了两三次。我变了吗？”

“师傅死了之后，你做什么呢？”

“人家的事，你就甭打听了。我每逢二月就按时到这儿来等你。”

“既然已回到港市，来封信告诉我不就成了吗？”

“才不呢。我才不干这种可怜巴巴的事。那种给你太太看见也无所谓的信，我才不写呢。那样做多可怜啊！我用不着顾忌谁而撒谎呀！”

驹子抢着反驳，语气非常激烈。岛村低下了头。

“你别坐在那些虫堆里，关上电灯就好了。”

盈盈皓月，深深地射了进来，明亮得连驹子耳朵的凹凸线条都清晰地浮现出来。铺席显得冷冰冰的，现出一片青色。

驹子的嘴唇十分柔滑，宛如美极了的水蛭的环节。

“哎呀，我该回去了。”

“还是老样子。”岛村仰起头，凑近望着她那颧骨稍耸的圆脸，觉得她什么地方有些可笑。

“大家都说我同十七岁来这儿的时候没有什么变化。至于生活，还不是老样子。”

她的脸蛋依然保留着北国少女那种艳红的颜色。月光照在她那艺妓特有的肌肤上，发出贝壳一般的光泽。

“可是，我家里有了变化，你不知道吗？”

“你是说师傅死了？已经不住在那间房里，这回你的家成了真正的下处[①]了。”

“真正的下处？是啊。在店铺里，还卖些糖果和香烟。依然只有我一个人。这回真正替人做工了，夜里太晚，就点上蜡烛看书。”

岛村交抱双臂，笑了。

“人家装了电表，用电灯太浪费，不好意思。”

① 艺妓等暂时住宿的地方。

“啊，是吗。”

“那家人待我很好。孩子哭了，内掌柜就怕吵醒我，把他背到外面去。我有时甚至想：我这是替人做工吗？没什么不满意的，只是把睡铺铺得歪歪斜斜，有点不称心。回来晚了，他们给我铺好。要么是褥子摞得不整齐，要么就是床单铺得歪歪斜斜。一看到这个样子，不禁可怜起自己来。可是自己又不好重新再铺过，只怕辜负了人家的一番好意啊。”

“你如果成了家，恐怕得成天操心罗。”

“大家都是那么说。这是天性啊。家里倘使有四个小孩，弄得乱七八糟的，那可是不得了。我整天得跟着他们收拾。虽然明知收拾好，还会给弄乱的，但总得去管它，否则放心不下。只要环境许可，我还是想生活得干净些。”

“是啊。”

“你了解我的心情吗？”

“当然了解。”

“既然了解，那你说说看。喏，你说说看。”驹子突然带着追问的口气说，“你瞧，说不出来了吧。尽撒谎。你这个人呀，挥霍无度，大大咧咧。你是不会了解我的。”

然后，她又放低声音说：“我很伤心啊。我太傻了。你明儿就回去吧。”

“像你这样追问，我怎能说得清楚呢。”

“有什么不能说清楚的？你就是这点不好。”

驹子无可奈何似地无言可对，默默地闭上了眼睛，心想：岛村自然会把自己挂在心上的吧？于是她显出一副通情达理的样子说：

“一年一次也好，你来啊。我在这里的时候，请一定一年来一次啊。”

她说期限是四年。

“回老家的时候，做梦也没想到还会出来做买卖呢。连滑雪板都给了人家才回去的。要说能够做到的，就只有戒烟了。”

“是吗，以前你抽得很厉害的呀。”

“嗯。我把宴会上客人送给我的，全都悄悄放在袖兜里，回去以后，有时能抖落出好几支。”

“四年可是够长的。”

“很快就会过去的。”

“多温暖啊。”岛村把靠过来的驹子抱了起来。

“我天生就是温暖的嘛。”

“这儿早晚已经很冷了吧？”

“我来这里已经五年了。起初觉得呆在这种地方，不免有点凄凉。通火车之前，真荒凉啊。打你第一次来这儿以后，也有三个年头了。”

岛村心想：在不到三年里，来了三次，每次驹子的境况都有变化。

好几只纺织娘突然鸣叫起来。

“讨厌！”驹子说着，离开他的膝头，站起身来。

一阵北风，纱窗上的飞蛾一齐飞了起来。

岛村明知她那双虽像是半睁着的黑眸子，其实是合上了的浓密睫毛，他还是凑近看了看。

“戒烟以后发胖了。”

腹部的脂肪变得肥厚了。

这么一来，两人分手以后难以捉摸的感情，很快地又像原来那么亲密了。

驹子轻轻地把手按在胸脯上。

“一边变大了。”

“傻瓜。是那个人的毛病吧。尽爱抚一边。”

“瞧你，真讨厌！胡说。讨厌鬼！”驹子陡地变脸了。

岛村想起来了，正是这样子。

“以后告诉他两边要平均点。”

“平均？叫我告诉他要平均点吗？”驹子温柔地把脸贴上去。

这房间在二楼，可癞蛤蟆在屋子围墙周围绕来绕去地鸣叫着。好像不是一只，而是两三只。鸣叫了好长时间。

从室内浴池上来，驹子完全放了心，又用平静的语气开始诉说起自己的身世来。

她甚至谈了这样一件事情：在这里接受第一次检查的时候，她以为跟雏妓时一样，只把胸部敞开，所以被人家取笑，后来她竟哭了起来。她还如实地回答了岛村的询问。

“那玩意儿来得非常准，每月提前两天。”

“可是那玩意儿来时出去赴宴，不感到麻烦吗？”

“嗯，你连这个都晓得。”

每天到出名的温泉洗澡可以暖暖身子，而且为了赴宴往返旧温泉和新温泉之间还得走一里地，在山沟里又很少熬夜，所以身体健壮，不过还是长着一副艺妓常见的窄骨盆，骨架横里窄、纵里厚。尽管如此，她之所以能把岛村从老远吸引到这儿来，乃是因为她身上蕴藏着令人深深同情的东西。

“像我这样的人不知还能生孩子不？”驹子一本正经地问。

她是说，眼下专跟一人交往，不就同夫妻一样吗？

岛村这才知道驹子有这样一个男人。说是从她十七岁那年开始跟了他五年。岛村很早以前就觉得有点惊讶。后来才明白驹子何以那么无知和毫无警戒。

在她还是雏妓时就替她赎身的那个人死后，她刚回到港市，就马上发生了这样的事。驹子说，打开始到如今，她就讨厌那个人，同他总是有隔阂。

“能维持五年，总算是不错了。”

“曾经有两次都快要分手哩。一次是在这里当艺妓，一次是从师傅家搬到现在这个家的时候。可是我的意志太薄弱了。我的意志实在太薄弱了。”

她说，那人是住在港市。因为把她安顿在那里不太方便，趁师傅来这个村子时就顺便将他带来的。人倒很亲切，可她从来未曾想过把自己许配给他，这事太可悲了。由于年龄相差很大，他只是偶尔来一趟。

“怎样才能断绝关系呢？我常常想，干脆做些越轨的事算了。真的这样想过啊！”

“越轨多不好啊。”

“越轨的事我做不来，还是天生做不来啊。我是很爱惜自己的身子的。要是我愿意，可以把四年期限缩成两年，可我不想勉强去做，还是身子要紧。勉强做了，也许会赚到许多钱。期限嘛，不让主家吃亏就行。每月本钱多少，利息多少，税金多少，加上伙食费，一算就明白了。够花就行，不勉强去做。碰上麻烦的宴会，厌烦死了，我就赶紧回来。要不是

熟客点名叫，太晚了，客栈也不给我来电话。自己要是大手大脚，就成无底洞了。赚到够开销，那就可以了。本钱我已经还了一半以上。还不到一年呐。不过，零用钱什么的，每月也要花三十元。”

她说每月能赚一百元就够开支。上月赚得最少的人，是三百枝，合六十元。驹子赴宴九十多次，是最多的；赴宴一次，自己可以拿到一枝，因此对主家来说，虽吃点亏，但很快就会赚回来的。在这个温泉浴场里，没有一个人因增加债务而延长期限的。

第二天早晨，驹子仍然起得很早。

“我正梦见去打扫插花师傅的那间房子，就醒过来了。”

搬到窗边的梳妆台，镜里映现出披上红叶的重山叠峦。镜中的秋阳，明亮耀眼。

糖果店的女孩子把驹子替换的衣裳拿来了。

“驹姐。”

隔扇后面传来了呼喊声，却不是叶子那清彻的近乎悲戚的声音。

“那位姑娘怎么样啦？”

驹子倏地瞧了岛村一眼：

“她经常上坟去。你瞧，滑雪场底下有块荞麦地吧，开着白花的。它的左边不是有个坟墓吗？”

驹子回去之后，岛村也到村里去散步。

在屋檐下，一个女孩子穿着全新的红色法兰绒雪裤在白墙边拍球。确实是一派秋天的景象。

有许多古色古香的建筑物，给人的印象仿佛是封建诸侯

出巡的年代修建的。屋檐很深。二楼的纸拉窗只有一尺高，而且是细长条。檐前垂挂着一张芭茅编的帘子。

土坡上围着一道狗尾草的篱笆。狗尾草绽满了淡黄色的花朵。细长的叶子一株株地伸展开来，形似喷泉，实在太美了。

叶子在路旁向阳的地方铺上了草席子在打红小豆。

红小豆辉光点点地从干豆秸里蹦了出来。

叶子头上包着毛巾，大概没看见岛村吧。她叉开穿着雪裤的双腿，一边打红小豆，一边唱歌，歌声清彻得近乎悲戚，马上就能引起回声似的。

蝶儿、蜻蜓，还有蟋蟀，
在山上鸣叫啁啾，
金琵琶、金钟儿，还有纺织娘。

还有这样一首民歌：晚风吹拂，大乌鸦啊，蓦地飞离了杉林。但从这个窗口俯视下去，只见杉林前面今天也仍然飘流着一群蜻蜓。黄昏快降临了，它们匆匆地加快了飘流的速度。

岛村出发之前，在车站小卖部里找到了一本新版的这一带的登山指南，把它买了下来，漫不经心地阅读着。上面写道：从这房间远眺县界的群山，共中的一座山顶上有一条穿过美丽池沼的小径。在这附近的沼地上，各种高山植物的花朵在争艳斗丽。若在夏天，红蜻蜓漫天飘舞，有时停落在人们的帽子上、手上，有时甚至停落在眼镜框上，那股自在劲

儿同受尽虐待的城市蜻蜓，真有天渊之别。

但是，眼前的一群蜻蜓，像被什么东西追逐着，又像急于抢在夜色降临之前不让杉林的幽黑抹去它的身影。

在夕晖晚照下，这座山清晰地现出了山巅上枫叶争红的景色。

“人嘛，都是脆弱的。据说从高处摔下来，就会粉身碎骨。可是，熊什么的，从更高的岩石山上摔下来，一点也不会受伤。”

岛村想起了今早驹子讲过的这句话。当时她一边指着那边的山，一边说岩石场又有人遇难了。

人如果有一层像熊一样又硬又厚的毛皮，人的官能一定很不一样了。然而，人都是喜欢自己那身娇柔润滑的皮肤。岛村一边沉思，一边眺望着沐浴在夕阳下的山峦，不禁有点感伤，恋慕起人的肌肤来。

“蝶儿、蜻蜓，还有蟋蟀……”不知是哪个艺妓，在提早吃饭的时间里，弹起拙劣的三弦琴，唱起这首歌来。

登山指南书上仅仅简单地记载着登山的路线、日程、客栈、费用等项目，反而使空想自由驰骋了。岛村头一次认识驹子，是从积满残雪、抽出嫩芽的山上，走到这个温泉村来的时候。现在又逢秋天登山季节，在这里远望着留下自己足迹的山峦，心儿不由得被整个山色所吸引。

他游手好闲，无所事事，不辞劳苦地登上山来，可以认为这是一种典型的徒劳。正因为如此，这里边还有一种虚幻的魅力。

尽管远离了驹子，岛村还不时惦念着她，可一旦来到她

身边，也许是完全放下了心，或是与她的肉体过分亲近的缘故，总是觉得对肌肤的依恋和对山峦的憧憬这种相思之情，如同一个梦境。这大概也是由于昨晚驹子在这里过夜刚刚回去的缘故吧。但是，在寂静中独自呆坐，只好期待着驹子会不邀自来，此外别无他法。听着徒步旅行的女学生天真活泼的嬉戏打闹声，岛村不知不觉间感到昏昏欲睡，于是便早早入眠了。

过不多久，好像就要下阵雨的样子。

第二天早晨醒来，发现驹子已经端坐在桌前读书。她身穿普通的绸子短和服。

“醒来了？”她静静地说罢，瞧了瞧岛村。

“怎么啦？”

“睡醒了？”

岛村猜想：她是在自己睡着之后才到这里过夜的吧？他扫视了一眼自己的睡铺，拿起枕边的手表一看，这才六点半钟。

“真早啊。”

“可是，女佣已经来添过火了。”

铁壶冒出水蒸气，活像一幅晨景。

“起床吧！”

驹子站起来坐到他的枕边。那举止非常像一个家庭主妇。岛村伸了伸懒腰，就便抓住她放在膝上的手，一边抚弄着小手指头上弹琴磨出的茧子，一边说：

“困着呢，天刚发亮嘛。”

“一个人，可曾睡好？”

“嗯。”

“你还是没有把胡子留起来。”

“对了，对了。上次分手时你说过让我蓄胡子。”

“反正你会忘记的，算了。你总是剃得干干净净，留下一片青痕。”

“你平时卸下白粉，不也是像刚刮过脸一样吗！”

“脸颊又胖了吧？脸色苍白，没有胡子，睡着的时候，脸儿滚圆，真有点怪哩。”

“显得很柔和，不是很好吗？”

“靠不住啊。”

“讨厌，这么说，你一直盯着我？”

“嗯！”驹子微笑地点了点头，突然又像着了火似地放声大笑起来，不知不觉地连握住他的手指的手也更加使劲了。“我躲在壁橱里了。女佣完全没有发觉。”

“什么时候？什么时候躲进去的？”

“不是刚才吗，女佣来添火的时候嘛。”她想起来又笑个不停。脸刷地红到耳朵根，好像要掩饰过去似地拿起被头一边扇一边说：“起床吧。叫你起床嘛！”

“太冷了。”岛村抱着被子说，“客栈的人都起来了吗？”

“不晓得，我从后面上来的。”

“从后面？”

“从松林那边爬上来的啊。”

“那边有路吗？”

“没有像样的路，但是近呀。”

岛村惊讶地望了望驹子。

“谁也不晓得我来。厨房里虽有人声，可大门还没打开呀。”

“你又起得那么早。”

“昨晚睡不着。”

“你晓得下过一场阵雨吗？”

“是吗？怪不得那边的山白竹都打湿了，原来下了阵雨。我回去了，你再睡一觉吧，请休息吧。”

“我该起来了。”岛村仍握住她的手不放，猛地从被窝里爬出来，走到窗边，俯视她所说的登上来的地方，只见茂密的灌木丛尽头，展现一片繁衍生息的山白竹林。那地方是毗连松林的小丘半腰，窗跟前的地里种满了萝卜、甘薯、葱、芋头等，虽是一般蔬菜，但洒上了朝阳，叶子呈现出五光十色，给人一种初见的新鲜之感。

掌柜在通向浴池的廊子上，向池子里的红鲤鱼投掷饵食。

“看样子天气冷了，不大吃食了。”掌柜对岛村说过以后，久久地凝望着那些浮在水面的捏碎了的干蚕蛹。

驹子坐在那儿，显得非常娴雅，她对从浴池出来的岛村说：

“在这样清静的地方做针线活儿多好啊。”

房间刚刚打扫过，秋天的朝阳一直照射到有点发旧的铺席上。

“你也会做针线活儿？”

“问得多失礼啊。姐妹中我最辛苦了。回想起来，我长大成人时，正好家境困难。”她自言自语地说过之后，又突然提高嗓门：“如果女佣带着惊异的神色问我：‘驹姐，你什么时

候来的？’我总不能三番五次地躲在壁橱里呀。真不好办啊。我要回去了。实在太忙呀。睡不着，我想洗个头。早晨不洗，要等头发干了才能去梳头师那儿,就赶不上午宴的时间了。虽然这儿也有宴会，但到了晚上才派人来告诉我，我已经答应别人了，不能来了。今儿是星期六，特别忙，不能来玩了。”

驹子虽然这么说，但却没有站起来要走的意思。

她决定不洗头了。她把岛村邀到了后院。廊下的过道上摆着驹子的湿木屐和布袜子，她刚才大概就是从那儿偷偷地溜进来的吧。

看样子无法通过她刚才扒拉开草丛登上来的那片山白竹了，所以只好沿着大田边向有水流声的方向走下去。河岸陡削，形成了一道悬崖绝壁。从栗树上传来了孩子的声音。有几颗毛栗落在他们脚底下的草丛里。驹子用木屐踩碎外壳，把栗子剥出来。都是些小栗子。

对岸陡削的半山腰上开满了芭茅的花穗，摇曳起来，泛起耀眼的银白色。虽说白得刺眼，可它却又像是在秋空中翱翔的一种变幻无常的透明东西。

“到那边去看看吗？可以看到你未婚夫的坟墓呢。”

驹子陡地跷脚站起来，直勾勾地盯住岛村，冷不防地将一把栗子朝他的脸上扔去：

“你尽把我当傻瓜来作弄！”

岛村来不及躲闪，栗子咚咚地打在他的额头上，痛极了。

“这座坟同你有什么关系值得你去看呢？”

“为什么这样认真呢。”

“对我来说，那着实是一件正经事。不像你那样玩世不

恭。”

“谁玩世不恭啦？”他有气无力地嘟哝了一句。

“那么，你为什么要说是我的未婚夫呢？以前不是跟你讲得很清楚了吗？不是未婚夫嘛，你忘记了？”

岛村并没有忘记。

“师傅嘛，也许曾考虑过让少爷和我结婚。可也是心里想想而已，嘴里从来也没有提过。师傅这种心思，少爷和我都有点意识到了。然而，我们两人并没有别的什么。从来都是各自生活的。我被卖到东京的时候，只有他一个人给我送行。”

他记得驹子曾这样说过。

那个男人病危了，而她却到岛村那里过夜。她还仿佛要委身于他似地说："我爱怎样就怎样，一个快死的人怎能禁得住我呢？"

正好在驹子送岛村到车站的时候，叶子赶来告诉她：病人不行了，要接她回去。尽管如此，驹子坚决不肯回去。因此，好像临终也没有见一面。由于曾经发生过这种事，岛村越发记住那个叫行男的男人了。

驹子总是避而不谈行男的事。即使不是未婚夫妻，但为了给他赚一笔疗养费，不惜在这里当艺妓，那无疑也是一件“认真严肃的事情”吧。

岛村虽然挨了一把栗子，可也没有生气的样子。驹子顿时觉得有点奇怪，一下子软瘫瘫地靠在岛村身上：

“嗯。你真是个老实人。你好像有什么伤心事？”

“孩子们在树上要看见咱们的。”

“东京人真复杂，实在难捉摸啊。周围吵吵闹闹的，心不

在焉吧？”

“什么都心不在焉了。”

“有朝一日连对生命也心不在焉了？上坟去吧。”

“唔。”

“你瞧，你压根儿就不想上什么坟。”

“只是你自己感到拘束罢了。”

“我一次也没有来过，是有点拘束哩。说真的，一次也没有来过。现在师傅也一起埋葬在这里，我想起来，真对不起师傅。事到如今，更不想上坟了。这种事真叫人扫兴啊。”

“你这个人才真是复杂呢。”

“为什么？既然同活着的人无法把事情说清楚，至少对死去的人也要说明白啊。”

穿过寂静得几乎连冰水滴落的声音都能听见似的松林，沿着铁路走过滑雪场下方，就有坟地了。在田埂稍高的一个角落里，只立着十来座旧石碑和地藏菩萨。每座坟都显得十分寒碜，光秃秃的，没有鲜花。

然而，地藏菩萨后面那低矮的树荫里，突然现出了叶子的上半身。刹那间，她像戴着一副假面具似的满脸严肃的神色，用熠熠的目光尖利地对这边睃了一眼。岛村冷不防地向她行了一个礼，就在原地站住了。

“叶子，你早啊。我去找梳头师……”驹子说了半句，突然吹来一阵旋风，像要把他们刮跑似的，她和岛村都缩成一团。

一列货车轰隆隆地从他们旁边擦身而过。

“姐姐！”喊声穿过隆隆的巨响传了过来。一个少年从黑

色货车的车门挥动着帽子。

“佐一郎，佐一郎！”叶子喊道。

这是大雪天在信号所前呼喊站长的那种声音。像是向远方不易听见的船上的人们呼喊似的，话音优美得近乎悲戚。

货车通过之后，就像摘下了遮眼布，可以清楚地看到铁路那边的荞麦花，挂满在红色的茎上，显得格外幽静。

意外地遇见叶子，以至两人几乎没有留意火车奔驰而来，这一下子仿佛什么都给这列货车刮跑了。

尔后，叶子的声音似乎比车轮声留下了更长的余韵。这是荡漾着纯洁爱情的回声。

叶子目送着火车远去。

“我弟弟乘这趟车，我真想到车站去看看。”

“可是，火车不会在站上等你的呀。”驹子笑了。

“是啊。”

“我呀，才不给行男上坟呢。”

叶子点点头，犹疑了一会儿，在坟前蹲下，双手合十膜拜起来。

驹子依然呆立在那里。

岛村把视线移开，看了看地藏菩萨。地藏菩萨有三面长脸，除了放在胸前合十的双手以外，左右还各有两只手。

“我要梳头去啦。”驹子对叶子说罢，就沿着田埂，向村子那边走去。

从一株树干到另一株树干，拴上好几层竹子和木棒，像晒竿一样，把稻子挂在上面晾干，看起来仿佛立着一面高大的稻草屏风。当地土话把它叫做“哈蒂”。——岛村他们经过

的路旁，老乡也做了这种“哈蒂”。

姑娘轻轻地扭动了一下穿着雪裤的腰身，把一束稻子抛了上去，高高攀在晾晒架上的男子，灵巧地接住，连捋带理地把它分开，挂在晒竿上，专心地重复着熟练而麻利的动作。

驹子好像估量贵重物品似的，把“哈蒂”上的垂穗托在掌心上掂了几下：“多好的稻子，就是摸摸它，心情也舒畅哩。同去年大不相同啊！”说着，她眯缝着眼睛，好像在欣赏稻子，顿有感触。在她的头顶上空，低低地飞过一群散乱的麻雀。

路旁的墙上贴着一张旧招贴，上面写着：“插秧工的工资合同规定，日薪九角，包伙。女工打六折。”

叶子的屋前也有这种“哈蒂”。她的家修建在公路旁稍稍洼下去的大田里，高高的“哈蒂”拴在院子左边沿着邻居的白墙种着的一排柿子树上。在大田和院子接壤的地方，即柿子树上的“哈蒂”成直角处，也拴有“哈蒂”，在它的一头开了一个入口，可以从这些稻穗底下钻进去。这活像是用稻草而不是用草席盖起来的草棚子。在这块大田里，枯萎了的西番莲和蔷薇的跟前，青芋在伸展着繁茂的叶子。养着红鲤的荷池在“哈蒂”那头，已经看不见了。

驹子去年住过的那间蚕房的窗扉也被遮住了。

叶子有点生气似地低下头，从稻穗的入口回去了。

“只她一个人住在这家吗？”岛村目送着叶子稍向前弓的背影问道。

“不见得吧。”驹子莽撞地说，“啊，讨厌！我不去梳头了。就是你多嘴多舌，打扰了人家上坟。”

“是你固执己见，不愿在坟头见人家吧。”

“你不了解我的心情啊。过一会儿有空，我再去洗头。也许会晚些，还是一定要去的。”

已是夜半三点钟了。

响起了一阵猛地推开拉门的声音，把岛村惊醒，驹子突然横倒在他的身上，胸脯剧烈地起伏，急喘着气说：

“我说过要来，不就来了吗。说过要来就来了嘛。”

“看你，喝得醉醺醺的。”

“嗯，我说过要来就来了嘛。”

“哦，是来啦。”

“来这里的路，黑得伸手不见五指，不见五指啊。唔，好难过啊！”

“亏你能爬上那段坡路。”

“管它呢，哪管得了这许多！”驹子“嗯”地一声，猛然把身子仰了过来滚动着，岛村被压得难受，想爬起来，可因为是突然被惊醒的，摇晃两下，又倒了下去，头枕在热乎乎的东西上，他不禁吃了一惊。

“简直像一团火，傻瓜！”

“是吗，是火枕嘛，会把你烧伤的啊！”

“真的。”岛村闭着眼睛，一阵热气沁进脑门，他这才直接感受到自己的存在。随着驹子的激烈呼吸，所谓现实的东西传了过来。那似乎是一种令人依恋的悔恨，也像是一颗只顾安然等待着复仇的心。

“我说过要来就来了嘛。”驹子一个劲地重复着这句话。“既然来过了，这就回去。我洗头去啦。”

不一会儿，她爬了起来，咕嘟咕嘟喝起水来。

“这副样子，怎能回去呢。”

“我要回去。我有伴嘛。洗澡用具哪儿去啦？”

岛村站起来开亮了电灯。驹子用双手捂住脸，伏在铺席上。

“讨厌！”她身穿元禄袖[①] 的华丽夹衣，披着一件黑领睡衣，系上了窄腰带。因此看不见衬衫的领子，醉得连赤脚的脚板都泛红了，好像要躲藏起来似地缩着身子。这副模样显得特别可爱。

她好像把洗澡用具都扔了，香皂、梳子散落一地。

“给我剪吧，我把剪刀也带来了。”

“剪什么？”

“这个呀！”驹子把手伸到发髻后面，“在家就想把头绳剪掉，可手不听话，就顺道绕到这里请你给剪剪。”

岛村把她的头发分开，把头绳剪断。每剪一处，驹子就把假发拂落，心情渐渐平静下来。

“现在几点了？”

“已经三点了。”

“哎哟，这么晚了？别连真发都剪掉哟！”

“扎得那么多呀。”

他抓起一大把头发，头发散出一股热气。

“已经三点了吗？大概从宴会回来，一躺倒就那么睡着了。我同朋友约好了，所以她们才来邀我的。她们准以为我上哪

① 元禄袖，一种仿元禄年间（1688—1703）流行的窄袖缀金银细丝花纹的和服。

儿去了。”

“她们等着你吗？”

“我们三人进公共浴池啦。本来有六场宴会，只转了四场。下礼拜是红叶季节，又够忙的了。谢谢你。”驹子一边梳理散开了的头发，一边仰起脸来，甜滋滋地抿嘴笑了起来，“管它呢。嘻嘻嘻，多可笑啊。”

说罢，她无可奈何地捡起一束假发。

“让朋友久等了，我该走啦。回来就不再到你这里了。”

“看得见路吗？”

“看得见。”

但是，她踩住了衣服的下摆，摇晃了几下。

岛村想起她每天抽空来两次，都是在早上七点和半夜三点这样不寻常的时间，也就感到非同一般了。

伙计们跟新年装饰松枝一样，正在客栈门口装饰着枫枝。这是一种欢迎赏枫游客的表示。

临时雇佣的伙计用傲慢的口气指点着，并自嘲似地说：自己是到处奔波谋生计的。有一种人从枫叶嫩绿时分到枫红季节这段时间来这里附近的山上温泉干活，冬天则去热海、长冈等伊豆温泉浴场谋生。他就是这种人当中的一个。每年不一定在同一客栈干活。他好卖弄在伊豆繁华温泉浴场的经验，背地里尽唠叨这一带接待客人工作的短处。他那副搓着手死乞百赖拉客的样子，表露了毫无诚意的态度。“先生，您见过通草果吧，想吃的话，我给您拿去。”他对散步回来的岛村说了这么一句，然后把通草果连同蔓藤系在挂满红叶的枫枝上。

枫枝大概是从山上采来的，足有屋檐高，那鲜艳的颜色，顿时把大门口装饰得明亮起来，片片红叶也大得惊人。

岛村拿着冰凉的通草果看了看，无意中朝帐房那边望去，只见叶子正坐在炉旁。

内掌柜正守着铜壶温酒。叶子同她相对而坐，每次被问到什么，她都痛痛快快地点头。她既没有穿雪裤，也没有穿短和服，穿的是一身像刚刚浆洗过的绸子和服。

“是来帮忙的？”

岛村若无其事地问了问伙计。

“是啊，人手不够，多亏她来帮忙。”

“同你一样吗？”

“嗯。她是个乡村姑娘，与众不同啊。”

叶子总是在厨房里帮忙，从没赴宴陪过客。客人多了，厨房里女佣的声音也大起来，可却没有听到叶子那优美的声音。负责岛村房间的那个女佣说，叶子有睡前入浴，在浴池里唱歌的怪癖，但他从没有听见过。

然而，一想起叶子在这家客栈里，不知为什么，岛村对找驹子也就有点拘束了。尽管驹子是爱他的，但他自己有一种空虚感，总把她的爱情看作是一种美的徒劳。即使那样，驹子对生存的渴望反而像赤裸的肌肤一样，触到了他的身上。他可怜驹子，也可怜自己。他似乎觉得叶子的慧眼放射出一种像是看透这种情况的光芒。他也被这个女子所吸引了。

岛村即使没有唤驹子，驹子不用说也是常常来找他的。

他去溪流尽头观赏红叶，曾打驹子家门前走过，那时候，她听见车声，断定又是岛村，便跑到外面来看。岛村却连头

也不回。她就说他是个薄情郎。她只要被唤到客栈，没有不去岛村的房间的。去浴室的时候，也顺便走来了。若有宴会，就提前一个钟头来，一直在他那里玩到女佣来叫她。她还常常从宴会上偷偷溜出来，对着梳妆镜修整面容。

“我这就去做工，打算赚点钱。噢，赚钱，赚钱啊！”说罢，她站起来就走了。

不知为什么，她回去的时候，总爱把带来的拨子、短和服这类东西撂在他的房间里。

“昨晚回来，没烧热水。在厨房叽哩哐当地摸了半天，用早餐剩下的黄酱汤泡了一碗饭，就着咸梅吃。凉飕飕的。今早没人来叫我，醒来一看，已是十点半。本来是想七点起来的，却起不来了。”

她把这样一些琐事，以及转了哪几家客栈，宴席上的情形等都一五一十地向他说了一遍。

“我还会来的。”她一边喝水，一边站起来说，“或许不来了。三个人要陪三十人，忙得不可开交，溜不出来哩。”

然而，过了不多久，她又来了。

“真够呛啊！三十个客人，只有三个人陪。她们又是一老一少，我可够呛哩。那些客人太小气了，一定是什么旅行团体。三十人嘛，至少要有六个人陪才是。我现在去，喝几杯吓唬吓唬他们。”

每天都这样，会变成什么样子呢？就连驹子自己也不免感到恨不能把自己藏起来。但她那副近似孤独的样子，反而显得她越发娇媚了。

“走廊响起声音，多难为情啊！就是悄悄走，人家也会晓

得的呀。我打厨房经过，人家就取笑我说：‘阿驹，又到山茶厅去啦？’真想不到我还在这种事情上顾忌人家多心啊。”

“地方小，不好办吧？”

“大家都已经知道了。”

“那就坏了。”

“是啊。在这种小地方，一有点坏名声，可就完了。”驹子马上抬头笑眯眯地说，“唔，没关系，我们到哪儿都可以干嘛。”

这种充满真情实意的口气，使坐食祖产的岛村感到非常意外。

“说真的，在哪儿干还不是一样。何必想不开呢。”

岛村从她那种无所谓的语调中，听出了她的心声。

“那样就行了。因为惟有女人才能真心实意地去爱一个人啊。”驹子脸上微微发红，她垂下了头。

后领空开，从脊背到肩头仿佛张开了一把白色的扇子。她那抹上了厚脂粉的肌肤，丰满得令人感到一种无端的悲哀。看起来像棉绒，又像什么动物。

“如今这世道嘛。”岛村嘟哝了一句，却又觉得这话分明是虚假的，不禁有点寒心。

然而，驹子却天真地说：“什么时候都是一样的啊！”

过了一会儿，她抬起脸来，茫然若失地补上一句：“你不知道吗？”

她那贴身的红色内衣看不见了。

岛村正在翻译瓦勒里[①]和阿阑[②]的作品，还有俄国舞蹈盛行时期法国文人墨客的舞蹈理论，打算印很少的一些精装本自费出版。这些书对于今天的日本舞蹈界恐怕没有什么用处。要说这一点，反而使他感到放心，也未尝不可。通过自己的工作来嘲笑自己，恐怕也是一种撒娇的乐趣吧。说不定由此可以产生他那悲哀的梦幻世界，所以也就毫无必要急于出来旅行了。

他仔细地观察着昆虫闷死的模样。

随着秋凉，每天都有昆虫在他家里的铺席上死去。硬翅的昆虫，一翻过身就再也飞不起来。蜜蜂还可以爬爬跌跌一番，再倒下才爬不起来。由于季节转换而自然死亡，乍看好像是静静地死去。可是走近一看，只见它们抽搐着腿脚和触觉，痛苦地拼命挣扎。这八铺席作为它们死亡的地方，未免显得太宽广了。

岛村用两只手指把那些死骸捡起来准备扔掉时，偶尔也会想起留在家中的孩子们。

有些飞蛾，看起来老贴在纱窗上，其实是已经死掉了。有的像枯叶似地飘散，也有的打墙壁上落下来。岛村把它们拿到手上，心想：为什么会长得这样的美呢！

防虫的纱窗已经取了下来，虫声明显地变得稀落了。

县界上的群山，红锈色彩更加浓重了，在夕晖晚照下，有点像冰凉的矿石，发出了暗红的光泽。这时间正是客栈赏枫

---

① 保尔·瓦勒里（1871—1945），法国象征派诗人、评论家。

② 阿阑（1868—1951），法国哲学家、评论家。

客人最多的时候。

“大概本地人要举行宴会，今晚不能来了。”当天晚上驹子来到岛村的房间告诉他又走了。不久大厅里就响起了鼓声，不时扬起了女人的尖叫声。在一片喧嚣中，意外地从近处传来了清越的嗓音。

“对不起，里面有人吗？”叶子喊道。“这个，驹姐让我送来的。”

叶子立在那儿，像邮差似的伸手递了过去，然后慌忙跪坐下来。当岛村打开这张折叠的纸条时，叶子已经渺无踪影了。岛村连一句话也没说上。

白纸上只歪歪斜斜地写着这样几个字：“今晚闹得很欢，我喝酒了。”

但是，没过十分钟，驹子就拖着碎乱的脚步走了进来。

“刚才那孩子送什么来没有？”

“送来了。”

“是吗？”她快活地眯缝着一只眼睛说，“唔，真痛快。我说去叫酒，就偷偷地溜出来了。被掌柜发现，挨了一顿骂。酒真好哩，即使挨骂，我也不在乎。啊，真讨厌，一来到这里就醉了。我还得去啊。”

“你连指尖都泛起好看的颜色哩。”

“呃，做生意嘛。那姑娘说了什么啦？惊人的妒忌之火在燃烧，你知道吗？”

“谁？”

“要烧死人的。”

“那位姑娘也在帮忙吗？”

“她端着酒壶，站在走廊犄角上，直勾勾地盯着眼睛闪闪发光，你喜欢那种眼睛吧？”

“她一定是觉得这场面下流，才这么盯着的吧。”

“所以我写了张字条让她送来。我想喝水，请给我一点水。谁下流？女人若不曾坠入情网是不知道谁下流的呀。我是醉了吗？”

驹子打了个趔趄，一把抓住梳妆台的边，定睛照了照镜子，然后挺直身子，撩了撩衣服的下摆就走出去了。

过了一会儿，喧闹声骤然沉寂下来。大概是宴席散了吧。间或听到远处传来了杯盘的碰撞声。岛村心想：驹子也许被客人带到别的客栈，参加第二场宴会去了吧？这时，叶子又送来了驹子的折叠字条。

字条上面写道：“山风厅作罢了，现在去梅花厅，回家时顺便来看你。晚安。”

岛村有点不好意思似地苦笑着说：

“谢谢，你来帮忙了？”

“嗯。”叶子在点头的一瞬间，用她那双尖利而美丽的眼睛睃了岛村一眼。岛村感到狼狈不堪。

这位姑娘他以前也见过几次，每次总是给他留下感人的印象，可当她这样无所事事地坐在他跟前时，他反而感到特别不自在。她那副过分认真的样子，看起来仿佛总是处在一种异常事态之中。

“你好像很忙吧？”

“嗯。可是，我什么也不会。”

“我见过你好几次了。最初那次是在回来的那趟火车上，

你照顾一个病人，还向站长拜托你弟弟的事，你还记得吗？”

“嗯。”

“听说你睡前要在浴池里唱歌，是吗？”

“哟，多不礼貌，真是的！”这声音优美得令人吃惊。

“我觉得你的事我好像什么都知道似的。”

“是吗，你听驹姐说的吧？”

“她什么也没说。甚至好像不太愿意谈你的事。”

“是吗。”叶子悄悄地把脸背转过去，“驹姐是个好人，可是挺可怜的，请你好好待她。”

她快嘴说了出来，末尾稍带点颤音。

“可是，我并不能为她做什么事。”

看起来叶子好像连身子也要颤抖起来了。岛村把视线从她那充满警惕的脸上移开，带笑地说：

“也许我还是早点回东京去好。”

“我也要去东京哩。”

“什么时候？”

“什么时候都行。”

“那么，我回去时带你去好吗？”

“好，就请你带我去吧。”

她若无其事，然而语气却是认真的。岛村大为吃惊。

“只要你家里人同意。”

“什么家里人，我只有一个在铁路上工作的弟弟，我自己决定就行。”

“在东京有什么地方可以投靠的吗？”

“没有。”

“你同她商量过了吗？”

“你是说驹姐？她真可恨，我不告诉她。”叶子这么说过之后，也许是精神松懈下来了，眼睛有点湿润。她仰头望了望岛村。岛村感到有一股奇妙的吸引力，可不知怎地，这样一来，反而燃起了对驹子炽热的爱情。他觉得同一个不明身世的姑娘近似私奔地回到东京，也许是对驹子的一种深深的歉意，也是对自己的一种惩罚。

“你同男人走不害怕吗？”

“为什么要害怕呢？”

“总之，你要先考虑好在东京的落脚点，还有，打算干什么；要不，岂不是太危险了吗？”

“一个女人总会有办法的。”叶子盯住岛村，非常优美地提高尾音说：“你不能雇我当女佣吗？”

“什么？当女佣？”

“我并不愿意当女佣。”

“前次你在东京干什么呢？”

“当护士。”

“在医院还是在学校？”

“不，只是打算罢了。”

岛村又想起叶子在火车上护理师傅儿子时的情景，也许在那真挚的感情中表露了叶子的愿望。他想着想着，抿嘴笑了。

“那么，这次你是想去学护士的罗？”

“我已经不想当护士了。”

“你这样漂泊无着怎么行呢。”

“哎哟，什么漂泊不漂泊的，管它呢。”叶子反驳似地笑了。

这笑声清越得近乎悲戚，听来不像呆痴的样子。然而这声音陡然扣动了岛村的心弦，尔后又消失了。

“有什么可笑的呢？”

“可不是吗，我就只看护过一个人嘛。”

“什么？”

“我再也不愿干了。”

“是吗。”岛村又一次遭到突然袭击，轻声地说，“听说你每天都到荞麦地上坟去？”

“嗯。”

“你以为你一辈子再不会看护别的病人，给别的人上坟了吗？”

“不会啦。”

“可是，你舍得离开那座坟到东京去？”

“哦，对不起，请你把我带去吧。”

“驹子说啦，你是个可怕的醋瓶子。他不是驹子的未婚夫吗？”

“你是说行男？不对，不对！”

“那你为什么怨恨驹子？”

“驹姐？”叶子好像呼喊站在面前的人似的，目光闪闪地盯着岛村说：“请你好好对待驹姐。”

“我什么也不能为她效劳呀！”

泪水从叶子的眼角簌簌地涌了出来，她抓起一只落在铺席上的小飞蛾，一边抽泣着一边说：

“驹姐说我快要发疯了。”

她说罢忽然走出了房间。

岛村感到一股寒意袭上心头。

叶子像要扔掉那只被捏死的飞蛾似地打开了窗户，只见醉醺醺的驹子正欠起身子同客人猜拳，把客人直逼得束手无策。天空昏暗起来。岛村走进室内温泉去了。

叶子也带着客栈的小孩子，走进了旁边的女浴池。

叶子让孩子脱衣洗澡，话语特别亲切，像带着几分稚气的母亲说的，嗓音悦耳动听。

然后，她又用这种嗓音，唱起歌来：

……

……

出了后院看呀看，

一共六棵树呀，

三棵梨树，

三棵杉。

乌鸦在下面

营巢，

麻雀在上面

做窝。

林中的蟋蟀

啁啾鸣叫。

阿杉给朋友来上坟，

来上坟啊，

一个，一个，又一个。

这是一首拍球歌。她用一种娇嫩、轻快、活泼、欢乐的调子唱着，使岛村觉得刚才那个叶子犹如在梦中出现似的。

叶子不停地跟孩子说话。她站起身来，离开浴池以后，那声音就像笛声一样，依然在那儿旋荡。在乌亮、破旧的大门地板上，放着一个三弦琴桐木盒。这时夜阑人静，不由地拨动了岛村的心弦。他正念着琴盒所属的那个艺妓的名字，驹子从响起洗餐具声的那边走了过来。

“你在看什么啦？”

“她在这儿过夜吗？”

“谁？哦，它？你真傻，要知道这个玩意儿是不能带来带去的呀。有时一放就是好几天哩。”她刚一笑，又长吁短叹了几声，然后闭上眼睛，松开衣襟，摇摇晃晃地倒在岛村身上了。

“喂，送我回去吧！”

“不要回去了吧？”

“不行，不行，我得回去！还有另一个宴会，大家都跟着去陪第二个宴会了，就只有我留下来。要是宴会在这儿举行还可以，不然朋友们回头找我去洗澡，我不在家，那就不好了。”

驹子虽然酩酊大醉，还是挺直身板走下了陡坡。

“你把那姑娘弄哭了？”

“这么说来，她真的有点疯了。”

“你这样看人，觉得有意思吗？”

“不是你说她快要发疯的吗？她可能是一想起你这话儿，不服气，才哭起来的吧。”

“那就好。”

“可是没有十分钟的工夫，她进了浴池就用优美的嗓子唱起歌来。”

“那姑娘有在澡堂里唱歌的怪癖。”

“她一本正经地托付我要好好待你。”

“真傻。可是，这样的事，你何必要对我宣扬呢？”

“宣扬？奇怪，我不明白，为什么一提到那个姑娘的事，你就那么意气用事。”

“你想要她？”

“瞧你，说到哪儿去了！”

“不是跟你开玩笑。不知道为什么，我看见她总觉得将来可能成为我的沉重包袱。就说你吧，如果你喜欢她，好好观察观察她，你也会这样想的。”驹子把手搭在岛村的肩头上，依偎过去，突然摇摇头说：“不对。要是碰上像你这样的人，也许她还不至于发疯呢。你替我背这个包袱吧。”

“你可不要这样说。”

“你以为我撒酒疯儿？每当想到她在你身边会受到你疼爱，我在山沟里过放荡生活这才痛快呢。”

“喂！”

“别管我！”驹子急匆匆地逃脱开，咚地一声碰在挡雨板上。那里是驹子的家。

“她们以为你不回来了。”

“不，我来开。”驹子抬了抬那发出嘎嘎声的门脚，把它

拉开，一边悄声地说，“顺便进去坐坐吧。”

“这个时候……”

“家里人都睡了。”

连岛村也有点踌躇不决了。

“那么，我送你回去。”

“不用了。”

“不行，你不是还没看过我现在的房间吗？”

一进后门，眼前就看见这家人横七竖八地躺着。他们盖着硬梆梆的褪了色的棉被，就如同这一带人常穿的雪裤的棉花一样。这家夫妻和十七八岁的大姑娘，还有五六个孩子，在昏暗的灯光下，各朝各的方向去睡。这幅图景，使人感到在清贫孤寂的家中，也充满一种刚劲的力量。

岛村像是被一股温暖的鼾声推了回来，不由得要退到外面，驹子砰地一声把后门关上，无所顾忌地踏着重重的脚步，走过木板间。岛村只好从孩子们的枕边轻轻地擦身而过。一种无以名状的快感在他的心头激荡。

“在这儿等等，我上二楼开灯去。”

“不必啦。”岛村登上漆黑的楼梯。回头一瞧，在一张张纯朴的睡脸那边，可以看见卖粗点心的铺面。

这里就像农家的房子，二楼有四间房，铺着旧铺席。

“我一个人住，宽倒很宽。”驹子虽这么说，可隔扇全都打开了，那边房子堆满了旧家具，在被煤烟熏黑了的拉门中间铺了驹子的小铺盖，墙上挂着赴宴的衣裳，倒像狐狸的巢穴。

驹子孤单单地坐在铺盖上，把唯一的一张坐垫让给岛村。

“哎哟，满脸通红了。”她照了照镜子，“真的醉成这个样子了？”

然后她搜了搜衣柜上面，说：“喏，日记。”

“真多啊。”

她又从那旁边拿出一个花纹纸盒，里面装满了各种香烟。

“是客人送的，我把它放在袖兜里或夹在腰带里带回来的。都成了这样皱皱巴巴的，但是并不脏。种类倒是大体上都齐全了。”她一只手支在岛村面前，另一只手乱翻起盒子里的香烟让岛村看。

“哎呀，没有火柴。因为我戒烟了，也就不需要了。”

“行啦。你在干针线活儿？”

“嗯。赏枫的客人多了，就耽误下来了。”驹子回过头去，把衣柜前的针线活儿放到一边去。

这大概是驹子在东京生活留下来的痕迹吧。那别致的直木纹衣柜和名贵的朱漆针线盒，依然摆在这冷清清的二楼上，就如同住在师傅家那间旧纸盒似的顶楼时一样，显得格外凄怆。

电灯上有根绳垂到枕边。

“看完书要睡觉的时候，一拉这根绳就能关灯。”驹子一边说，一边抚弄着那根细绳。但是，她却像家庭妇女似的，温驯地坐着，显得有点腼腆。

“真像狐狸出嫁啊。”

“本来嘛。”

“你要在这间房子里呆四年？”

“可是，已经过去半年，一眨眼就是四年啦。”

从楼下传来了人们的鼾声。岛村接不上话茬，就急忙站了起来。

驹子走去关门，把头探出去，仰脸望了望天空。

“快要下雪了，红叶的季节也快过去了。”她说着走到外面，“这一带都是山沟沟，还挂着红叶就下雪了。”

“那么，请歇息吧。”

“我送你，送到客栈门口。”

可是，她又同岛村一起进了客栈，说了声“请安歇吧”，就无影无踪了。不大一会儿，她酌了两杯满满的冷酒，端到他的房间里来，用兴奋的语气说：

“来，喝吧，把它喝下去！”

“客栈的人都睡着了，哪儿弄来的？”

“嗯，我知道放在什么地方。”

看样子驹子从酒桶里倒酒的时候已经喝过了，刚才那副醉态又显露出来，她眯起眼睛，凝望着酒从杯子里溢出来。

“不过，摸黑喝，喝不出味道来。”

岛村漫不经心地把驹子递过来的冷酒一饮而尽。

喝这么一丁点酒本来是不会醉的，可能因为在外面走了一阵子，着了凉的缘故，他突然觉着有点恶心，酒劲冲上了脑门。他觉得脸色苍白，于是闭上眼睛，躺了下来。驹子连忙照拂他。良久，他对女人那热呼呼的身体，也就完全没有顾忌了。

驹子羞答答的，她那种动作犹如一个没有生育过的姑娘抱着别人的孩子，抬头望着他的睡相。

过了半天，岛村蓦地冒出一句：“你是个好姑娘啊！”

“为什么？哪一点好呢？”

“是个好姑娘！”

“是吗？你这个人真讨厌。都在说什么呀。清醒点嘛。”

驹子把脸转了过去，一边摇着岛村，一边像是驳斥他似地断断续续说了几句，就沉静下来，缄口不言了。

过了片刻，她一个人抿嘴笑了。

“太不好了。我心里难受，你还是回去吧。我已经没什么新衣服可穿了。每次到你这儿来，总想换一件赴宴服，全部衣服都穿过了，身上这件还是朋友的呢。我这个人真坏，是吗？”

岛村无言以对。

“这样的姑娘，有哪一点好呢？”驹子有点哽咽，“头一回见你时，感到你这个人讨厌。哪有人讲话像你这样冒失的。我当时觉得你真讨厌呐。”

岛村点了点头。

“哟，这件事我一直没说，你明白吗？情况发展到让女人说这种话，不就完蛋了吗。”

“这倒无所谓。”

“是吗？”驹子在回顾自己的过去似的，长时间沉默不语。一个女人对生存的渴望亲切地传到了岛村身上。

“你是个好女人。”

“怎么个好法？”

“是个好女人嘛。”

“你这个人真怪。”驹子难为情地把脸藏了起来，接着又好像想起什么，突然支着一只胳膊，抬起头说：“那是什么意

思？你说，是指什么！?”

岛村惊讶地望着驹子。

“你说嘛。你就是为了这常来的？你是在笑我，你还在笑我呀？”

驹子涨红着脸，瞪眼盯住岛村责问。她气得双肩直打颤，脸色倏地变成了铁青，眼泪簌簌地滚下来。

“真窝心，啊，真叫人窝心。”驹子从被窝里翻滚了出来，背着脸坐下。

岛村猜想驹子准是误会了，不由得大吃一惊，他闭上眼睛，一声不响。

“真可悲啊！”

驹子喃喃自语，把身子缩成一团，趴了下来。

她也许是哭乏了，用发簪哧哧地把铺席扎了好一阵子，又突然走出房间。

岛村无法追赶上去。让驹子这么一说，有许多事情他是问心有愧的。

但是，驹子很快又蹑手蹑脚走回来，从纸门外尖声喊道：

“我说呀，不去洗个澡吗？”

“啊。”

“对不起。我改变了主意才来的。”

她就那么站着躲在走廊上，并没有要进屋的意思。岛村手拿毛巾走了出来。驹子避开他的目光，低下头走在前面，简直像给人揭发了罪行后被逮走的样子。可是，在浴池里把身子暖和过来以后，她又怪可怜地闹腾起来，这时她毫无睡意了。

第二天早晨，岛村被歌声吵醒了。

他静静地听了大半天。驹子在梳妆台前回头莞尔一笑：

“那是住梅花厅的客人唱的。昨晚宴会散后，他们就把我找去了。”

“是民谣会的团体旅行者吧？”

“嗯。”

“下雪了吗？”

“嗯。”驹子站起来，哗啦一声把拉窗打开让他看。

“红叶也已经落尽了。”

从嵌在窗框里的灰色天空中，飘进来纷纷扬扬的大雪花。不知为什么，寂静得使人难以置信。岛村睡眠不足，茫然地望着虚空。

唱歌的人敲着鼓。

岛村想起了去年岁末那面映着晨雪的镜子，然后看了看梳妆台那边，只见镜中依然清晰地浮现出冰冷的纷纷扬扬的大雪花，在敞开衣领揩拭着脖颈的驹子的周围，飘成了一条白线。

驹子的肌肤像刚洗过一样洁净。简直难以相信她为了岛村一句无意中的话，竟产生了这样的误解。她这样反而显出一种无法排除的悲哀。

这场初雪，使得枫叶的红褐色渐渐淡去，远方的峰峦又变得鲜明起来。

披上一层薄雪的杉林，分外鲜明地一株株耸立在雪地上，凌厉地伸向苍穹。

在雪中缫丝、织布，在雪水里漂洗，在雪地上晾晒，从

纺纱到织布，一切都在雪中进行。有雪始有绉纱，雪乃是绉纱之母也。古人在书上也曾这样记载过。

在估衣铺里，岛村也找到了一种雪国的麻质绉纱，拿来做夏装。这是村妇们在漫长的冬雪日子里用手工织成的。

由于从事舞蹈工作的关系，他认识了经营能乐[①]旧戏服的店铺，拜托过他们：如有质地好的绉纱，请随时拿给他看看。他喜欢这种绉纱，也用它来做贴身的单衣。

据说，从前到了撤下厚厚的雪帘、冰融雪化的初春时分，绉纱就开始上市了。三大城市[②]的布庄老板也从老远赶来买绉纱，村里甚至为他们准备了长住的客栈。姑娘们用半年心血把绉纱织好，也是为了这首次上市。远近村庄的男男女女都聚拢到这儿来了。这儿摆满了杂耍场和杂货摊，就像镇上过节一样，热闹异常。绉纱上都系有一张记着纺织姑娘的姓名和地址的纸牌，根据成绩来评定等级。这也成为选媳妇的依据。要不是从小开始学纺织，就是到了十五六岁乃至二十四五岁也是织不出优质绉纱的。人一上岁数，织出来的布面也失去了光泽。也许姑娘们为了挤进第一流纺织女工的行列而努力锻炼技能的缘故吧，她们从旧历十月开始缫丝，到翌年二月中旬晾晒完毕，在这段冰封雪冻的日子里，别无他事可做，所以手工特别精细，把挚爱之情全部倾注在产品上。

在岛村穿的绉纱中，说不定还有江户末期到明治初期的姑娘织的吧。

① 一种日本古典乐剧。

② 指东京、大阪、京都。

直到如今，岛村仍然把自己的绉纱拿去“雪晒”。每年要把不知是谁穿过的估衣送去产地曝晒，虽说麻烦，但想到旧时姑娘们在冰天雪地里所花的心血，也还是希望能拿到纺织姑娘所在的地方，用地道的曝晒法曝晒一番。晨曦泼晒在曝晒于厚雪上的白麻绉纱上面，不知是雪还是绉纱，染上了绮丽的红色。一想起这幅图景，就觉得好像夏日的污秽都被一扫而光，自己也经过了曝晒似的，身心变得舒畅了。不过，因为是交由东京的估衣铺去办，古老的曝晒法是否会流传至今，岛村就不得而知了。

曝晒铺自古以来就有。纺织姑娘很少在自己家里曝晒，多半都是拿给曝晒铺去晒的。白色绉纱织成后，直接铺在雪地上晒；有色绉纱纺成纱线后，则挂在竹竿上曝晒。因为在一月至二月间曝晒，据说也有人把覆盖着积雪的水田和旱地作为曝晒场。

无论是绉纱还是纱线，都要在碱水里泡浸一夜，第二天早晨再用水冲洗几遍，然后拧干曝晒。这样要反复好几天。每当白绉快要晒干的时候，旭日初升，燃烧着璀璨的红霞，这种景色真是美不胜收，恨不能让南国的人们也来观赏。古人也曾这样记载过。绉纱曝晒完毕，正是预报雪国的春天即将到来。

绉纱产地离这个温泉浴场很近。它就在山峡渐渐开阔的河流下游的原野上，因此从岛村的房间也可以望见。昔日建有绉纱市场的镇子，如今却修了火车站，成为闻名于世的纺织工业区。

不过，岛村没有在穿绉纱的仲夏，也没有在织绉纱的严

冬来过这个温泉浴场，从而也就没有机会同驹子谈起绉纱的事。再说，他这个人也不像是去参观古代民间的艺术遗迹的。

然而，岛村听了叶子在浴池放声歌唱，忽然想到：这个姑娘若生在那个时代，恐怕也会守在纺纱车或织布机旁这样放声歌唱的吧。叶子的歌声确实像那样一种声音。

比毛线还细的麻纱，若缺少雪天的天然潮湿，就很难办了。阴冷的季节对它似乎最合适。古时有这样一种说法：三九寒天织出来的麻纱，三伏天穿上令人觉得特别凉爽，这是由于阴阳自然的关系。

倾心于岛村的驹子，似乎在根性上也有某种内在的凉爽。因此，在驹子身上迸发出的奔放的热情，使岛村觉得格外可怜。

但是，这种挚爱之情，不像一件绉纱那样能留下实在的痕迹。纵然穿衣用的绉纱在工艺品中算是寿命最短的，但只要保管得当，五十年或更早的绉纱，照样穿在身上也不褪色。而人的这种依依之情，却没有绉纱寿命长。岛村茫然地这么想着，突然又浮现出为别的男人生了孩子、当了母亲的驹子的形象。他心中一惊，扫视了一下周围，觉得大概是自己太劳累了吧。

岛村这次逗留时间这么长，好像忘记了要回到家中妻子的身边似的。这倒不是离不开这个地方，或者同她难舍难分，而是由于长期以来自然形成了习惯于等候驹子频频前来相会。而且驹子越是寂寞难过，岛村对自己的苛责也就越是严厉，仿佛自己不复存在了。这就是说，他明知自己寂寞，却仅仅一动不动地呆在那里。驹子为什么闯进自己的生活中来

呢？岛村是难以解释的。岛村了解驹子的一切，可是驹子却似乎一点也不了解岛村。驹子撞击墙壁的空虚回声，岛村听起来有如雪花飘落在自己的心田里。当然，岛村也不可能永远这样放荡不羁。

岛村觉得这次回去，暂时是不可能再到这个温泉浴场来了。雪季将至，他靠近火盆，听见了客栈主人特地拿出来的京都出产的古老铁壶发出了柔和的水沸声。铁壶上面精巧地镶嵌着银丝花鸟。水沸声有二重音，听起来一近一远。而比远处水沸声稍远些的地方，仿佛不断响起微弱的小铃声。岛村把耳朵贴近铁壶，听了听那铃声。驹子在铃声不断的远处，踏着同铃声相似的细碎的脚步走了过来。她那双小脚赫然映入岛村的眼帘。岛村吃了一惊，不禁暗自想道：已经到该离开这里的时候了。

于是，岛村想起要到绉纱产地去看看。这个行动固然也含有为自己找个机会离开温泉浴场的意思。

但是，河流下游有好几个小镇，岛村不晓得到哪个镇上去才好。他又不是想去看正在发展成纺织工业区的大镇，因此索性在一个冷落的小站上下了车。走了一会儿，就到了一条像是古代驿站集中的市街上。

家家户户的房檐直伸出去，支撑着它一端的柱子并排立在街道上。好像江户城里叫“店下”的廊檐，在这雪国旧时把它叫“雁木”。积雪太厚时，这廊檐就成为往来的通道。通道一侧，房屋整齐，廊檐也就连接下去。

房檐紧接房檐，屋顶上的雪除了弄到马路当中以外，别无他处可以弃置了。实际上是将雪从大屋顶上高高抛起来扔

到马路正中的雪堤上。要到马路对过，就得挖通雪堤，修成一条条隧道。这些地方管它叫做“钻胎内涵洞”。

同样是在雪国，但驹子所在的温泉乡，房檐并不相连。岛村到了这个镇子，才头一回看到这种“雁木”。好奇心促使他走过去看了看，只见破旧的房檐下十分昏暗。倾斜的柱脚已经腐朽。令人觉得仿佛是在窥视世世代代被埋没在雪里的忧郁的人家一样。

在雪里把精力倾注在手工活上的纺织女工，她们的生活可不像织出来的绉纱那样爽快。这个镇子自然而然地给人一个相当古老的印象。在记载绉纱的古书里，也引用了唐代秦韬玉[①] 的诗。但据说纺织商之所以不愿雇佣纺织女工，是因为织一匹绉纱相当费工，在经济上划不来。

这样呕心沥血的无名工人，早已长逝。他们只留下了这种别致的绉纱。夏天穿上有一种凉爽的感觉，成了岛村他们奢华的衣着。这事并不稀奇，但岛村却突然觉得奇怪。难道凡是充满诚挚爱情的行动，迟早都会鞭挞人的吗？岛村从“雁木”底下，走到了马路上。

笔直的长长的市街，很像当年旅馆区的街道。这大概是从温泉乡直通过来的一条旧街吧。木板葺的屋顶上的横木条和铺石，同温泉乡也没有什么不同。

房檐的柱子投下了淡淡的影子，不知不觉地已近黄昏。

没有什么可观赏的，于是岛村又乘火车来到了另一个镇子。那里也和先前那个镇子不相上下。岛村在那里也只是悠

① 秦韬玉，唐诗人。诗以七律见长，《贫女诗》较有名。

然漫步，然后吃了一碗面条，暖和暖和身子而已。

面食店在河岸上。这条河大概也是从温泉浴场流过来的。可以看到尼姑三三两两地先后走过桥去。她们穿着草鞋，其中有的背着圆顶草帽，像是化缘回来的样子，给人一种小鸟急于归巢的感觉。

“有不少尼姑打这儿路过吧？”岛村问面食店的女人。

“是啊。这山里有尼姑庵。过些时候一下雪，从山里出来，路就不好走了。”

在薄暮中，桥那边的山峦已经是一片白茫茫的景色。

在这北国，每到落叶飘零、寒风萧瑟的时节，天空老是冷飕飕，阴沉沉的。那就是快要下雪了。远近的高山都变成一片茫茫的白色，这叫做“云雾环岳”。另外，近海处可以听见海在呼啸，深山中可以听到山在鸣咽，这自然的交响犹如远处传来的闷雷，这叫做“海吼山鸣”。看到“云雾环岳”，听见“海吼山鸣”，就知道快要下雪了。岛村想起古书上有过这样的记载。

岛村晚起，躺在床上听那赏枫游客唱谣曲[①] 的那天，下了第一场雪。不知今年是否已经海吼山鸣过了？也许由于岛村一个人旅行，在温泉乡同驹子接连幽会，不觉间听觉变得特别敏锐起来，只要想起海吼山鸣，耳边就仿佛回荡着这种远处的闷雷声。

“尼姑们这就要深居过冬了。她们有多少人呢？”

“哦，大概很多吧。”

① 谣曲，日本古典戏曲“能乐”的歌词。

“这么多尼姑聚到一块，在冰天雪地里呆几个月，不知都在干些什么呢？这一带旧时织绉纱，她们在尼姑庵里要是也织织就好啦。”

面食店的女人对岛村这席好奇的话，只是报以微笑。

岛村在车站等了将近两个小时回程的火车。微弱的阳光沉下去了，一股寒意袭来，犹如星星的寒光，冷飕飕的。脚板也觉得透心凉。

漫无目的地跑了一趟，岛村又回到了温泉浴场。车子驶过那个岔口，一直开到守护神的杉林边上，眼前出现一间透着亮光的房子，岛村不禁松了一口气。这是“菊村”小饭馆。三四个艺妓站在门前闲聊天。

他刚想不知驹子在不在，驹子就出现了。

车子突然放慢了速度。显然是司机早已了解岛村和驹子的关系，有意无意地把车子放慢了。

岛村无端回过头，朝着与驹子相反的方向望去。岛村坐来的那辆汽车的车辙，清晰地留在雪地上，在星光下，意外地拖到很远的地方。

车子来到了驹子跟前。只见驹子刚闭了闭眼睛，冷不防地向汽车扑上来。车子没有停下，仍按原先的慢速爬上了坡道。驹子弓着腰，抓住车门上的把手，跳到车门外的踏板上。

驹子就像被吸引住似地猛扑了上来，岛村觉得仿佛有一种温暖的东西轻轻地贴近过来，因而他对驹子的这种举动并没有感到不自然或者危险。驹子像要抱住车窗，举起了一只胳膊。袖口滑落下来，露出了长衬衣的颜色。那色彩透过厚厚的窗玻璃，沁入岛村冻僵了的眼睑。

驹子把额头紧贴在窗玻璃上，尖声喊道：

“到哪儿去了？喂，你到哪儿去了？”

“多危险呀，简直是胡闹！”岛村虽也高声回答，但却是一种甜蜜的戏谑。

驹子打开车门，侧身倒了进去。但是，这时车子已经停住，来到山脚下了。

“我说，你到哪儿去了啊？”

“嗯，这个……”

“哪儿？”

“也说不上到哪儿。”

驹子理了理衣裳下摆，那举止十足是艺妓的派头，岛村突然觉得有点新奇。

司机坐着一动也不动。车子已经走到街的尽头，停了下来。岛村觉得就这样坐在车上，实在滑稽，于是说道：

“下车吧。”

驹子把手放到岛村那只放在膝头的手上。

“唉呀，真冷啊！瞧，多冷啊！你为什么不带我去呢？”

“对，应该带你去……”

“这时候说带我去，你这人真有意思。”

驹子欢快地笑着，爬上了有陡峻石磴的小路。

“我是看着你出去的。大概是两三个钟头以前，对吧？”

“唔。”

“听见汽车声，我就出来看了。到外面来看了。你连头也没回，对吧？”

“嗯。”

“你没看后面，为什么不回头看看呢？”

岛村有点惊讶。

“真不知道我在送你吗？”

“不知道。”

“瞧你。”驹子还是高兴得笑眯眯的。然后，她把肩膀靠了过来。“为什么不带我去？你变得冷淡了。讨厌！”

报火警的钟声突然响了起来。

两人回头望去。

“着火，着火啦！”

“着火啦！”

火势从下面村子的正中央蹿了上来。

驹子喊了两三声什么，一把抓住了岛村的手。

火舌在滚滚上升的浓烟中若隐若现。火势向旁边蔓延，吞噬着周围的房檐。

“是什么地方？不是在你原来住过的师傅家附近吗？”

“不是。”

“是在哪一带呢？”

“在上头一点，靠近火车站那边。”

火焰冲过屋顶，腾空而起。

“你瞧，是蚕房呀。是蚕房呀！你瞧，你瞧，蚕房着火了。”驹子把脸颊压在岛村的肩上，接连地说：“是蚕房，是蚕房呀！”

火势燃得更旺了。从高处望下去，辽阔的星空下，大火宛如一场游戏，无声无息。尽管如此，她却感到恐惧。有如听见一种猛烈的火焰声逼将过来。岛村抱住了驹子。

“没什么可怕的。”

“不，不，不！”驹子摇摇头，哭了起来。她的脸贴在岛村掌上，显得比平时小巧玲珑。绷紧的太阳穴在忒忒地跳动着。

看见着火，驹子就哭了起来。可是她哭什么呢？岛村并没怀疑，还是搂抱着她。

驹子突然不哭了，她把脸从岛村肩上抬了起来。

“哎哟，对了，今晚蚕房放电影，里面挤满了人，你……”

“那可就不得了啦！”

“一定会有人受伤，有人烧死啊！”

两人听见上面传来一片骚乱声，就慌慌张张地登上石磴。抬头一看，高处客栈二三楼房间的拉窗差不多都打开了，人们跑到敞亮的走廊上观看着火场面。庭院一个角落里，一排菊花的枯枝，说不清是借着客栈的灯光还是星光，浮现出它的轮廓，令人不禁感到那上面映着火光。就在那排菊花后面，也站着一些人。三四个客栈伙计从岛村他俩头顶上跌跌撞撞地滚落下来。驹子提高嗓门问：

“喂，是蚕房吗？”

“是蚕房。”

“有人受伤吗？有没有人受伤？”

“正一个个地往外救呐。来电话说是电影胶片忽拉一声烧着了，火势蔓延得很快。喏，你瞧。”伙计迎头碰上他们两人，只挥了挥一只胳臂，就走了。

“听说人们正把孩子一个个从二楼往下扔呐。”

“唉，这可怎么得了。”

驹子好像追赶着伙计似地走下石磴。后来下楼的人都跑到她的前头去了。她不由自主地跟着跑了起来。岛村也随后跟上。

在石磴下面，火场被房子挡住，只能看见火舌。火警声响彻云霄，令人越发惶恐，四外乱跑。

“结冰了，请留神，滑啊！”驹子停住了脚步，回头看了看岛村，趁机说：“对了，你就算了，何必一块去呢。我是担心村里的人。”

她这么说，倒也是的。岛村感到失望。这时才发现脚底下就是铁轨，他们已经来到铁路岔口跟前了。

“银河，多美啊！”

驹子喃喃自语。她仰望着太空，又跑了起来。

啊，银河！岛村也仰头叹了一声，仿佛自己的身体悠然飘上了银河当中。银河的亮光显得很近，像是要把岛村托起来似的。当年漫游各地的芭蕉[①]，在波涛汹涌的海上所看见的银河，也许就像这样一条明亮的大河吧。茫茫的银河悬在眼前，仿佛要以它那赤裸裸的身体拥抱夜色苍茫的大地。真是美得令人惊叹不已。岛村觉得自己那小小的身影，反而从地面上映入了银河。缀满银河的星辰，耀光点点，清晰可见，连一朵朵光亮的云彩，看起来也像粒粒银砂子，明澈极了。而且，银河那无底的深邃，把岛村的视线吸引过去了。

“喂，喂。”岛村呼唤着驹子，“喂，来呀！”

---

① 芭蕉，即松尾芭蕉（1644—1694），日本著名俳句诗人。他一生在旅行中度过，写了许多游记和俳句。

驹子正朝银河下昏暗的山峦那边跑去。

她提着衣襟往前跑，每次挥动臂膀，红色的下摆时而露出，时而又藏起来，在洒满星光的雪地上，显得更加殷红了。

岛村飞快地追了上去。

驹子放慢了脚步，松开衣襟，抓住岛村的手。

“你也要去？”

“嗯。”

“真好管闲事啊！”驹子提起拖在雪地上的下摆，“人家会取笑我的，你快回去吧！”

“唔，我就要到前边去。”

“这多不好，连到火场去也要带着你，在村里人面前怪难为情的。”

岛村点点头，停了下来。驹子却轻轻地抓住岛村的袖子，慢慢地起步走了。

“你找个地方等着我，我马上就回来。找什么地方好呢？”

“什么地方都行啊。”

“是啊。再过去一点吧。”驹子直勾勾地望着岛村的脸，突然摇摇头说：“我不干，我再也不理你了。”

驹子抽冷子用身子碰了碰岛村。岛村晃悠了一下。在路旁薄薄的积雪里，立着一排排大葱。

“真无情啊！”驹子挑逗说。“喏，你说过我是个好女人的嘛。一个说走就走的人，干吗还说这些话呢，难道是向我表白？”

岛村想起驹子用发簪哧哧地扎铺席的事来。

“我哭了。回家以后还哭了一场。就害怕离开你。不过，

你还是早点走吧。你把我说哭了，我是不会忘记这件事的。”

岛村一想起那句虽然引起了驹子的误会、然而却深深印在她的心坎上的话，就油然生起一股依恋之情。瞬时间，传来了火场那边杂沓的人声。新的火舌又喷出了火星。

“你瞧，还烧得那么厉害，火苗又蹿上来了。”

两人得救似地松了一口气，又跑了起来。

驹子跑得很快。她穿着木屐，飞也似地擦过冰面跑着。两条胳膊与其说前后摆动，不如说是向两边伸展，把力量全集中在胸前了。岛村觉得她格外小巧玲珑。发胖的岛村一边瞧着驹子一边跑，早就感到疲惫不堪了。而驹子突然喘着粗气，打了个趔趄倒向岛村。

“眼睛冻得快要流出泪水来啦。”

她脸颊发热，只有眼睛感到冰冷。岛村的眼睛也湿润了。他眨了眨眼，眸子里映满了银河。他控制住晶莹欲滴的泪珠。

“每晚都出现这样的银河吗？”

“银河？美极了。可并不是每晚都这样吧。多明朗啊。”

他们两人跑过来了。银河好像从他们的后面倾泻到前面。驹子的脸仿佛映在银河上。

但是，她那玲珑而悬直的鼻梁轮廓模糊，小巧的芳唇也失去了色泽。岛村无法相信成弧状横跨太空的明亮的光带竟会如此昏暗。大概是星光比朦胧的月夜更加暗淡的缘故吧。可是，银河比任何满月的夜空都要澄澈明亮。地面没有什么投影。奇怪的是，驹子的脸活像一副旧面具，淡淡地浮现出来，散发出一股女人的芳香。

岛村抬头仰望，觉得银河仿佛要把这个大地拥抱过去似

的。

犹如一条大光带的银河，使人觉得好像浸泡着岛村的身体，漂漂浮浮，然后伫立在天涯海角上。这虽是一种冷冽的孤寂，但也给人以某种神奇的媚惑之感。

“你走后，我要正经过日子了。”驹子说罢，用手拢了拢松散的发髻，迈步就走。走了五六步，又回头说：“你怎么啦？别这样嘛。”

岛村原地站着不动。

“啊？等我一会儿，回头一起到你房间去。”

驹子扬了扬左手就走了。她的背影好像被黑暗的山坳吞噬了。银河向那山脉尽头伸张，再返过来从那儿迅速地向太空远处扩展开去。山峦更加深沉了。

岛村走了不一会儿，驹子的身影就在路旁那户人家的背后消失了。

传来了“嘿嗬，嘿嗬，嘿嗬嗬”的吆喝声，可以看见消防队拖着水泵在街上走过。人们前呼后拥地在马路上奔跑。岛村也急匆匆地走到马路上。他们两人来时走的那条路的尽头，和大马路连成了丁字形。

消防队又拖来了水泵。岛村让路，然后跟随在他们后头。

这是老式手压木制水泵。一个消防队员在前头拉着长长的绳索，另一些消防队员则围在水泵周围。这水泵小得可怜。

驹子也躲闪一旁，让这些水泵过去。她找到岛村，两人又一块走起来。站在路旁躲闪水泵的人，仿佛被水泵所吸引，跟在后面追赶着。如今，他们两人也不过是奔向火场的人群当中的成员罢了。

“你也来了？真好奇。”

“嗯。这水泵老掉牙了，怕是明治以前的家伙了。”

“是啊。别绊倒罗。”

“真滑啊。”

“是啊。往后要是刮上一夜大风雪，你再来瞧瞧，恐怕你来不了了吧？那种时候，野鸡和兔子都逃到人家家里哩。”驹子虽然这么说，然而声音却显得快活、响亮，也许是消防队员的吆喝声和人们的脚步声使她振奋吧。岛村也觉得浑身轻松了。

火焰爆发出一阵阵声音，火舌就在眼前蹿起。驹子抓住岛村的胳膊肘。马路上低矮的黑色屋顶，在火光中有节奏地浮现出来，尔后渐渐淡去。水泵的水，向脚底下的马路流淌过来。岛村和驹子也自然被人墙挡住，停住了脚步。火场的焦糊气味里，夹杂着一股像是煮蚕蛹的腥气。

起先人们到处高声谈论：火灾是因为电影胶片着火引起的啦，把看电影的小孩一个个从二楼扔下来啦，没人受伤啦，幸亏现在没把村里的蚕蛹和大米放进去啦，如此等等。然而，如今大家面对大火，却默然无言。失火现场无论远近，都统一在一片寂静的气氛之中。只听见燃烧声和水泵声。

不时有些来晚了的村民，到处呼唤着亲人的名字。若有人答应，就欢欣若狂，互相呼唤。只有这种声音才显出一点生机。警钟已经不响了。

岛村顾虑有旁人看见，就悄悄地离开了驹子，站在一群孩子的后面。火光灼人，孩子们向后倒退了几步。脚底下的积雪也有点松软了。人墙前面的雪被水和火融化，雪地上踏

着杂乱的脚印，变得泥泞不堪了。

这里是挨着蚕房的旱田。同岛村他们一起赶来的村民,大都闯到这里来了。

火苗是从安放电影机的入口处冒出来的，几乎大半个蚕房的房顶和墙壁都烧坍了,而柱子和房梁的骨架仍然冒着烟。木板屋顶、木板墙和木板地都荡然无存。屋内不见怎么冒烟了。屋顶被喷上大量的水，看样子再燃烧不起来了。可是火苗仍在蔓延不止，有时还从意想不到的地方冒出火焰来。三台水泵的水连忙喷射过去，那火苗就扑地喷出火星子，冒起黑烟来。

这些火星子迸散到银河中，然后扩展开去，岛村觉得自己仿佛又被托起漂到银河中去。黑烟冲上银河，相反地，银河倏然倾泻下来。喷射在屋顶以外的水柱，摇摇曳曳，变成了朦朦的水雾，也映着银河的亮光。

不知什么时候，驹子靠了过来，握住岛村的手。岛村回过头来，但没有作声。驹子仍旧望着失火的方向，火光在她那张有点发烫的一本正经的脸上，有节奏地摇曳。一股激情涌上了岛村的心头。驹子的发髻松散了，她伸长了脖颈。岛村正想出其不意地将手伸过去，可是指头颤抖起来。岛村的手也暖和了。驹子的手更加发烫。不知怎的，岛村感到离别已经迫近。

入口处的柱子什么的，又冒出火舌，燃烧起来。水泵的水柱直射过去，栋梁吱吱地冒出热气，眼看着要倾坍下来。

人群“啊”地一声倒抽了一口气，只见有个女人从上面掉落下来。

由于蚕房兼作戏棚，所以二楼设有不怎么样的观众席。虽说是二楼，但很低矮。从这二楼掉落到地面只是一瞬间的事，可是却让人有足够的时间可以用肉眼清楚地捕捉到她落下时的样子。也许这落下时的奇怪样子，就像个玩偶的缘故吧，一看就晓得她已经不省人事了。落下来没有发出声响。这地方净是水，没有扬起尘埃。正好落在刚蔓延开的火苗和死灰复燃的火苗中间。

消防队员把一台水泵向着死灰复燃的火苗，喷射出弧形的水柱。在那水柱前面突然出现一个女人的身体。她就是这样掉下来的。女人的身体，在空中挺成水平的姿势。岛村心头猛然一震，他似乎没有立刻感到危险和恐惧，就好像那是非现实世界的幻影一般。僵直了的身体在半空中落下，变得柔软了。然而，她那副样子却像玩偶似地毫无反抗，由于失去生命而显得自由了。在这瞬间，生与死仿佛都停歇了。如果说岛村脑中也闪过什么不安的念头，那就是他曾担心那副挺直了的女人的身躯，头部会不会朝下，腰身或膝头会不会折曲。看上去好像有那种动作，但是她终究还是直挺挺的掉落下来了。

"啊！"

驹子尖叫一声，用手掩住了两只眼睛。岛村的眼睛却一眨不眨地凝望着。

岛村什么时候才知道掉落下来的女人就是叶子呢？

实际上，人们"啊"地一声倒抽一口冷气和驹子"啊"地一声惊叫，都是在同一瞬间发生的。叶子的腿肚子在地上痉挛，似乎也是在这同一刹那。

驹子的惊叫声传遍了岛村全身。叶子的腿肚子在抽搐。与此同时，岛村的脚尖也冰凉得痉挛起来。一种无以名状的痛苦和悲哀向他袭来，使得他的心房激烈地跳动着。

叶子的痉挛轻微得几乎看不出来，而且很快就停止了。

在叶子痉挛之前，岛村首先看见的是她的脸和她的红色箭翎花纹布和服。叶子是仰脸掉落下来的。衣服的下摆掀到一只膝头上。落到地面时，只有腿肚子痉挛，整个人仍然处在昏迷状态。不知为什么，岛村总觉得叶子并没有死。她内在的生命在变形，变成另一种东西。

叶子落下来的二楼临时看台上，斜着掉下来两三根架子上的木头，打在叶子的脸上，燃烧起来。叶子紧闭着那双迷人的美丽眼睛，突出下巴颏儿，伸长了脖颈。火光在她那张惨白的脸上摇曳着。

岛村忽然想起了几年前自己到这个温泉浴场同驹子相会、在火车上山野的灯火映在叶子脸上时的情景，心房又扑扑地跳动起来。仿佛在这一瞬间，火光也照亮了他同驹子共同度过的岁月。这当中也充满一种说不出的苦痛和悲哀。

驹子从岛村身旁飞奔出来。这与她捂住眼睛惊叫差不多在同一瞬间。也正是人们“啊”地一声倒抽一口冷气的时候。

驹子拖着艺妓那长长的衣服下摆，在被水冲过的瓦砾堆上，踉踉跄跄地走过去，把叶子抱回来。叶子露出拼命挣扎的神情，耷拉着她那临终时呆滞的脸。驹子仿佛抱着自己的牺牲和罪孽一样。

人群的喧嚣声渐渐消失，他们蜂拥上来，包围住驹子她们两人。

“让开，请让开！”

岛村听见了驹子的喊声。

“这孩子疯了，她疯了！”

驹子发出疯狂的叫喊，岛村企图靠近她，不料被一群汉子连推带搡地撞到一边去。这些汉子是想从驹子手里接过叶子抱走。待岛村站稳了脚跟，抬头望去，银河好像哗啦一声，向他的心坎上倾泻了下来。

(1935—1948)

叶渭渠 译

古都

春　　花

千重子发现老枫树干上的紫花地丁开了花。

“啊，今年又开花了。”千重子感受到春光的明媚。

在城里狭窄的院落里，这棵枫树可算是大树了。树干比千重子的腰围还粗。当然，它那粗老的树皮，长满青苔的树干，怎能比得上千重子娇嫩的身躯……

枫树的树干在千重子腰间一般高的地方，稍向右倾；在比千重子的头部还高的地方，向右倾斜得更厉害了。枝桠从倾斜的地方伸展开去，占据了整个庭院。它那长长的枝梢，也许是负荷太重，有点下垂了。

在树干弯曲的下方，有两个小洞，紫花地丁就分别在那儿寄生。并且每到春天就开花。打千重子懂事的时候起，那树上就有两株紫花地丁了。

上边那株和下边这株相距约莫一尺。妙龄的千重子不免想道："上边和下边的紫花地丁彼此会不会相见，会不会相识呢？"她所想的紫花地丁"相见"和"相识"是什么意思呢？

紫花地丁每到春天就开花，一般开三朵，最多五朵。尽管如此，每年春天它都要在树上这个小洞里抽芽开花。千重子时而在廊道上眺望，时而在树根旁仰视，不时被树上那株紫花地丁的"生命"所打动，或者勾起"孤单"的伤感情绪。

"在这种地方寄生，并且活下去……"

来店铺的客人们虽很欣赏枫树的奇姿雄态，却很少有人注意树上还开着紫花地丁。那长着老树瘤子的粗干，直到高处都长满了青苔，更增添了它的威武和雅致。而寄生在上面的小小的紫花地丁，自然就不显眼了。

但是，蝴蝶却认识它。当千重子发现紫花地丁开花时，在院子里低低飞舞的成群小白蝴蝶，从枫树干飞到了紫花地丁附近。枫树正抽出微红的小嫩芽，蝶群在那上面翩翩飘舞，白色点点，衬得实在美极了。两株紫花地丁的叶子和花朵，都在枫树树干新长的青苔上，投下了隐隐的影子。

这是个浮云朵朵、风和日丽的一天。

千重子坐在走廊上，望着枫树干上的紫花地丁，直到白蝶群飘去。她真想对花儿悄悄说上一句："今年也能在这种地方开花，多美丽啊。"

在紫花地丁的下面、枫树的根旁，竖着一个古色古香的灯笼。记得有一回，千重子的父亲告诉她：灯笼脚上雕刻着的立像是基督。

“那不是玛利亚吗？”当时千重子问道。“有一个很像北野天神的大象呀。”

“这是基督！”父亲干脆地说。“没抱婴儿嘛。”

“哦，真是的……”千重子点了点头，接着又问：“我们的祖先里有基督教徒吗？”

“没有。这灯笼大概是造园师或石匠拿来安放在这里的，不是什么稀罕的东西。”

这个雕有基督像的灯笼，可能是当年禁止基督教的时候制造的吧。由于石头的质量粗糙、不坚实、浮雕像又经过几百年风吹雨打，只有头部、身体和脚的形状依稀可辨。可能原来就是一尊简单的雕像吧。雕像的袖子很长，几乎拖到衣服的下摆，好像是合着掌，只有胳膊周围显得比较粗。形象模糊不清。然而，看上去与佛像或地藏菩萨像完全不同。

这尊基督雕像的灯笼，不知道是从前的信仰象征呢，还是旧时异国的装饰，如今只因古老，才被安置在千重子家的庭院那棵老枫树根旁。每逢客人看到它，父亲就说：“这是基督像。”不过，来谈生意的客人中，很少有人注意到大枫树下还有这么个古老的灯笼。人们纵然注意到了，也会觉得在院子里摆设一两个石灯笼是很自然的，不会去理睬它。

千重子把凝望着树上紫花地丁的目光移到下方，直勾勾地盯着基督像。她虽然没有念过教会学校，但她喜欢英语，常常进出教堂，也读读《圣经》新约和旧约。可是要给这个古老的灯笼献把花束，或点根蜡烛，她就觉得不合适。因为灯笼上哪儿也没有雕上十字架。

基督像上的紫花地丁，倒是令人感到很像玛利亚的心。千

重子又把视线从灯笼移到紫花地丁上—— 忽然，她想起了饲养在古丹波[1] 壶里的金钟儿。

千重子开始饲养金钟儿，约莫在四五年前，是在她发现老枫树上寄生的紫花地丁很久以后的事吧。当时她在高中同学的起居室里，听见金钟儿鸣叫不停，便要了几只回家饲养。

“在壶里太可怜啦！”千重子说。可是同学却回答说：总比养在笼子里让它白白死去好。据说有的寺庙养了很多，出卖虫卵。可见还有不少爱好者呢。

千重子饲养的金钟儿，现在增加了很多，已经发展到两个古丹波壶了。每年照例从七月一日左右开始孵出幼虫，约莫在八月中旬就会鸣叫。

但是，它们是在又窄又暗的壶里出生、鸣叫、产卵，然后死去。尽管如此，它们还能传宗接代地生存下去。这比起养在笼中只能活短暂的一代就绝种，不是好得多吗？这是不折不扣地在壶中度过的一生。可谓壶中别有天地啊！

千重子也知道，从前中国有个故事，叫做“壶中别有天地”。说的是壶中有琼楼玉宇，到处是美酒和山珍。壶中也就是脱离凡界的另一个世界的仙境。这是许多仙人传说中的一个故事。

当然，金钟儿并非厌弃世俗才进壶里的。纵然在壶里，恐怕它也不会知道是在其中。并且传宗接代地生存下去。

最使千重子感到吃惊的是：倘使不经常把别处的雄金钟儿放进壶里，而只让同一个壶里的金钟儿自行繁殖，那么新

[1] 旧地名，即今京都府及兵库县的一部分，盛产陶瓷。

生的幼虫就会变得瘦小体弱。那是反复近亲交配的缘故。为了避免这种情况,金钟儿爱好者们都有交换雄金钟儿的习惯。

如今是春天，虽不是金钟儿鸣叫的秋天，而且在枫树树干的洞里，今年也开了紫花地丁，千重子之所以想起壶中的金钟儿，并不是没有缘由的。

金钟儿是千重子把它放进壶里的，可是紫花地丁是怎样到这个如此狭窄的小天地来的呢？今年紫花地丁开花了，金钟儿想必会出生、鸣叫的。

“这就是生命的自然规律吗？”

千重子把春风吹乱了的头发，撩在一只耳朵边上，面向着紫花地丁和金钟儿寻思对比。

“那么，自己呢？……”

在这自然界万物充满生机的春日里，千重子一个人观赏着这株小小的紫花地丁。

店铺那边传来了准备开午饭的声响。

千重子要去梳妆打扮，因为约好去赏花的时间快到了。

原来是昨天水木真一给千重子来电话，邀她去平安神宫观赏樱花。据说真一的朋友——一个学生，在神宫入口担任半个月的检票工作，他告诉真一：现时樱花正盛开。

“是我叫他留心观察的,再没有比这个消息更确切的啦。”真一说着，浅浅一笑，笑得那样迷人。

“他会留意我们吗？”千重子问。

“他是个看门人，谁都得经过这道关卡才能进去的呀。”

真一又笑了几声。“不过，如果你不愿意这样，咱们就分

别进行，在院里的樱花树下相会好了。好在那些花，即便是独自一个人，也是百看不厌的。”

“那么，你就一个人去看好罗。”

“好是好，不过万一今晚来一场大雨，花全凋谢了，我可就不管了。”

“我就看落花的景致呗。”

“被雨打落的花都脏透了，还会有落花的景致吗？所谓落花……”

“真坏呀！”

“谁？……”

千重子挑了一件不太显眼的和服穿上，出门去了。

平安神宫的“时代节[①] 也是有名的。这座神宫是为了纪念距今一千多年以前在京都建都的桓武天皇，于明治二十八年（1895 年）营造的。神殿的历史不算太长。不过，据说神门和外殿，是仿当年平安京的应天门和太极殿建造的。它右有橘木，左有樱树。昭和十三年还把迁都东京之前的孝明天皇的座像一并供奉在这里。很多人就在此地举行神前婚礼。

更令人神往的是，装饰着神苑的一簇簇的红色垂樱。如今的确可以称得上除了这儿的花朵，再没有什么可以代表京都之春的了。

千重子一走进神苑入口，一片盛开的红色垂樱便映入眼帘，仿佛连心里也开满了花似的。“啊！今年又赶上京都之春

① 京都平安神宫从 1895 年开始，每年 10 月 22 日举行的一次游神节，以显示自平安时代至明治维新各个时期的风俗变迁。

了。”她赞叹了一声，就一直伫立在那儿观赏。

但是，真一在哪里等着呢？或是还没有来？千重子打算找到了真一，再去赏花。她从花木丛中走了出来。

真一躺在这些垂樱下的草坪上。他双手交抱着放在后脑勺下面，闭上了眼睛。

千重子没想到真一会躺在那儿。实在讨厌。既然在等候年轻的姑娘，却居然这样躺着。与其说他太不懂礼貌，使自己受到了侮辱，不如说自己讨厌真一那副睡相。在千重子的生活环境里，她看不惯男人躺倒的姿态。

也许真一常在大学校园的草坪上与同学曲肱为枕，仰脸躺着谈笑惯了，现在这样躺着不过是平日的姿态罢了。

再说，真一身旁有四五个老太婆，她们一边打开多层方木盒，一边闲聊天。也许是真一对这些老太婆感到亲切，起先是挨着她们坐，后来才躺下的吧。

这么一想，千重子不由得要发笑，可自己的脸反倒飞起了一片红晕。她只是站着，没把真一叫醒。而且还想离开真一……千重子的确从未见过男人的睡姿。

真一穿着整洁的学生服，头发也理得整整齐齐的。合上睫毛，活像个少年。然而，千重子没有正面瞅他一眼。

“千重子！”真一喊了一声，站了起来。千重子忽然变得不高兴了。

“在这种地方睡觉，不难为情吗？过路人都瞅着呐。”

“我没睡着，你一来我就知道。”

“真坏！”

“我不叫你，你打算怎么办？”

“看到我来才装睡的吧？”

“想到有这样一个幸福的姑娘走来，我就不由得有点哀伤。头也有点痛……”

“我？我幸福？……”

“你头痛？”

“不，已经好了。”

“脸色不怎么好嘛。”

“不，已经没什么了。”

“真像一把宝刀呀！”

真一偶尔也听别人说过他的脸像一把宝刀，可是从千重子嘴里听到这还是头一次。

真一被人这么形容的时候，心里洋溢着一股激情。

“这把宝刀是不伤人的。何况又是在樱花树下呢。”真一说着，笑了起来。

千重子爬上斜坡，向回廊的入口处折回去。真一也离开草坪，跟着走过去。

“真想把所有的花都看遍呀。”千重子说。

他们一来到西边回廊的入口处，映入眼帘的便是红色垂樱，马上使人感觉到春天的景色。这才是真正的春天！连低垂的细长枝梢上，都成簇成簇地开满了红色八重樱，像这样的花丛，与其说是花儿开在树上，不如说是花儿铺满了枝头。

“这一带的花儿，我最喜欢这种啦。”

千重子说着，把真一引到回廊另一个拐弯的地方。那里

有一棵樱树，枝椏凌空伸张着。真一也站在旁边，望着那棵樱树。

“仔细一看，它确实是女性化了呀！”真一说。“不论是垂下的细枝，还是花儿，都使人感到十分温柔和丰盈……”

而且八重樱的红花仿佛还稍带点紫宝色。

“我过去从没想到樱花竟然会这般女性化。无论是它的色彩、风韵，还是它的娇媚、润泽。”真一又说。

他们两人离开这棵樱树，向池子那边走去。在马路边上，有张折凳，上面铺着绯红色毡子。游客坐在上面品赏谈茶。

“千重子！千重子！”有人在喊。

身穿长袖衣服的真砂子，从坐落在微暗的树丛中的澄心亭茶室走了下来。

“千重子，我想请你帮个忙。我累了，刚才帮师傅伺候茶席来着！”

“我这身装束，顶多只能帮忙洗洗茶具。”千重子说。

“没关系，洗洗茶具也……真的，来不来嘛。”

“我还有朋友呢……”

真砂子这才发现真一，便咬着千重子的耳朵轻声地问：

“是未婚夫？”

千重子轻轻地摇了摇头。

“是好朋友？”

千重子还是摇摇头。

真一转过身子，走开了。

“喏，一起进茶室喝喝茶不好吗？……现在，位子正空着呢。”真砂子劝道。

千重子婉谢了，她追上真一，说：

“我那位茶道朋友长得标致吧？”

“当然标致罗。”

“哎呀，人家会听见的啊！”

千重子向站在那儿目送他们的真砂子，行了个注目礼以示告别。

穿过茶室下面的小道，就是水池。池畔的菖蒲叶，悠悠嫩绿，挺拔多姿。睡莲的叶子，也漂浮在水面上。

这个池子周围，栽有樱树。

千重子和真一绕过池子，踏上一条昏暗的林荫小道。嫩叶的清香和湿土的芬芳扑鼻而来。那条林荫小道很短。眼前展现一座明亮的庭园，这里的水池比方才的水池还大。池边的红色垂樱倒映在水中，凄美无比。外国游客把樱树摄入了镜头。

然而，水池对岸的树丛中，梫木也腼腆地开着白花。千重子想起奈良来了。那里有许多松树，虽未成材，却也千姿百态。倘使没有樱花，那劲松的翠绿倒也能引人入胜。不，就是现在，松木的蓊郁清翠和池子的悠悠绿水，也能把垂樱的簇簇红花，衬得更加鲜艳夺目。

真一领头踏上了池子的踏石。这叫做“涉水”。这是一种圆踏石，就像把华表切断排列起来似的。千重子踏上去，有时还得稍稍撩起和服的下摆。

真一回过头来说：

“我背你过去。”

“不妨试试，我佩服你。”

当然，这些踏石连老太婆都走得过去。

踏石边上也漂浮着睡莲的叶子。而靠近对岸，踏石周围的水面，倒映着小松树的影子。

“这种踏石的排法，也富于幻想吧？”真一说。

“日本的庭园不都是富于幻想的吗？这就如同人们对醍醐寺庭园里的杉藓总爱嚷嚷什么富于幻想呀，富于幻想的，反而令人讨厌……”

“是吗？那种杉藓的确是富于幻想嘛。醍醐寺的五重塔已经修好，正在举行落成典礼呢。咱们去看看吧。”

“醍醐寺的塔也是模仿新金阁寺建造的吗？”

“一定是焕然一新了吗。不过，塔没被烧掉……是按原来的模样拆掉重建的。落成典礼正好赶上樱花盛开时节，一定会招来许多人的。”

“要论赏花，就得数这里的红色垂樱，此外再没什么地方可看的了。”

不一会儿，两人走完了最后几块踏石。

走完那排踏石，岸边松树林立，转眼间来到了桥殿。这里正式名字叫“泰平阁”，这座桥令人联想到“殿”的样子。桥两侧有矮靠背折椅，人们坐在这里憩息，可以越过水池眺望庭园的景色。不，当然应该说这是有水池的庭园。

坐着憩息的人们，有的在喝饮料，有的在吃东西，也有的小孩子在桥正中跑来跑去。

“真一，真一，这儿……”千重子首先坐下，用右手按在凳上，给真一占了一个位子。

“我站着就行。”真一说，“蹲在你脚下也……”

“这又何必呢。”千重子陡地站起来，让真一坐下。“我买鲤鱼饵食去，就来。”

千重子折回来，把饵食扔到池子里，鲤鱼便成群簇拥上来，有的还把身子挺出水面。微波一圈套一圈地扩展开来。樱树和松树的倒影也在波面微微摇荡。

千重子说了声“给你吧！”就把剩下的饵食给了真一。真一默不作声。

“现在还头痛吗？”

“不了。”

两人在那儿坐了好一阵子，真一定睛凝望着水面。

“在想什么呢？”千重子问道。

“啊，怎么说呢。总会有什么也不想的幸福时刻吧。”

“在樱花盛开的日子里……”

“不！在幸福的小姐身边……这幸福感染了我，青春似火啊！”

“我幸福吗？……”千重子又再问了一遍，眼光里忽地露出了忧愁的神色。她低着头，看上去只不过像是一泓池水映入她的眼帘罢了。

千重子站了起来。

“桥那边有我喜欢的樱花。”

“喏，那棵树从这儿也可以看见。”

那边的红色垂樱美丽极了。这也是有名的樱树。它的枝桠下垂，像垂柳一般，并且伸张开去。千重子走到樱树荫下，微风轻轻地吹拂过来，花儿飘落在她的脚边和肩上。

花朵稀稀疏疏地飘落在樱花树下。有的还漂浮在池子的水面上。不过，大概也只有七八瓣的光景……

低垂的枝桠尽管有竹竿支撑着，但有些纤细的花枝枝梢仍然快垂到地面上了。

透过红色八重樱纷垂的枝桠间的缝隙，可以望见池子对岸东边树丛上方那苍翠的山峦。

“那是东山的支脉吧？”真一说。

“那是大文字山。”千重子回答。

“哦，是大文字山吗？怎么显得那么高？”

“也许是从花丛中看去的缘故吧。”

说这话的千重子，自己也站在花丛中。

两人都依依不忍离去。

这樱树周围铺着白粗砂子，砂地右首是一片松林，在这庭园里可算是挺拔的了，显得格外的美。然后，他们来到了神苑的出口。

走出应天门，千重子说：

“真想到清水寺去看看啊。”

“清水寺？”真一那副神态好像是说这地方多么一般啊。

“我想从清水寺鸟瞰京城的暮景，想看看日落时的西山天色。”千重子重复地说了几遍，真一只好答应了。

“好，那就去吧。”

“步行去吗？”

路程很远。但是他们俩躲开电车道，从南禅寺那边绕远路走，穿越知恩院后面，通过圆山公园，踏着幽雅的小路，来到清水寺跟前。这时候，恰好天空披上了一层春天的晚霞。

参观清水寺舞台的人，只剩下寥寥三四个女学生，都难以看清她们的面部了。

这正是千重子兴致勃勃的时候。幽暗的大雄宝殿已经点上了明灯。千重子没在正殿的舞台上停步，径直走了过去。经过阿弥陀堂前，一直走到了后院。

后院也有一个面临悬崖绝壁的“舞台”。这舞台狭窄而小巧。但是，舞台是西向。向着京城，向着西山。

城里华灯初上，而天边还残留着一抹淡淡的霞光。

千重子倚在舞台的波形栏杆上，远眺西山，仿佛忘却了陪伴着她的真一。真一走到了她的身旁。

“真一，我是个弃儿哩！”千重子突然冒出了一句。

“弃儿？……”

“嗯，是弃儿。”

真一迷惑不解，“弃儿”这句话的真正含意是什么呢？

“弃儿？”真一喃喃自语。“千重子，你也会觉得你自己是弃儿吗？要是千重子是弃儿，我这号人也是弃儿啦，精神上的……也许凡人都是弃儿，因为出生本身仿佛就是上帝把你遗弃到这个人世间来的嘛。”

真一直勾勾地望着千重子的侧脸，脸上若有若无地染上了霞彩，恐怕这就是春天给人的一点淡淡的忧愁吧。

“所以，人仅仅是上帝的儿子，先遗弃再来拯救……”真一说。

然而，千重子似乎没有听进去，她只顾俯瞰灯光璀璨的

京城，没有回头瞧真一一眼。

真一感到千重子有一种不可名状的哀愁，他正要把手搭在她肩上，千重子却躲闪开了。

“请别碰我这个弃儿。”

“我说过，上帝的孩子—— 人，都是弃儿嘛……”真一稍稍加强语气说。

“别说得那么玄妙啦。我不是上帝的弃儿，而是被生身父母遗弃的孩儿。”

“……”

“是被扔到店铺橙色格子门前的弃儿吧？”

“瞎说！”

“是真的。这种事告诉你也无济于事，不过……”

“……”

“我呀，从清水寺这儿眺望京城苍茫的暮色，不由得想到：我真的是在京都出生的吗？”

“瞧你都说些什么呀，你的脑筋有点怪哩……”

“这种事干么要骗你。”

“你不是批发商宠爱的独生女吗？独生女是富于幻想的。”

“敢情，我是受到宠爱的。现在就是弃儿也不碍事……”

“有什么证据说你是弃儿？”

“证据？店铺的橙色格子门就是证据。古老的格子门对我最了解不过了。”千重子的声音越发迷人了。“记得我刚上中学的时候，妈妈把我找去告诉我：‘千重子，你不是我的亲生女儿。我们抢到了一个招人喜欢的婴儿，就一溜烟似地坐车逃跑了。’可是，抢婴儿的地点，爸妈有时不经心，说法不一

致。一个说是在赏夜樱的祇园里，一个则说是在鸭川河滩上……他们准以为说我是被扔在店铺门前的弃儿，太可怜了，所以才编出这一套……”

“噢？那么，你知道你的生身父母是谁吗？”

“养父母既然那么疼爱我，我就不想找生身父母了。他们大概早已成了仇野[1] 附近无人凭吊的游魂了吧？石碑都已经破旧不堪……”

春天，西山柔和的暮色，几乎把京都的半边天染上了一层淡淡的霞光。

真一不信千重子是个弃儿，更无法相信她是捡来的。千重子的家，坐落在古老的批发商店街，只需在附近一打听，很快就能了解底细的。可是，真一眼下压根儿就不想去调查。他有点迷惑，很想了解千重子为什么要在此时此地作这番表白。

然而，邀真一来清水寺，难道就是为了作这番表白？千重子的声音更加纯真、清朗。这里面蕴藏着一股美好而坚强的力量。仿佛不像是对真一倾诉自己的衷肠。

无疑，千重子隐隐约约觉察到真一在爱她。她的告白，也许是为了让自己爱着的人了解自己的身世。可是真一却听不出来。相反地，使他感到她的话音里包含着拒绝他的爱。纵然“弃儿”这话出自千重子编造的也罢……

真一曾在平安神宫再三说千重子很“幸福”，但愿她的告白是对这话的抗议，因此他试探说：

① 仇野是京都嵯峨爱宕山麓的墓地。

“你知道自己是弃儿，感到寂莫吗？伤心吗？”

“不，丝毫不寂莫，也不悲伤。”

“……”

“我要求上大学时，我父亲说：一个要继承家业的女孩子家上什么大学。上了大学，反而碍事。倒不如多关心点买卖。只是在这个时候，我才感到有点……”

“是害怕吗？”

“是害怕。”

“是对父母绝对服从吗？”

“嗯，绝对服从。”

“在婚姻问题上也是绝对服从？”

“嗯，现在我是打算绝对服从的。”千重子毫不犹疑地回答了。

“你没有自己的……自己的感情吗？”真一问。

“有，太多了，有点不好办……”

“你想把它压抑，把它抹杀？”

“不，不想抹杀。”

“你总是绕着弯说。”真一微微一笑，声音却有些颤抖，他把上身探出波形栏杆，想要偷看一眼千重子的脸。“真想看看你这谜一般的弃儿的脸啊！”

“已经天黑了。”千重子这才第一次回头来看真一。她的眼睛里闪耀着光芒。

“真可怕……”千重子把视线落在大雄宝殿的屋顶上。她仿佛感到那用厚扁柏树皮葺的屋顶，以沉重而阴暗的气势逼将过来，有点使人害怕。

尼姑庵与格子门

千重子的父亲佐田太吉郎在三四天以前就躲到坐落在嵯峨山中的尼姑庵里。

虽说是尼姑庵，可是庵主已年过六十五了。在古都，这小小的尼姑庵也自有它的掌故。但庵门掩没在竹林丛中，看不见了。这庵几乎与观光游览无缘，显得冷冷清清的。顶多有间厢房偶尔供举办茶道会使用。而且也不是什么有名的茶室。庵主经常外出教人插花。

佐田太吉郎租了一间尼姑庵的房子，现在他大概对这个尼姑庵的生活也习惯了吧。

佐田的店铺好歹是中京[①] 的一家绸缎批发店。周围的店铺大都改为股份公司了。佐田的店铺也跟它们一样，形式上是家股份公司。太吉郎当然是担任经理，不过买卖都由掌柜（如今改为专务或常务）掌管。但是，现在多少还保留着昔日店铺的老规矩。

太吉郎打年轻时起就有名士气质。而且比较孤僻。他完全没有要举办个人染织作品展览的雄心。就算举办了，在那个时候，恐怕也会过于新奇而难以卖得出去。

太吉郎的父亲太吉兵卫,生前常常偷偷观察太吉郎作画。太吉郎没有像公司内的图案专家或公司外的画家那样画些时兴的花样。所以，当太吉兵卫知道太吉郎没有天才，难以进行，并想借助麻药的魔力绘出奇怪的友禅画稿时，他马上把

① 京都分上、中、下三大区，中京即京都中区。

太吉郎送进了医院。

到了太吉郎这一代,他家的花样画稿就变得平淡无奇了。太吉郎为此十分悲伤。他为了想得到一些构图的灵感，经常独自躲进嵯峨的尼姑庵里深居简出。

战争结束之后，和服的花样也有显著的变化。他想起当年借助麻药绘出来的奇怪花样，拿今天来看，或许干脆成了标新立异的抽象派了。然而，太吉郎如今也已年过半百了。

“大胆采用古典的格调算了。”太吉郎有时这么嘀咕着。当年的各种优秀作品，又不断地浮现在他的眼前。古代的织绵和古代的衣裳花色，也都进入了他的脑海。当然，他经常到京都的名园或山野漫步，作些和服花样的写生。

女儿千重子中午时分来了。

“爸爸，你吃森嘉的烫豆腐吗？我买来了。”

“哦，好极了……吃森嘉豆腐，我固然高兴；可千重子来了，我更高兴啊！呆到傍晚，好让爸爸松松脑筋，构思一幅精彩的图案好不好……”

绸缎批发店的老板是没有必要画画稿的，这样做反而会影响买卖。

然而,太吉郎在店里有时就在设置基督像灯笼的中院、靠近客厅那头的窗边，摆上一张桌子，一坐就大半天。在桌子后面的两个古色古香的桐木衣橱里，装着中国和日本的古代织绵。衣橱旁边的书箱，则放满各地的织绵图案。

后面的仓库楼上，原封不动地保存着相当多的能乐戏装和贵妇礼服等。还有不少南洋各地的印花丝绸。

此外,也有太吉郎的父辈或祖辈收集保存下来的东西,可

是每当举办织锦展览，希望他提供展品时，他总是非常冷淡地加以谢绝说："遵照祖先的遗志，敝舍所藏，概不外借。"拒绝得非常生硬。

他们住的，是京都的老房子，要上厕所就得经过太吉郎桌旁的那条狭窄的走廊。每当有人走过，他就皱起眉头；店铺那边一有点喧嚣，他就粗声大气地说：不能安静点吗？!

掌柜双手扶地向他报告说："大阪来客人啦。"

"买不买算得了什么，批发商有的是！"

"可是，他是咱们的老主顾……"

"绸缎是用眼睛来选购的，光凭嘴巴买货，不正说明没有眼力吗？商人嘛，看一眼就识货了，尽管我们的廉价货多。"

"是。"

太吉郎的桌旁放着坐垫，坐垫底下铺着带有异国典故的地毯。在太吉郎四周还挂着用南洋名贵印花丝绸做的帷幔。这是千重子出的主意，帷幔对减轻来自店铺的嘈杂声多少有点作用。千重子经常更换这些帷幔。每次更换，父亲都感激千重子的体贴，并把这些丝绸的掌故告诉她，诸如这是爪哇的产品，那是伊朗或这是什么年代，那是什么图案等等。这种详细的解说，千重子也有些地方听不懂。

"做袋子太可惜，剪开用作茶道的小绸巾又嫌太大，要是做腰带，大概可以做几条吧。"千重子有一回把帷幔环视了一圈，这么说道。

"拿剪刀来……"太吉郎说。

父亲接过剪刀，就手把帷幔剪开，真不愧是名师巧手。

"用这个做你的腰带不错吧？"

千重子大吃一惊，眼睛湿润了。

“爸爸，不行吧？”

“没关系，没关系，你系上这种印花腰带，说不定我还会想出更好的图案来呢。”

千重子去嵯峨尼姑庵，系的就是这条腰带。

太吉郎当然一眼就看见女儿系着的印花腰带，可他没有正面去看它。心想：拿印花花色来说，既大方又华丽，而且色彩浓淡有致。可是，让年轻貌美的女儿系这种腰带合适吗？

千重子把半圆形盒饭放在父亲身旁。

“爸爸，这就用餐吗？请稍等一会儿，我去准备烫豆腐。”

“……”

千重子站起来就势回头望了望门前的竹林子。

“已经是秋竹萧瑟的时分了。”父亲说。

“土墙倒塌的倒塌，倾斜的倾斜，大部分都剥落了，就像我这副模样啊。”

父亲这些话，千重子已经听惯，也就没去安慰他。只是重复父亲的话：“秋竹萧瑟的时分……”

“你来的路上，樱花怎么样？”父亲轻声地问道。

“凋谢的花瓣漂浮在池子上。山中翠绿丛中，有一两棵没有凋谢，从稍远的地方望去，反而别有一番风味啊。”

“嗯。”

千重子进厨房去了。太吉郎听见切葱、刮鲣鱼的声音。千重子准备好了吃樽源豆腐用的餐具，然后端了出来。——这些餐具都是从自己家里带来的。

千重子很勤快地侍候着她的父亲。

“你也一块儿吃点好吗？”父亲说。

“嗯……”千重子回答。

父亲从女儿的肩膀到胸口上下打量了一下，说：

“太朴素了。你净穿我构图的衣裳啊。恐怕只有你一个人愿意穿这些，因为这都是卖不出去的啊……”

“我喜欢它才穿的，挺好嘛。”

“嗯，只是太朴素了。”

“朴素是朴素，不过……”

“年轻姑娘穿得太朴素了，总是不太好。”父亲突然严肃地说。

“可是，有眼光的人都在夸奖我呢……”

父亲沉默不语。

太吉郎画画稿，如今已成为一种爱好或者消遣。现在他的店铺已经成了大众化的批发店。掌柜为照顾主人的面子，只勉强接受两三件太吉郎的画稿拿去印染。千重子从中挑选了一件，自己总穿着它。布料的质地是经过一番挑选的。

“不用总穿我构图的衣裳嘛。”太吉郎说，“更不用净穿自己店里的料子……我不需要这份情义。”

“情义？”千重子十分愕然，“我并不是为了照顾情义才穿的呀！”

“千重子要是穿得再花哨些，早就可以找到意中人啦。”难得一笑的父亲，朗声笑了起来。

千重子侍候父亲吃烫豆腐，父亲那张大桌子自然而然地

映入她的眼帘。没有一点迹象是准备画京都染色织物的图稿。

在桌子一个角落里，只放了江户泥金画的砚台盒和两帖高野断片[①] 的复制品 (不如说是字帖)。

千重子心想：父亲之所以到尼姑庵来，是为了要忘却店里的生意吗？

“六十岁人的书法呀。”太吉郎羞怯地说。“不过，藤原的假名字体那流畅的线条，对于构图不无帮助啊。”

“遗憾的是，我写起字来手就发抖。”

“……”

“写大一点呢。”

“是写得很大的呀，可是……”

“砚台盒上那串旧念珠呢？”

“噢，那个吗，是向庵主硬要来的。”

“爸爸挂着它祷告吗？”

“用现在的话说，它算是个吉祥物吧。有时我真恨不得把它咬碎。”

“嗳，多脏呀！那上面有长年数珠的手垢呀！”

“怎么会脏呢，那是两三代尼姑信仰的体现嘛。”

千重子仿佛觉得触动了父亲的伤心事，不由得默默地低下头来，她拾掇好吃烫豆腐用的餐具，端到厨房去；从厨房里走出来又问：“庵主呢？……”

“大概快回来了。你这就走吗？”

“我想到嵯峨走走再回去。这会儿岚山游客正多，我喜欢

① 高野断片，即收藏在日本高野山金刚峰寺的《古今集》书写断片。

野野宫、二尊院的路，还有仇野。”

“年纪轻轻的，就喜欢那种地方，前途令人担忧啊。别像我才好。”

“女的怎么能像男的呢？”

父亲站在廊子上目送千重子。

不大工夫，老尼姑就回来了，马上开始打扫庭院。

太吉郎端坐在桌前，脑子里浮现出宗达[①] 和光琳画的蕨菜，以及春天的花草画。心里思念着刚刚离去的女儿。

千重子一走到有人家的路上，便看见父亲隐居的尼姑庵，已完全掩没在竹林子里。

千重子本来打算去参谒仇野的念佛寺，才登上那古老的石阶，一直来到左边山崖有两尊石佛附近的地方，可是听见上面嘈杂的人声，便止住了脚步。

这里林立着好几百座旧石塔，被称做什么“无缘佛”。近来偶尔也有些图片摄影会让一些女子穿着薄得出奇的衣裳，站在小石塔丛中照像。今天大概也是这样吧。

千重子打石佛前走过，下了石阶。脑子里又想起了父亲的话。

不论是想回避春游岚山的游客，还是想去仇野和野野宫，这些都不应是一个年轻姑娘所想的。这比穿父亲所画的朴素图案的衣裳还要……

“父亲在那座尼姑庵里好像什么也没干啊。”一缕淡淡的寂寞情绪渗进了千重子的心田里。她寻思：“要咬那被手摸脏

① 宗达，江户初期的画家。

弄旧了的念珠，那又是一种什么心情和思绪呢。”

千重子了解，父亲在店铺里竭力抑制住自己激动的情绪，像要咬碎念珠似的。

“还不如咬自己的手指头好呢……”千重子自言自语地摇了摇头。接着又回想起和母亲两人到念佛寺去敲钟的事来。

这座钟楼是新建的。小巧的母亲即使敲钟，也敲得不怎么响。

“瞧！同敲惯钟的和尚的敲法也不一样啊。”千重子笑盈盈地说。

千重子一边回想这些往事，一边漫步在通往野野宫的小路上。这条小路有块不太旧的路牌，上面写着“通往竹林深处”几个字。原来比较幽暗的地方，如今明亮多了。门前的小卖店也扬起吆喝声。

然而，这小小的神社如今依然如故。在《源氏物语》中亦有所提及。据说这里是神社的遗址，当年侍奉伊势神宫的斋宫（内亲王）曾在这里闲居三年，修身养性，戒斋沐浴。它以带有原树皮的黑木建造的牌坊和小篱墙而闻名。

打野野宫前面跨上了原野道路，景色立即开阔起来，那就是岚山。

千重子在渡月桥前岸边的松树林荫处，乘上了公共汽车。

“回家以后，关于爸爸的情况该怎么说好呢……也许妈妈早就知道了……”

中京的商家在明治维新[①] 前曾遭到“炮轰”、“火烧”的

① 明治维新，指 1686 年的资产阶级民主革命。

浩劫，毁了不少房子。太吉郎的店铺也难以幸免。

因此，这一带的铺子尽管保留着红格子门和二楼小格子窗这样一些古色古香的京都风格，但实际上还不到百年历史。——据说，太吉郎店铺后面的仓库，幸免于这场战火的洗劫……

太吉郎的店铺之所以没赶时髦，几乎保留原来的样子而未加改装，固然是由于主人的性格，另一方面，恐怕也是因为批发生意不那么兴隆的缘故吧。

千重子回来，打来了格子门，一直望到屋子紧里头。

和往常一样，母亲阿繁正坐在父亲的桌前抽烟。左手托着腮帮，曲着身子，好像在读或写什么的样子。然而，桌面上却什么也没有。

“我回来了。”千重子说着走到母亲身旁。

“啊，你回来了。辛苦啦。”母亲苏醒过来似地说，“你爹在干什么呢？”

“是啊……”千重子没想好怎样回答，便说，“我买豆腐去了。”

“是森嘉的吗？你爹一定很高兴吧。做了烫豆腐？……”

千重子点点头。

“岚山怎么样？”母亲问。

“游客很多……”

“没叫你爹陪你到岚山吗？”

“没有，因为庵主没在家……”接着，千重子又回答说：“爸爸好像在练毛笔字呐。”

“是练毛笔字呀。”母亲没有感到意外的样子，“练字嘛，

可以养养神。我也有这个经验。”

千重子仔细观察母亲那白皙而端庄的脸，却没有看出她的内心活动。

“千重子，”母亲平静地说，“千重子，你，将来不一定非要继承这个店铺不可……”

“……”

“如果你想结婚，也可以嘛。”

“……”

“你听清楚了吗？”

“干么要说这种话呢？”

“用一句话是说不清楚的。不过，妈也五十了。妈是经过考虑才说的。”

“那倒不如不做这个买卖……”千重子那双美丽的眼睛湿润了。

“瞧，你扯得太远了……”母亲微微地笑了。

“千重子，你说咱家倒不如不做买卖，是真心话吗？”

母亲的声音并不高昂，但态度突然严肃起来。刚才千重子还看见母亲微笑，难道是看错了吗？

“是真心话。”千重子答道。一股难以名状的痛楚涌上了心头。

“我没生气。你不必露出那样的神色。你应该明白，年轻人能说会道，老年人懒得说话，究竟谁凄凉啊？”

“妈妈，请你原谅我。”

“有什么可原谅不原谅的……”

这回母亲倒是真的笑了。

“妈妈现在说的，同刚才跟你谈的，好像风马牛不相及呀……”

“我也恍恍惚惚，不知自己都说了些什么。”

“一个人——女人也罢，对自己所说的话，最好要坚持到底，不要改变。”

“妈妈！”

“在嵯峨，你对你爹是不是也这样说了？”

“不，我对爸爸什么也没说……”

“是吗？你不妨也对你爹说说看嘛……男人听了可能会生气，不过，心里一定会很高兴的。”母亲用手按着额头，又说：“我坐在你爹的桌前，就想你爹的事。”

“妈妈，您全都知道了吧？”

“知道什么？”

母女两人沉默了好一阵子。最后还是千重子忍耐不住，开口说了：“我到织锦市场去看看有什么菜，好准备晚饭。”

“好，那你就去吧。”

千重子站起来向店铺那边走去，然后下到土间来。这个土间是狭长形状，直通内宅。在店铺对面的墙边上，有一排黑色炉灶，厨房就在那儿。

如今连这些炉灶都不用了。在炉灶的后面，装上煤气炉子，并铺上了地板。倘使像原来那样，下面是灰泥，通风，这在京都的寒冬腊月，是吃不消的。

但是，炉灶没有拆掉（大部分人家都保留着），也许是普通信奉灶神——灶王爷的缘故吧。各家在炉灶后面都供着镇

火的神符。而且还排着布袋神[1]。布袋神共有七尊，每年初午[2]人们都到伏见[3]的稻荷神社请一尊回来供上，以后逐尊买来添上。如果在这期间家里死了人，就又从第一尊开始，再逐尊请来。

千重子店铺里的灶神，七尊都请齐了。因为只有父母和女儿三口人，在最近十年八年里又都没有死人。

在这排灶神的旁边，供着一个花瓶。三天两头，母亲就给换水，还小心谨慎地揩拭它的座架。

千重子拎着菜篮子出门，看见一个青年男子和她只差一步擦肩走进格子门。

“大概是银行的人吧。”

对方似乎没有注意到千重子。

千重子觉得那是常来的年轻职员，也就不那么担心了。但是她的脚步却变得沉重起来。她走近店前的格子门，用手指轻轻地触摸那一根根的格子，沿着门边走了过去。

千重子沿着店铺的格子门走到尽头，又掉转身抬头看了看店铺。

在二楼小格子窗前的一块古老的招牌，映入了她的眼帘。招牌上面，有个小小的屋顶。这像是老铺子的标志。也像是一种装饰。

春天和煦的斜阳柔和地照在招牌的旧金字上，反而给人

① 布袋神系七福神之一，貌似弥勒佛。

② 初午，即每年二月首次的午日，是稻荷神社的庙会。

③ 伏见，京都南部的一个区。

一种寂寞的感觉。店铺那幅厚布门帘，也已经褪色发白，露出了粗缝线来。

“唉，平安神宫的红色垂樱正竞相吐妍，我的心却如此寂寞。”千重子暗自想道。

于是，她加快了脚步。

同往常一样，织锦市场上人声杂沓，熙来攘往。

她折回父亲的店铺附近时，遇见了白川女。千重子向她招呼说：

“顺便上我家来坐坐吧。”

“嗯，好吧。小姐，你回来了？赶巧在这儿……”那姑娘说。“你上哪儿去了？”

“上市场去了。”

“真能干啊！”

“是供神的花？……”

“噢，每次都得到你……请看，这你喜欢吗？”

说是花，其实是杨桐。说是杨桐，其实是嫩叶。

每逢初一十五，白川女就把花送来。

“今天遇上小姐，太好了。”白川女说。

千重子也挑选一枝挂满嫩叶的小树枝，心情特别激动，她手拿杨桐，走进家里，扬起了快活的声音：

“妈妈，我回来了。”

千重子又把格子门拉开一半，看了看街上。她看见卖花姑娘白川女还在那儿，就呼唤道：

“进来歇歇，喝杯茶吧。”

“嗯，谢谢。你总是那么体贴人……”姑娘点点头，然后举着一束野花，走进了土间。“这是平凡无奇的野花，不过……”

“谢谢。我喜欢野花，你倒记住啦……”千重子一边说一边欣赏着山野的花儿。

一进门，灶前有一口老井。上面盖着一个用竹子编成的盖子。千重子把花和杨桐放在竹盖子上。

“我去拿剪子来。哦，对了，杨桐的嫩叶得洗洗吧……”

“这儿有剪子。”白川女故意弄响剪子，一边说：“府上的灶神总是干干净净的，我们卖花的看了也真感激啊。”

“是我妈收拾的……”

“我还以为是小姐……”

“近来在许多家庭里，灶神也罢，花瓶、井口也罢，都落满了灰尘，脏着呐。因此卖花人看了，越发觉得可怜。可是到府上来，我就放心，我真高兴啊。”

眼看关键的买卖日益萧条，千重子又不能把这种情况告诉白川女。

母亲依然在父亲的桌前。

千重子把母亲请到厨房，让她看了从市场上买来的东西。母亲看到女儿从篮子里拿出来摆好的东西，暗自想到：这孩子也会节省了。也可能是因为父亲到嵯峨尼姑庵去了，不在家……

“我也来帮忙。”母亲站在厨房里说，“刚才那个人，就是常见的那个卖花姑娘吧。”

“嗯。”

“你送给你爹那本画册是不是放在嵯峨的尼姑庵里了呢？”母亲问。

“那个，没见着……”

“记得他把你送给他的书全带走的呀。”

“那本画册收入了保尔·克利[①]、亨利·马蒂斯[②]、马勒·却加尔[③] 等人的画，以及现代抽象派的画。千重子心想，这些画说不定能唤起新的感觉，所以为父亲买了下来。

“咱们家本来就不需要你爹画什么画稿嘛。只要鉴别别人染好送来的东西，能卖出去就行。可是，你爹总是……”母亲说。

“可是话又说回来，千重子，你净爱穿你爹设计的和服，妈妈也该感谢你啊。”母亲继续说。

“干么要谢我……我喜欢它才穿的。”

“你爹看见自己的女儿穿这身和服，不会觉得太素净吗？”

“妈妈，虽然有点朴素，但细看的话，还是很别致的嘛。还有人夸奖呢。”

千重子想起了今天也跟父亲说过同样的话。

“有时候，漂亮的姑娘穿素净些，反而更合适。不过……”母亲一边打开锅盖，用筷子夹了夹锅里的东西，一边说：“你爹为什么就不能画些鲜艳、时兴的图案呢？”

① 保尔·克利（1879—1940），瑞士抽象派画家。

② 亨利·马蒂斯（1869—1954），法国印象派画家。

③ 马勒·却加尔（1887—？），法国画家，超现实主义先驱。

“你爹从前也曾画过相当鲜艳、相当新颖的图案哩……”

千重子点了点头，却问道：

“妈，您为什么不穿爸爸设计的和服呢？”

“妈妈已经老了呀……”

“您总说老了、老了的，究竟有多大年纪呢？”

“总归是老了呀……”母亲只是这样回答。

“听说那位叫什么国宝先生——小宫先生的，他画的江户小花纹，年轻人穿起来反而耀眼夺目。从身旁走过的人，都要回头瞧上一眼呢。”

“怎么能拿你爹同小宫先生这样的大人物比呢？”

“爸爸要从精神境界……”

“你又讲深奥的道理啦。”母亲动了动她那张京都型的白皙的脸，“不过，千重子，你爹说过，等你举行婚礼，他要给你设计一件花色鲜艳的华丽和服……妈妈也早就期待着这一天……”

“我的婚礼？……”

千重子面带愁容，久久都不言声。

“妈妈，您前半生最令您神魂颠倒的是什么呢？”

“我以前告诉过你了吧。那就是我同你爹结婚，以及你还是个可爱的婴儿，我同你爹把你抱走的时候。就是我们把你抢来，坐车逃跑的时候啊！虽然已经过去二十年了，如今回想起来，心里还是扑通扑通地跳呢。千重子，你按按妈妈的胸口试试看。”

“妈妈，我是个弃儿吧？”

“不是的，不是的。”母亲使劲地摇了摇头。

“一个人在一生当中，也许要做一两件可怕的坏事吧。”母亲继续说。“抢走别人的婴儿，恐怕比强盗抢钱财，抢其他什么的都罪孽深吧，也许比杀人还要坏！”

“……”

“你父母几乎都急疯了吧。一想到这些，我恨不得现在就把你送回去，可是已经还不了啦。如果你要求寻找亲生父母，那可就没法子了。不过……果真那样，我这个做母亲的，也许会伤心死了。”

“妈！您再别说这种话啦……千重子只有您一个母亲，我从小到大一直都是这样想的……”

“我很了解。正因为这样，我们的罪孽就更深……你爹和我都做好思想准备：死后下地狱。可是，只要今天有个好闺女，下地狱又算得了什么呢。”

千重子瞧了瞧操着激烈口吻说话的母亲，只见泪珠顺着她的脸颊滚落下来。千重子的眼眶也噙满泪水，她问道：

“妈妈，请你如实告诉我，千重子真的是个弃儿吗？”

“不是嘛，说不是就不是……”母亲又摇了摇头，“千重子，你为什么想到自己是个弃儿呢？”

“因为我不相信爸妈会去偷别人的婴儿。”

“方才我不是说过了吗，一个人在一生当中也许要做一两件令人神魂颠倒的、可怕的坏事！”

“那么，你们是在什么地方捡到千重子的呢？”

“赏夜樱的祇园呗。”母亲口若悬河地说了起来，“我以前好像也说过，在樱花树下的椅子上，躺着一个非常可爱的婴儿，她看到我们，就绽开花一般的笑脸，使人不得不把她抱

起来。一旦抱起来，就放不下手，真叫人喜欢。我贴着她的脸，望着你爹。他说：阿繁，把这个孩儿偷走吧。我问：什么？他又说：阿繁，快跑，快逃跑呀！后来我们就拼命地跑。记得好像是在芽棒平野屋附近仓忙跳上车的……”

“……”

“婴儿的母亲临时不知走到哪儿去，我就趁机抱走了。”

母亲的话，有时不太合逻辑。

“命运……打那以后，千重子就成了我家的孩子，已经过去二十年了。究竟对你是好是坏呢？就算好吧，我心里也是感到内疚，常常暗自祈求你原谅。你爹大概也是这样吧。”

“我一直认为爸爸妈妈对我太好，太好啦！”

千重子说着双手捂住了眼睛。

不管是捡来还是抢来，千重子报户口是佐田家的长女。

父母第一次坦白告诉千重子她不是亲生女儿时，千重子完全没有那种感觉。千重子刚上中学的时候，甚至怀疑过：是不是自己做了什么令父母不满意的事，父母才这样说的。

是父母担心会从邻居传到千重子的耳朵里才先坦白出来的呢，还是父母相信千重子对他们自己的爱是深厚的，或是多少考虑到千重子已经到了明辨事理的年龄呢？

千重子确实感到震惊。然而，并不太伤心。纵然已到了思春期，但她对这件事并不怎么苦恼。她并没有改变对太吉郎和阿繁的亲和爱，也没有把这件事放在心上，更没有必要去排除什么隔阂。这也许就是千重子的性格。

但是，如果他们不是生身父母，那么生身父母该是在什

么地方呢？说不定还会有同胞兄弟姐妹？

“我倒不是想见他们……”千重子思忖，“他们的日子一定过得比这里艰苦吧。”

然而，对千重子来说，这件事也是扑朔迷离的，倒是在这格子门后面的店铺里深居简出的父母，他们的忧愁渗透了她的心。

千重子在厨房里用手捂住眼睛，就是为了这个。

千重子的母亲阿繁用手抓住女儿的肩膀，摇了摇说：

“过去的事就让它过去吧，别提啦！人世间很难说没有失落的珍珠。”

“珍珠，了不起的珍珠。如果它是一颗能给妈妈镶上戒指的珍珠就好了……”千重子说着，麻利地干起活来。

晚饭后拾掇完毕，母亲和千重子到后面楼上去了。

二楼前面有小格子窗，天花板很低矮，是间让学徒工睡觉的简陋的房子。从中院边上的走廊可以直通到后面二楼。从店铺里也可以登上去。通常二楼是用作招待主要顾客或留客住宿的。如今接待一般顾客洽谈生意，也都在对着中院的客厅里。虽说是客厅，其实是从店铺直接连到后面的过厅，过厅两侧放着堆满和服绸缎的橱架。房间又长又宽，摊开衣料供顾客挑选也比较方便。这里常年都铺着藤席。

后面二楼的天花板很高。有两间六铺席宽的房子，是父母和千重子的起居室和寝室。千重子坐在镜前，松开发束。头发长长的，梳理得很美。

“妈妈！”千重子呼唤在隔扇那边的母亲。这声音充满无限的遐思。

和　服　街

京都作为大城市，得数它的绿叶最美。

修学院离宫、御所的松林，古寺那宽广庭园里的树木自不消说，在市内木屋町和高濑川畔、五条和护城河边的垂柳，都吸引着游客。是真正的垂柳。翠绿的枝桠几乎垂到地面，婀娜轻盈。还有那北山的赤松，绵亘不绝，细柔柔地形成一个圆形，也给人以同样的美的享受。

特别是时令正值春天，可以看到东山嫩叶的悠悠绿韵。晴天还可以远眺叡山新叶漫空茏翠。

树木之清新，大概是由于城市幽雅和清扫干净的缘故吧。在祇园一带，走进僻静的小胡同里，虽有成排昏暗而陈旧的小房子，但路面却并不脏。

在和服店林立的西阵[①]一带也是这样，虽挤满了看上去挺寒碜的小铺子，而路面却比较干净。即使有小格子，上面也不积灰尘。植物园等地也是如此，没有乱扔的纸屑。

原先美军在植物园里盖了营房，日本人当然被禁止入内。现在军队撤走了，这里又恢复了本来的面目。

西阵的大友宗助很喜欢植物园的林荫道。那就是樟木林荫道。樟木并非大树，道路也不长，可是他常到这儿散步。在樟木抽芽的时节也……

“那些樟树，不知现在怎么样了？”他有时会在织机声中念叨。不至于被占领军伐倒吧。

① 西阵位于京都上京区。以生产绸缎织锦而出名。

宗助一直等待着植物园的重新开放。

宗助散步，习惯从植物园出来，沿着鸭川岸边再登高一点。这样可以眺望北山的景色。他一般都是独自漫步。

虽说是去植物园和鸭川，但宗助顶多呆一个小时左右。不过，他却十分留恋这样的散步。至今记忆犹新。

“佐田先生来电话了。”妻子喊道。“好像是从嵯峨打来的。”

“佐田先生？从嵯峨打来？……”宗助一边说一边向帐房走去。

织布商宗助比批发商佐田太吉郎小四五岁，他们之间撇开买卖不说，确是志趣相投。年轻时还算是“老哥儿们”。但是近来多少有些疏远了。

“我是大友。久违了……”宗助接过电话说。

“哦，大友先生。”太吉郎的声调异常高昂。

“听说你到嵯峨去了？”宗助问。

“我悄悄躲进静荡荡的嵯峨尼姑庵里呐。”

“这就奇怪了。”宗助故意郑重其事地说，“不过在尼姑庵也有形形色色……”

“不，有名副其实的尼姑庵……庵主上了年纪，由她一个人主持……”

“那更好嘛。只有庵主一个人，你就可以和年轻姑娘……”

“胡扯！”太吉郎笑了，“今天我有点事求你帮忙。”

“好嘛，好嘛。”

“我这就上府上去，行吗？”

“欢迎，欢迎。”宗助有点纳闷，“我这儿工作离不开，在电话里你也能听到织机声吧？”

“那是织机声啊？实在令人怀念啊。”

“敢情。要是织机声停了，我又不能躲在尼姑庵里，可怎么办呢？”

不到半个小时，佐田太吉郎就坐车到达宗助的店铺。他神采飞扬，马上打开包袱，摊开画稿说：

“我想拜托你织这个……”

“哦？”宗助瞧了瞧太吉郎的脸，“是织腰带吗？对佐田先生来说，这是非常新颖、非常华丽的图案啊。噢，是藏在尼姑庵那个人的？……”

“又来了……”太吉郎笑了起来，“是我女儿的。”

“嘿，织出来了，非把令嫒吓一大跳不可。再说，这样华丽的腰带，她会系吗？”

“其实是千重子送了两三册克利的厚画集给我。”

“克利？克利是什么人？”

“据说是个抽象派先驱画家。他的画，线条柔和，格调高雅，富有诗意，很能引起日本老人的共鸣啊。我在尼姑庵里反复欣赏了好久，然后画出这个图案来。这与日本古典书画的断片全然不同，别具一格啊。”

“这倒也是。”

“究竟会成个什么样子，我想请你先织出来看看再说。”

太吉郎那股子兴奋劲儿还没有平静下来。

宗助把太吉郎的画稿端详了好一阵子。

“嘿，真好。色彩调配也……很好。这对佐田先生来说，是过去没有画过的，非常时新。不过画面显得有点素净，怕很难织好呀。就让我用心织织试试看吧。一定会把女儿的孝心和双亲的慈爱表现出来的。”

“谢谢。……近来有的人一张嘴就是什么观念啦感受的，往后恐怕连颜色都想流行洋派的罗。”

“那种东西大概不会太高雅。”

“我这个人最讨厌带洋名的玩意儿。日本不是自昔日的王朝就有无比优雅的彩色吗！”

“对，拿黑色来说吧，就有各种各样。”宗助点了点头，“尽管如此，今天我也在想：腰带商人中也有像伊津仓先生那样的人……他那里盖了一栋四层楼的洋房，搞现代工业。西阵大概也要那样发展，一天能产五百条腰带，不久的将来职工还要参加经营。他们的平均年龄，据说都在二十岁上下。像我们这种手织机的家庭手工业，也许用不了二三十年就会全部被淘汰哩。”

“胡说！……”

“就算保全下来，充其量成为国宝罢了。”

“……”

“像佐田先生这样的人，还晓得克利什么的……”

“你是说保尔·克利吗？这条腰带的花样和色彩，都是他隐居在尼姑庵里，经过十天半月的冥思苦想，才设计出来的。你看还算运用自如吧？”太吉郎说。

“相当纯熟，很有日本的风雅。”宗助连忙说：“不愧是出自佐田先生之手啊。就让我来给你织一条漂亮的腰带吧。我

要设计个好款式，精心搞一搞。对了，论手艺，秀男比我好，还是让秀男来织吧。他是我的长子，你是知道的吧。”

“噢。”

“秀男织得比我精致……”宗助说。

“总之，全拜托你了，请织好一点就是罗。虽然我是个批发商，不过我经售的货物多半是销到地方上去。”

“瞧您说的。”

“这条腰带不是夏季用而是秋季用的，请你快点织……”

“嗯，知道了。用什么和服料子配这条腰带呢？”

“我只顾考虑腰带了……”

“你是批发商，可以从许多和服料子中挑最好的……这个好办。看样子你已经在给令嫒办嫁妆了嘛？”

“不，不！”太吉郎像是说自己的事似的，脸颊马上泛起了一片红潮。

据说西阵的手织机是很难连传三代的。这就是说，因为手织机是属于工艺一类，即使父辈是优秀的织匠，从某种意义上说，就是有高超技术的人，也不见得能传给儿子。儿子不能因为父亲的技术高超，自己就可以偷懒；有时即使勤奋学习，还不一定能学到手。

但是，也有这种情况：孩子到了四五岁，就让他学缫丝。到了十一二岁，开始练习操作机子。然后就可以承揽外租机的活计。因此有许多孩子可以帮助家庭繁荣家业。另外，六七十岁的老太婆也可以在自己家里帮忙缫丝。所以也有的人家是祖母和孙女俩对坐干活的。

大友宗助家里，只有老伴一人帮忙挠腰带丝。长年累月

闷头坐着干活，看上去她要比实际年龄苍老得多，人也变得沉默寡言。

大友宗助有三个儿子。他们每人操一台织机织腰带。有三台织机，家境当然算好的了，一般人家只有一台，还有的人家是租用别人的机子。

正如宗助所说，长子秀男的手艺超过了父辈，在纺织厂和批发商中间是小有名气的。

“秀男，秀男。”宗助呼喊。秀男似乎没有听见。这里又不是摆着好多机械织机，而是只有三台手织机，且又是木制的，噪音是不会太大的。宗助觉得自己的呼喊声已经够大的了。许是秀男的织机安放在靠近院子紧里头，他织的又是难度最大的双层腰带，全神贯注在上面，连父亲的叫喊声也没有听见吧。

“老婆子，把秀男叫来好吗？”宗助对妻子说。

“嗯。”妻子掸了掸膝盖，下到了土间。在向秀男的织机那边走去的时候，她握着拳头不住地捶着腰节骨。

秀男停下操作梭子的手，望了望这边，但他没有立即站起来。也许是太累了，但他知道有客人，又不好意思伸懒腰。他擦了一把脸，就走了过来。

“这地方太简陋了，欢迎欢迎。”秀男简慢地向太吉郎寒暄了一句，仿佛被工作缠着分不开身似的。”

“佐田先生画好了一幅腰带图案，想让咱们家来织。”父亲说。

“是吗？”秀男还是带着无精打采的口吻。

“这是一条很重要的腰带，你来织比我织更好。”

“是令嫒的腰带吗？”秀男这才将他那白皙的脸朝向佐田望了望。

作为京都人，宗助看见儿子这副简慢的表情，连忙打圆场说：

“秀男从一早就开始干活，怕是累了……”

“……”秀男没有作声。

“不卖力气是搞不好工作的……”太吉郎倒反过来安慰他。

“织双层腰带即使乏味，也要硬着头皮去织啊。请您原谅。”秀男说着歪了歪脖子。

“好！一个织匠不这样就不成！”太吉郎连连点头。

“即使是没意思的东西，但还是可以看出我的手艺，这就更使我难堪了。”秀男说罢，低下了头。

“秀男，”父亲改变了语气，“佐田先生的大作可就不同啊！这是佐田先生在嵯峨尼姑庵隐居时画出来的画稿，是非卖品。”

“是吗？噢，是在嵯峨的尼姑庵……”

“你也看看吧。”

“嗯。”

太吉郎被秀男的气势所压倒，刚才进大友家时那股威风几乎全没了。

他把画稿摊开放在秀男面前。

“……”

“你不讨厌吧？”太吉郎懦怯地说。

“……”秀男不吭声，直勾勾地凝望着。

“不行吧？”

“……”秀男执拗地一声不言。

“秀男！”宗助忍无可忍，“快答话呀！这样多不礼貌啊！”

“嗯。”秀男还是没有抬脸，“我也是个手艺人，难得让我来看看佐田先生的图案，我觉得这可不是一件一般的活计。是千重子小姐的腰带啊！”

“对呀。”父亲点了点头，可又纳闷，觉得秀男的态度有点异常。

“不行吗？”太吉郎再叮问了一句，声音也放粗了。

“很好。”秀男稳重地说，“我没说不行呀！”

“你嘴上不说，心里却……你的眼睛告诉了我。”

“是吗？”

“你说什么……”太吉郎站起来扇了秀男一记耳光。秀男没有躲闪。

“您尽管打吧。我连做梦也没认为佐田先生的图案不好呀！”

许是挨了打的缘故吧，秀男的脸反而显得更有生气了。秀男挨了耳光，连摸也不摸一下他那被扇红了的半边脸，还向太吉郎表示道歉：

“佐田先生，请您原谅。”

“……”

“您生气了？不过，这条带子还是让我来织吧。”

“好吧。我本来就是来拜托你们的嘛。”

于是，太吉郎极力使自己的情绪平静下来，说：

“请你原谅。我都这把年纪了，还这样子，实在抱歉。打人的手很痛啊……”

“若是借我的手去打就好了。手艺人的手，皮厚。”

两人都笑了。

然而，太吉郎内心那股子抵触情绪却还没有完全消失。

“我已经想不起来多少年没打过人了。——这回多蒙你原谅。不过，秀男，我还想问问你，当你看到我的腰带图案时，为什么表情显得那样古怪。你能不能跟我直言呢？”

“嗯。”秀男又沉下脸来，“我还年轻，加上又是个手艺人，不是那么识货。您不是说这是隐居嵯峨尼姑庵里画出来的吗？”

“是啊，今天还要回庵去呢。对了，还要呆半个月左右……”

“算了。”秀男加强语气说，“您回家不好吗？”

“在家里安不下心来啊。”

“这条腰带花样画得那样花哨，那样鲜艳，我为它的无比新颖而感到吃惊。我心想：佐田先生怎么会画出这样美的图案来呢。因此全神贯注地欣赏……”

“……”

“画面虽然新颖、有趣，可是同温暖的心却不大协调，不知为什么，仿佛给人一种荒凉的病态的感觉。”

太吉郎脸色苍白，嘴唇颤抖，说不出话来了。

“无论在怎样冷清的尼姑庵里，佐田先生也不至于被狐狸精缠身吧……”

“唔。”太吉郎把那副图案拉近自己膝旁，看得出神。

“对……你说得好。年纪轻轻的，却很有见地啊。谢谢……让我再好好考虑，重画一幅。”太吉郎说着赶忙把画稿卷起来揣在怀里。

“不，这样就很好。织出来感觉就不同了，水彩和染丝的颜色也……”

“是，我和妈妈一起去。请您在仁和寺前面的茶馆等我们。好的，尽量快点……”

千重子放下电话，望着母亲笑了。

“是邀我们去赏花嘛，可妈妈您也真是的。”

“干么连我也叫去呢？”

“因为御宝的樱花现在正盛开……”

千重子催促半推半就的母亲走出店铺。母亲还有点莫名其妙的样子。

以城里的樱花来说，御宝的明樱和八重樱是属于晚开的，也许是京都的樱花依依不舍离去吧。

一进仁和寺的山门，只见左手的樱花林（或称樱花园）开满一簇簇樱花，把枝头都压弯了。

然而，太吉郎却说：“哦，这可不得了。”

原来，在樱林路上摆着成排的大折凳，人们喝呀唱的，吵吵嚷嚷，弄得乱糟糟的。还有些乡下老太婆兴高采烈地跳着舞，也有的醉汉打起震耳的鼾声，从折凳上滚落下来。

“这成什么体统！”太吉郎有点扫兴，就地站住了。他们三人终于没有走进花丛。其实，御宝的樱花，他们老早以前就很熟悉了。

在深处的树丛中，燃烧着赏花客扔下的垃圾，白烟在缭

绕上升。

“咱们找个清静的地方遛遛吧，繁。”太吉郎说。

他们刚要往回走，只见樱花林对面、高松树下的折凳旁边，有六七个朝鲜妇女身穿朝鲜服装，敲着朝鲜大鼓，跳起了朝鲜舞。这边的情景远比那边的要幽雅得多。通过松林的绿叶缝间，也可以窥见山樱的花。

千重子停下脚步，欣赏了一会儿朝鲜舞蹈。

“爸爸，还是找个清静的地方好啊。植物园怎么样？”

“是啊，那边可能会好一点。御宝的樱花只要看上一眼，也就算领略到春天的大自然景色啦。”太吉郎说着走出山门，乘上了汽车。

植物园从今年四月起重新开放。开往植物园的新辟电车，从京都车站频频开出。

“植物园也拥挤的话，咱们就到加茂川岸边走走吧。”太吉郎对阿繁说。

汽车在满目嫩叶的市街奔驰。古色古香的房子，看上去要比新建的楼房更衬托出嫩叶的勃勃生机。

植物园打门前的林荫道起，就显得宽广而明亮。左边就是加茂川的堤岸。

阿繁把门票掖在腰带里。开阔的景致使她的心情豁然开朗。在批发商店街看见的山，也仅仅是其中一角。何况阿繁很少出店铺走到马路上来呢。

走进植物园，只见正面喷泉四周开满了郁金香。

“这种景色已经失去了京都的情调,难怪美国人要在这儿盖住宅了。”阿繁说。

“喏，最里头就是。”太吉郎答道。

来到喷泉附近，春风轻轻吹拂过来，四处飞溅起小小的水沫。喷泉的左边，修建了一间相当大的钢筋玻璃圆屋顶温室。他们三人没有进去,只是隔着玻璃观赏各种热带植物。因为他们散步的时间很短。路的右边,挺拔的雪杉正在抽芽。下层的枝桠贴近地面伸展开去。它虽是针叶树，但那新芽却悠悠的翠绿，一般来说是不会使人联想到“针”字的。它和唐松不同，不是落叶松。假使是落叶松，是不是也有令人着迷的嫩芽呢？

“我与大友先生的公子说了一通哩。”太吉郎没头没脑地说。“不过，他的手艺比他父亲棒，目光也很敏锐，能够看透人家的心思。”

太吉郎喃喃自语，阿繁和千重子当然不会十分明白他说的什么。

“您看见秀男先生了吧？”千重子问。

“听说他是个纺织能手哩。”阿繁只说了这么一句。因为太吉郎向来讨厌人家刨根问底。

从喷泉右边往前走到尽头，向左拐就是儿童游戏场。频频传来了孩子们的嬉戏喧闹声。草坪上还堆放着许多小玩意儿。

太吉郎他们三人从树荫下向右拐，出乎意料地下到了郁金香园。满园怒放着郁金香,美得几乎使千重子叫喊起来。有红的、黄的、白的,还有黑茶花般的深紫色，而且都很大，在

各自的园地里争艳斗丽。

“嗯,就用郁金香来作新和服的图案吧。只是还嫌俗气点,不过……”太吉郎也叹了一口气。

如果把抽满嫩芽的雪杉的下层枝桠比作孔雀开屏,那么,又该把这里花团锦簇、竞相怒放的郁金香比作什么呢?太吉郎边想边继续观赏着。仿佛空气也染上了绚烂的色彩,直渗到人们的心间。

阿繁同丈夫保持一定的距离,紧挨着女儿身边。千重子心里觉得好笑,脸上却没有表露出来。

“妈,白郁金香园前面那堆人,好像是在相亲哩。”千重子向母亲窃窃耳语。

“噢,可能是吧。”

“咱们去看看吧,妈。”

母亲被女儿拽着袖子走。

郁金香园的前面有喷池,池中有鲤鱼。

太吉郎从椅子上站起身来,走近去看郁金香的花。他弯下身子,几乎弯到花丛中,饱览了一番。然后折回母女跟前,说:

“西方的花再娇艳,也会看腻的。爸爸还是觉得竹林好。”

阿繁和千重子也站了起来。

郁金香园是块洼地,四周有树丛围着。

“千重子,植物园是西式庭园吗?”父亲问女儿。

“这不太清楚。不过,好像有点西方的味道。”千重子回答说。“为了妈妈,咱们再多呆一会儿好吗?”

太吉郎无可奈何,又在花丛中走起来。

“佐田先生……没错，是佐田先生。”有人喊道。

“啊，是大友先生。秀男一道来了吗？”太吉郎说，“没想到会在这儿……”

“可不，我也没想到……”宗助说着，深深鞠了一躬。

“我很喜欢这里的樟树林荫道，一直等待植物园的重新开放。这些樟树都有五六十年了。我们是信步走过来的。”宗助又抱歉说：“前些日子，我孩子太不懂礼貌了……”

“年轻人嘛，没什么。”

“你是从嵯峨来的？”

“唔，我是从嵯峨来的，阿繁和千重子从家里……”

宗助走到阿繁和千重子跟前，向她们寒暄了一番。

“秀男，你看这郁金香怎么样？”太吉郎多少带点严肃的口吻说。

“花是活的。”秀男又再次愣头愣脑地说了一句。

“活的？不错，的确是活的。不过，花太多，都已经有点看腻了……”太吉郎说罢，把脸扭向一边。

花是活的。它的生命虽然短暂，但活得绚丽夺目。来年再含苞、开花——就像大自然一样充满生机……

太吉郎仿佛又挨了秀男一闷棍似的。

“只怪自己目光短浅呀。我虽然不喜欢用郁金香做和服和腰带的图案，但是出自名家的手，即使是郁金香图案，也会有长久的生命。”太吉郎的脸依然扭向一边，“就以古代书写断片来说也一样，再没有比这古都的更古老了。这么美的东西，却没人愿意去画，只是临摹。”

“……”

“就拿树来说吧，也没有什么古树比这京都的更古老的了，不是吗？”

“我的话没有那么深奥，我每天嘎哒嘎哒地操作织机，没想过这么高深的问题。”秀男说着低下了头。“不过，比如说吧，令嫒千重子小姐要是站在中宫寺或者广隆寺的弥勒佛爷前面，她不知要比佛爷美多少倍呢！”

“这话你说给千重子听，让她也高兴高兴吧。不过，这比喻太不敢当了……秀男，我女儿会很快变成老太婆的。会很快的。”太吉郎说。

“是吗。我说过郁金香是活的。”秀男加重语气说，“它开花时间虽然短暂，但它整个生命的火花却是灿烂的。现在正是开花时节。”

“那是啊。”太吉郎转过身来，面对着秀男。

“我并没有想请您让我织一条能系到孙辈的腰带。我现在……只是希望您能让我织一条哪怕系一年，但系起来能称心、舒服的就好。”

“风格高啊！”太吉郎点了点头。

“没法子。和龙村先生他们不同。”

“……”

“我所以说郁金香是活的，就是出于这种心情。现在郁金香就是怒放，也难免会有两三片花瓣凋谢。”

“是啊。”

“就说落花吧，樱花纷纷扬扬地飘落，自有一番风趣，但不知郁金香怎样？”

“花瓣也会四下飘落吧……”太吉郎说，“只是郁金香的

花太多了，我有点厌烦。色彩过分鲜艳，反而会令人感到索然无味……也许是我上年纪啦。”

“走吧。”秀男催促着太吉郎，“以往拿来我家的腰带，郁金香漏花纸板都不是活的。今天真是饱享眼福了。”

太吉郎一行五人，从低洼的郁金香园拾级而上。

石阶旁边，与其说是围上树篱笆，不如说是雾岛杜鹃花团簇锦，活像一道长堤。现在不是杜鹃花期，但它那小嫩叶子的悠悠绿韵，把盛开的郁金香衬托得更加娇艳。

登了上去，只见右边一片宽阔的牡丹园和芍药园。这些园圃也都还没有开花。而且，大概是新辟的吧，他们对这些园圃都不太熟悉。

然而，东面可以望见比叡山。

从植物园的每一个角落，几乎都可以望及比叡山、东山和北山。但是芍药园东面的比叡山，好像就在正面。

“也许是由于雾霭浓重，比叡山看起来显得特别低矮。”宗助对太吉郎说。

“有了春霞才显得优美……”太吉郎眺望了一会儿，又说，“不过，大友先生，看了那春霞，你不觉得春天已经渐渐远去了吗？”

“是吗？”

“看到那浓雾，反而……春天也即将逝去。”

“是啊。”宗助又说：“真快啊，我都还没好好去赏赏花呐。”

“也没什么新奇的。”

两人默默地走了一会儿。

“大友先生，咱们打你喜欢的那条樟树林荫道走回去吧。”

太吉郎说。

“太好了，谢谢。我要是能走走那条林荫道，也就心满意足了。我们来时也是走那条路的，不过……”宗助说罢，回头问千重子：“你愿意跟我们一起走吗？”

路旁的樟树，枝干左右盘缠。枝梢上的新叶，还是一片娇嫩而略呈红色。虽然没有风儿，但有的枝梢却轻轻地摇曳着。

他们五人慢步走着，几乎一句话也没说。在林荫下，各人都涌起不同的思绪。

太吉郎的脑子里萦绕着秀男的话。秀男曾说千重子美极了，还把她比作京都最风雅的佛像。难道秀男已被千重子迷到这种程度了吗？

“可是……”

假如千重子和秀男结婚，她能在大友纺织厂里占据什么位子呢？要像秀男的母亲那样起早摸黑地挠丝吗？

太吉郎回过头来，看见千重子只顾同秀男说话，不时地点头。

太吉郎心想：即使“结婚”，千重子也不一定嫁到大友家去，可以把秀男招来当佐田家的养老女婿嘛。

千重子是独生女。如果把她嫁出去，母亲阿繁该不知有多伤心啊！

当然，秀男也是大友的长子。他父亲宗助曾说过：秀男的手艺比自己棒。不过，宗助还有老二、老三嘛。

此外，佐田家的“丸太”商号，虽说生意已日渐惨淡，甚至连店内的陈旧设备也无力更新。但它毕竟是中京的批发商，

不同于只拥有三台手织机的纺织作坊。一个雇工都没有，光靠家庭手工，生活也可想而知了。这从秀男的母亲浅子那副表情，以及厨房的简陋设备，就看得出来。即便秀男是长子，但同他们商量商量，说不定会同意让秀男当千重子的入赘女婿呢。

“秀男这孩子很稳重。”太吉郎试探宗助说，“虽年轻，但为人可靠啊。真是……”

“噢，谢谢。”宗助若无其事地说，“他干起活来，倒是蛮卖力气的。不过，在人前尽出纰漏，鲁莽……叫人不放心啊。”

“那好嘛。我打那次以后，一直挨秀男训……”太吉郎反而高兴地说。

“真是的，请你原谅，那孩子太……”宗助鞠了鞠躬，“连父母的话，他不理解的就不听从。”

“这很好嘛。”太吉郎点点头，“今天又为什么只带秀男一个人出来呢？”

“如果连他弟弟也带来，家里的织机不就得停下来了吗？加上这孩子个性倔强，我想让他在我所喜欢的樟树林荫道上走走，也许能使他受到熏陶，变得温柔些……”

“这条林荫道真好啊。其实，大友先生，你要知道，我也是受到秀男的好心劝告，才把阿繁和千重子带到这儿来的呀。”

“真的？”宗助惊讶地瞧着太吉郎的脸，“恐怕是你想见见令嫒吧。”

“不，不！”太吉郎连忙否认。

宗助回过头看，只见秀男和千重子走在后面，阿繁落在

最后。

走出植物园的大门，太吉郎对宗助说：

“就坐这辆车子走吧。西阵不远。这工夫我们还要到加茂川边走走……”

正当宗助踌躇的时候，秀男说了一句“那么，我们不客气了”，便让父亲上了车。

佐田一家站着目送车子。宗助从坐席上欠起身子，行了个礼。但秀男则只是轻轻点了点头。

“这孩子真有意思。”太吉郎想起扇秀男一记耳光的事来，一边忍住笑一边说：“千重子，你和秀男谈得很投缘呀，他在年轻姑娘面前胆怯吗？”

千重子的眼光里露出腼腆的神色，说：

“你是说在樟木林荫道上？……我只听他讲，不知他为什么这样兴冲冲地同我谈了这许多呢？……”

“那是因为他喜欢千重子呗，连这点你都不明白？他曾说你比中宫寺和广隆寺的弥勒佛爷还美呐……连爸爸都吓一跳，那么一个别扭的小伙子，竟会这出这样了不起的话来。”

“……”千重子也吃了一惊，脸刷地涨红到耳朵根。

“他和你都说些什么了？”父亲探问。

“说了些西阵手织机命运一类的事。”

“命运？嗯？”父亲沉思起来。

“提起命运，好像很深奥。其实，命运……”女儿回答。

出植物园，右边加茂川的堤岸上立着一排排松树。太吉郎率先穿过松林，下到河滩上。虽叫河滩，其实就是一片长着嫩草的细长条的绿野。突然传来一阵流水声。

一群上了年纪的人坐在嫩草地上，打开了饭盒；也有些青年男女，双双悠然漫步。

河对岸，在上车道的下面，有块专供游人散步的地方。透过稀稀疏疏的樱树，可以看见后面正中的爱宕山，它与西山相连。河流上游，快贴近北山。这一带是风景区。

“咱们坐下来吧。”阿繁说。

从北大路桥下，可以窥见河边的草地上晾晒着友禅绸子。

“哦，到底是春天啊！”阿繁四下看了看说。

“繁，你觉得秀男这孩子怎么样？”太吉郎问。

“什么怎么样？这是什么意思？”

“招个养老女婿……”

“什么？为什么突然说起这些事……”

“人满稳重的。”

“虽然不错，可是，还得先问问千重子。”

“千重子早就说过绝对服从啦。”太吉郎说着望了望千重子：“对吧，千重子。”

“这种事不能强制呀！”阿繁也看了看千重子。

千重子低下了头。脑子里浮现出水木真一的身影。那是幼年时代的真一。画眉毛，涂口红，化妆打扮成王朝的装束，乘上了祇园节的山车，这是真一的童男形象—— 当然，那个时候，千重子也是个小孩子。

北　山　杉

自平安王朝始，在京都，论山就得数比叡山，论节日就可算加茂的节日了。

五月十五日的葵节已经过去了。

打昭和三十一年起，就让斋王[1]加入了葵节的敕使队伍。这是古时候的一种仪式，相传斋王在隐居斋院之前，要在加茂川把身体洗净。由坐在轿子上、身穿便礼服的女官领先，女孺[2]和童女等随后，乐师奏着雅乐，斋王则穿一身十二单衣坐在牛车上，游行过去。由于这身装束，加上斋王是由女大学生一般年龄的人装扮，所以看上去更加风雅华丽。

千重子的同学中，有个姑娘被选上扮斋王。那时候，千重子她们也曾到加茂的堤岸上观看游行队伍。

在古神社、古寺院甚多的京都，可以说几乎每天都要举行大大小小的节日。翻开日历，整个五月份，不是这儿就是那儿，总有热闹可看。

献茶[3]、茶室、郊游临时休息地、茶锅等，总有用场，甚至供不应求。

今年五月，千重子连葵节也没去参观。五月多雨，是个原因。但是小时候经常被领去参加各种节日，不稀罕了，也是原因之一吧。

花固然美，但千重子却喜欢去看新叶的嫩绿。高雄附近枫树的新叶自不消说，若王子一带的，她也很喜欢。

友人从宇治寄来了新茶。千重子一边沏茶一边说：

① 天皇即位时，每每选未婚的公主侍奉伊势神宫和贺茂神社，此人称为斋王。

② 女孺，属内侍司，在宫中掌管扫除、点灯的女官。

③ 供奉神佛的茶。

“妈妈，咱们今年连去看采茶的事也都忘记了。”

“采茶嘛，现在还有吧？”母亲说。

“也许还有。”

那时候，植物园里林荫道旁的樟树正在抽芽，就像花一般的美丽，大概也是属于抽芽稍晚的吧。

千重子的女朋友真砂子挂来了电话。

“千重子，去不去看高雄的枫树嫩叶？”她邀请千重子说。“现在比看红叶的时候人少……”

“不会太晚吗？”

“那儿比城里冷，大概还可以吧。”

“嗯，”千重子稍顿了顿，接着又说，“本来看过平安神宫的樱花，就该去看周山的樱花才好呢。可是全给忘了。那棵古树……樱花已经看不成了，不过我想去看北山的杉树哩。从高雄去很近嘛。望着那挺拔秀丽的北山杉，就会感到心情舒畅。你愿意陪我去看杉树吧？比起枫树，我更想看北山的杉树啊。”

千重子和真砂子觉得既然已经来到这儿，就决定还是去看看高雄的神护寺、槙尾的西明寺和栂尾的高山寺等处的枫树绿叶。

神护寺和高山寺的坡道都很陡峭。已经穿上西式夏装、脚登矮跟皮鞋的真砂子倒还好，担心的是穿着和服的千重子不知怎么样。她偷偷瞧了一眼千重子。然而，千重子显得毫不费劲的样子。

“你干么总是那样瞧着我？”

“真美啊！”

“真美啊！”千重子停住脚步，俯视着清泷川那边说，“本以为树木都已郁郁葱葱，那里会很热闹的，可没想到会这样凉爽啊。”

“我是说……”真砂子忍住笑，“千重子，我是说你呀！”

“……”

“人世间怎么会有这样的美人儿啊！”

“讨厌鬼！”

“素雅的和服在万绿丛中把你的美貌衬托得更加迷人啦。你要是穿上华丽的衣裳，会更加漂亮的……”

千重子穿一身不甚鲜艳的紫色和服，系的是她父亲毫不吝惜地剪给她的那条红白相间的腰带。

千重子登上了石阶。真砂子在想神护寺的平重盛①、源赖朝②的肖像画和世界驰名的安德烈·马尔劳沃③的肖像画，她好像发现在重盛的脸颊上还有什么地方隐约残留下绯红的时候，才说出那句话的。而且，千重子从前也听到真砂子讲过好几次同样意思的话。

在高山寺，千重子喜欢从石水院那宽阔的廊道上眺望对山的姿容。也喜欢观赏祖师明惠上人④树上坐禅的肖像画。在壁龛旁边摊放着一幅《鸟兽图》的复制品。她们两人受到了

① 平重盛 (1138—1179)，平安王朝末期的武将。

② 源赖朝 (1147—1199)，镰仓幕府的将军，武家政治的创始人。

③ 安德烈·马尔劳沃 (1901—)，法国作家、政治家。

④ 明惠上人 (1173—1232)，镰仓时代的华严宗高僧。

招待，在这条廊道上喝茶。

真砂子不曾从高山寺再往里走。那儿是游人止步的地方。

千重子记得父亲曾带她到周山赏花，摘了笔头菜就回去了。笔头菜又粗又长。此后，每次到高雄来，哪怕是一个人，她也要到北山的村庄走一趟。如今它已经合并到市里，成了北区中川北山町了。这里只有百二三十户人家，似乎叫做村更合适。

“我走惯路，咱们走走吧。”千重子说。“再说，又是这么好的路。”

走到清泷川岸边，有一座陡峭的山逼将过来。不一会儿，就看见一片美丽无比的松林。笔直参天的杉树非常整齐地耸立着。一看就知道是经过人工精心修整的。只有这个村庄才能出产这种有名的木材——北山圆木。

下午三点大概是工间休息的缘故，有一群像是割草的妇女从杉山上走了下来。

真砂子突然站住，呆呆地凝望着人群中的一个姑娘：

“千重子，那个人很像你，跟你长得一模一样不是？”

那姑娘上身穿藏青地碎白花纹的窄袖和服，双肩上斜系着揽袖带[①]；下身穿裙裤[②]，系着围裙；手戴手背套[③]，头上还

① 日本妇女在劳动时为了挽起和服的长袖，斜系在双肩上而在背后交叉的带子。

② 日本妇女在劳动时穿的一种扎脚裤。

③ 日本妇女在劳动时为了保护手背，用布或皮做的一种手背套。

扎了头巾。围裙一直绕到背后，两旁开叉。她身上只有揽袖带和从裙裤露出来的细腰带是带红色的。其他姑娘也是同样的装扮。

大原女[①]或白川女打扮大都相似，像古装玩偶的样子。她们全是穿山上的劳动服，不像是要进城卖东西的模样。可能这就是日本野外或山上劳动的妇女形象吧。

“像极了。你不觉得奇怪吗？千重子你好好看看。”真砂子一再说道。

“是吗？”千重子并没认真看。“你啊，别太冒失了。”

“什么冒失，那么漂亮的人儿……”

“漂亮倒是漂亮，不过……”

“简直就像你的异母姐妹啊！”

“瞧你，这样冒失！”

真砂子被她这么一说，这才觉察到自己失言，太离奇了，她都快要笑出声来，于是又强忍住笑，说：

“人的相貌，虽然也会偶然相像，可却没有这么像的啊！”

那个姑娘和她身边的姑娘们没有注意到千重子她们俩，便擦身走了过去。

那个姑娘把头巾扎得很低，只露出一点前发，几乎遮住了半边脸。不像真砂子所说的，可以看清楚她的脸。也没能相对而视。

再说，千重子曾多次来过这个村子，看见过男人们把大杉圆木的树皮粗粗地剥掉之后，再由妇女仔细地剥一遍，然

① 由京都大原乡到京都市里卖柴的妇女。

后用水或温泉水拌和菩提瀑布的砂子，轻轻地洗刷着圆木的情景，她还模模糊糊地记得那些姑娘的面孔。那些加工活儿都是在路旁或户外进行的，而在这小小的山村里，不致于有那么多姑娘。当然，她也没有把每个姑娘的面孔都一一仔细地观察过。

目送姑娘们的背影远去之后,真砂子也稍稍平静了一些。

“真奇怪呀！”她一连说了几遍，然后要仔细打量千重子的脸似地歪了歪头，“的确很像啊！”

“什么地方像呢？”千重子问。

“是啊，怎么说呢？总觉得很像。可是，很难具体说什么地方像，许是眼睛或是鼻子……不过，中京的小姐和山村姑娘当然是不一样罗。请原谅。”

“瞧你说的……”

“千重子，咱们跟上去，到她家去瞧瞧好吗？”真砂子恋恋不舍似地说。

“到她家去瞧瞧好吗”这种话，即使出自开朗的真砂子之口，也仅是说说而已。然而，千重子却放慢了脚步，几乎要停了下来。她时而仰望杉山，时而凝视堆放在家家户户门前的杉圆木。

白杉圆木都是一般粗大，磨得非常好看。

“简直像手工艺品呀。”千重子说，“据说也用它来修建茶室，甚至还远销东京、九州呢……”

在靠近屋檐前的地方，整齐地立着一排圆木；二楼也立着一排。有一处人家，二楼那排圆木前面，晾晒着汗衫等衣物。真砂子好奇地望着说：

“这家人说不定就住在圆木排中呢？”

“你真冒失啊，真砂子……”千重子笑了，“在圆木小屋旁边，不是有很好的住家吗？”

“唔，二楼上还晾晒着衣服呐……”

“真砂子，你说那位姑娘像我，也是这样信口开河的吧。”

“那个和这个是两码子事。”真砂子认真起来，“我说你像她，你觉得遗憾吗？”

“一点也不觉得遗憾。不过……”千重子说话间，脑子里突然浮现出那姑娘的眼睛来。一个健康的劳动形象，眼睛里却蕴含着深沉而忧郁的神色。

“这个村子的妇女都很能干啊。”千重子要回避什么似地说。

“女人和男人一起干活，没有什么稀奇的。庄稼人嘛，就是那样子。卖菜的、卖鱼的何尝不是……”真砂子轻快地说，“像你这样的小姐才看见什么都钦佩呢。”

“别看我这样，我也会干活的呀，你才是个小姐呢。”

“哦，我是不干活儿的。”真砂子干脆地说。

“干活儿，说起来简单……真想让你看看这个村子的姑娘干活儿的情景呢。”千重子又把视线投向杉山，说：“已经是开始整枝的时候了吧？”

“什么叫整枝？”

“为了使杉树长好，用刀把多余的枝桠砍掉。人们有时还要使用梯子，有时则像猴子一般从这棵杉树梢荡到另一棵杉树梢……”

“多危险啊！”

“有的人一早爬上去，直到吃午饭的时候也不下来……”

真砂子也抬头望了望杉山。笔直耸立着的一排排树干，实在美极了。残留在树梢顶端的一簇簇叶子，也像是一种精巧的工艺品。

山不高，也不太深。山巅上整整齐齐地排列着的一棵棵杉树，仿佛一抬头就可望及。这些杉木是用来修建茶室的，所以杉林的形态看上去也有茶室的情调。

只是，清泷川两岸的山，十分陡峭，坠落在狭窄的盆地上。据说，此地雨量多，阳光少，这是栽培有名杉木的天然条件之一。自然也能防风吧。假使遇上强风，杉树就会从新长的娇嫩地方弯曲或歪扭。

村子里，只有在山脚下和河岸边排了一排房子。

千重子和真砂子一直走到这个小小村庄的尽头，然后再折回来。

那里有一户磨圆木的人家。妇女们把泡在水面的圆木拿起来，用菩提瀑布的砂子细心地磨着。这种砂子是红色的，像粘土一样。据说是从菩提瀑布的下游取来的。

“如果那种砂子用完了怎么办？”真砂子问。

“一下雨，砂又会跟着瀑布一起冲下来，堆积在下游处。”一个年长的妇女答道。

真砂子心想：这回答得多么乐观啊。

但是，正如千重子所说的，这里的妇女们干起活来可真卖力气。那圆木有五六寸粗，可能是用来做柱子的吧。

据说把磨好的圆木用水洗净晾干，再卷上纸，或者捆上

稻草，然后出售。

一直到清泷川石滩，有的地方还种有杉树。

真砂子看见山上种植的整齐的杉树和屋檐前屹立的成排杉木，不由得想起京城古色古香的房子那一尘不染的红格子门来。

村子入口处，有个叫菩提道的国营公共汽车站。再往上走，可能就有瀑布了。

她们两个人在这儿乘公共汽车回家。沉默了片刻，真砂子猛然说了一句：

“一个女孩子要能像杉树那样得到栽培，挺拔地成长起来就好了。”

“……”

“可惜我们得不到那样的精心栽培啊！”

千重子都快要笑出声来了。

“真砂子，你有过约会吧？”

“唔，有过。坐在加茂川边的草地上……”

“……”

“木铺街的商店，客人也多起来。都掌灯了，我们得往回走啦，不知道商店里都有些什么人。”

“今天晚上？……”

“今晚七点半也有约会，现在天还没擦黑呢。”

千重子很羡慕真砂子的这种自由。

千重子和双亲三个人，正在面对中院的内客厅里吃晚餐。

“今天这瓢正饭馆的竹叶卷寿司是岛村送来的，请多吃点儿。我只做了个汤，请原谅。”母亲对父亲说。

“是吗？”

家鲫鱼做的竹叶卷寿司，是父亲最爱吃的。

“因为名厨师回来得晚……”母亲指的是千重子，“她又和真砂子去看北山的杉树了……”

“嗯。”

伊万里[①]瓷盘里盛满了竹叶卷寿司。剥开包成三角形的竹叶，就看见饭卷上放着一片薄薄的家鲫鱼。汤主要是豆皮加少许香菇。

太吉郎的铺子像正面的格子门那样，还保留着京都批发商的风格，可是现在已经改成了公司，原先的代理人和店员都成了职员，大部分人改成每天从家里来上班，只有从近江来的两三个店员则住在镶着小格子窗的二楼上。晚饭时间，后面很安静。

“千重子很爱上北山杉村去。”母亲说，“这是什么道理呢？”

“因为我觉得杉树都长得亭亭玉立，美极了。要是人们的心也都那样，该多好啊。”

“那不是跟你一样了吗？”母亲说。

“不，我的心是弯弯曲曲的……”

“那也是。”父亲插进来说，“无论多耿直的人，也难免有各种各样的想法。”

“那不也挺好吗？有像北山杉村那样的孩子，固然可爱；可是，没有啊。即使有，一旦遇上什么事，很容易受骗上当。

① 伊万里位于佐贺县西郊，盛产陶瓷器。

就拿树来说吧，不管它是弯也罢，曲也罢，只要长大成材就好……你瞧，这个窄院子里的那棵老枫树。”

“千重子这孩子太好了，你还有什么好说的呢。”母亲泛起了不悦的神色。

“知道，我知道，千重子是个正直的孩子……”

千重子把脸转向中院，沉默了一会儿。

“像那棵枫村多顽强啊，可在我身上……”千重子的话声里带着哀伤的情调，“我顶多就像生长在枫树干小洞里的紫花地丁。哎呀，紫花地丁的花，不知不觉间也凋谢了。”

“真的……明春一定还会重新开花的。”母亲说。

低下头来的千重子，把目光停在枫树根旁那座雕有基督像的灯笼上。借助屋里的灯光，已经看不清那剥蚀了的圣像，但她好像在祈祷什么。

“妈妈，真的，我是在什么地方生的？”

母亲和父亲面面相觑。

“在祇园的樱花树下呀！”太吉郎断然地说。

什么晚上在祇园樱花树下生的，这不是有点像《竹取物语》[1]这个民间故事了吗？据说赫映姬就是从竹节之间生出来的。

正因为这样，父亲反而断然说出来。

千重子心想：要是真在樱花树下生的，也许会像赫映姬那样，有人从月宫里下来迎我回去呢。她觉得这种想法有点

① 《竹取物语》是日本最早的一部短篇小说。赫映姬是书中的主人公。

滑稽，也就没有说出口来。

无论是被遗弃还是被抢，千重子究竟是在什么地方出生的呢？父母不知道。也许连千重子的生身父母是谁，他们也都不知道呢。

千重子后悔自己不该问这些不得体的话。但是，她觉得还是不道歉为好。那么，自己又为什么会突然问起这个问题呢？连她自己也不明白，说不定是因为她模模糊糊地想起了真砂子说过的：北山杉村有个姑娘长得跟她一模一样……

千重子不知往哪儿看好，于是她仰望着大枫树的顶梢。是月亮出来了，还是繁华街的灯光映照，夜空显得一片白茫茫的。

“天空也呈现出夏天的色彩啦。”母亲阿繁也仰望着天空说。“喂，千重子，你就是在这家生的。虽说不是我生的，可是就是在这家生的啊！”

“是啊。”千重子点了点头。

正如千重子在清水寺对真一说过的，千重子不是阿繁夫妇从赏夜樱的圆山公园里抢来的，而是被人扔在店铺门口，太吉郎把她抱回来的。

这是二十年前的往事了。当时太吉郎还是个三十岁出头的人，生活相当放荡不羁。妻子不敢轻易听信丈夫的话。

“别说得好听……你抱来的这孩子，说不定是你跟艺妓生的吧。”

“不要胡说！”太吉郎变了脸色。“你好好看看这孩子身上穿的，是艺妓的孩子吗？瞧，是艺妓的孩子吗？”太吉郎说着，把婴儿推给了阿繁。

阿繁接过婴儿，把自己的脸贴在婴儿冰冷的脸颊上。

“这孩子，你打算怎么办？”

“到里头再慢慢商量，干么发愣啊。”

“这是刚生下来的啊！”

没找着婴儿的亲生父亲，不能收做养女，所以户口册上申报为太吉郎夫妇的亲生闺女，取名千重子。

按通常说法，抱一个孩子来抚养，自己也就会亲生一个孩子。可是，阿繁没有生过孩子。千重子就作为太吉郎他们的独生女，受到抚育和宠爱。随着岁月的流逝，太吉郎夫妇也不再为这孩子究竟被谁遗弃而烦恼。至于千重子的亲生父母是死是活，更无从知晓。

当天晚饭后，只拾掇拾掇竹叶卷寿司的竹叶子和汤碗就完了，比较简单，这全由千重子一个人负责。

然后，千重子躲到后面二楼自己的寝室里，欣赏父亲带去嵯峨尼姑庵的保罗·克利和却加尔的画集。后来千重子睡着了。不一会儿，她就被恶梦魇住，发出“啊！啊！”的声音惊醒了。

“千重子，千重子！”从隔壁传来了母亲的叫唤声，没等千重子答应，隔扇门就打开了。

“你做梦啦？”母亲说着走了过来，“是做恶梦？……”

于是她在千重子的身边坐下，开亮了千重子枕边的电灯。

千重子已经坐在睡铺上了。

“唉呀，出这么多汗。”母亲从千重子的梳妆台上拿了一条纱手巾，擦着千重子额上和胸前的汗珠子。千重子任凭母亲揩拭。母亲暗自想道：这胸脯多么娇美而白嫩啊。

“来，擦擦胳肢窝……”母亲把手巾递给了千重子。

“谢谢您，妈妈。”

“做恶梦啦？”

“是啊，梦见从高处摔下来……咚地一声就掉进了一个郁绿可怕的无底深渊里了。”

“谁都会做这种梦的，”母亲说，“但总也掉不到底啊。”

“……”

“千重子，别着凉罗，换件睡衣吧。”

千重子点点头，可是心情还没有平静下来。她刚要站起来，就觉得脚跟有点站不稳。

“得了，得了，妈妈给你拿。”

千重子原地坐着，腼腆而麻利地更换了睡衣。她正要去叠换下来的衣裳，母亲就说：

“不用叠了，就拿去洗。”母亲把衣裳拿过来，扔到犄角的衣架上。然后，又坐到千重子的枕边：“做这点梦……千重子，你不是发烧吧？”

母亲说着，用掌心摸了摸女儿的额头。非但没有发烧，反而是冰凉的。

“大概是上北山杉村去，太累了吧。”

“……”

“瞧你这副心神不定的神色，妈到这儿来陪你睡。”

母亲说罢，就要去把铺盖搬来。

“谢谢妈……我已经不要紧了，您放心睡去吧。”

“真的？”母亲一边说一边钻进千重子的被窝，千重子把身子挪向一旁。

“千重子，你已经这样大了，妈再不能抱着你睡了。啊，多有意思呀！”

然而，母亲先安稳地睡着了。千重子怕母亲的肩膀着凉似地用手探了探，然后灭了灯。千重子却辗转不能成眠。

千重子做了一个长梦。她对母亲说的，只是这个梦的结尾。

开始，与其说是梦，不如说是介于梦和现实之间，她非常高兴地回想起了今天和真砂子要到北山杉村去的情景。说也奇怪，真砂子所说的酷似她的那个姑娘的形象，远比那村庄的情景更清晰地浮现在她的记忆里。

后来，在梦的结尾，她掉进了一个郁绿的深渊里。那绿色也许就是留在她心灵上的杉山吧。

鞍马寺举行的伐竹会[①] 是太吉郎所喜欢的一种仪式。

大概是因为它具有男子汉的气魄吧。

这种仪式，太吉郎年轻时就看过多次，并不觉得新奇。不过，他想带千重子去看看。何况据说今年因经费关系，鞍马寺十月间的火节也不举行了。

太吉郎担心下雨。伐竹会在六月二十日举行，正是梅雨季节。

十九日那天的雨，下得比平日的梅雨大。

“这么下下去，明天恐怕举行不了啦。”太古郎不时地望

① 每年六月二十日，京都鞍马寺在该寺毗沙门堂上举行由众法师持大刀砍伐青竹的仪式，叫做伐竹会。

望天空。

“爸爸，下点雨算得了什么呢。”

“话虽如此，”父亲说，“天气不好总是……”

二十日，雨还在下个不停，空气有点潮湿。

“把窗户和柜门都关上吧。讨厌的湿气会使和服料子上潮的。”太吉郎对店员说。

“爸爸，不去鞍马寺了吗？”千重子问父亲。

“明年还举行，今年不去算了。鞍马山浓雾弥漫，也没什么可……”

为伐竹会效力的不是僧侣，主要是乡下人。他们被称作法师。十八日就得为伐竹做准备，将雄竹和雌竹各四根，分别横捆在大雄宝殿左右的圆柱上。雄竹去根留叶，雌竹则留根去叶。

面对大雄宝殿，左边叫丹波座，右边叫近江座，这是自古流传下来的称呼。

轮到主持仪式的家人，就得穿着世袭的素绸服，脚登武士草鞋，系上揽袖带，头缠五条袈裟的僧侣冠，腰间插着两把刀，掖着南天竹叶子，伐竹用的樵刀则放在锦囊里。在开路人的引领下，向山门进发。

约莫在下午一点，身穿十德服[①] 的僧侣吹起海螺号，就开始伐竹。

两名童男齐声对管长[②] 说：

---

① 袖根缝死的一种日本服。

② 管理一个宗派之长者。

"伐竹之神事，可庆可贺。"

然后，童男分别走到左右两个座位上，各自夸赞说：

"近江之竹，妙哉！"

"丹波之竹，妙哉！"

伐竹人首先把捆在圆柱上的粗大的雄竹砍下来，然后整理好。细长的雌竹则原封不动地放置在那儿。

童男又报告管长说：

"砍完竹了。"

僧侣们走进大殿颂经。然后撒供神的夏菊花，以代替莲花。

接着，管长从祭坛上走下来，打开丝柏骨扇子，上下扇了三遍。

随着众人的"啊！"声，两人在近江、丹波两座位上各自把竹子砍成三段。这就是伐竹会的仪式。

太吉郎本想让女儿去看看这种伐竹仪式。由于天下雨，就有点犹豫不决。正在这时，秀男胳肢窝里夹着一个小包走进格子门来，说：

"我好不容易总算把小姐的腰带织出来了。"

"腰带？……"太吉郎有点诧异，"是我女儿的腰带吗？"

秀男跪坐着后退了一步，恭恭敬敬地低头施了个礼。

"是郁金香图案的……"太吉郎爽快地说。

"不，是您在嵯峨尼姑庵里画的……"秀男认真地说，"那时候我太幼稚了，对佐田先生实在失礼了。"

太吉郎暗自吃惊，说道：

“哪里，那只是我的业余爱好，随便画画罢了。经你规劝，我才恍然大悟，我要感谢你才对。”

“那条腰带我已经织好带来了。”

“什么？”大吉郎惊讶不已。“那张画稿，我把它揉成团扔到你们家旁边的小河里去了。”

“您扔掉了？……原来是这样。”秀男沉着得就像目中无人似的，“您既然让我看过，那就全都印在我的脑子里了。”

“这大概就是生意人的本事吧。”太吉郎说着，沉下脸来。“不过，秀男，我扔到河里的画稿，你为什么要织它呢？嗯？为什么还要织它呢？”

太吉郎反复地说了好几遍，一股既不是悲伤，也不是愤怒的情绪涌上了他的心头。

“秀男，你不是说过构思显得不协调，既荒凉又不健全吗？”

“……”

“所以一走出家门，我就把那张画稿扔到小河里去了。”

“佐田先生，请您原谅我吧。”秀男又一次鞠躬表示歉意。“当时我无可奈何地织了一些索然乏味的东西，弄得疲惫不堪，心里很焦躁啊。”

“我也一样啊。嵯峨尼姑庵环境倒很清静，可是只有老尼姑一个人，还雇了个老婆子白天来帮忙，非常寂寞……加上我家生意清淡，因此我觉得你那番话倒也实在。像我这样一个批发商，又不是不画画稿就不能生活，更没有必要去画那种新奇的图案。然而……”

“我也有许多想法。自从在植物园里遇见小姐，我还在

想。”

“……”

“请您看看腰带好吗?倘若不如意,您可以当场用剪子把它剪碎。”

“嗯,”太吉郎点点头,然后呼喊女儿:“千重子!千重子!”

在帐房里同掌柜并排坐着的千重子站了起来。

秀男长着一双浓眉,他紧闭着嘴唇,似乎很有自信的样子,然而他解包袱皮的手却微微颤抖。

他不好对太吉郎说什么,于是转向千重子:

“小姐,请你看看。这是按照令尊的图案织的。”秀男说着就这么将卷着的腰带递给了她,而且显得特别拘束。

千重子稍微展开腰带的一端,说:

“啊,爸爸!这是在嵯峨从克利画集得到启发构思出来的吧。”她说着就把腰带放在自己的膝上摊开,“唉呀,好极了。”

太吉郎哭丧着脸,一声不言。但内心里对秀男能把自己的图案记得那么牢,的确感到震惊。

“爸爸。”千重子孩子气地,用兴奋的声调说:“的确是一条好腰带!”

“……”

千重子摸了摸带子的质地,然后对秀男说:

“你织得非常结实呀!”

“嗯。”秀男低着头。

“可以在这儿抖开来看看吗?”

“行。”秀男回答。

千重子站起来,把腰带摊在他们两人面着。她把手放在

父亲肩上，就这么站着观赏起来。

“爸爸，您觉得怎样？”

“……”

“不是挺好看吗？”

“你真的觉得好看？”

“嗯。谢谢您了，爸爸。”

“你再认真看看。”

“花样多新颖啊，虽然也要看配什么和服……不过这的确是一条好腰带呀。”

“是吗。你既然那么喜欢，你就谢谢秀男吧。”

“秀男先生，谢谢。”千重子在父亲身后跪坐下来，向秀男鞠了个躬。

“千重子！”父亲喊了一声。“你看这条腰带协调吗？构思上的协调呀。”

“什么？协调？”千重子像是遭到了突然袭击，又看了看腰带，“所谓协调，还得看穿什么和服和什么人穿呢。不过……如今还时兴有意穿破坏协调的衣裳呐。”

“唔。”太吉郎点点头。“千重子，其实我让秀男看这条腰带画稿的时候，他就说不协调了。所以，我把那张画稿扔到秀男他们作坊旁边那条小河里去了。”

“……”

“然而，当我看到秀男织好的腰带，我觉得这不是和我扔掉的画稿一样的吗？虽然在颜料和彩线方面，色泽有点不同。”

“佐田先生，很抱歉，请您原谅。”秀男低头认错了。“小姐，我有个冒昧的请求，请你系上这条腰带试试看好吗？”

“就在这件和服上……”千重子站起来系上腰带。她突然变得漂亮多了。太吉郎的脸色也平和下来。

“小姐，这是令尊的大作啊！”

秀男的眼睛闪烁着光芒。

祇 园 节

千重子拎着大菜篮子走出店门，要到麸屋街的汤波半[①]去。从御池大街往上走，一路上，她看见打叡山到北山的天空一片火红，不禁驻足仰望了好一阵子。

夏季昼长，尚未到夕阳晚照的时分，还不是一抹寂寞的天色。上空燃烧着璀璨的红霞。

“原来还有这种景致，我头一回看到啊。”

千重子拿出一面小镜子，在那浓艳的彩云下，照了照自己的脸。

“令人忘不了，一辈子也忘不了啊！……莫非人的感情会随着心潮的起伏而变化吗？”

叡山和北山也许是抹上了那种颜色，变得一片深蓝了。

汤波半已经做好豆皮、牡丹豆皮和八幡卷。

“您来了，小姐。正逢祇园节，忙得不可开交，只有熟悉的老顾客来订才做，请多多包涵。”

这家铺子向来只做顾客预订的东西。在京都，卖糕点的也有这样的铺子。

“是供奉祇园用的吧？长年得到您的照顾，谢谢了。”汤

① 汤波半是店铺的字号。

波半的女店员把做好的东西往千重子的菜篮子里放，装了满满一篮。

所谓“八幡卷”，就像鳗鱼卷一样，用豆皮卷上牛蒡。“牡丹豆皮”就像炸豆腐，不过它是用豆皮包上白菜之类的东西。

汤波半是家有两百多年历史的老铺子，还留下了战火的痕迹。有的地方经过修整……比如在小天窗上安了玻璃，像火炕一般的做豆皮用的炉子，则改用砖砌。

“从前烧炭作业扬起的粉末，纷纷落在豆皮上。因此决定改烧木屑。”

“……”

方铜锅间隔排成一排，豆浆上面结了一层豆皮，作业人员用竹筷子熟练地把它捞上来，晾在上面细细的竹架上。架子上下几层，豆皮干了，挨次往上挪。

千重子走进作坊紧里头，把手扶在那古老的柱子上。每次同母亲一道来，母亲总是要抚摸这根古老的顶梁柱。

“这是什么木？”千重子问。

“是丝柏木，一直顶到上面，笔直笔直的……”

千重子也摸了摸这根顶梁柱，然后才走出店门。

千重子踏上了归途。祇园的伴奏排练达到了高潮。

远方来看热闹的游客，也许以为祇园节只有七月十七日这天才有彩车游行，所以尽量赶在十六日晚以前来到宵山。

其实祇园节的典礼是在整个七月份举行，中间不间断。

各地区都从七月一日开始分别举行彩车游行、“迎吉符”

和奏乐等活动。

每年由童男童女乘坐的彩车，都走在游行队伍的前头。至于其他彩车的先后顺序，则于七月二日或三日由市长举行仪式抽签决定。

彩车一般是在头一天扎起来。七月十日的“洗神轿”可能是典礼的序幕。在鸭川的四条街大桥上洗神轿，虽然是洗，实际上只是由神官把杨桐蘸蘸水，然后往神轿上洒洒罢了。

接着，十一日由童男童女参拜祇园社。他们是乘坐彩车去的。童男跨在马头，头戴鸟帽，身穿猎服，由侍从陪同去接受五位官衔。五位以上就是“殿上人”[①] 了。

从前有神佛参加时，也曾把童男童女左右的小侍从，比作观音和势至二尊菩萨。还有让童男童女接受神位，比喻童男童女与神举行婚礼。

“这种事，我不干，我是个男孩嘛！”当水木真一被装扮成童女时，他曾这么说。

此外，童男童女要吃“特别灶”。就是说，他们吃的东西，要用与家人不同的炉灶来烧，以表示洁净的意思。但是，如今这些规矩都省略了，据说只把童男童女的食物，用火镰打火[②] 烧烧就算了。也有这样的传说：有的人家，家人无意中忘记了，童男童女就会催促说：“火镰，火镰。”

总之，繁文缛节，童男童女不是游行一天就能完事。他

① 殿上人，是被许可上殿的贵族。

② 用火镰打火，即祓除不祥的意思。

们还必须到彩车街挨家串户，登门拜访。节日典礼和童男童女的活动差不多得忙上一个月的光景。

京都人对十六日的宵山，比起对七月十七日的彩车游行来，似乎更感兴趣。

祇园会的日期快到了。

千重子家也把铺子前面的格子门卸了下来，忙于准备过节。

京都姑娘千重子是四条街附近的批发商出身，又是属于八坂神社管区的居民，对每年例行的祇园节当然不稀罕。这是炎热的京都的夏节。

她最感到亲切的是真一坐在彩车上的那副童男的形象。每逢过节，听到祇园的奏乐声，或看见被许多灯笼照着的彩车，她就马上回忆起真一那副形象来。那时，真一和千重子都是七八岁的孩子。

“没见过，即使女孩子也没有那么美啊！”

真一到祇园社去接受五位少将官衔时，千重子跟着去了；彩车游街，她也跟着转悠。童男打扮的真一，带着两个小侍从来到千重子的店铺拜访，真一喊：“千重子，千重子！”千重子满脸通红地凝望着真一。真一化了妆，抹上了口红，然而千重子却是一副被晒黑了的脸。那时千重子还是个小姑娘，身穿夏季单衣，腰系三尺红色腰带，把折凳放倒，靠在红格子门上，在同邻居的孩子玩线香火花……

如今，在奏乐声中，或彩车灯下，真一那副童男打扮的

形象，依然历历如在眼前。

“千重子，你不去宵山吗？”晚饭后母亲问千重子。

“妈，您呢？”

“妈有客人，走不开。”

千重子一走出家门，就加快了脚步。四条大街人山人海，简直叫人不能动弹。

但是，千重子很熟悉情况，她知道四条大街什么地方有什么彩车，哪条胡同又有哪些彩车，所以她统统浏览了一遍。街上依然非常热闹，频频传来各种彩车的奏乐声。

千重子走到“御旅所”[1]前买了一根蜡烛，点着了供在神前。在节日期间，也把八坂神社的神请到御旅所来。御旅所坐落在从新京极走出四条大街的南边。

在御旅所前，千重子发现一个姑娘像是在做七次参拜的样子。虽然只看到背影，但一眼就能看明白她在做什么。所谓七次参拜，就是从御旅所神前住前走一段距离，然后再折回神前叩拜祷告，如此反复七次。在行进中，即使遇见熟人，也不能开口说话。

“嗳哟！”千重子看见那位姑娘，觉得好生面熟。她就不由自主地也跟着开始做七次参拜了。

姑娘朝西边走，再折回御旅所。千重子则相反，朝东边走，然后再折回来。但是，那位姑娘比千重子更虔诚，祷告时间也长。

姑娘好像已经做完了七次参拜。千重子没有姑娘走得那

① 御旅所是没有神坛供信徒礼拜的地方。

么远，所以和姑娘差不多同时参拜完毕。

姑娘直勾勾地望着千重子。

“你在祷告什么？”千重子问她。

“你都看到了？”姑娘的声音有点颤抖。“我希望知道姐姐的下落……你就是我的姐姐。是神灵让咱们见面的。”姑娘的眼睛里噙满了泪水。

不错，她就是那北山杉村的姑娘。

悬挂在御旅所的虔诚者敬献的灯笼，以及参拜者供奉的蜡烛，把神前照得一片通明。姑娘的眼睛本来已经泪花花的了，所以灯光投在姑娘的脸上，反而显得更加闪闪有光。

千重子强抑制住翻腾的感情。

“我是独生女，没有姐姐，也没有妹妹！”

千重子虽这么说，可她的脸色却是一片苍白。

北山杉村的姑娘抽抽搭搭地哭了起来。

“我明白了。小姐，对不起，请你原谅。”她反复地说。“我从小一直想念着姐姐，姐姐，以致认错了人……”

“……”

“据说我们是双胞胎，但不知道她是姐姐还是妹妹……”

“恐怕相貌很相似吧？”

姑娘点点头，泪珠从脸颊滚落下来。她拿出手绢，边擦眼泪边说：

“小姐，你是在什么地方出生的？”

“就在这附近的批发商街。”

“是吗，你刚才在神前祷告什么？”

“祈愿父母幸福与健康。”

“……”

“你父亲呢……”千重子试问了一句。

“很早以前……在北山砍杉树枝，从这棵树荡到另一棵树时，没悠荡好，掉落下来，摔在致命的地方……这是听村里人说的。那时我刚出生，什么也不知道……”

千重子受到莫大的冲击。

她那么喜欢到那村子去，又那么喜欢仰望那美丽的杉山，说不定是被父亲的灵魂召唤吧。

另外据这位山村姑娘说，她是孪生儿。那么，难道这位亲生父亲在杉树梢上还牵挂着被遗弃的双生儿千重子，才不慎摔下来的？肯定是这样的。

千重子的额上渗出了冷汗。她仿佛感到蜂拥在四条大街上的人群的脚步声，和祇园的奏乐声都渐渐远去。眼前呈现一片黑暗。

山村姑娘把手搭在千重子肩上，用手绢帮千重子擦了擦额上的汗珠。

“谢谢。”千重子接过姑娘的手绢，擦了擦脸，不知不觉地将手绢掖到自己的怀里。

“那么，你母亲呢？……”千重子小声地问道。

“母亲也……”姑娘的声音有点哽咽，“我好像是在母亲的故乡生的，那儿是深山，比杉村还远。不过，母亲也……”

千重子再也问不下去了。

从北山杉村来的姑娘，她流下来的当然是高兴的泪水，眼

泪一止，脸上顿时神采飞扬。

相形之下，千重子则感到心烦意乱，双腿发颤，仿佛要使劲踏住才站得稳似的。在这种场合，她是很难马上平静下来的。似乎只有这个姑娘那健康的美在支撑着她。千重子岂止没有像姑娘那样流露出纯朴的喜悦，而且眼睛里深含着忧伤的神色。

她感到惆怅：从今以后该怎么办才好呢？

这时姑娘喊了一声“小姐”，就向她伸出了右手。千重子握住她的这只手。这是一只粗壮的手，和千重子那只柔嫩的手不同。然而，姑娘对此好像并不介意，她紧紧握住千重子的手说：

“小姐，再见！”

“怎么啦？”

“啊，我很高兴……”

“你叫什么名字？”

“叫苗子。”

“苗子？我叫千重子。”

“我现在当雇工，那村子很小，只要打听一下，马上就会找到的。”

千重子点了点头。

“小姐，你好像很幸福啊。”

“嗯。”

“我发誓：我不会把咱们今晚相逢的事告诉任何人。咱们的事，只有御旅所的祇园神晓得。”

也许苗子已经觉察到尽管是孪生姐妹，但彼此身份太悬

殊了吧。千重子一想到这些，就无话可说了。然而，被遗弃的，难道不就是自己吗?!

“再见，小姐。”苗子又说了一声。“趁别人还没发现的时候……”

千重子一阵心酸。

“我家的铺子就在这儿附近，苗子，你哪怕打店门走过，也要来一趟呀!”

苗子摇了摇头。

“你的家人呢？……”

“家人？只有父母亲……”

“不知为什么，我总有这样的感觉，你是在父母宠爱之下成长的。”

千重子拉了一下苗子的袖子。

“咱们站在这儿太久了。”

“是的。”

于是，苗子转过身向御旅所虔诚地祷告。千重子也连忙学着苗子祷告。

“再见!”苗子说了三遍。

“再见!”千重子也说了一声。

“我还有许多话想说，有机会到村子里来吧。在杉林里，谁都看不见。”

“谢谢。”

但是，她们俩不由地穿过拥挤的人群。朝着四条街大桥那边走去。

八坂神社管区有很多居民。尽管是在宵山，而且十七日的彩车游行已经结束，但以后的曲礼活动还在继续进行。家家敞开大门，摆上屏风等装饰品。从前，还有的人家摆设早期浮世绘[①]、狩野派[②]、大和绘[③] 以及宗达画的一对屏风。浮世绘珍品中，也有南蛮[④] 屏风，上面以雅致的京都风俗为背景，画了外国人的活动情形。也就是说，表现了京都人旺盛的气势。

如今这些画卷还保留在彩车上。都是些所谓舶来品，诸如中国织绵、巴黎葛布蓝织绵、毛织品、金线织花锦缎、葛丝等。由于同外国贸易，在具有桃山时代风格的大花日本伞上，还增添了异国的美。

彩车内有现时名画家画的装饰画，彩车头也有像是柱子那样的东西，据说那是当年朱印船[⑤] 的桅杆。

祇园冬冬锵的奏乐声非常单调。实际上是有二十六套音

① 浮世绘是日本江户时代（1603—1867）的风俗画。

② 狩野派是日本古代美术的一个流派，以狩野正信为创始人。在室町（1392—1573）中期兴起，江户时代风靡一时。

③ 大和绘是平安朝（794—1192）兴起的日本风景画的一个流派。

④ 自桃山时代（1573—1600）至江户时代初期，描写葡萄牙人航海到日本的风俗画卷。

⑤ 朱印船，江户时代领有红色官印许可证从事国外贸易的船只。

乐，它像任生狂言[①] 的伴奏，也似雅乐[②] 的乐声。

在宵山上，这些彩车用成排的灯笼装饰，奏乐声也就显得更加激越了。

在四条街大桥以东，尽管没有彩车，但直到八坂神社这段路上仍然非常热闹。

快到大桥，千重子被人流挤来挤去，稍稍落在苗子的后头。

苗子虽然说了三遍“再见”，可是千重子踌躇了半天：是在这儿和她分手，还是经过丸太铺前或走到那附近告诉她是哪一家以后再别离呢？她对苗子好像已经产生了一股温暖而亲切的感情。

“小姐，千重子小姐！”刚要过大桥，忽听得有人呼唤苗子，走过来的人就是秀男。他把苗子误认为是千重子了。

“你上宵山看热闹了吗，是一个人？……”

苗子不知如何是好。然而，她却没有回头找千重子。

千重子倏地闪进人群里去了。

“啊，天气真好……”秀男对苗子说。“明天大概也是个好天气。瞧，那么多星星……”

苗子抬头仰望天空。在这段时间里，她不知如何回答秀男才好。苗子当然不认识秀男。

---

① 狂言是日本古典猿乐派生出来的剧种之一。任生狂言，亦称任生猿乐，是一种戴假面具的哑剧，由铃铛、笛、大鼓伴奏，每年四月下旬在京都任生寺演出。

② 雅乐是日本的一种宫廷音乐。

“前些日子我对令尊实在太失礼了。不过，那条腰带还满意吧？”秀男对苗子说。

“嗯。”

“令尊后来没生气吗？”

“嗯？”苗子摸不着头脑，无法回答。

然而，苗子并没有朝千重子那边望去。

苗子无所措手足。她心想：倘若千重子愿意见这个青年，她自然会主动走过来的。

这青年脑门略大，肩膀宽厚，眼睛发直，但在苗子看来，他绝非坏人。从他谈到腰带的事来看，准是个西阵的织匠。可能是由于长年累月坐在高织机上织布的缘故，体形多少有点变了。

“我也太幼稚了，竟敢对令尊的图案评头品足。不过，经过一晚的深思，我终于把它织出来了。”秀男说。

“……”

“哪怕系一次也罢，你系过了吗？”

“嗯。”苗子含糊其辞地回答。

“还可以吗？”

尽管桥上没有大街那么明亮，而且簇拥的人流几乎堵住了他们俩的去路，苗子依然纳闷：秀男为什么会认错人呢。

一对孪生姐妹，如果在同一个家庭里，受到同样的抚育，可能会难于分清谁是谁的。可是，千重子和苗子却过着截然不同的生活，在不同的环境中成长。苗子心想：这个青年说不定是个近视眼呢。

“千重子小姐,请允许我按照自己的构思为你精心织一条吧！仅此一条，作为你二十岁的纪念礼物好吗？”

“哦，谢谢。”苗子说得吞吞吐吐。

“没想到在祇园节的宵山上能见到你，可能是神灵保佑，附在腰带上了。”

“……”

苗子只能认为：千重子大概不愿意让这个青年知道她是孪生，才不走到他们俩身边来。

“再见！”苗子对秀男说。秀男有点感到意外。

“噢，再见！”秀男回答,“腰带还是让我织吧，可以吗？赶在枫叶红了的时候……”

秀男叮问了一句，然后走开了。

苗子用眼睛寻找千重子，却没有找着。

在苗子看来，刚才那个青年也罢，腰带的事也罢，都无关紧要。只有在御旅所前面能同千重子相逢，才使她感到无比高兴，就如同得到神灵赐福一样。苗子抓住桥上的栏杆，凝望着映在水面上的灯火，站了好一会儿。

然后，苗子从桥边漫步，准备走到坐落在四条大街尽头的八坂神社。

苗子约莫走到大桥中央，突然发现千重子和两个男青年站在那里说话。

“啊！”

苗子不由地轻轻喊了一声，可她没有向他们那边走去。

她有意无意地偷偷看了一眼他们三人的身影。

千重子在想：苗子和秀男站在那里究竟谈了些什么呢？秀男显然误将苗子当作千重子，可是苗子又是怎样同秀男对答的呢？她一定会感到很难以为情吧？

也许千重子当时走到他们俩身边就好了。但是，不能去。非但不能去，而且当秀男把苗子喊成“千重子小姐”的时候，自己还迅速躲闪到人群里去了。

这是为什么呢？

那是因为在御旅所前面遇见了苗子，自己心灵上受到的冲击远比苗子强烈得多。按苗子说，她早就知道自己是双胞胎，所以一直在寻找我自己的孪生姐妹。但是，千重子做梦也没想到自己是孪生的。事情来得太唐突，自己没有能够像苗子发现自己那样感到欢天喜地。

再说，千重子如今听苗子这么一说，才第一次知道有关自己生身父母的情况：父亲是从杉树上掉下来摔死的，母亲也早已离开人世。这刺痛了自己的心。

千重子过去只是偶尔听到邻居交头接耳说过自己是个弃儿。自己也这样想过。不过，自己的父母是什么人，又在什么地方把自己扔掉的呢？这点她尽量不去想它。即使想，也不会有结果。何况太吉郎和阿繁对自己的爱是那么深，使自己觉得没有必要去想它。

今晚游宵山，听到苗子这番话，对千重子来说，不见得是幸福。但是千重子对苗子这个孪生姐妹，似乎产生了一股温暖的爱。

“看上去她心地比我纯洁，又能干活，身体也壮实。”千重子喃喃自语。“有朝一日，说不定她还能帮助我呢……”

于是，她在四条大街的桥上茫茫然地走着。

“千重子小姐！千重子小姐！”真一喊她。“干么一个人在茫然踱步，脸色也不好呢？”

“哦，是真一先生。”千重子猛地醒悟过来似的，“你小时候扮成童男坐在彩车上的形象多可爱呀！”

“那时可受罪啦。不过如今回想起来，倒也令人怀念啊。”

真一身边还有个伙伴。

“这是我的哥哥，在大学研究院学习。”

这位哥哥长相很像真一。他莽莽撞撞地向千重子打了个招呼。

“真一小时候胆子小，却很可爱，长得就像个女孩子那样漂亮，还被选去当童男，真傻。”哥哥说罢，放声大笑起来。

他们一直走到大桥中央，千重子瞧了瞧真一的哥哥那副健康的脸。

“千重子小姐，今晚你的脸色很苍白，好像有什么伤心事呀。”真一说。

“可能是站在大桥中央，被灯光照射的关系吧。”千重子说着，使劲踱着脚步。“再说，游宵山的人这么多，大家都来去匆匆，谁还会注意一个姑娘悲伤的表情呢。”

“那可不行。”真一说着把千重子推到桥栏边。“你稍靠一会儿。”

“谢谢。”

“河风也不大……”

千重子把手放在额头上，微微闭上了眼睛。

“真一先生，你当童男乘坐彩车那时候，是几岁来着？”

“哦……算起来有七岁了。记得是进小学的头年……”

千重子点点头，却默不作声。她想擦擦额上和颈上的冷汗，一把手伸进怀里就摸到了苗子的手绢。

“啊！”

那块手绢被苗子的泪水濡湿了。千重子攥住它，犹豫着要不要拿出来。她终于把它揉成团，拿出来擦了擦额头。眼泪都快要夺眶而出了。

真一显出诧异的神色。因为他了解千重子的性格，她是绝不会把手绢随便揉成团塞进怀里的。

“千重子，你觉得热还是凉？热感冒就麻烦了，早点回去吧……我们送她好吗，哥哥！”

真一的哥哥点了点头，他一直目不转睛地望着千重子。

“我家很近，不必送了……”

“正因为近，更要送了。”真一的哥哥断然地说。

他们三人从大桥中央往回走。

“真一先生，你扮童男乘坐彩车游行时，我跟着你走，你记得吗？”千重子问。

“记得，记得。”真一回答。

“那时还很小。”

“是很小。如果童男瞪着眼东张西望是很不像样的。不过，我感觉到有个小女孩紧跟着彩车走。我心想，她这样紧跟，一定累得够呛吧……”

“我再也不能变得那么小了。”

“瞧你说的。”真一轻巧地躲过了她的话锋，心里嘀咕着：今晚上千重子怎么啦？

他们把千重子送到她家的店铺门前，真一的哥哥向千重子的父母郑重地寒暄了一番。真一则在哥哥的身后等候着。

太吉郎在后客厅里同一位客人对饮祭神酒。其实谈不上是喝酒，只不过是陪陪客人罢了。阿繁不时地站起来忙着侍候。

“我回来了。”千重子说。

“回来啦，还早嘛。”阿繁说着偷看了一眼女儿的神情。

千重子恭恭敬敬地向客人招呼过后，对母亲说：

“妈，我回来晚了，没能帮上您吗？……”

“没什么，没什么。”母亲阿繁向千重子轻轻递了一个眼色，然后和千重子一起下厨房去了。因为要搬酒坛子。

“千重子，你是不是有点不舒服，才让人送你回来的？”

“嗯，是真一和他哥哥……”

“怪不得。你脸色不好，走路也晃晃悠悠的。”阿繁伸手去摸了摸千重子的额头，“倒没发烧，可是显得很悲伤的样子。今晚家里又有客人，你就跟妈一块睡吧。”

母亲说罢，温存地搂住千重子的肩膀。

千重子强忍住夺眶欲出的泪珠。

“你先上后面楼上歇歇去吧。”

“是，谢谢妈妈……”千重子感到：母亲的慈爱理开了她心头纷乱的思绪。

“因为客人少，你父亲也感到寂寞呐。晚饭的时候，倒来了五六个人……”

然而，千重子把酒瓶端了出来。

“已经喝得相当多了，适可而止吧。”

千重子斟酒的右手颤抖不已，她用左手把它托住。尽管如此，还是微微颤动着。

今天晚上，中院那个雕有基督像的灯笼也点亮了。老枫树树干上的那两株紫花地丁也依稀可见。

花朵已经凋谢。上下两株小小的紫花地丁大概是千重子和苗子的象征吧？看样子，这两株紫花地丁以前不曾见过面，而今晚上是不是已经相会了呢？在朦胧的灯光下，千重子凝望着这两株紫花地丁，不觉又一次噙上了眼泪。

太吉郎也觉察到千重子可能有什么心事，不时地望着千重子。

千重子悄悄地站起来，上后面的二楼去了。平时的客房已经铺好了客铺。千重子从壁橱里取出了自己的枕头，然后钻进被窝里。

为了不让旁人听到自己的呜咽声，她把脸伏在枕头上，双手抓住枕头的两端。

阿繁走上楼来，看到千重子的枕头都被泪水濡湿了，她连忙给千重子拿出一个新枕头来，说：

“喏，给你。我待一会儿就来。”然后她就下楼去了。走到楼梯口，又停下脚步，回头望了望，却什么话也没说。

地板上本可以铺三个睡铺，却只铺了两个。而且，一个是千重子的睡铺。看样子母亲打算和千重子同睡一个铺盖了。

在铺盖底下也只摆了两件叠好的夏布睡衣，是母亲和千重子的。

阿繁替女儿铺了睡铺，而没有铺自己的，本来这不算是

什么了不起的事，但千重子却感到母亲的一番苦心。

于是千重子也忍住眼泪，心情平静了下来。

“我是这家的孩子。”

不用说千重子是遇见了苗子才突然感到心烦意乱，而又无法克制的。

千重子走到梳妆台前，照了照自己的脸。本想化化妆掩饰一下，但后来又作罢。她只拿出香水瓶来，在睡铺上洒了几滴，然后又把自己的窄腰带重新系好。

当然，她是不会轻易就入睡的。

“我是不是对苗子姑娘太薄情了？”

她一闭上眼，马上就映出中川村那美丽的杉山。

根据苗子的叙述，千重子对自己生身父母的情况也大致了解了。

“向这家父母坦白地说出来好，还是不说出来好呢？”

恐怕连这家铺子的父母都不了解千重子在什么地方出生，生身父母又是谁吧。千重子虽然想到“双亲”早已不在这人间……但她再也不哭了。

从街上传来了祇园的奏乐声。

楼下的客人是近江长滨一带的绉绸商，他们有点醉意，嗓门也提高了，话声甚至断断续续地传到千重子睡觉的后面二楼上。

客人似乎坚持说：彩车的队伍从四条大街走过宽阔的现代化的河原街，然后拐到新开的御池街，是为了所谓“观光”才在市政府前设置观礼席的。

从前队伍是通过颇有京都特色的窄路；有的人家还被彩

车弄坏些什么，然而这也很有情趣。据说在二楼可以要到粽子，如今则是撒粽子。

彩车在四条大街好歹还可以全部看到，一拐进窄路，彩车下半部就不易看到了。这倒也好。

太吉郎心平气和地解释说：在宽阔的大街上容易看到彩车的全貌，那是很精彩的。

千重子觉得现在躺在被窝里，仿佛还能听到彩车大木轮拐弯时发出的声音。

看样子今晚上客人会在隔壁房间歇宿，千重子打算明天才把从苗子那儿听来的一切告诉父母亲。

据说，北山杉林全是私人经营，但并不是所有人家都拥有山地。拥有山地的人是不多的。千重子想：自己的亲生父母大概是拥有山地的人家的雇工吧。苗子本人也曾说过："我是当雇工的……"

这是二十年前的往事了。也许是她的父母当时不仅觉得生双胞胎无脸见人，而且听说双胞胎难养，也还考虑到生活问题，所以才把千重子抛弃的吧。

……千重子有三点忘了问苗子，那就是：千重子还是婴儿时就被抛弃，为什么父母抛弃她，而不抛弃苗子？父亲是什么时候从杉树上摔下来的？苗子虽说是在她"刚生下来不久"，可是……苗子还说过，她好像是在母亲的老家——比杉村更远的深山里出生的，那是什么地方呢？

苗子考虑自己同被抛弃的千重子"身份悬殊"，她决不会去找千重子的。只有由千重子到她工作的地方去找她。

但是千重子无法瞒着父母偷偷地去寻找。

千重子曾多次读过大佛次郎的名作《京都之恋》。她脑海里浮现出书中的一段：

> 北山的杉林层层叠叠，漫空茏翠，苑如云层一般。山上还有一行行赤杉，它的树干纤细，线条清晰，整座山林像一个乐章，送来了悠长的林声……

比起典礼的伴奏和节日的喧闹来，还是重山叠峦那悠扬的音乐和森林的歌声更能渗进千重子的心坎。她仿佛穿过北山浓重的彩虹，倾听那音乐和歌声……

千重子的悲伤渐渐减退。也许她本来就不是悲伤，而是同苗子邂逅而感到惊讶、慌张和困惑吧。但是，莫非女孩子命中注定，生来就是要落泪？

千重子翻了翻身，闭上眼睛，静静地听着山歌。

“苗子是那么高兴，而我是怎么回事呢？”

不大一会儿，客人和父母亲都上后面二楼来了。

“请好好歇息吧。”父亲对客人招呼。

母亲把客人脱下的衣服叠好，然后到这边房间里，正要叠父亲脱下的衣服，千重子就说：

“妈，我来叠。”

“你还没睡吗？”母亲让千重子去叠，自己躺了下来。

“真香啊！毕竟是年轻人。”母亲爽朗地说。

近江的客人也许是喝醉了酒，很快地透过隔扇传来了鼾声。

“繁 !”太吉郎喊了一声在旁边睡铺上的妻子。“有田先生有意要把他的儿子送给我们哩。”

“当店员……还是当职员 ?”

“不，当养子，做千重子的……”

“这种事……千重子还没睡着呢。”阿繁打断了丈夫的话头。

“知道。让千重子听听也好嘛。”

“……”

“是老二，好几次上咱家来过。”

“我不怎么喜欢那位有田先生。”阿繁把声音压低，但语气却非常坚决。

千重子听到的山林乐声消失了。

“对吧，千重子。”母亲向女儿那边翻过身去。千重子睁开眼睛，却没有回答。沉默了好半天。千重子把足尖交叠起来，一动也不动。

“我想，有田可能想要我们这间铺子。”太吉郎说。“再说，他十分了解千重子是个漂亮的好姑娘……自然也很清楚我们店铺主顾的情况，以及生意的内容。咱们店铺里有的店员也会详细告诉他的。”

“……”

“千重子无论长得怎么漂亮，我也从不曾想过要拿她的婚姻去做买卖。对吧，繁？要是这样就太对不起神灵啦。”

“那当然是。”阿繁说。

“我的性格不适合做买卖。”

“爸爸，我真不该让您把保尔 · 克利画集这类东西带到嵯

峨尼姑庵去，实在对不起您。”千重子站起来向父亲道歉。

“不，那是爸爸的乐趣，也是爸爸的一种消遣呀。如今我才感到生活的意义。”父亲也微微低下头，“尽管这张图案也显不出什么才能……”

“爸爸！”

“千重子，咱们要不干脆把这家批发店卖掉，搬到西阵去，再不然就到寂静的南禅寺或冈崎一带找间小房子住下，咱们两人设计一张和服和腰带图案好不好？你受得了那份贫苦吗？”

“贫苦？什么贫苦，我一点也不……”

“是吗。”父亲只应了一声，很快就入睡了。可千重子却难以成眠。

第二天早晨，她早早地醒来，打扫店前的过道，揩拭格子门和折凳。

祇园节的活动还在继续进行。

十八日之后的进山伐木仪式，二十三日的宵山祭祀、屏风庙会，二十四日的山上游行，此后还有慰神演出狂言，二十八日“洗轿”，然后回到八坂神社，二十九日举行奉神祭，至此结束整个神事。

好几座山都成了寺庙城。

名目繁多的典礼活动，使千重子安不下心来，整整一个月都忙于过节了。

秋　色

明治“文明开化”的痕迹之一，至今仍保留着的沿护城

河行驶的北野线电车，终于决定要拆除了。这是日本最古老的电车。

众所周知，千年的古都早就引进了西洋的新玩意儿。原来京都人也还有这一面哩。

可是，话又说回来，这种古老的“叮当电车”保留至今还使用，也许有“古都”的风味吧。车身当然很小，对坐席位，窄得几乎膝盖碰膝盖。

然而，一旦要拆除，又不免使人有几分留恋。也许由于这个缘故，人们用假花把电车装饰成“花电车”，然后让一些按明治年代风俗打扮起来的人乘上，借此广泛地向市民们宣告。这也是一种“典礼”吧。

接连几天，人们没事都想上车参观，所以挤满了那古老的电车。这是七月的事，有人还撑着阳伞呢。

京都的夏季要比东京炎热。不过，如今东京已经看不见有人打阳伞走路了。

在京都车站前，太吉郎正要乘上这辆花电车，有一个中年妇女有意躲在他的后头，像是忍住笑的样子。太吉郎也算是个有明治派头的人。

太吉郎乘上电车，这才注意到这个中年妇女，他有点难为情地说：

“什么，你没有明治派头吗？”

“不过，很接近明治了。何况我家还在北野线上呢。”

“是吗，这倒也是啊。”太吉郎说。

“什么这倒也是啊！真薄情……总算想起来了吧？”

“还带了个可爱的孩子……你躲到什么地方去了？”

“真傻……你明明知道这不是我的孩子嘛。”

“这，我可不知道。女人家……”

“瞧你说的，男人的事才是不可捉摸呢。”

这个妇女带着的姑娘，肤色洁白，的确可爱。她约莫十四五岁光景，穿一身夏季和服，系上了一条红色窄腰带。姑娘好像要躲开太吉郎，腼腼腆腆地挨在中年妇女身旁坐下，紧闭着嘴唇。

太吉郎轻轻地拽了拽中年妇女的和服袖子。

“小千子，坐到当中来！”中年妇女说。

三人沉默了好一阵子。中年妇女越过姑娘的头顶，向太吉郎附耳低语：

“我常想：是不是让这孩子去祇园当舞女呢。”

“她是谁家的孩子？”

“附近茶馆的孩子。”

“嗯。”

“也有人认为是你我的孩子呢。”中年妇女以几乎听不见的声音嘟哝着。

“不像话！”

这个中年妇女是上七轩茶馆的老板娘。

“这孩子拉着我要到北野的天神庙去……”

太吉郎明知老板娘是在开玩笑，他还是问姑娘：

“你多大了？”

“上初一了。”

“嗯。”太吉郎望着少女说，“待来世投胎再来拜托吧。”

她到底是在烟花巷里成长的孩子，好像都听懂了太吉郎

这番微妙的话。

“干么要这孩子带你上天神庙去呢,莫非这孩子就是天神的化身?”太吉郎逗老板娘说。

“正是啊，没错。”

“天神是个男的呀……”

“现在已经投胎成女的了。”老板娘正经八百地说,“要是个男的，又要遭流放的痛苦了。”

太吉郎差点笑出声来，说:“是个女的?”

“是个女的嘛……是啊,是个女的就会得到称心郎的宠爱罗。”

“唔。”

姑娘美貌非凡,是无懈可击的。额前那刘海发乌黑晶亮,那双重眼皮实在美极了。

“她是独生女吗?”太吉郎问。

“不，还有两个姐姐。大姐明春初中毕业，可能就要出来做舞女。”

“长得也像这孩子这样标致吗?”

“像倒是像，不过没有这孩子标致。”

“……”

在上七轩，眼下一个舞女也没有。即使要当舞女，也要在初中毕业以后，否则是不允许的。

所谓上七轩，可能是由于从前只有七间茶室吧。太吉郎也不知从哪儿听说，现在已增加到二十间茶室了。

以前，实际上是不太久以前，太吉郎和西阵的织布商或地方的主顾还经常到上七轩来寻花问柳。那时候遇见的一些

女子的形象，不由自主地又在他的脑海里浮现出来。那阵子，太吉郎店铺的买卖还十分兴隆。

“老板娘，你也实在好奇，还来坐这种电车……”太吉郎说。

“做人最重要的是念旧情啊。”老板娘说，“我们家的生意有今天，就不能忘记从前的老顾客……”

“……”

“再说，今天是送客人到车站来的。乘这趟电车那是顺道……佐田先生，你这才奇怪呢，独自一个人来乘电车……”

“这个嘛……怎么说呢？本来只想来瞧瞧这花电车就行了，可是……”太吉郎歪着脑袋说，“不知道是过去值得怀念呢，还是现在觉得寂寞？”

“寂寞？你这把年纪已经不该觉得寂寞了。我们一起走吧，去看看年轻姑娘也好嘛……”

眼看太吉郎就要被带到上七轩去了。

老板娘直向北野神社的神前奔去，太吉郎也随后紧紧跟着。老板娘那虔诚的祷告很长。姑娘也低头礼拜。

老板娘折回太吉郎的身边，说：

“该放小千子回去啦。”

“哦。”

“小千子，你回去吧。”

“谢谢。”姑娘向他们俩招呼过后就走开了，离去越远，她的步伐就越像个中学生。

“你好像很喜欢那个孩子啊。”老板娘说，“再过两三年就可以出来当舞女了。你就愉快地……从现在起就耐心地等着

吧，她准会长成绝代佳人的啊。”

太吉郎没有应声。他想：既然已经走到这儿，何必不到神社的大院里转转呢。可是，天气实在太热。

“到你那边去歇歇好吗？我累了。”

“好，好，我一开始就有这个打算，你已经好久没来了。”老板娘说。

来到这古老的茶室，老板娘一本正经地招呼道：

“欢迎。真是久违了，一向可好。我们常想念着你呐。”

又说：“躺下歇歇吧，我给你拿枕头来。哦，你刚才不是说寂寞吗？找个老实的来聊聊天……”

“原来见过的艺妓，我可不要呀！”

太吉郎正要打盹儿，一个年轻的艺妓走了进来，静静地坐了一会儿。初次见面的客人，也许是很难侍候的。太吉郎心不在焉，一点也提不起说话的兴趣来。艺妓也许是要逗引客人的高兴，开口说：自从她出来当舞女，两年之内，她喜欢的男人就有四十七个。

“这不正好是赤穗义士[①]吗？现在回想起来，应付这四五十人也实在滑稽……大家笑了，说这些人都要闹相思病了。”

太吉郎这才清醒过来，问道：

“现在呢？……”

“现在是一个人。”

---

① 日本元禄十五年（即1703年），兵库县赤穗地方的四十七名武士为了替一个封建主报仇，杀了另一个封建诸侯。德川幕府为了惩罚武士“犯上”，强迫他们剖腹自杀，埋在泉岳寺里。

这时候，老板娘走进了房间。

太吉郎想道：艺妓才二十岁左右，与这些男人又没有什么深交，难道她真的记住“四五十”这个数字吗？

另外，那艺妓还告诉他：当舞女的第三天，她领一个讨厌的客人到盥洗间去，突然被他强行一吻。她就把他的舌头咬了。

“咬出血了吗？”

“嗯，当然出血罗。客人气急败坏地说：‘快赔我医药费！’我哭了，事情闹了好一阵子。不过，谁叫他惹起来的。就连这个人的名字我也忘得一干二净了。”

“唔。”太吉郎瞧了瞧艺妓的脸，暗自思忖：这样一个娇小、溜肩，十分温柔的京都美人，那时只十八九岁，怎么突然竟会狠心咬起人来呢？

“让我看看你的牙齿。”太吉郎对年轻艺妓说。

“牙齿？看我的牙齿？我说话的时候，你不是已经看见了吗？”

“我还要仔细看看呐。”

“我不愿意，那多难为情啊！”艺妓说罢闭上了嘴。片刻又说，“这怎么行呢，先生。闭上嘴就不能说话了呀。”

艺妓那可爱的嘴角，露出了洁白的小牙齿。太吉郎揶揄地说：

“敢情是牙齿断了，装的假牙吧？”

“舌头是软的呀。”艺妓无意中脱口说出，“不来啦。再也不……”

艺妓说后，把脸藏在老板娘背后。

不大一会儿，太吉郎对老板娘说：

“既然来了，也该顺便到中里那儿去看看不是。”

“嗯……中里也会高兴的。我陪你去好吗？”老板娘说着站了起来。她走到梳妆台前坐了下来，可能要整整容吧。

中里家的门面依然如故，客厅却焕然一新。

走进来另一个艺妓，太吉郎在中里家一直呆到晚饭过后。

……在太吉郎外出这段时间里，秀男来到太吉郎的店铺。他说是找小姐，所以千重子出铺面来接待他。

“祇园节期间答应给小姐画的腰带图案已经画好了，现在送来给小姐看看。”秀男说。

“千重子，”母亲喊道，“快请他到上房来！”

“好吧。”

秀男在面对中院的一间房子里，让千重子看了两幅图案，一幅是菊花，绿叶扶持，构图清新，几乎看不出是菊叶，看来是下了一番工夫的。另一幅是红叶。

“真美！”千重子看得出神。

“能让千重子小姐满意，这是最好不过了……”秀男说，“小姐，你看织哪一幅好？”

“是啊，要是菊花，长年都能系。”

“那么，就织菊花吧，好吗？”

“……”

千重子低下了头，脸上露出了一丝愁容。

“两幅都好，不过……”她吞吞吐吐说，“你能画杉树山和赤松山的图案吗？”

“杉树山和赤松山？可能不太好画，不过让我考虑考虑。”

秀男觉得奇怪，直勾勾地望着千重子的脸。

“秀男先生，请原谅。”

“原谅？有什么可……”

“那是……”千重子不知该不该说，可是还是说了，“过节那天晚上，在四条大街的桥上，秀男先生答应给她织腰带的那个姑娘，其实不是我，你认错人了。”

秀男无法相信她的话，他说不出话来，现出了一副沮丧的脸。因为他是为千重子设计图案才付出这么大的心血，难道千重子就此打算完全拒绝他吗？

倘使是那样，千重子的言谈举止，未免有点令人不能理解。秀男好激动的心情，此刻稍微恢复了平静。

“难道我遇见了小姐的幻影，在同千重子小姐的幻影说话吗？以祇园节上会出现幻影吗？”但是，秀男却没有说是“意中人”的幻影。

千重子的神情变得严肃起来，说：

“秀男先生，那时同你说话的，是我的姐妹。”

“……”

“她是我的姐妹。”

“……”

“我也是那天晚上第一次见到我的姐妹。”

“……”

“关于这个姐妹的事，我对我父母也都没有说过呢。”

“什么？”秀男大吃一惊。他摸不着头脑。

“你晓得北山园木的村子吧，这位姑娘就在那儿干活。”

“什么？”

秀男出乎意外，几乎连第二句话都说不出来。

“你知道中川村吧？”千重子说。

“知道，我是坐公共汽车经过……”

“请秀男先生织一条腰带送给这位姑娘好吗？”

“哦？”

“给她织吧。”

“哦？”秀男依旧疑惑不解，点了点头说：“所以小姐才叫我画赤松山和杉树山的图案？”

千重子点点头。

“好吧。不过，这样的图案和她的生活环境是不是有点不协调啊？”

“这就要看秀男先生的手艺了。”

“……”

“她会终生都珍惜的。她叫苗子，虽不是有山林产业人家的孩子，但她非常能干，比我这样的人结实，坚强……”

秀男依旧感到疑惑，但还是说：

“既然是小姐吩咐，我一定精心地把它织出来。”

“我再说一遍，这位姑娘叫苗子。”

“知道了。可是，她为什么长得这样像千重子小姐呢？”

“我们是姐妹嘛。”

“虽说是姐妹，可是……”

千重子还是没有向秀男坦白她们是一对孪生姐妹。

那天晚上，姑娘们多半是穿夏节[①]便装，所以秀男在灯光下，误把苗子认作千重子。然而，这不见得就是秀男眼花的缘故吧。

那雅致的格子门外还有一层格子门，那里也摆上了折叠椅，而且铺面很深。这种格局，在今天看来，也许是旧时遗留下来的痕迹。秀男觉得疑惑的是：一个富有京都风采、堂堂和服批发商的女儿，同那个在北山杉村园木厂当雇工的姑娘怎么会是姐妹呢？可是，这样的问题，秀男是不应该刨根问底的。

"腰带织好以后送到这儿来行吗？"秀男说。

"这……"千重子想了想，然后说，"请直接送到苗子那儿去可以吗？"

"当然可以。"

"那么就请这样办吧。"她满心诚意拜托了秀男。"只是路远些……"

"哦，也不算太远。"

"苗子该不知道有多高兴啊！"

"她会接受吗？"

苗子会感到莫名其妙的吧？秀男怀疑是理所当然的。

"由我来向苗子好好说明就是。"

"是吗，那就……一定送去。她家在什么地方呢？"

千重子也不晓得，所以她说："苗子她家吗？"

① 日本民间迷信，夏季为了祈求丰收、免病除灾而举行的祭祀。

“嗯。”

“我打电话或者写信告诉你。”

“是吗？”秀男说，“与其为另一位千重子小姐织，不如单为小姐你织了。我一定精心织好，亲自送去。”

“谢谢。”千重子低头施礼，“拜托你啦，你觉得奇怪吗？”

“……”

“秀男先生，这腰带不是织给我，是织给苗子小姐的。”

“嗯，明白了。”

不大一会儿，秀男就走出店铺，他总觉得这还是个谜。但他毕竟开始动脑子考虑腰带的构图。设计赤松山和杉树山图案，非要有相当的气魄不可。不然，作为千重子的腰带，恐怕太朴素了。在秀男来说，他认为这是千重子的腰带。不，如果是叫苗子那位姑娘的，就得设计与她劳动生活相近的图案，正如他曾向千重子说过的那样。

秀男曾在四条街大桥上见过不知是“千重子化身的苗子”，还是“苗子化身的千重子”。因此，他想到四条街大桥走走，于是就朝那边走去。但是，烈日当头，十分炎热。他凭倚在桥栏杆上，闭上眼睛，想倾听那几乎听不见的潺潺流水声，而不是人潮或电车的轰鸣。

今年千重子没去看“大字”[1]篝火。母亲阿繁倒少有地跟着父亲去了。千重子留下来看家。

父亲他们和附近相好的批发商把木屋町二条下茶馆的房

① 每年八月十六晚在京都如意岳上燃点的“大”字形篝火。

间，包租了下来。

八月十六日的“大字”，就是送神的篝火。传说从前有这样的风俗：夜里将火把抛上空中，以送别到空中游荡的鬼魂回阴府，后来由此而演变成在山上焚火。

东山如意岳的“大字”虽是正统，其实是在五座山上焚的火。除了如意岳大字外，还有金阁寺附近大北山的“左大字”、松崎山的“妙法”、西贺茂明见山的“船形”、上嵯峨山的“牌坊形”，这五座山相继焚起火来。在约莫四十分钟的焚火时间里，市内的霓红灯、广告灯都一齐熄灭。

千重子看见火光映照的山色和夜空，不由得感受到这是初秋的景象。

立秋前夕，比“大字”早半个月，下野神社还举行了越夏祭神。

千重子经常邀请几位朋友登上加茂川的堤岸，去欣赏“左大字”等。

“大字”这种仪式，千重子从小就看惯了。然而，“今年的‘大字’又……”这种感情，随着年华的增长自然而然地涌上了她的心头。

千重子出了店门，和街坊的孩子们围着折叠椅嬉戏耍闹。小孩子们对“大字”之类似乎不太在意，倒是对焰火更感兴趣。

但是，今年夏天的盂兰盆节，给千重子增添了新的哀伤。因为她在祇园节上遇见了苗子，从苗子那里听说亲生父母早已与世长辞。

“对，明天就去见苗子。”千重子想道，“也要把秀男织腰

带的事好好告诉她……”

第二天下午，千重子穿着平淡无奇的装束出门去了……千重子还不曾在白天里见过苗子。

千重子在菩提瀑布站下了车。

北山村可能已是繁忙的季节。在那里，男人们正在剥着杉圆木的皮。杉树皮堆积如山，围成的圈子越来越大。

千重子有点踌躇，刚迈几步，苗子一溜烟似地跑了过来。

“小姐，欢迎你呀。实在是，实在是好……”

千重子瞅着苗子这副劳动时的模样。

“干完活儿了吗？”

“嗯，今天我已经请了假，因为看见千重子小姐……”苗子气喘吁吁地说，“咱们就在杉山里谈吧。那里谁都不会看见的。”

说着她拽住千重子的衣袖走了。

苗子急忙把围裙解下来，铺在地上。丹波棉布围裙很宽，直绕到她背后，因此足够她们两人并排坐下。

“请坐。”苗子说。

“谢谢。”

苗子摘下戴在头上的手巾，用手将头发拢了上去。

“你来得正好。我太高兴，太高兴了……”苗子用闪烁的目光凝视着千重子。

一股泥土的馥郁、草木的薰馨，也就是杉山的芬芳扑鼻而来。

“坐在这儿，下面一点也看不见啊。”苗子说。

“我喜欢美丽的杉林，偶尔也到这儿来过。不过，进到杉山里，这还是头一回。”千重子说着，环视了一下四周。杉树几乎一般粗，坚挺拔立。树林包围着她们俩。

“这些杉树都是经过人工修整的。”苗子说。

“哦？”

“这些树约莫有四十来年了。它们就要被人砍下来做柱子什么了。要是留下不伐，也许能长上千年，既能长粗，又能长高吧。偶尔我也会这样想。比较起来。我还是喜欢原始森林。这个村子，总之就像是在制造剪花[1] ……”

“……？”

“在这个世界上，要是没有人类，也就不会有京都这个城市。这一带就可能成为自然森林，或者草原荒野，说不定还是野鹿和山猪的天地呢。人类干么要在这个世界上出现？这是多么可怕啊，人类……”

“苗子小姐，你是在考虑这样的问题吗？”千重子感到诧异。

“唔，偶尔……”

“苗子小姐，你讨厌人吗？”

“我最喜欢人，不过……”苗子回答，“再没有什么比人更可爱的了。但是，有时我在山中一觉醒来，忽然想到：如果在这个地球上没有人类，将会成什么样子呢……”

“这不是隐藏在你心里的一种厌世情绪吗？”

“什么厌世？我最讨厌这种思想了。我每天高兴、愉快地

① 剪花，是剪下的带茎鲜花，用以供佛或插花。

劳动……可是，人类……”

“……”

两个姑娘所在的杉林，骤然间变得昏暗起来。

“要下骤雨啦。”苗子说。

雨水积在杉树末梢的叶子上，变成大粒的珠子落了下来。

伴之而来的是一阵震耳欲聋的雷鸣。

“可怕，太可怕了！”千重子脸色煞白，握住了苗子的手。

“千重子小姐，请你把身子蜷缩起来。”苗子说着，趴在千重子身上，几乎把她的整个身体覆盖住了。

雷声越来越凄厉、可怕。雷电交加，不时发出天崩地裂似的巨响。

这巨响仿佛冲着这两个姑娘的头顶压将下来。

雨点敲打在杉树末梢上，沙沙作响。每次闪电，一道亮光直闪到地面上，把两个姑娘周围的杉树树干都照亮了。转眼间，美丽而笔直的树干也变得令人望而生畏。不容思索，马上又是一阵雷鸣。

“苗子，雷好像就要劈将过来啦！”千重子说着，把身子缩成一团。

“也许会劈过来。不过，不会劈到我们头上的。”苗子加强语气说，“决不会劈过来的！”

于是，她用自己的身子把千重子盖得更加严实了。

“小姐，你的头发有点湿了。”苗子用手巾揩拂千重子的头发，然后将手巾叠成两半，盖在千重子的头上。

“雨点难免要透过去的。但是，小姐，雷是决不会在小姐

身上或在近旁劈下来的。”

性格刚强的千重子听到苗子坚定的话声，多少恢复了平静。

“谢谢……实在太谢谢你了。”千重子说，“为了保护我，瞧你都湿透了。”

“工作服嘛，湿了也没关系。”苗子说，“我很高兴啊。”

“你腰上发亮的玩意儿是什么啊？……”千重子问。

“噢，我倒忘了，是把镰刀。刚才我在路边剥杉树皮来着，看见你就飞跑过来，所以还带着镰刀。”苗子这才觉察到自己腰上的镰刀，“多危险啊！”

苗子说着，将镰刀扔到了远处。那是一把没安木柄的小镰刀。

“等回去时再捡吧。不过，我不想回去……”

雷声仿佛从她们俩的头上掠过。

千重子脑子里清晰地印上了苗子用身体覆盖自己的形象。

尽管是夏天，然而山里下过这场骤雨后，还是令人感到连手指尖都有点冰凉了。但千重子从头到脚都被苗子覆盖住，苗子的体温在千重子的身上扩散开去，而且深深地渗透到她的心底。这是一股不可名状的至亲的温暖。千重子感到幸福，安详地闭上了眼睛。

“苗子，太谢谢你了。”过了一会儿，千重子又说了一遍，“在母亲怀里，你也是这样护着我的吧。”

“那个时候，恐怕是彼此挤来踢去的吧。”

“或许是吧。”

千重子笑了，笑声里充满了骨肉之情。

骤雨和雷鸣都过去了。

“苗子，实在太谢谢你……可以起来了吧。”千重子转动一下身子，想从苗子的掩护下站起来。

“哦，不过，还是再等一会儿才好。积在杉树叶上的雨点还在滴呢……”苗子掩盖着千重子，千重子用手去摸苗子的后背。

“全湿了，你不冷吗？”

“我习惯了，没什么。”苗子说，“小姐来了，我很高兴，全身暖融融的。你也有点湿了。”

“苗子，爸爸是从这附近的杉树上摔下来的吧？”千重子问。

“不清楚。那时我也是个婴儿。”

“妈妈的老家呢？……外公外婆还健在吗？”

“我也不清楚。”苗子回答。

“你不是在妈妈老家长大的吗？”

“小姐，你干么要打听这些事呢？”

千重子被苗子这样严肃的询问，吓得把话也咽回去了。

“小姐，你是不会有这样的家人的。”

“……”

“只要你把我看作姐妹，我就很感谢了。在祇园节时，我讲了一些多余的话。”

“不！我很高兴。”

“我也……不过，我也不想去小姐的店铺。”

“你来呀，我一定好好招待你，我还要跟父母说……”

“不，我不能去，”苗子斩钉截铁地说。“假使小姐有今天这样的困难，我纵然冒死也要掩护你……你理解我的心情吗？”

“……”千重子感动得几乎落下泪来。“听我说，苗子，节日那天晚上你被人家误认为是我，很不自在吧？”

“嗯，就是跟我谈腰带的那个人吗？”

“那个小伙子是西阵腰带铺的织匠，为人很实在……他说要给你织条腰带吗？”

“那是因为他把我错看成小姐了。”

“前些日子，他把腰带图案拿来给我看，我就告诉他：那不是我，而是我的姐妹的。”

“什么？”

“我还拜托他为苗子姐妹织一条呢。”

“为我？……”

“他不是已经答应给你织了吗？”

“那是因为他认错人了呀。”

“我也请他织了一条，另一条是织给你的。作为姐妹的纪念……”

“我？……”苗子吓了一跳。

“不是在祇园节时答应的吗？”千重子温柔地说。

掩护过千重子，苗子的身体变得有点僵硬，一动也不动了。

“小姐，在你有困难的时候，无论什么困难，我都高兴帮助你解决。不过，要我替你接受礼物，那我可不愿意！”苗子

毅然地说。

“这样做未免太薄情了。”

“我又不是你的化身。”

“是我的化身。”

千重子不知如何说服苗子才好。

“我送给你，你也不愿意接受吗？”“……”

“我请他织，是要送给你的呀。”

“事实有点出入吧。记得在节日晚上，他认错了人，是说要送腰带给千重子小姐的嘛。”苗子顿了顿又说。“那位腰带铺的人，织腰带的人好像非常倾慕你呀。我毕竟是个女孩子，我懂得这点。”

千重子有点羞怯，说：

“那样的话，你就不愿意要吗？”

“……”

“我请他织，是说要送给我姐妹的嘛。可是……”

“那么，我就接受吧，小姐。”苗子乖乖地屈服了。“我净说些不必要的话，请你原谅。”

“他要把腰带送到你家里，你住在哪家呢？”

“一个叫村濑的家。”苗子回答，“腰带一定很高级吧。像我这样的人，能有机会系它吗？”

“苗子，一个人的前途是难以预料的啊！”

“嗯，可能是吧。”苗子点点头，“我也没想要出人头地，不过……即使没机会系，我也会珍视它的。”

“我们店里很少经销腰带。不过，我要为你挑一件和服，能配得上秀男先生织的腰带。”

“……”

“我父亲有点古怪，近来渐渐讨厌起做买卖来了。我们家嘛，经销各种布料的杂货批发店，不可能净卖好料子；再说，现在化纤品和毛织品也多起来……”

苗子抬头望着杉树的梢顶，然后离开千重子的脊背，站起身来。

“还有雨点，不过……小姐，让你受委屈了。”

“不，多亏你……”

“小姐，你似乎也该帮忙料理店铺啊。”

“我？……”千重子好像挨了打似的，站了起来。

苗子身上的衣服已经湿透，紧紧地贴在肌肤上。

苗子没有送千重子到汽车站。与其说是因为全身被淋湿了，不如说是怕引人注目。

千重子回到店里，母亲阿繁正在通道土间的紧里头，给店员们准备点心。

“回来啦。”

“妈，我回来了。回来晚了……爸爸呢？”

“在手制幕帘后面。他好像在思考什么问题。”母亲直勾勾地望着千重子，“你上哪儿去了？衣服又湿又皱，快去换吧。”

“好吧。”千重子上了后面楼上，慢条斯理地把衣服撩下来稍坐片刻，然后再下楼来。母亲已经把三点钟那顿点心给店员们分发完了。

“妈！”千重子用带颤抖的声音说，“我有话想跟妈单独谈……”

阿繁点头道："上后面二楼吧。"

这么一来，千重子变得有点拘谨了。

"这里也下骤雨了吗？"

"骤雨？没下骤雨啊。你是想谈骤雨的事吗？"

"妈，我上北山杉村去了。在那里，住着我的姐妹……不知是姐姐还是妹妹，总之我们俩是双胞胎。在今年的祇园节上，我们第一次见面。据说我的生身父母早就不在人世了。"

这些话对阿繁来说，当然是一个意外的打击。她只顾呆呆地盯着千重子的脸："北山杉村？……是吗？"

"我不能瞒着妈妈。我们只见过两面，就是在祇园节那天和今天……"

"是个姑娘吧，她现在生活怎样？"

"在杉村的一户人家里当雇工，干活。是个好姑娘。她不愿上咱家来。"

"唔。"阿繁沉默了片刻，说，"你既然了解了也好。那么，你是……"

"妈，我是您的孩子，请您跟过去一样把我当做您家的孩子吧！"千重子变得认真起来。

"那当然罗，二十年前你早就是我的孩子了。"

"妈！……"千重子把脸伏在阿繁的膝盖上。

"其实妈早就发觉你打去看祇园节以后就经常一个人在发愣，妈还以为你有了意中人，一直想问问你呐。"

"……"

"把那姑娘带到咱家来，让妈看看好吗？等店员下班以后，或者在晚上都行。"

千重子伏在母亲的膝上轻轻地摇了摇头。

“她不会来的。她还管我叫小姐呢……”

“是吗？”阿繁抚摸着千重子的头发说，“还是告诉妈好。那姑娘很像你吗？”

丹波罐里的铃虫又开始吱吱地叫了起来。

松 林 的 翠 绿

听说南禅寺附近有所合适的房子出售，太吉郎想趁秋高气爽散步之便出去看看。于是，带了妻子和女儿同去。

“你打算买吗？”阿繁问。

“看看再说吧。”太吉郎马上不耐烦地说。

“听说价钱比较便宜，就是房子小了点儿。”

“……”

“就是不买，散散步也好嘛。”

“那倒是。”

阿繁有点不安。他是不是打算买了那所房子后，每天都到现在这家店铺来上班呢？——和东京的银座、日本桥一样，在中京的批发商街有许多老板另外购置房子，然后到店里上班的。若是这样，那还好，说明园太的生意虽已日趋萧条，但手头还是宽裕，可以另外购置一所房子。

太吉郎是不是准备把这间店铺卖掉，然后在那所小房子里“养老”呢？或者可以说，他也趁手头还宽裕，早早下决心呢。要是这样，丈夫在南禅寺附近的小房子里打算干什么，又怎么生活下去呢？丈夫已年过半百，她很想让他称心如意地过过日子。店铺是很值钱的。虽然那样，单靠利钱生活，恐

怕也是维持不了的。要是有谁能好好运用这笔钱生息，那么生活也就会过得很舒适了。可是，阿繁一时又想不起有那种人来。

母亲虽然没有把这种不安的心情吐露出来，但女儿千重子是很理解她的。千重子年轻。她看着母亲，眼睛里闪现了安慰的神色。

可是话又说回来，太吉郎是明朗而快活的。

“爸爸，要是经过那一带，咱们绕到青莲院去一趟好吗？”千重子在车上请求说，“只是在入口前面……”

“是樟树吧，你想看樟树吗？”

“是啊。”父亲猜中了，千重子不禁有点吃惊，说，“是想看樟树啊。”

“走吧，走吧。”太吉郎说，“我年轻时候，也常同朋友在那棵大樟树底下聊天呢。不过，这些朋友都已经不在京都了。”

“……”

“那一带每个地方都是令人依恋的啊！”

千重子使父亲勾忆起了年轻时代的往事。

“离开学校以后，我也不曾在白天里看过那棵樟树。”千重子说，“爸爸，您知道晚上游览车的路线吗？在参观庙宇方面，安排了一个青莲院，游览车一开进去，就有几个和尚拎着提灯出来迎接。”

和尚举起提灯照着。要领到大门口，还有相当长一段路程。但是，可以说这是来这儿游览的唯一的情趣。

根据游览车的导游介绍，青莲院的尼僧们是会备淡茶招

待的。可是当他们被让到大厅来时，却满不是那么回事。

“招待倒是招待了，不过，那么多人，他们只端上一个上面放满粗糙茶杯的大椭圆形木盘，就匆匆走开了。”千重子笑了，“也许尼姑也混杂在一起，快得连眼也没眨一眨就……真是大失所望，茶都是半凉不热的。”

“那也没法子啊。太周到了，不是花费时间吗？”父亲说。

“嗯。那还好。照明灯从四面照着这宽阔的庭院。和尚走到庭院中间，站着演讲起来。虽是在介绍青莲院，却是了不起的高谈阔论。”

“……”

“进庙之后，不知从哪儿传来了琴声。我问朋友，那究竟是原奏呢还是电唱机放的……”

“唔。”

“然后就去看祇园的舞妓，在歌舞排练场上跳它两三个舞。喏，那个叫什么舞妓来着？”

“是什么样子的？”

“系垂带[①] 的，可衣衫却很寒碜。”

“哦。”

“从祇园走到岛原的角屋去看高级艺妓吧。高级艺妓的衣裳，才是货真价实的呢。侍女们也……在粗大的蜡烛照明下，喏，举行叫做什么互换酒杯的仪式，来表示山盟海誓。最后

① 垂带是日本妇女一种带端长垂的系腰带法，现在京都的祇园舞妓仍保存这种系带法。

在门口的土间，还让我们看了看高级艺妓的旅途装束。”

“嗯。就是只给看看这些，也已经够好的了。”太吉郎说。

“是啊。青莲院和尚拎着提灯相迎和参观岛原角屋的高级艺妓这两个节目倒是满好的。”千重子答道，“我记得这些事，好像从前曾说过……”

“什么时候也带妈去看看吧，妈还没有看过角屋的高级艺妓呐。”

母亲正说着，车子已经到达青莲院前了。

千重子为什么想到要看樟树呢？是因为她曾经在植物园的樟树林荫散过步，还是因为她曾讲过北山的杉林是人工培育，她喜欢自然成长的大树呢？'

可是，青莲院入口处的石墙边上，只种着四株成排的樟树。其中跟前那株可能是最老的。

千重子他们三人站在这些樟树前凝望着，什么话也没说。定睛一看，只见大樟树的枝桠以奇异的弯曲姿态伸展着，而且互相盘缠，仿佛充满着一种使人畏惧的力量。

“行了吧，走吧。”

太吉郎说着，迈步向南禅寺走去。

太吉郎从腰包里掏出一张画着通往出售房子那家的路线图，一边看一边说：

“喏，千重子，爸爸对树木不太在行，这是不是南国的樟树，生长在气候温暖的地方呢？在热海和九州一带都盛产吧？这里的樟树，虽说是老树，但令人感到好像是大盆景一样。”

“这不就是京都吗？不论是山、是河，还是人，都……”千重子说。

“噢，是吗？”父亲点了点头，又说，“不过，人也不尽都是那样的啊。”

“……”

“不论是当代人，还是历史人物……”

“这倒也是。”

“照千重子说，日本这个国家不也是那样吗？”

“……”千重子觉得父亲把问题扯远，似乎也自有道理。她说，“不过，爸爸，细看的话，不论是樟树树干也罢，奇特地伸展着的枝桠也罢，都令人望而生畏，仿佛潜在着一股巨大的力量，不是吗？”

“是啊。年轻姑娘也会想到这种问题吗？”父亲回头看了看樟树，然后目不转睛地望着女儿说，“你讲得有道理。万物就像你那头亮乌乌的头发，都在发展……爸爸的脑袋瓜不灵啦，老糊涂啦！不，你让我听到一番精彩的谈话。”

“爸爸！”千重子充满强烈的感情呼喊了父亲。

从南禅寺的山门往寺院境内望去，显得又宁静又宽广。和往常一样，人影稀少。

父亲一边看通往出售房子那家的路线图，一边往左边拐弯。那家的房子看上去确实很窄小，它坐落在高高的土围墙的深处。从窄小的便门走到大门，道路两旁绽开了一长溜胡枝子白花。

“噢，真美啊！”太吉郎在门前伫立，欣赏着胡枝子白花，看得都入迷了。他原先是为了买房才来看这所房子的，但现在他已经失去了这份心情。因为他发现贴邻稍大的那间房子，已经做了饭馆兼旅馆。

然而，成溜胡枝子白花却令人流连忘返。

太吉郎好些日子没上这一带来。南禅寺前附近大街的住家，大多已变成了饭店兼旅馆，他震惊之余，才看到了花。当中有的旅馆已改建成能接待大旅行团，从地方来的学生们熙熙攘攘地进出其间。

“房子挺好，可就是不能买。”太吉郎在种着胡枝子白花那家门前自语道。

“从发展趋势来看，整个京都城可能用不了多久，就像高台寺一带那样，都要盖起饭店旅馆啦……大阪、京都之间变成了工业区，西京[①]一带交通不便，这倒还好，但那附近还有空地，谁又能保证今后不在那附近盖起怪里怪气的时新房子呢……”

父亲脸上露出了失望的神色。

太吉郎或许是对那一溜胡枝子白花恋恋不舍吧，走了七八步，又独自折回去再观赏一番。

阿繁和千重子就在路上等他。

“花开得真美啊！可能在种法上有什么秘诀吧。”太吉郎回到她们俩人身边，“倘使能用竹子支撑起来就好了，可是……下雨天，过往的人可能会被胡枝子叶弄湿，不好走铺石路哩。”

太吉郎又说：“如果屋主想到今年胡枝子会开得更美丽，

① 京都平城京、平安京的朱雀大路以西的地带。

他大概也不舍得卖掉这所房子的吧。可是到了非卖不可的时候，恐怕也就顾不上胡枝子花是凋谢还是纷乱了。”

她们俩没有搭腔。

“人嘛，恐怕就是这样子了。”父亲的脸多少失去了光泽。

“爸爸，您这样喜欢胡枝子花吗？”千重子爽朗地问道，“今年已经来不及了，明年让千重子来替爸爸设计一张胡枝子小花纹画稿吧。”

“胡枝子是女式花样，哦，是妇女夏装的花样啊。”

“我要试试把它设计成既不是女式，也不是夏装的花样。”

“噢，小花纹什么的，打算做内衣吗？”父亲望着女儿，用笑支吾过去，“爸爸为了答谢你，给你画张樟树图案做和服或外褂。你穿起来准像妖精……”

“……”

“简直把男女式样全给颠倒了。”

“没有颠倒嘛。”

“你敢穿那件像妖精的樟树图案和服上街吗？”

“敢，去什么地方都敢……”

“唔。”

父亲低下头在沉思。

“千重子，其实我也并不是喜欢胡枝子白花，任何一种花，每每由于赏花的时间和地点各异，而使人的感触也各有不同。”

“那是啊。”千重子回答，“爸爸，既然已经来到这儿，龙村就在附近，我想顺便去看看……”

“嘿，那是做外国人生意的铺子……繁，你看怎么办好？”

“既然千重子想去……” 阿繁爽快地说。

“那就去吧。不过，龙村可没什么腰带卖……”

这一带是下河原町的高级住宅区。

千重子一走进店铺，就热心地观看成溜挂在右边、重叠着的女服绸料。这不是龙村的织品，而是“钟纺”的产品。

阿繁走过来问：“千重子也打算穿西装吗？”

“不，不，妈妈。我只是想了解了解，外国人到底都喜欢什么丝绸。”

母亲点点头。她站在女儿的后面，不时伸手去摸那些绸料。

仿古代书画断片—— 以正仓院书画断片为主的织品，挂满了正中的房间和走廊。

这是龙村的织品。太吉郎多次参观过龙村织品展览，还看过原来的古代书画断片和有关目录，脑子里有印象，都叫得上它们的名字，可是他还是一再仔细参观。

“这是为了让西方人知道，日本也能织出这样的织品。”认识太吉郎的店员说。

这些话，太吉郎以前来的时候也听说过，但现在听了还是点头表示赞同。即使是模仿中国的，他也说：“古代真了不起啊……恐怕上千年了吧。”

在这里陈列的仿古代大书画断片是非卖品……也有织成妇女腰带的，太吉郎曾买过几条自己喜欢的送给阿繁和千重子。不过，这个商店是做洋人生意的，没有腰带出卖。最大的商品就是大桌布，如此而已。

此外，橱窗里还陈列着袋、囊一类东西和钱包、烟盒、方

绸巾等小玩意儿。

太吉郎索性买了两三条不像是龙村出品的龙村领带，还有“揉菊”钱包。“揉菊”就是在织物上仿制光悦[①]在鹰峰做的所谓“大揉菊”纸制手工艺产品，手法比较新颖。

“类似这种钱包，现在在东北一些地方也还有，用结实的日本纸做的。”太吉郎说。

“哦，哦。”店员应着，“它同光悦有什么联系，我们不太了解……”

在里头的橱窗里摆着索尼牌小型收音机，连太吉郎他们也感到吃惊。这些委托商品，尽管是为了“赚取外汇”，但也未免太……

他们三人被请到里面的客厅喝茶，店员告诉他们，曾有好几个外宾在这些椅子上坐过。

玻璃窗外，有一片杉树丛，面积不大，却很稀罕。

“这叫什么杉呢？”太吉郎问。

“我也不晓得……大概是叫什么广叶杉吧。”

“哪几个字呢？”

“有的花匠不识字，不一定可靠，好像是广大的广，树叶的叶吧。这种树多半是本州以南才有。”

“树干是什么颜色？……”

“那是青苔。”

小型收音机响了。他们掉回头去，只见有个年轻人在给

① 光悦（1558—1637），即本阿弥光悦，江户初期的艺术家，擅长泥金画、书道和茶道等。

三四个西方妇女介绍商品。

“呀，是真一先生的哥哥啊。”千重子说着站了起来。

真一的哥哥龙助也向千重子这边靠过来。千重子的双亲坐在客厅椅子上，龙助向他们施了个礼。

“你接待那些妇女？”千重子说。双方一接近，千重子就感到这位哥哥和比较随便的真一不同，他给人一种咄咄逼人的感觉，使人难以同他搭话。

“不算什么接待，我是给她们当翻译跑跑腿，因为那位担任翻译的朋友，他妹妹死了，我替他干三四天。”

“哦？他的妹妹……”

“是啊。比真一小两岁。是个可爱的姑娘……”

“……”

“真一的英语不太好，又害羞，所以只好由我……本来这家商店是不需要什么翻译的……何况这些客人在这家商店里只买小型收音机之类东西，她们是住在首都饭店里的美国太太。”

“是吗？”

“首都饭店很近，她们是顺便来看看的。如果她们能仔细看看龙村的织品就好了，可惜她们只顾看小型收音机了。”龙助低声笑了笑，“当然愿看什么全听她们的便。”

“我也是头一回看到这里陈列收音机。”

“不论是小型收音机还是丝绸，都要收美钞。”

“嗯。”

“方才到院子里去，看到池里有色彩缤纷的鲤鱼，我还想：如果她们详细问起这个，该怎么说明才好呢。可是她们只是

夸夸鲤鱼好看就了事，无形中帮了我的大忙。关于鲤鱼的知识，我知道的不多。鲤鱼的各种颜色，用英语该怎么说才确切，我也不晓得，还有带斑纹的彩色鲤鱼……”

“……”

“千重子小姐，我们去看看鲤鱼好吗？”

“那些太太怎么办？”

“让店员去照应她们好罗。也快到时间，该回饭店喝茶了。据说她们已同她们的先生约好，要到奈良去。”

“我去跟父母亲说一声就来。”

“噢，我也得去跟客人打个招呼。”龙助说罢，走到妇女那边，跟她们讲了些什么。妇女们一齐把目光投向千重子。千重子脸上顿时飞起一片红潮。

龙助立即折回来，邀千重子到庭院去。

俩人坐在池边，望着美丽的鲤鱼在池中游来游去，沉默了半晌。龙助冷孤丁地说了一句：

“千重子小姐，你可以给你家的掌柜……哦，现在是公司的什么专务、常务来点厉害的脸色瞧瞧吗？这套千重子小姐会吧？需要的话，我也可以给你助助威……”

这太意外了，千重子感到万分惶恐。

从龙村回来的当天夜里，千重子做了一个梦——成群色彩斑驳的鲤鱼，向蹲在池边的千重子脚下聚拢过来，相互挤在一堆，有的纵身跳跃，也有的把头探出水面。

只是这样一个梦。而且都是梦见白天发生的事情。千重子把手伸进池水里，轻轻拨动了一下，鲤鱼就这样迅速聚拢过来了。千重子有点愕然，对鲤鱼群产生了一股无可名状的

爱怜之情。

身边的龙助，似乎比千重子更加感到惊愕。

“你的手有什么香味……或者灵气吧。”龙助说。

千重子感到羞涩，站起来说：“或许是鲤鱼不怕人的缘故。”

然而，龙助目不转睛地盯着千重子的侧脸。

“东山就在眼前了。”千重子避开了龙助的目光。

“哦，你不觉得山色与往常有些不一样吗？已经像秋天……”龙助应道。

在鲤鱼梦里，龙助在不在身旁呢？千重子夜半醒来，已经记不清了。她久久难以成眠。

龙助劝千重子给店里的掌柜“来点厉害的脸色瞧瞧”，可是第二天，千重子却感到难以启齿。

店铺快要打烊时，千重子在帐房前坐下。这是一间古色古香的帐房，四周用低矮的格子围上。植村掌柜觉察到千重子异乎寻常的举止，便问道：

“小姐，有什么事吗？……”

“请让我看看衣服布料。”

“小姐的？……”植村如释重负似地说，“小姐要穿自家店铺的布料吗？现在要选，就选过年穿的吧，是要做会客服还是长袖和服呢？哦，小姐过去不都是从冈崎或者雕万那样的染店买的吗？”

“我想看看自家的友禅。不是过年穿的。”

“嗯，那倒不少。但不知眼前这些是不是能使小姐称心？”植村说着站起身子，唤来了两个店员，耳语几句，然后三个

人搬出十几匹布料熟练地在店铺当中摊开让千重子看。

“这样的好。”千重子立即决定下来。“能在五天或一周内连夹袍下摆里子都请人缝好吗？”

植村倒抽了一口气，说：“这要得太急了，我们是批发店，很少把活儿拿出去请人缝。不过，行啊。”

两名店员灵巧地将布匹卷好。

“这是尺寸。”千重子说着，把一张条子放在植村的桌面上。但是，她并没有走开。

“植村先生，我也想学学，了解了解我们家的买卖情况，请您多指点啊。”千重子用恳切的语气说过之后，微微点了点头。

“哪里的话。”植村脸部的表情顿时僵硬起来。

千重子平静地说：

“明天也行，请您让我看看帐簿。”

“帐簿？”植村哭丧着脸说，“小姐要查帐吗？”

“谈不上什么查帐，我还不至于这样狂妄。不过，不看看帐簿，我无法了解我们家买卖的情况呀。”

“是吗。有好几种帐簿，还有一种应付税务局的帐簿。”

“我们家搞了两本帐？”

“哪儿的话，小姐。要是可以伪造帐目，那还得请你小姐来造呐。我们是光明正大的。”

“明天给我看吧，植村先生。”千重子干脆地说过之后，从植村面前走开了。

“小姐，在你出生前，这个店铺就一直是我植村料理的哩

……”植村说完，千重子连头也不回。植村用几乎听不见的声音又说，“这是什么意思。”然后，他轻轻咂了咂舌头，“唉，腰真痛啊。”

千重子来到母亲跟前，母亲正准备晚饭，简直给她吓坏了。

“千重子，你的话可厉害啊！”

“哦，您吓坏了吗，妈妈？”

“年轻人，看起来挺老实的，不过也真可怕呀！妈吓得都发抖了。”

“也是人家给我出的点子。”

“什么？是谁？”

“是真一先生的哥哥，在龙村……他告诉我，真一先生那里，他父亲的生意很兴隆，店里有两个好伙计，他说要是植村不干，他们可以调一个给我们，甚至还说他自己也来帮忙。”

“是龙助说的？”

“嗯。他说反正要经商，大学院也可以随时不上……”

“哦？”阿繁望着千重子活泼美丽的脸。

“不过，植村先生倒没有不做的意思……”

“他还说，在种着胡枝子白花那户人家附近，若有好房子，他也想让他父亲买下来。”

“唔，”母亲一时几乎说不出话来。“你父亲好像有点厌世思想。”

“人家说爸爸这样不是挺好吗？”

“那也是龙助说的？”

“是啊。”

“……”

“妈，刚才您或许都看到了，我请求您同意把咱店里的一块和服料子送给那位杉村姑娘，好吗？”

“好，好，还送件外褂怎么样？”

千重子避开了母亲的视线。她眼睛里包了一汪泪水。

为什么叫高机呢？不言而喻，就是因为它是高架手织机。一说是：由于手织机安放在挖得很浅的地面上，地里的潮气对丝有好处，所以叫高机。原先有人坐在高机上，现在还有人把沉重的石头装进篮子里，然后吊在高机旁边。

此外，也还有些纺织作坊兼用这种手工织机和机械织机。

秀男家只有三台手织机，分别由兄弟三人使用，父亲宗助偶尔也织织，因此在这小纺织作坊比比皆是的西阵，他们的家境还算过得去。

千重子委托织的腰带快接近完成，秀男也就越发高兴了。这固然是因为自己倾以全力的工作快要完成，但更重要的是，由于在梭子穿梭、织机发出的声响中，包含了千重子的音容笑貌。

不，不是千重子，是苗子。不是千重子的腰带，是苗子的腰带。然而，秀男在纺织的过程中，只觉得千重子和苗子变成一个人了。

父亲宗助站在秀男身旁，久久地盯着腰带说：

“哦，是条好腰带。花样真新颖啊！”说着他歪歪脑袋问道，“是谁的？”

“是佐田先生的千金千重子小姐的。”

“花样谁设计的？”

“千重子小姐想出来的。”

“哦，是千重子她……真的吗？嗯。”父亲倒抽了一口气，望着还在织机上的腰带，并用手去摸了摸，“秀男，织得很有功夫呀，这样就行了。”

“……”

“秀男，我以前也跟你讲过，佐田先生是我们的恩人啊。”

“知道了，爹。”

“唔，我是讲过啦。”宗助还是反复地说，“我是从织布工白手起家，好不容易才买到一台高机，有一半钱还是借来的。所以每次织好一条腰带就送到佐田先生那儿去；只送一条难以为情，总是在夜里悄悄送去……”

“……”

“佐田先生从没表示过难色。后来织机发展到三台，总算还……”

“……”

“尽管如此，秀男，还有个身份不同啊。”

“这我明白，您干么要说这些呢？”

“因为我觉得你好像很喜欢佐田家的千重子小姐……”

“原来是这个。”秀男又动起停住的手脚继续织下去。腰带一织好，秀男赶紧把它送到苗子所在的杉村去了。

一个下午，北山的天际出现了好几次彩虹。

秀男抱着苗子的腰带一走上马路，彩虹就跳入了他的眼帘。彩虹虽宽大，色彩却很淡雅，还没有完全划出弓形来。秀

男停住脚步，抬头仰望，只见彩虹的颜色渐渐淡去，仿佛要消失的样子。

说也奇怪，在汽车进入山谷以前，秀男又两次看到类似的彩虹。前后三次，彩虹也都还没有完全成弓形，有些地方总显得淡薄些。本来这是常见的彩虹现象，可是秀男今天却有点放心不下，他心里总嘀咕："噢，彩虹是吉利的象征呢，还是凶邪的标志？"

天空没有阴沉下来。进入山谷后，类似的淡淡的彩虹，好像又出现了。但它被清流川岸边的高山挡住，难以看清楚。

秀男在北山杉村下车后，苗子依然穿着劳动服，用围裙擦了擦自己的湿手，马上跑了过来。

苗子刚才在用菩提沙（毋宁说类似红黄色的粘土）精心地洗擦杉圆木。

虽然还只是十月，山水可也冰凉了。杉圆木在一条人工挖的水沟里漂浮着，水沟的一头有个简单的炉灶，热水可能就是从那里流下来的，冒起了腾腾的热气。

"欢迎你到这深山老林里来。"苗子弯腰施了礼。

"苗子小姐，答应替你织的腰带终于织好，给你送来了。"

"这是代替千重子小姐接受的吧，我再也不愿意当替身了。今天光见见你就满好的了。"苗子说。

"这条是我答应给你织的。而且又是千重子小姐设计的。"

苗子低下头说："秀男先生，不瞒你说，前天千重子小姐店里的人把我的和服乃至草屐全都给我送来了，可是这些东西，我什么时候才穿得着呢。"

"二十二日的时代节穿吧。你出不去吗？"

“不，可以出去。”苗子毫不犹豫地说，“现在在这儿可能会被人看见的。”

她好像正在思索什么，然后又说道：“可以到河边小石滩上走走吗？”

这会儿，哪能跟上次同千重子两人躲进杉山里那样呢。

“秀男先生织的腰带，我会把它看作是一生的珍宝。”

“哪里，我还要为你织的。”

苗子连话都说不出来了。

千重子给苗子送和服这件事，苗子寄居的人家自然全都知道了。因此，即使把秀男带到那家去也未尝不可。但是，苗子自幼思念同胞姐妹，当她大体了解了千重子现在的身份和她家的店铺情况以后，也就心满意足了。她不愿再为一些小事给千重子增添烦恼。

不过，抚养苗子的村濑家拥有杉林产业，这在此地也算是不错的，而且苗子还不辞辛苦地为他们干活，所以即使被千重子知道了，也不至于给他们增加麻烦。也许有杉林产业的人，要比那中等规模的衣料批发商殷实得多。

但是，苗子却打算今后对于同千重子频繁接触、加深往来的事，更要慎重行事。因为千重子的爱情已经渗入她的身心……

由于这个原因，苗子才邀秀男到河边小石滩上去。在清泷川的小石滩上，凡能种植的地方都种着北山杉树。

“实在冒昧，请你原谅。”苗子说。她毕竟是个女孩子，想快点看到腰带。

“杉山真美啊。”秀男抬头望了望山，然后打开布包袱皮，解下纸绳。

“这里是背后结成鼓形的地方。这段打算放在前面……”

“哎哟！”苗子捋了捋腰带，一边看一边说，“把这样的腰带送给我，实在不敢当啊。”

苗子的眼睛里闪出了光彩。

“年轻人织的，有什么不敢当的呢。新年也快到了，画赤松和杉树还算合时。我本来想把赤松放在后面结成鼓形，可是千重子小姐却说应该把杉树放到后面。到这儿来，我才真正明白了。一听说杉树，就马上联想到它是一棵棵大树、老树，其实……我把它画得比较优雅一点，或许算是作品的特色吧。还用了一些赤松的树干作陪衬……”

当然，画杉树树干，也不是采用原色。在形状和色调上，都下了一番功夫。

“真是条漂亮的腰带啊，太谢谢了……可惜像我这样的人，恐怕系不了这么华丽的腰带。”

“千重子小姐送给你的和服合身吗？”

“我想一定会很合身的。”

“千重子小姐从小就很会挑选有京都特色的和服布料……这条腰带还没给她看过呢。不知为什么，我总觉得有点不好意思。”

“这不是千重子小姐设计的吗，有什么不好意思的……我也该请千重子小姐看看才是。”

“那么，在时代节穿出来好吗？”秀男说罢，把腰带叠好，收入帖纸里。

秀男将纸绳系好。

“请你愉快地接受吧。虽说是我答应给你织，其实是千重子委托我的。你只当我是个普普通通的织布工就是罗。”秀男对苗子说，“不过，我是诚心诚意为你织的呀。”

苗子把秀男递给她的那包腰带放在膝上，默不作声。

“我刚才讲过，千重子小姐从小就很会挑选和服，她送给你的和服，同这条腰带一定配得上……”

“……”

他们俩跟前那条浅浅的清泷川，潺潺的流水声隐约可闻。秀男环顾了一下两岸的杉山，然后说：

“杉树的树干就像手工艺品般整整齐齐地排列着，这个我想象到了。可是杉树上方的枝叶这样像素淡的花，却没有想到。”

苗子的脸上泛起了愁容。说不定父亲是在砍树梢枝桠的时候，想起了被抛弃的婴儿千重子而伤心，以致从一棵树梢荡到另一棵树梢时不慎摔下来的？那时候，苗子和千重子都还是个婴儿，自然什么也不懂。直到长大以后，才从村里人那里听说。

因此，苗子对于千重子——其实她连千重子这个名字也不晓得——只知道她同自己是双胞胎，但她是死是活，是姐姐还是妹妹，都不晓得。因此她想：哪怕见一次也好；如果能见面，从旁瞧瞧也愿意。

苗子那间破陋的像棚子似的家，至今依然在杉村里荒废着。因为一个单身少女，是无法呆下去的。长期以来，由一

对在杉山劳动的中年夫妇和一个上小学的姑娘住着。当然也没有收他们称得上房租的钱，况且这也不像是能收房租的房子。

只是上小学的这位小姑娘出奇地喜欢花，而这房子旁边又有一棵美丽的桂花树，她偶尔跑到苗子这儿请教修整的方法。于是苗子告诉她：

“不用管它好罗。”

然而，苗子每次打这间小房子门前走过，总觉得自己老远老远就比别人先闻到桂花香。这毋宁说给苗子带来了悲伤。

苗子把秀男织的腰带放在膝上，感到沉甸甸的。它激起了她万千思绪……

“秀男先生，我已经知道千重子小姐的下落了，以后我尽量不再同她来往。不过，承你的好意，和服和腰带，我穿一次就是……你会理解我的心意吗？”苗子真诚地说。

“会理解的。”秀男说，“时代节你会来吧。我希望看到你系上这条腰带。不过，不邀千重子小姐来。节日的仪仗队是从御所出发。我在西蛤御门等你。就这样决定下来好吗？”

苗子脸颊泛起了淡淡的红晕。好一阵子，她才深深点了点头。

对岸河边的一棵小树，叶子呈红色，映入水中的影子在荡漾着。秀男抬起脸来问：

“那叶子红得很鲜艳的是什么树呀？”

“是漆树。”苗子抬起目光回答。这一瞬间，不知为什么，梳理头发的手一颤抖，把黑发结弄散了，长发一直垂落在双

肩上。

“哎呀！”

苗子倏地满脸绯红，赶紧把头发捋在一起，卷了上去，然后准备用衔在嘴里的发夹别上，可是夹子散落一地，不够用了。

秀男看见她的这种姿态和举止，觉得实在动人。

“你也留长发吗？”秀男问。

“是啊。千重子小姐也没有剪掉嘛。不过，她很会梳理，所以男人家几乎看不出来……”苗子慌里慌张地连忙戴上头巾，说：“实在对不起。”

“……”

“在这儿，我只给杉树修饰，而我自己是不化妆的。”

尽管这么说，她也淡淡地涂上了口红。秀男多么希望苗子再把手巾摘下来，让他看一眼她那长发垂肩的姿态啊。可是，怎么好开口呢。这点，苗子慌忙戴上头巾的时候就意识到了。

狭窄的山谷西边的山峦开始昏暗了。

“苗子小姐，该回去了吧。”秀男说着站了起来。

“今天也快歇工了……白天变得短啦。”

山谷东边的山巅上，耸立着一排排参天的杉树。秀男透过杉树树干的间隙，窥见了金色的晚霞。

“秀男先生，谢谢你，太谢谢你了。”苗子愉快地接受了腰带，也站起身来。

“要道谢的话，请向千重子小姐道谢好罗。”秀男嘴上虽这么说，但是他为能给这位杉村姑娘织腰带，心中充满了喜

悦，感情激动不已。

“恕我唠叨，时代节那天请一定来，别忘了，我在御所西门—— 蛤御门等你！”

“好吧！”苗子深深点头，“穿上过去从未穿过的和服，系上腰带，准会很难为情的……”

在节日甚多的京都，十月二十二日的时代节，同上贺茂神社、下贺茂神社举办的葵节、祇园节一起，被公认为三大节日。它虽然是平安神宫的祭祀，然而仪仗队却是从京都御所出发的。

苗子一大早心情就不平静，她比约定时间提前半个钟头就到达御所西边的蛤御门阴凉处等候秀男。在她来说。等候男朋友这还是头一回。

多亏天气晴朗，万里无云。

平安神宫是为纪念迁都京都一千一百年而于明治二十八年兴建的，因此不消说是三大节日中最新的一个。但是由于这是庆祝京都建都的节日，所以尽量把千年来都城风俗习惯的变迁在仪仗队中表现出来。而且为了显示各朝代的不同服饰，还要推出为人们所熟悉的各朝代的人物来。

比如：和宫①、连月尼②、吉野太夫③、出云阿国④、淀君⑤、

① 和宫 (1846—1877)，仁孝天皇的第八皇女，下嫁德川家茂将军。

② 连月尼 (1791—1875)，即太田垣莲月，江户末期女诗人，丈夫死后削发为尼。

③ 吉野太夫 (1336—1393)，日本南北朝的官吏。

④ 出云阿国 (？—1607年以后)，日本古典戏剧“歌舞伎”的创始人。

⑤ 淀君 (1567—1615)，战国安土桃山时代名将丰臣秀吉的侧室，名茶茶。

常盘御前[①]、横笛[②]、巴御前[③]、静御前[④]、小野小町[⑤] 紫式部、清少纳言。

还有大原女、桂女[⑥]。

此外还有妓女、女演员、女贩等也混杂其中。以上列举了妇女，当然还有像楠正成[⑦]、织田信长[⑧]、丰臣秀吉等王朝公卿和武将。

这活像京都风俗画卷的仪仗队，相当的长。

据说从昭和二十五年起，仪仗队才增加了女性，从而增添了节日的鲜艳和豪华的气氛。

仪仗队领先的是明治维新时期的勤王队、丹波北桑田的山国队，殿后的是延历时代的文官上朝场面的队伍。仪仗队一回到平安神宫，就在凤辇[⑨] 前致贺词。

仪仗队是从御所出发，最好在御所前的广场上观看。因此，秀男才邀苗子到御所来。

苗子站往御所门阴凉处等候秀男，人群进进出出，十分

---

① 常盘御前（生殁年不详），平安末朝武将源义经之母，美貌无比。御前是贵族夫人之尊称。

② 横笛，日本古典文学（平家物语）中的女主人公。

③ 巴御前（1154—1184），平安末朝武将源义仲之妾，擅长武功。

④ 静彻前（1159—1189），源义经的爱妾，擅长歌舞。

⑤ 小野小町，平安前期女歌人。被称为六歌仙之一。

⑥ 桂女：传诵特殊风俗的巫女，因住京都桂乡，故叫桂女。

⑦ 楠正成（1254—1336），即楠木正成，南北朝时代的武将，幼名多闻丸。

⑧ 织田信长（1534—1582），战国安土桃山时代的著名武将。

⑨ 凤辇，指天皇所乘的鸾舆。

拥挤，倒也没人留意她。不料却有一个商店老板娘模样的中年妇女，大大咧咧地走了过来，说："小姐，您的腰带真漂亮。在哪儿买的？同和服很般配……让我瞧瞧。"妇女说着伸手去摸："能让我看看背后的带子吗？"

苗子转过身来。

听见那妇女"啊！"地一声赞叹，她心里反而觉得踏实了。因为她穿这身和服，系这种腰带，还是有生以来头一遭。

"让你久等啦。" 秀男来了。

节日仪仗队出场的御所附近的座位都被佛教团体和观光协会占去了。秀男和苗子只好站在观礼席后面。

苗子第一次在这么好的位置上观礼，只顾观看仪仗队，差点连秀男的存在和自己身上穿的新衣裳也都给忘了。

然而，她很快就发觉，便问：

"秀男先生，你在看什么呢？"

"看松树的翠绿。你瞧，那仪仗队有了松树的翠绿作背景，衬托得更加醒目了。宽广的御所庭园里净是黑松，所以我太喜欢它啦。"

"……"

"我也悄悄看着苗子小姐，你不觉得吗？"

"瞧你多讨厌呀！"

苗子说着，低下了头。

深秋的姐妹

在节日甚多的京都，千重子喜欢鞍马的火节胜过"大字"。由于地点不太远，苗子也去看过。但是，以往在火节的

活动场地上即使擦肩而过，她们俩彼此都不会留意的。

从鞍马道通往神社，一路上家家户户扎上松枝，屋顶洒上水。人们从半夜里就举着大大小小各式各样的火把，嘴里喊着“嗨哟嗨哟哟”的呼号，登上神社。火焰熊熊燃烧。两座轿子出现时，村里（现在是镇）的妇女们全体出动去拉轿上的绳子。最后才献上大火把。节日的活动一直持续到天快亮的时分。

不过，这种有名的火节，今年停止举行了。据说是为了什么节约。伐竹节虽照旧进行，可是火节则不举行了。

北野天神的“芋茎节”[①] 今年也取消了。据说是由于芋头欠收，无法装饰芋茎轿的缘故。

在京都，经常举行诸如鹿谷安乐养寺的“供奉南瓜”，或莲华寺的‘祭祀河童[②]’等仪式。这些仪式显示了古都的风貌，也反映了京都人生活的一个方面。

近年来又恢复了在岚山河流上泛龙舟的迦陵频伽[③]，和在上贺茂神社院内小河上举行的曲水宴等仪式。这些都是当年王朝贵族的高雅游乐。

曲水宴，就是身穿古装的人坐在河岸边上，让酒杯从小

① 芋茎节，是京都北野神社每年十月四日举行的神事，用芋茎铺葺神轿轿顶，抬着去游街。

② 河童，是佛教中的一种想象的神鸟。这种鸟人面鸟身，生活在雪山上或极乐世界里，能发出美妙的声音，令人百听不厌。

③ 迦陵频伽，是日本传说中的想象动物，水陆两栖，形似四五岁的儿童，面似虎，嘴尖，身上有鳞，发如刘海，顶上有坑，坑里有水。

河上漂过来，在这工夫，或写诗作画，或写别的什么，待漂到自己跟前时，拿起酒杯，把酒一饮而尽，然后又让酒杯漂到下一个地方去。这种事都是由书童侍候的。

这是从去年开始举办的盛事，千重子去观看了。本来在王朝公卿的前头是歌人吉井勇[①]（这位吉井勇已与世长辞，现在不在人世了。）

千重子今年没去参观岚山的迦陵频伽。她总觉得这些活动缺乏古雅的风趣。因为京都古色古香的盛会很多，她几乎都看不过来呢。

千重子的母亲阿繁爱劳动，千重子也许是从小就受到她的熏陶，或许是天生的秉性，她早早起床就细心地揩拭格子门等。

“千重子，时代节你们两人过得真快活啊。”

刚收拾好早餐的餐桌，真一就挂来电话了。看来真一又把千重子和苗子弄错了。

“你也去了吗？要是喊我一声就好了……”千重子耸耸肩膀说。

“我本来是想喊你来着，可是我哥哥不让。”真一毫不拘束地说。

千重子有点犹疑，没有告诉真一他弄错人了。但是真一来电话，她可以想象到苗子可能已经穿上了她送的和服，并系上秀男织的腰带，去参观时代节了。

苗子的伴儿肯定是秀男。这件事，千重子一时虽然觉得

① 吉井勇（1886—1960），当代诗人、剧作家。

很意外，但心头很快地隐隐涌上一股暖流，她脸上也微微泛起了一抹笑容。

“千重子小姐，千重子小姐”真一在电话里喊。“你干么不说话呀？”

“你不是真一先生吗？”

“是啊，是啊。”真一笑了起来，“现在掌柜在吗？”

“不，还没……”

“千重子小姐，你是不是有点感冒？”

“你觉得我有点感冒？我在门口擦格子门呢。”

“是吗。”真一好像在晃着电话筒。

这回是千重子朗朗地笑了。

真一压低声音说：“这个电话是我替哥哥挂的，现在就换哥哥来讲吧……”

千重子对真一的哥哥龙助就不能像对真一说话那样随便了。

“千重子小姐，你给掌柜厉害的脸色看了吗？”龙助突然这么问道。

“给了。”

“那真了不起啊！”龙助又高声重复说一遍，“真了不起啊！”

“家母在我背后，偶尔也听得见，好像边听边替我捏把汗呢。”

“那也可能。”

“我说了，我也想在店里学学做生意，请把所有的帐簿都让我看看。”

“嗯。那就行了。尽管只是说说而已，但说与不说可就大不一样啊。”

“然后，还让他把铁柜里的存款帐簿、股票、债券之类东西都统统拿出来了。”

“这，真行。千重子小姐真了不起。”龙助忍不住地说，“千重子小姐，没想到你这样一个温顺的姑娘竟……”

“是龙助先生你出的主意嘛……”

“这主意不是我出的。是因为附近的批发商有些奇怪的传闻，我才下的决心，如果千重子小姐不便说，由家父或我去说好了。不过，小姐说是最上策。掌柜的态度有变化了吧？”

“有，多少有点儿。”

“这也是可能的。”龙助在电话里沉默片刻，又说，“太好啦！”

千重子在电话里仿佛感到龙助又在犹豫什么。

“千重子小姐，今天中午我想上贵店去看看，不碍事吧。”龙助说，“真一也一道去……”

“会碍什么事呢。在我这里，不会有你想象那种大不了的事。”千重子回答说。

“因为你是年轻的小姐呀。”

“瞧你说的。”

“怎么样？”龙助笑着说，“我想在掌柜还没下班之前去。我也要仔细观察观察。千重子小姐不必担心，我看掌柜的神色行事。”

“啊？”千重子后头的话说不出来了。

龙助家是室町一带的大批发商，伙伴中也有各种各样财

雄势大的人。龙助虽是正在大学研究院念书，但是店铺的重担自然而然地要落在他肩上。

“该是吃甲鱼的季节啦。我在北野大市已经订好座席，请你光临。以我的身份去请令尊令堂，未免太冒失了，所以请你……我还带上我家的‘童男’去。”

千重子倒抽了一口气，只“噢”地应了一声。

真一扮“童男”乘坐祇园节的彩车，已是十几年前的事了。然而龙助如今还时不时揶揄真一，管他叫“童男”。或许是在真一身上至今还保留着当年那股子“童男”般可爱而温存的性格吧……

千重子对母亲说：“方才龙助来电话，说他中午要和真一上咱家来。”

“哦？”母亲阿繁显出意外的神色。

下午，千重子上后面楼上化妆，虽不是浓妆艳抹，但也费了一番功夫。她细心地梳理着长发，但总也梳不成称心的发型。要穿的衣裳也不知挑哪件好，挑来挑去，反倒决定不下来。

千重子好容易才下楼来，父亲已经出门，不在家了。她在内客厅里把炭火拨弄好，看了看周围，又望了望窄小的庭院。那棵老枫树上长着的藓苔，依然是绿油油的，而寄生在树干上的那两株紫花地丁的叶子，却已经开始枯黄了。

在那座雕着基督像的灯笼脚下，一棵小小的山茶花开着红花，红得那样娇艳，甚至比红玫瑰还吸引千重子。

龙助和真一来了。他们同千重子的母亲郑重地寒暄一番之后，龙助独自一个人走到帐房掌柜面前，端端正正地坐了

下来。

植村掌柜慌忙走出帐房，一本正经地酬酢了一番。他讲了很长时间，龙助也应答了，却一直板着面孔。这种冷漠劲，植村当然看在眼里。

植村寻思：这学生哥想干什么呢？然而他被龙助镇住，又不知如何是好。

龙助等植村把话头一顿下来，就平静地说：

“贵店生意兴隆，太好了。”

“哦，谢谢，托福了。”

“家父常说，佐田先生幸亏有你，你有多年经验，真了不起啊……”

“哪里的话。小店不同于水木先生那样的大字号，是不值得挂齿的啊。”

“不，不，像我们字号，到处伸手，又是和服料子批发商，又是什么……简直是杂货铺！我并不太感兴趣。要是少了像植村先生这样殷实可靠的人，店铺可就……”

植村正要回话，龙助就站了起来。他哭丧着脸，望着朝千重子和真一所在的内客厅走去的龙助的背影。掌柜明白：说要看帐簿的千重子和眼前的龙助之间，暗地里定有某种联系。

龙助来到内客厅，千重子抬头望着他的脸，仿佛要问什么似的。

“千重子小姐，我替你跟掌柜说妥了。因为我劝告过你，我有责任。”

“……”

千重子低下头来替龙助泡沫茶。

“哥哥，你瞧瞧那枫树树干上的紫花地丁。”真一用手指着说，“有两株吧。千重子小姐在几年前早就把那两株紫花地丁看作是一对可爱的恋人……但它俩却是咫尺天涯啊……”

“唔。”

“姑娘嘛，总是想入非非。”

“瞧你说的，叫人多难为情呀，真一先生。”千重子把泡好的沫茶端到龙助跟前，手微微颤抖着。

他们三人乘上龙助店里的车子，向北野六番町的甲鱼铺所在地大市奔去。大市是一家格局古雅的老铺子，旅游者尽人皆知。房子破旧，天花板也很低矮。

这里主要是卖炖甲鱼，即所谓甲鱼火锅，其次是杂烩粥。

千重子感到浑身暖融融的，似是带有几分醉意。

千重子连颈脖都搽上了一层淡红粉。这脖子又白又嫩，光滑润泽，富有青春的魅力，特别是上了淡红粉，实在美极了。她不时抚摸着脸颊，眼睛里闪露出娇媚的神态。

千重子不曾喝过一滴酒。然而，甲鱼火锅的汤几乎有一半是酒。

有车子在门口等候，千重子还是担心自己的脚步打颤。然而，她喜不自禁，话也多起来了。

“真一先生，”千重子对喜欢侃侃而谈的真一说，“时代节那天你看到在御所庭园里的那一对，不是我，你看错人啦。你是在远处看见的吧。”

“不要隐瞒嘛。”真一笑了。

“我什么都没隐瞒呀。”千重子不知该讲什么好，只是说

了声："其实，那姑娘是我的姐妹。"

"什么？"真一摸不着头脑。

千重子在花季的清水寺曾跟真一谈过自己是个弃儿。这事，真一的哥哥龙助恐怕也有所闻。即使真一没有告诉他哥哥，但两家铺子很近，消息会自然而然传过去。也许可以这样认为吧。

"真一先生，你在御所庭园里看到的是……"千重子犹豫了片刻，又说，"是我的孪生姐妹，我们是双胞胎呀！"

真一这是第一次听说。

"……"

三人沉默良久。

"我是被遗弃的啊。"

"……"

"若是真的，那扔在我们店门前就好了……真的，扔在我们店门前就好了。"龙助满怀深情地反复说了两遍。

"哥哥，"真一笑了，"那时千重子小姐是刚出生的婴儿，同现在的千重子小姐可不一样呀。"

"就算是婴儿，不也很好吗。"龙助说。

"那是你见了现在的千重子小姐才这么说的吧？"

"不。"

"现在的千重子小姐是佐田先生的掌上明珠，是他精心把千重子小姐抚养成人的啊。"真一说，"那个时候，哥哥也还是个孩子，试问小孩子能抚养婴儿吗？"

"能抚养。"龙助有力地回答。

"哼，哥哥总是这样过于自信，不服输。"

“也许是吧。不过，我的确希望抚养婴儿时的千重子我相信母亲也会帮我的忙。”

千重子醉意减退，额头变得苍白了。

北野的秋季舞蹈会将持续半个月。在结束的前一天，佐田太吉郎一个人出门去了。茶馆送来的入场券当然不止一张，可是太吉郎不想邀任何人同去。连看完舞蹈回家途中，同几个伙伴到茶馆玩玩，他也感到麻烦。

在舞蹈会开始之前，太吉郎就闷闷不乐地坐在茶席上。今天当班坐在那儿以茶道礼法泡制沫茶的艺妓，也没有太吉郎所熟悉的。

在艺妓身边站了一溜七八个少女，大概是帮忙端茶的吧。她们都穿着全套的粉红色长袖和服。

“哎哟！”太吉郎差点儿喊出声来。那姑娘打扮得非常艳美。她不就是那天被这烟花巷的老板娘带去看“叮当电车”，并同太吉郎一道乘过车的那个姑娘吗？……只有她一个人穿绿色和服，或许也是在值什么班吧。

这个绿衣少女把沫茶端到太吉郎面前，她当然要遵守茶道的礼法，板起面孔，不露一丝微笑。

然而，太吉郎的心情似乎轻松多了。

这是一出八场舞剧，名叫《虞美人草图》，是中国的一出有名的项羽和虞姬的悲剧。可是，当演完了虞姬拔剑刺胸，被项羽抱在怀里，在静听思乡的楚歌声中死去，最后项羽也战

死沙场一场之后，就转到日本熊谷直实[①]和平敦盛[②]以及玉织姬的戏了。故事是讲熊谷打败了敦盛后，深感人世间变化无常而落发出家，随后到古战场上凭吊敦盛时，发现坟墓周围开着虞美人花，笛声可闻。这时便出现了敦盛的鬼魂，它要求把青叶笛收藏在黑谷寺里，玉织姬的鬼魂则要求把坟边的虞美人花供奉在佛前。

在这出舞剧之后，还演出了另一出热闹的新舞蹈《北野风流》。

上七轩的舞蹈流派，是属于花柳派，同祇园的井上派不同。

太吉郎从北野会馆出来以后，顺路到了一家古色古香的茶馆，一个人呆呆地坐在那儿。茶馆的老板娘便问：

“叫个姑娘来？”

“唔，叫那个咬人舌头的艺妓吧……还有，那个穿绿衣、给人端茶的姑娘呢？”

“就是坐‘叮当电车’的……好，叫她过来打一个招呼就可以了吧。”

在艺妓来到之前，太吉郎一个劲地喝酒；艺妓一来，他就故意站起来走了出去。艺妓跟着他，他便问道：

“现在还咬人吗？”

“你记性真好。不要紧的，你伸出来试试。”

“我不敢。”

---

① 熊谷直实（1141—1208），镰仓初期的武将。

② 平敦盛（1169—1184），平安末期的武将。

“真的，不要紧的。”

太吉郎把舌头伸出来，它被另一个温暖而柔软的舌头吸住了。

太吉郎轻轻地拍了拍艺妓的脊背说：

“你堕落了。”

“这算什么堕落？”

太吉郎想漱漱口。但是，艺妓站在身旁，他也不好这样做。

艺妓这样恶作剧，是下了很大决心的。对艺妓来说，这是一瞬间的事，也许没有什么意义。太吉郎不是讨厌这年轻的艺妓，也不认为这是一桩卑劣的行为。

太吉郎刚要折回客厅，艺妓一把抓住他说：

“等等！”

于是，她拿出手绢，擦了擦太吉郎的嘴唇。手绢沾上了口红。艺妓把脸凑到太吉郎面前瞧了瞧，说：

“好，这就行了。”

“谢谢……”太吉郎将手轻轻地放在艺妓的肩上。

艺妓留在盥洗间，站在镜前再涂了涂口红。

太吉郎返回客厅时，那里已是空无一人。他像漱口似地一连喝了两三杯冷酒。

尽管这样，太吉郎身上似乎依旧留有艺妓的香气，或许是艺妓的香水味。他感到自己仿佛变得年轻了。

他觉得就算艺妓的恶作剧是出其不意，可是自己也未免太冷漠了。这大概是因为自己好久没跟年轻姑娘嬉闹的缘故

吧。

也许，这个二十上下的艺妓是个非常有意思的女人。

老板娘带着一个少女走了进来。少女还是穿着她那身绿色长袖和服。

“按您要求请她来了，她说只作一般性问候。瞧，毕竟年纪还轻啊。”老板娘说。

太吉郎瞧了瞧少女，说：“刚才端茶的……”

“是啊。”少女到底是茶馆的姑娘，没有显出一点羞怯的样子，“我知道您是那位伯伯才给您端的啊。”

“哦，那就谢谢你啦，你还记得我吗？”

“记得。”

这时艺妓也折回来了。老板娘对她说：

“佐田先生特别喜欢小千子。”

“是吗。”艺妓望着太吉郎的脸说，“您很有眼力，不过还得等三年哩。再说，来年春天小千子就要到先斗街去。”

“到先斗街？为什么？”

“她想当舞女去，她说她憧憬舞女的风姿。”

“哦？要当舞女，在祇园不是挺好吗？”

“小千子有个姨妈在先斗街，大概就是这个缘故吧。”

太吉郎望着这个少女，暗自想道：这姑娘不论上什么地方，都会成为第一流的舞女。

西阵纺织业工会采取了前所未有的果断措施，决定自十一月十二日至十九日共八天，停止开动所有织机。十二日和十九日是星期天，实际上是停工六天。

停工的原因很多，但归根结底是由于经济问题。也就是说，生产过剩，致使库存达三十万匹之多。停工八天，就是为了处理库存和争取改善交易。近来资金周转困难，也是一个很重要的因素。

自去秋至今春，收购西阵纺织品的公司也相继倒闭了。

据说停机八天大约减产八九万匹。但结果还不错，总算是成功了。

尽管如此，在西阵的纺织作坊街，特别是在小巷里，一看就明白，这些所谓作坊，是以零星的家庭手工业居多。他们对这次统制措施是紧跟的。

那里布满的小房子，瓦顶破旧，屋檐很深。虽是两层楼，但却很低矮。小巷更是像荒野一样杂乱无章，连昏暗处也传出了织机声。这些织机不全都是自家的，恐怕也有租赁来的。

但是，据说申请“免除停机”的，只有三十多家。

秀男家不是织和服料子，而是织腰带的。有高机三台，白天也开亮电灯，安放织机的地方还算明亮，而且后面还有空地。但房子很窄，甚至不知道家里人在什么地方休息、睡觉，不知道那些为数不多而且粗糙的厨具都放在哪里。

秀男身强力壮，有才能，对工作也很热心。不过长年累月坐在高机的窄板上不停地织，恐怕屁股上都长茧子了。

他邀苗子去参观时代节的时候，对游行队伍的背景——御所那片宽阔的苍翠松林，比对穿上各种时代服装的游行队伍更要感兴趣得多。也许是从日常的生活中解放出来的缘故吧。然而，这一点苗子是体会不到的，因为她是在山沟沟里，即是在狭窄的山谷里劳动……

不消说，自从苗子在时代节系了秀男为自己织的腰带之后，秀男工作起来就更加起劲了。

千重子自从跟龙助、真一兄弟两人上大市以后，时不时心神恍惚，虽然还不算是极度痛苦。她自己似乎也注意到，这也许是由于烦恼的缘故吧。

在京都，十二月十三日“开始年事”，这天已过去了。这里已进入冬季，天气变幻莫测。有时大晴天却下起阵雨，偶尔还夹着雨雪。天晴得快，阴得也快。

十二月十三日“开始年事”，按京都的风俗习惯，从这天起，得筹备过年，还要开始互赠岁暮的礼物。

忠实遵守这种规矩的，还得数祇园等的花街柳巷。

每逢这时节，艺妓、舞女等都要到平日照顾她的茶馆、歌舞乐师家或艺妓老大姐家去分送镜饼[①]。

接着由艺妓、舞女们挨家道贺，说声“恭喜”。它含有这年承蒙眷顾，得以平安度过，来年还请多多关照的意思。

这天打扮得花枝招展的艺妓、舞女来来往往，比往常任何时候都多。稍稍提前的岁暮活动，把祇园周围点缀得绚丽多彩。

千重子家的店铺没有这样华丽。

千重子吃过早饭，独自上后面楼上作简单的晨间化妆。

可是，她的手却是漫不经心地运动着。

龙助在北野甲鱼铺里说的那番激动的话，始终在千重子内心里翻腾着。什么要是千重子在婴儿时候被扔到龙助家门

① 镜饼，是供神用的圆形大年糕，通常是上下两个。

前就好了，这句话难道不是有相当份量吗？

龙助的弟弟真一是千重子的青梅竹马之交，直到高中一直都是同学。他性情温柔，尽管他喜欢千重子，可他从不曾像龙助那样说出这种令人窒息的话来。所以他们相处得很自然。

千重子梳理好她的长发，把它披散在肩上，然后下楼来了。

就在早餐快要结束的时候，北山杉村的苗子给千重子挂来了电话。

“是小姐吗？”苗子叮问了一句。“我想见千重子小姐，有件事要面告，可以吗？”

“苗子，我真想念你啊……明天怎么样？”千重子回答。

“我随时都可以……”

“到我店里来吧。”

“请原谅，别叫我上店里去。”

“你的事我已经告诉母亲。父亲也知道了。”

“还有店员在吧？”

“……”千重子沉思片刻，说：“那么，我到你村里去！”

“不过这里很冷……你来，我当然很高兴。”

“我还想去看看杉树……”

“是吗？这里不但冷，兴许还会下阵雨呢。请你都准备好。不过，烧火嘛，倒是可以随便地烧。我在路旁劳动，你来了我马上就知道。”

苗子爽朗地回答。

冬天的花

千重子穿上了长裤和厚厚的套头毛线衣。她从没有这样打扮过。厚袜子也很花哨。

父亲太吉郎在家，千重子跪坐在他面前，向他请安。太吉郎看到千重子这身少见的装扮，不禁瞠目而视。

“要上山去吗？”

“是啊……北山杉村那孩子说想见见我,好像有什么事要跟我说……”

“是吗？”太吉郎毫不犹豫地叫了一声：“千重子！”

“嗯。”

那孩子要是有什么苦恼或困难，你就把她带到咱家来……我收养她。”

千重子低下头来。

“太好了。有了两个女儿，我和你妈也就不寂寞了。”

“爸爸，谢谢您，太谢谢您了。”千重子施了个礼，热泪不禁夺眶而出。

“千重子，你是我一手喂奶喂大的，我非常疼爱你。对那姑娘，我也尽量做到一视同仁，不分彼此。她长得像你，一定是个好姑娘。带她来吧。二十年前，我讨厌双胞胎，现在倒无所谓了。”父亲说。

“繁！阿繁！”太吉郎呼喊妻子。

“爸爸，我对您的好意是感激不尽的。不过，苗子那姑娘是决不会到咱家来的。”千重子说。

“那又是为什么呢？”

“……”

“她大概是不愿意妨碍我的幸福，哪怕是一星半点。”

“怎么说是妨碍呢？”

“怎么说是妨碍呢？”父亲又说了一遍，然后歪了歪脑袋。

“就说今天吧，我对她说：我爸妈都知道了，请你到店里来吧。”千重子带着含泪欲哭的声音说，“她却顾虑店员和街坊……”

“店员算什么！”太吉郎终于提高了嗓门。

“我懂得爸爸的心意。今天我不妨去说说看。”

“好吧。”父亲点点头，“路上当心……还有，你可以把爸爸刚才的话转告苗子那孩子。”

“好的。”

千重子穿上雨衣，戴上头巾，换了一双雨鞋。

早晨中京的上空，万里无云，可不知什么时候阴沉下来了，说不定北山下着雷阵雨。从城里也可以看见这般天色。要不是京都优美的小山峦挡住，或许还能看到远方天阴得要下雪的样子呢。

千重子乘上了国营公共汽车。

在北山的中川北山村，有国营和市营两种公共汽车，市营公共汽车开到京都市（已经扩大）北郊的山麓就折回，而国营公共汽车则一直驶至远方的福井县小浜地方。

小浜坐落在小浜湾的岸边上，从茗狭湾向前伸向日本海。

也许是冬天，公共汽车乘客不多。

有两个同伙的青年人目光炯炯地盯着千重子。千重子有

点害怕，赶紧蒙上头巾。

“小姐，请你不要用那种东西蒙起来嘛。”其中一个青年用跟年轻人很不相称的沙哑声说。

“喂，住嘴！”贴邻的另一个青年说。

请求千重子的那个年轻人手戴镣铐，不知是什么罪犯。他身旁的另一个男人可能是个刑警。大概是要翻过这深山老林，把犯人押送到什么地方去吧。

千重子不能摘下头巾让他们看见自己的脸。

公共汽车到达了高雄。

“到了高雄的什么地方啦？”有个客人问。其实还不至于认不出来。枫叶已经全部落光，从树梢的细枝上可以看到冬天的景象。

在松尾树下的停车场上，一辆车子也没有了。

苗子身穿劳动服来到菩提瀑布停车场迎候千重子。

“小姐，欢迎你。很高兴地欢迎你到这深山里来。”

“算不了什么深山嘛。”千重子戴着手套就去握住苗子的双手说，“真高兴啊，打夏天以后就再没见过面啦。那次在杉山里，太感谢你了。”

“那算不了什么。”苗子说，“不过，那时万一响雷真的打在我们俩身上，真不知成什么样子了。尽管这样，我还是很高兴……”

“苗子，”千重子边走边说，“你给我挂电话，一定有什么急事吧，快告诉我！要不，也塌不下心来聊天呐。”

“……”苗子身穿劳动服，头上包着一条头巾。

“究竟是什么事嘛？”千重子再问了一句。

“其实，是秀男向我求婚，我想同你商量，所以……。”

苗子绊了一跤，差点摔倒，一把抓住了千重子。

千重子把摇摇晃晃的苗子抱住。

苗子每天劳动，身体很健壮……可是，那回夏天打雷的时候，千重子一味害怕，不曾留意到。

苗子很快就站稳脚跟,可是她好像很愿意被千重子拥抱,不肯说声行了，甚至索性依偎着千重子走起来。

搂着苗子的千重子，不知不觉地反而更多地靠在苗子身上。不过，这两个姑娘谁都没注意到这点。

千重子把头巾拉起来说：

“苗子，那你是怎样回答秀男的？”

“回答？……我总不能当面回答呀。”

“……”

“起初他把我错认是你……现在弄清楚了,他已经把你深深印在心上了。”

“哪有这种事。”

“不，我非常了解这点。即使不认错人，我也只是替代千重子小姐罢了。秀男一定把我看做是千重子的幻影吧。这是第一……”苗子说。

现在千重子回想起这样一件事来：今年春上郁金香盛开的时候，从植物园回家途中，在加茂川堤岸上，父亲曾劝母亲把秀男招为千重子的入赘女婿。

“第二，秀男家是织腰带的。”苗子加强语气,“如果由于这件事而使千重子小姐家的店铺和我发生了关系，增加了千

重子小姐的麻烦，甚或使千重子小姐遭到街坊的冷眼，那我可就罪该万死。我真想躲到更深更深的深山里去……”

“你是这样看的吗？”千重子摇了摇苗子的肩膀，“今天我是对父亲说明了要上你这儿来的。我母亲也很理解。”

“……”

“你猜我父亲怎么说。”千重子更使劲地摇晃着苗子的肩膀。“他说，你去对苗子姑娘说，要是她有什么苦恼或困难，就把她带到咱家来……你是作为亲生女儿入了父亲的户口的。不过对那姑娘也要尽量做到一视同仁，不分彼此呀。千重子一个人太寂寞了吧。”

“……”苗子摘下蒙在头上的头巾，说了声“谢谢”，就把脸捂了起来，好大一会儿说不出话。“我衷心感激你。我的确是个举目无亲、孤苦伶仃的人，虽然寂寞，但我埋头劳动，把这些都忘掉了。”

千重子为了缓和苗子的激动感情，说：

“关键是秀男，他的事……”

“这样的事，我不能马上回答。”

苗子直勾勾地望着千重子，眼眶里噙满了热泪。

“借我这个。”千重子用苗子的手巾替苗子揩拭眼圈和脸颊，说，“满面泪痕，能进村吗？”

“没关系。我这个人性格倔强，比谁都更能劳动，就是好哭。”

当千重子给苗子揩脸的时候，苗子反而情不自禁地投到千重子怀里抽泣起来了。

“这可怎么办呢？苗子，怪孤单的，快别这样。”千重子轻轻地拍了拍苗子的后背，“你要是这样哭，我可就回去啦。”

“不，不要！”苗子愕然，从千重子手里拿过自己的手巾，使劲地擦了一把脸。

多亏是冬天，人们觉察不出来。只是她的白眼球有点红罢了。苗子将头巾戴得低低的。

两人默默地走了一段路程。

的确，北山杉树的枝桠一直修整到树梢。在千重子看来，呈圆形残留在树梢上的叶子，就像是一朵朵雅淡的冬天的绿花。

千重子认为此刻正是好时机，便对苗子说：

“秀男不仅腰带图案画得好，而且织功也很到家，很认真哩。”

“是啊，这我知道。”苗子回答。“秀男邀我去参观时代节的时候，他好像不大爱看盛装的游行队伍，倒是很喜欢队伍的背景—— 御所那松树的苍翠和东山那变幻莫测的色彩。”

“时代节的队伍，秀男可能不稀罕……”

“不，好像不是这样的。”苗子加重了语气。

“……”

“他要我游行结束以后到家里去一趟。”

“家？是秀男的家吗？”

“是啊。”

千重子有点吃惊的样子。

“他还有两个弟弟。还领我去看后院的空地，说如果我们将来结合了，可以在那儿盖间小屋，尽量织点自己所喜欢的

东西。”

“这不是挺好吗？”

“挺好？……秀男把我看作是小姐你的幻影，才要同我结合的呀！我是个女孩子，我很了解这点。”苗子又重复了一遍。

千重子不知怎样回答才好，她迷惑地走着。

在峡谷旁边的一个小山谷里洗刷杉圆木的女工们，围坐成一个大圈休息，烤火取暖。篝火燃得烟雾腾腾。

苗子来到自己的家门前。与其说是家，不如说是个小窝棚。年久失修的稻草屋顶，已经变得歪歪斜斜。只因为是山间房子，所以还有个小院落。院落里的野生南天竹，结着红色的果实。就是那么七八棵，也长得杂乱无章。

然而，这可怜的房子，也许就是千重子原来的家。

走过这所房子的时候，苗子的泪痕已经干了。究竟对千重子说这就是我们的家好呢，还是不说好？千重子是在母亲的娘家出生的，大概没在这所房子住过。苗子还是婴儿的时候，母亲先于父亲与世长辞，所以连她也记不清自己是否在这所房子住过了。

幸好千重子没发现这样一所房子，她只顾抬头仰望杉山和并排的杉圆木，就径直走了过去。苗子也就没有谈及这所房子的事。

坚拔挺立的杉林，树梢上还残留着的叶子稍呈圆形，千重子把它看成是“冬天的花”。想来它也的确是冬天的花。

大部分人家的房檐前和楼上，都晾晒着一排剥了皮的洗刷干净的杉圆木。光是把那一根根白圆木整整齐齐地排成一

排立着这点，就是够美的了。也许比任何墙壁都要美得多。

杉山上，在杉树根旁长着的野草，都已经枯萎。杉树的树干，笔直而且粗细一般，确实很美。透过斑斑驳驳的树干的缝隙，还可以窥见天空。

“还是冬天美啊。”千重子说。

“可能是吧，我看惯了倒也不觉得。不过，还是冬天的杉叶看上去有点像淡淡的芒草色。”

“它多像花啊。”

“花！是花吗？”苗子感到意外，抬眼望着杉山。

走不多久，有一间古雅的房子，可能是这村子里拥有山地的大户人家的吧。略矮的墙壁，下半截是镶木板，漆成黄红色；上半截是白色，带葺瓦的小屋顶。

千重子停下脚步说：“这间房子真好。”

“小姐，我就是在这家寄居的，请进去看看吧。”

“……”

“不要紧的。我住在这儿已经快十年了。”苗子说。

千重子已经听苗子说过两三遍：与其说秀男是把苗子当作千重子的化身，莫如说是当作千重子的幻影，才要同苗子结合的。

如果说是“化身”，那当然容易明白。然而说是“幻影”，究竟是指什么呢？……特别是作为结婚对象……

“苗子，你总说幻影、幻影的，究竟幻影是什么呢？”千重子严肃地说。

“……”

“幻影不就是手触摸不到的、无形的东西吗？”千重子继续说着，突然涨红了脸。苗子不仅是脸，恐怕全身各个部分都像自己。她将要属于男人所有了。

“尽管如此，很可能无形的幻影就在这里。”苗子答话说，“幻影，也许就隐藏在男人的心里、脑子里，或许别的什么地方。”

“……”

“也许我变成六十岁老太婆的时候，幻影中的千重子小姐还是现在这样年轻呐。”

苗子这句话使千重子感到意外。

“你连这样的事都想到了？”

“对美的幻影，总没有厌倦的时候吧。”

“那也不见得。”千重子好不容易才说出这句话来。

“幻影是不能践踏的。践踏了只能自食其果。”

“唔。”千重子看出苗子也有妒忌心，但她说，“真是的，什么幻影，在哪儿呢？”

“就在这儿……”苗子说着摇了摇千重子的上身。

“我不是幻影。是和你成对的双胞胎。”

“……”

“这么说，莫非连你我的灵魂也成了姐妹不成？”

“瞧你说的。那当然是和千重子小姐做姐妹啦。不过，只限于秀男才……”

“你太过虑了。”千重子说了这么一句，微低下头走了一段路，又说，“找个时间，咱们三人推心置腹地谈谈好吗？”

“何苦呢……话有真心，也有违心的……”

“苗子，你为什么生这么大的疑心呀？”

“倒不是什么疑心。不过，我也有一颗少女的心啊！……”

“……”

“大概周山那边下起了北山的雷阵雨。山上的杉树也……”千重子抬起头来。

“咱们快点回去吧，看样子要下雨雪哩。”

“我为防万一下雨，带着雨具来了。”千重子脱下一只手套，把手让苗子看，“这样的手，不像小姐吧？”

苗子吓了一跳，连忙用自己的双手攥住千重子的那只手。

不知不觉间，下起了雷阵雨。千重子不用说，恐怕就连在这个村子长大的苗子也没留意到就下起来了。不是小雨，也不是毛毛雨。

千重子经苗子一提醒，抬头扫视了一遍四周的山。山峦冷冷地蒙上一层蒙蒙的雨雾。挺立在山脚下的杉树，反而显得更加清新了。

不知不觉间，小小的群山仿佛锁在雾霭中，渐渐失去了它的轮廓。就天空的模样来说，这种景象同春雾的景象是不同的。也许可以说，它更具有京都的特色。

再看看脚底下，地面上已经有点潮湿了。

不一会儿，群山弥漫了雾霭，笼上一层淡灰色。

雾霭渐浓，从山谷落下来，还掺着一些白色的东西。这就成了雨雪。“快回去吧！”苗子对千重子这样说，是因为她看到了这种白色的东西。这不能算是雪，只能说是雨雪。但是，这种白色的东西，时而消失，时而又多起来。

千重子也是京都姑娘，对北山的雷阵雨并不觉得陌生。

“趁还没变成冰冷的幻影之前……”苗子说。

“又是幻影？……”千重子笑了。“我带雨具来了……冬天的京城天气变幻无常，可能又会停下的吧。”

苗子仰望着天空说：“今天还是回去吧！”

她紧紧地攥住千重子那只脱下手套让她瞧的手。

“苗子，你真考虑结婚吗？”千重子说。

“只稍稍考虑……”苗子答后，将千重子脱下的那只手套，真挚而深情地给千重子戴上。

这时，千重子说：“请你到我店里来一趟好吗？”

“……”

“来吧！”

“等店员都回家以后吧。”

“在夜间？”

苗子吓了一跳。

“请你在我家过夜。你的事我父母都很了解。”

苗子的眼睛里露出了喜悦的神色。但她马上又犹豫起来。

“我很想同你一块睡，哪怕一晚也好。”

苗子不让千重子瞧见似地把脸扭向路旁，偷偷地落起泪来。然而，千重子哪能瞧不见呢。

千重子回到了室町的店铺。这一带也是阴沉沉的，但没有下雨。

“千重子，你回来得正是时候，赶在下雨之前。”母亲阿繁说，“爸爸也在里屋等你呐。”

千重子回到家里，向父亲请安，父亲没好好听完，就迫不及待地问道：

“那孩子的事怎么样了，千重子？”

“啊？”

千重子颇感为难，不知怎么回答才好。因为这件事用三言两语是很难说清楚的。

“怎么样了？”父亲再次追问。

“嗯。”

千重子本人对苗子的话，有的地方也是似懂非懂……苗子说，秀男实际上是想和千重子结婚，由于不能如愿，只好死了心，而转念于跟千重子一模一样的苗子，并想同苗子结婚。苗子少女的心，敏锐地觉察到这点。于是，她向千重子说了一通“幻影论”。千重子心想：难道秀男真的要用苗子来慰藉他渴望千重子的心情吗？如果是这样，那就不完全是秀男自负了。

但是，也许事情不尽是这样。

千重子不好意思正面看着父亲的脸，她羞得几乎连脖子都红了。

“那位苗子姑娘不是一心想见你吗？”父亲说。

“是啊。”千重子猛然抬起头来，“她说大友先生家的秀男向她求婚了。”

千重子的声音微微发颤。

“哦？”

父亲悄悄望了女儿一眼，沉默了片刻。他仿佛看透了什么，但没有说出来。

“是吗，和秀男？……要是大友先生家的秀男，倒不错嘛。真的，缘份这玩意儿是很微妙的。这同你也有关系吧？”

“爸爸，不过我觉得她不会和秀男结婚的。”

“哦？那为什么呢？”

“……”

“那为什么呢？我觉得很好嘛……”

“爸爸，不是好不好的问题，您还记得吗，您在植物园问过我，让秀男做我的终身伴侣怎么样，这事，那位姑娘全都知道了。”

“噢？她怎么会知道的？”

“还有，她好像觉得秀男家是织腰带的，同咱们的店铺总有点关系。”

父亲感慨万分，沉默不语了。

“爸爸，您让她到咱家来过夜吧。过一夜也好，我求求你”

当然可以，这有什么呢……我不是说过就是收养她也可以吗？”

“那她是决不会同意的。她只住一个晚上……”

父亲用怜爱女儿的目光望着千重子。

这时，传来了母亲拉挡雨板的声音。

“爸爸，我去帮妈一下忙就来。”千重子说着站了起来。

雷阵雨敲打在瓦房顶上，几乎听不见声响。父亲纹丝不动地坐在那儿。

水木龙助、真一兄弟俩的父亲邀请太吉郎上园山公园左阿弥饭馆吃晚饭。冬季日短，从高处的饭馆房间里居高临下

鸟瞰，市街上都已掌灯。天空一片灰蒙蒙，没有晚霞。街上除了点点灯火，也显得阴沉沉的。那是京都冬天的色彩。

龙助的父亲是一位殷实可靠的大批发商，他使室町这家字号繁荣起来。但今天他好像有难言之事，总是犹犹豫豫，净扯些无聊的市井传说来打发时间。

“其实……”他借酒兴引开了话题。平素优柔寡断，经常流露出厌世情绪的太吉郎，对水木的话却已猜到了几分。

“其实嘛……”水木吞吞吐吐地说，“关于龙助鲁莽的事，也许你已经从令嫒那里听说了吧？”

“是啊，我虽不才，却很理解龙助的好意。”

“是吗。”水木如释重负，“那小子很像我年轻的时候，说干就干，谁劝阻都不听，真不好办……”

“我倒很感谢他。”

“是吗。你这么说，我也就放心了。”水木确实放心了，“请你别见怪啊。”

他说完，恭恭敬敬地鞠了一躬。

太吉郎店铺的生意日渐萧条，由一个同行，且是个区区的年轻人来帮忙，实在有失体面。要说是去学习，从两家商店的规模看来，应该是倒过来。

“我倒很感谢他……”太吉郎说，“贵店倘使没有龙助，恐怕也不好办吧……”

“哪里，做生意，龙助也是个新手，还不在行。做父亲的，说出这话未免那个，不过，这孩子办事倒也牢靠……”

“是啊，他到敝店来，马上就摆出一副严肃的面孔坐在掌柜面前，真吓唬人。”

“他就是这么个脾气。”水木说了一句，又默默地呷了一口酒。

“佐田先生。”

“嗯？”

“哪怕不是每天，若答应让龙助到贵店来帮忙，他弟弟真一就会更加好好干，那我就省事了。真一是个性情温和的孩子，龙助直到现在还动不动就喊他‘童男’什么的，这是他最讨厌的……因为小时候他坐过祇园节的彩车。”

“他长得很俊，和小女千重子是青梅竹马之交……”

“关于千重子小姐的事……”

水木又讲不下去了。

“噢，关于千重子小姐的事……”水木重复了一句，然后用简直像是生气的口吻说，“你怎样养育出这么一个漂亮的好姑娘啊？”

“这不是父母的本事，而是孩子天生的。”太吉郎直统统地答道。

“我想你已经知道了，你我都是干类似行业的，龙助要求来帮忙，说实在的，是因为他希望更多地接近千重子小姐，哪怕半个小时，一个小时也好。”

太吉郎点点头。水木揩了揩额头的汗，他那额头很像龙助的额头。

“那孩子虽然其貌不扬，但很能干。我决无意强求。不过，有朝一日有幸得到千重子小姐的垂青，真到那份上，恕我冒昧，请你把他收养为养老女婿。我愿把他过继……”水木说

着，低下了头。

“过继？……”太吉郎简直吓了一大跳，“你要把大批发商的继承人……”

“这是人生的不幸啊。我了解了龙助近来的情况才这么想的。”

“感谢你的厚意。不过，这种事还得根据他们两个年轻人感情的发展来定。”太吉郎避开水木的强烈要求，“千重子是个弃儿啊！”

“弃儿有什么关系？”水木说，“我说这些，是想让你心里有个数。那么，是不是可以让龙助上贵店来帮忙呢？”

“可以嘛。”

“谢谢，谢谢。”水木感到轻松愉快了，连喝酒的样子也不同了。

第二天早上，龙助急匆匆地来到太吉郎的店里，马上就把掌柜和店员都召在一起，查起货物来……诸如香云绸、白绸、刺绣绉绸、京都绉绸、绫子、特等绉绸、捻线绸、结婚礼服、长袖和服、中袖和服、窄袖和服、锦子、缎子、高级印染绸子、出访礼服、腰带、黑绢、和服和零星物品等……

龙助只是看了看，什么话也没说。掌柜由于有上回的事，对龙助有点拘谨，连头也没抬起来。

大家挽留龙助，可是龙助还是在晚饭前回家了。

入夜，苗子来了。她砰砰砰地敲了几下格子门。这敲门声只有千重子听见。

“哎哟，苗子，从傍晚就冷了起来，你可来得太好了。”

“……”

“星星都出来了。”

“千重子小姐，我该怎样向令尊令堂招呼才好呢？”

“我早就跟他们说明白了，只要说声你是苗子就行。”千重子搂住苗子的肩膀，领她到后院去，她边走边问：“你吃过饭了吗？”

“我在那边吃过寿司才来的，不用操心了。”

苗子显得很拘谨。千重子的双亲看见她，弄得目瞪口呆，想不到竟有这么一个姑娘长得这样像自己的女儿。

“千重子，你们俩上后面二楼去好好谈谈吧。”还是母亲阿繁最能体贴人。

千重子拉着苗子的手走过狭窄的过道，上到后面二楼，打开了暖炉。

“苗子，你过来。”千重子把苗子叫到穿衣镜前，直勾勾地望着镜中两个人的脸。

“多像啊！”一股暖流流遍了千重子的全身。她们又左右对调，再看了看，“简直一模一样呀！嗯。”

“本来就是双胞胎嘛。”苗子说。

“要是所有的人都生双胞胎，会是什么样子呢？”

“那就净认错人，不就麻烦了吗。”苗子后退一步，眼睛湿润了，“人的命运真难预料啊。”

千重子也后退到苗子身边，使劲地摇晃着苗子的双肩，说：

“苗子，你就在我们家住下去不行吗？我父母也这么希望……我一个人太孤单了……虽然我不知道住在杉山会有多快

活。”

苗子好像站不稳似地摇晃了一下，跪坐了下来。然后，摇摇头。在摇头的当儿，眼泪差点落在自己的膝盖上。

“小姐，现在你我之间的生活方式不同，教养也不一样，我也过不惯大城市生活，我只要上你店去一次，只要一次也就行了。也想让你看看你送给我的和服……再说，小姐还曾两次光临杉山来看我。”

“……”

“小姐，你婴儿时被我们的父母抛弃了，可我什么都不晓得呀。”

“这种事，我早就忘记了。”千重子无拘无束地说，“现在我已经不认为有这样的父母了。”

“我想，不知道咱父母是不是会受到报应……那时我也是个婴儿。请别见怪。”

“这事你有什么责任和罪过呢？”

“虽然没有，但我以前也说过，我不愿意妨碍小姐的幸福，哪怕是一星半点儿。”苗子压低嗓音，“我想索性隐姓埋名算了。”

“何苦呢，干么要那样？……”千重子加强了语气。“我总觉得很不公平……苗子，你觉得不幸福吗？”

“不，我觉得孤单。”

“也许幸运是短暂的，而孤单却是长久的。”千重子说，“咱们躺下好好再谈谈吧。”千重子从壁橱里拿出卧具来。

苗子一边帮忙一边说：“这就是幸福吧！”

她侧耳倾听屋顶上的声音。

千重子看见苗子侧耳倾听，便问道：

“是雷阵雨？雨雪？还是夹杂着雨雪的阵雨？”说着自己也停下手来。

“是吗？可能是下小雪吧。”

“雪？……”

“多么轻飘啊。不成雪的雪。真好，是小小的雪。”

“嗯。”

“山村里经常下这样的小雪。我们在劳动，不知不觉间，杉树的叶子披上了一层白色，就像是一朵朵白花。冬天枯萎的林木，常常连小小的枝椏都成了白色，好看极了。”苗子说。

“……”

“有时小雪很快停下，马上变成雨雪，有时又变成雷阵雨……”

“打开挡雨板看看怎么样？一看就明白了。”千重子刚想站起来走过去，就被苗子一把抱住，“算了，又那么冷，要幻灭的啊！”

“幻、幻，你总爱说个幻字。”

“幻？……”

苗子美丽的脸蛋绽开了微笑，流露出一缕淡淡的哀愁。

千重子要铺床铺，苗子急忙说：

“千重子小姐，请让我来铺一次小姐你的床铺好吗？”

但是，千重子一声不言，默默地钻进并排铺着的被窝里。

“啊！苗子，真暖和啊！”

“毕竟是工作不同，住的地方也……”

苗子把千重子紧紧抱住。

“这样的夜晚，总是很冷的啊。”苗子似乎一点也不觉得冷，“细雪纷纷扬扬，停停下下……今天夜里……”

“……”

这时，父亲太吉郎和母亲阿繁上楼到隔壁房间去了。由于上了年纪，他们用电毛毯去暖和床铺。

苗子把嘴凑到千重子耳边，悄悄地说：

“千重子小姐的床铺已经暖和了，我到旁边的铺位去。”

母亲把隔扇拉开一条小缝，窥视两个姑娘的卧室，那是在这以后的事了。

翌日早晨，苗子一早就起床，把千重子摇醒，“小姐，这可能就是我一生的幸福了。趁着没人瞧见，我该回去了。”

正像昨晚苗子所说的那样，真正的小雪在半夜里下下停停，现在还在霏霏地下着。这是一个寒冷的早晨。

千重子坐了起来：“苗子，你没带雨具吧？请你等一等。”千重子说着，把自己最好的天鹅绒大衣、折叠伞和高齿木屐都给了苗子。

“这是我送给你的。希望你再来啊。”

苗子摇摇头。千重子抓住红格子门，目送苗子远去。苗子始终没有回头。在千重子的前发上飘落了少许细雪，很快就消融了。整个市街也还在沉睡着。

(1962)

唐月梅　译